

洋葱头历险记

洋葱头历险记

第一章 在这一章里，老洋葱踩了柠檬王一脚

洋葱头是老洋葱的儿子。他有七个弟弟：洋葱老二、洋葱老三、洋葱老四、洋葱老五，等等。对于洋葱这种老实人家来说，这些名字是再合适不过了。他们都是好人，可是说真个的，就是日子过得实在太不幸了。

这又有什么办法呢：哪儿有洋葱，哪儿就有眼泪。

老洋葱跟他的老婆孩子住在一间破破烂烂的小板房里，这种板房比装菜秧的小箱子大不了多少，有钱人要是来到这种地方，一准是大不高兴，鼻子一皱，叨唠一声，“哼，好大的洋葱味！”——就吩咐赶车的赶紧走。

话说有一回，这个国家的统治者柠檬王要亲自巡幸这个贫民区。这一下他的大小百官着了慌：洋葱味不要冲王上他的鼻子吗！

“王上闻到这种穷酸味，他会怎么说呢？”

“可以给这些穷鬼洒香水！”侍卫长出了个主意。

于是马上派了一队柠檬兵到这贫民区来，给有洋葱味的人都洒上香水。柠檬兵这回把他们的刀哇、大炮哇都给留在兵营里，只扛来些带喷雾器的大铁桶。桶里装的是花露水、紫罗兰香水，甚至最好的玫瑰香水。

队长吩咐老洋葱、他的孩子以及他的亲戚都从家里出来。柠檬兵们让他们排成一行一行，从头到脚好好洒上香水。香水像雨似地沙沙洒下来，洋葱头实在受不了，得了重伤风。他大声地打起喷嚏来，就没听见远远传来拖长的喇叭声。

这是柠檬王本人带着他的大小柠檬侍卫兵到这贫民区来了。柠檬王从头到脚穿的一身黄，黄帽子上有个金铃铛丁零当啷响。柠檬官的铃铛是银的，柠檬兵的铃铛是铜的。所有这些铃铛一个劲地响个不停，就丁丁当当奏出了好听的音乐。整条街的人都拥出来听。他们断定是来了个走江湖的乐队。

老洋葱跟洋葱头站在第一排，给后面挤过来的人推呀顶啊。最后老洋葱支撑不住，就叫起来了：

“退后！大家退后！……”

柠檬王一听，马上竖起耳朵。这是怎么回事？

他威风凛凛地迈着两条又短又细的弯腿，走到老洋葱面前，凶狠地瞧了瞧他：

“你干吗‘退后退后’地尽嚷嚷？我所有这些忠心耿耿的老百姓都渴望着见到我，拼命要挤到前边来，可你对这一点不高兴是不是？”

“陛下，”侍卫长轻轻地跟柠檬王咬耳朵，“依我看呐，这家伙是个危险分子，想造反了。得好好审查他一下。”

马上有一个柠檬兵拿起望远镜，对准了老洋葱看。这种望远镜是专门来看扰乱秩序的人的，每个柠檬兵都有一个。

老洋葱脸都吓青了。

“陛下，”他叽哩咕噜说，“他们可是在推我啊！”

“他们做得好，”柠檬王声如洪钟地说，“就是要推你！”

这时候侍卫长对群众发表演说了。

“亲爱的老百姓，”他说，“国王陛下谢谢你们表现出来的耿耿忠心和你们之间的热情推搡。更用力地推吧，使劲地搡吧！”

“可他们说说不定要把你们也给挤倒的，”洋葱头反对说。

说时迟那时快，另一个柠檬兵马上拿起望远镜对准了洋葱头看。洋葱头觉得稳妥点好，就往人堆里一溜。

起先后面的人把前面的人挤得还不太厉害。可侍卫长对那些不带劲的人那么狠狠地一看，人群就像桶里的水一样翻腾起来。

老洋葱顶不住后面的推搡，一下子栽了个跟头，无意中竟踩了柠檬王一脚。也真不巧，柠檬王脚上长着个大鸡眼，不用天文大臣帮忙，他一下子看到了满天星斗。十个柠檬兵打四面八方向倒霉的老洋葱扑过来，哐啷一声给他戴上了手铐。

“洋葱头，洋葱头，我的孩子！”可怜的老洋葱给柠檬兵带走的时候，慌忙向两边张望，叫了起来。

这时候洋葱头离开出事地点很远，什么也没看见，可这件事在周围看热闹的人却都知道了，而且照例知道得比事实还多。

“幸亏及时把他给逮住了，”那些闲嗑牙的家伙说。“您就想想吧，他竟想用匕首行刺王上！”

“根本不是这么回事，这坏家伙口袋里藏着机关枪！”

“机关枪？搁口袋里？这不可能！”

“难道您没听见开机关枪吗？”

其实这根本不是开机关枪，而是蹦蹦放节日焰火欢迎柠檬王。可是群众吓昏了头，赶紧离开柠檬兵，向四面八方逃走。

洋葱头想对所有这些人大叫，说他爸爸口袋里没有机关枪，只有一个雪茄烟的小烟头，可是他想了想，断定这些多嘴鬼是没法说服的，聪明一点，还是闭口为是。

可怜的洋葱头！他忽然觉得东西也看不清了，——这是因为大滴的泪珠在眼眶里打转转。

“缩回去，蠢东西！”洋葱头对泪珠叫了一声，咬紧牙关，不让自己哇地一声大哭起来。

泪珠给吓住了，缩了回去，就没有再出来过。

长话短说，老洋葱最后被判处无期徒刑，不但活着得蹲监车，死了还得待下去，因为柠檬王的监牢里有坟地。

洋葱头好不容易得到机会去探监。他紧抱着他的爸爸说：

“我可怜的爸爸！他们竟把你当做犯人，跟强盗土匪一起关在监狱里！”

“你说到哪儿去啦，孩子，”他爸爸温和地打断了他的话，“监狱里关满了正直的人。”

“那他们干吗坐牢呢？他们做了什么坏事啦？”

“正好是一点坏事也没做过，孩子。就因为他们正直，所以给关进来了。好人不配柠檬王的胃口。”

洋葱头想了想。

“这么说，坐牢倒是莫大光荣啦？”他问道。

“一点不错。监牢原是造来关抢东西和杀人的坏蛋的，可柠檬王正好相反：强盗杀人犯养在他的宫廷里，正直的人倒坐牢。”

“我也要做个正直的人，”洋葱头说，“可我不愿意坐牢。你耐心一点等着吧，我要回到这儿来，把你们大伙儿全给救出去的！”

“你不是太自信了一点吗？”老洋葱笑笑说。“这可是件不容易的事啊！”

“你会看到的。我非达到目的不可。”

这时候一个柠檬狱卒走来，说探监时间到了。

“洋葱头，”分别的时候爸爸说，“现在你已经长大，可以自立了。你的妈妈跟兄弟有洋葱叔叔照顾，你就去周游世界，好好学习，变得聪明一点吧。”

“可我怎么学习呢？我没书本，也没钱买。”

“那不要紧，生活可以教会你许多事情。只要睁大眼睛看——尽力看透各种各样的坏人和骗子，特别是那些有权有势的。”

“再往后呢？再往后我怎么办？”

“到时候你自然就明白了。”

“好了好了，走，走，”柠檬狱卒大叫。“你们叨唠得够了！你这个破烂，要是不想关进来，你就待远点。”

洋葱头原想唱个讽刺小曲给这个柠檬狱卒听听，可转念一想，事情还没办好，犯不着先给关到监牢里来。

他使劲亲了亲爸爸，就跑出去了。

第二天他把妈妈和七个弟弟拜托给好心肠的洋葱叔叔。洋葱叔叔过的日子比其他亲戚好那么一丁点儿，——他是给人看门的。

洋葱头跟洋葱叔叔、妈妈和弟弟们告别以后，把自己所有的东西打了个小包裹，用根棍子一挑，就上路了。

他见路就走，看来他走的这条路算是碰对了。

过了几个钟头，他来到一个小村子里。这个村子实在太小，甚至没有人肯花那么一点工夫，在柱子上或者在第一座房子的墙上写上它的名字。说真的，这第一座房子也不像座房子，倒像个小狗窝。小窗口坐着一位红胡子老人家，正愁眉不展地望着街上，像担着什么心事似的。

第二章 洋葱头怎样叫番茄骑士第一次嚎啕大哭

“老伯伯，”洋葱头问那红胡子老头说，“这个大盒子，您怎么会想出来钻到它里面去的？我倒想知道您怎么打盒子里钻出来的！”

“钻出去方便极了！”小老头儿回答说。“倒是钻进来难得多。

我很高兴请您进来坐一会儿，孩子，还想请您喝杯冰冻啤酒，可这屋子待不下两个人。嗯，说真个的，我也没啤酒。”

“不用客气，”洋葱头说，“我不想喝酒……照您这么说，这是您的房子了？”

“对呀，”这位老人家回答说，“这小房子虽说挤了点，可碰到天不刮风，还很不错呢。”

诸位小读者，大家管这位老人家叫南瓜老大爷。南瓜老大爷的这间小房子还是头天晚上才盖成的。他几乎从小就梦想着有朝一日能有一座自己的房子，因此每年为自己这座未来的房子买一块砖。

可是非常遗憾，这位南瓜老大爷不会算数，只好一直央求做鞋的葡萄师傅给他数数已经有几块砖了。

“让我看看，”葡萄师傅用锥子搔着后脑勺说。“七六四十二……减九……一句话，你一共有十七块砖。”

“你看这够造一座房子了吗？”

“我看不够。”

“那怎么办呢？”

“这是你的事了。砖头盖房子不够，就砌张小凳子吧。”

“我要小凳子干什么！我不砌凳子，公园里凳子反正多的是，就算它们都给占了，我也可以站会儿。”

葡萄师傅不说话，用锥子先搔搔右耳朵，再搔搔左耳朵，转身回他的铺子里去了。

南瓜老大爷想了又想，最后决定多干活，少吃饭。他就这么办。现在他一年能够买三四块砖了。

他渐渐瘦得像根火柴棒，砖头堆却高起来了。

大家说：

“瞧南瓜老大爷吧！那些砖可以说是从他肚子里掏出来的。他每次增加一块砖，人就瘦上一公斤。”

一年一年就这样过去。终于到了一天，南瓜老大爷觉得自己老了，再干不动活了。他又去找葡萄师傅，跟他说：

“请你行行好，给我把砖数一数吧。”

葡萄师傅拿起锥子，走出铺子，看看那堆砖，就数起来了：

“六七四十二……减九……一句话，你现在一共有二百一十八块。”

“够盖房子了吗？”

“我看还不够。”

“那怎么办呢？”

“我真不知道该怎么跟你说……盖个鸡窝吧。”

“可我一只鸡也没有！”

“那就让小猫待在里面。你知道，猫是益兽。它会逮耗子。”

“话是不错，可我连小猫也没有一只，说真个的，耗子还没见过。没耗

子就用不着猫……”

“你叫我怎么说呢？”葡萄师傅用锥子狠狠地搔后脑勺，鼻子呼啦呼啦响着说。“一百一十八块就是一百一十八块，不多也不少。对吗？”

“你比我清楚，你学过算术。”

南瓜老大爷叹了一口气，可是看到叹气也没用，砖不会因此多起来，就决定二话不说，动手盖房子。

“我用这些砖盖座极小极小的小房子，”他一面盖一面想。“我又不要什么宫殿，我本来就很小。砖不够，用泥凑。”

南瓜老大爷盖得很慢很小心，生怕他那些宝贵的砖一下子用光了。他一块一块地砌得那么小心翼翼，好像它们是玻璃做的。他很清楚每块小砖值多大的代价！

“瞧这一块，”他拿起一块砖来，像抚摸小猫一样抚摸它，自言自语说，“就是这一块，十年前我过生日的时候好不容易才弄来的。我用积来买鸡过生日的钱买了它。等盖好了房子再吃鸡吧，现在不吃也过得了。”

他拿起每块砖都深深叹口气。可是等到砖用完了，他还有大大一肚子气要叹。他的房子很小很小，像个鸽子笼。

“我要是只鸽子，”可怜的南瓜老大爷想，“我待在里面就非常非常舒服了！”

小房子就这样盖好了。南瓜老大爷打算进屋，可膝盖把天花板一顶，差点儿没把整座小房子顶塌。

“我老了，手脚也不灵活了。得小心点！”

他在门口趴下来，喘着气爬进去。可爬了进去又遇到了新麻烦：不顶穿屋顶就站不起来；身子躺不直，地板太短了，翻身也不行，房子太窄了。可最要紧的是脚怎么办？进屋子就该连脚一起进去，不然脚要给雨淋湿的。

南瓜老大爷想：“看来我只能坐在这屋子里过日子了。”

他就这么办。他坐在地板上小心地透气，在小窗口露出一张苦脸，一副完全无可奈何的样子。

葡萄师傅打自己的铺子窗口探出身子，好奇地问他：

“喂，你觉得怎么样啊，老邻居？”

“承问承问，还不坏！……”南瓜老大爷叹着气回答说。

“你不觉得肩膀的地方窄了点吗？”

“不窄不窄，一点不窄。这房子是完全照我的尺寸盖的。”

葡萄师傅照例用锥子搔着后脑勺，也不知咕噜了声什么。这时候人们打四面八方围拢来参观南瓜老大爷的小房子。一大群孩子连叫带嚷地跑来了。最小的一个孩子跳上房顶，一面跳一面唱：

南瓜老爷爷，
左手在卧室，
右手在厨房。
两脚在门口，
鼻子伸出阁楼上的窗！

“小心点，孩子们！”南瓜老大爷央求说。“你们这样要把我的房子给踩倒的——它才盖好，两天还没到呐！”

南瓜老大爷为了讨好这些孩子，打口袋里掏出一把不知在里面塞了多久的红红绿绿水果糖，分给他们吃。孩子们乐得哇哇大叫，抢过糖来，马上就因为分精打起来了。

从此南瓜老大爷一弄到几个铜子儿，就买点糖放在窗台上给孩子吃，像撒些面包屑喂麻雀似的。这一下他们倒也相安无事。

有时候南瓜老大爷答应孩子们挨个儿爬进小房子参观，他自己从外面瞪大眼睛盯住他们看着，不让他们闯出祸来。

话说南瓜老大爷正一五一十地把这整个事情讲给小洋葱头听，猛然间只见村边上浓尘滚滚。一家家的门窗好像听到一声口令似的，一下子都同时扑通、嘎哒关上了。葡萄师傅的老婆也赶紧关上边门。所有的人都各自躲进屋里，像暴风雨就要到来。连鸡呀，猫啊，狗啊等等都跑去给自己找个最可靠的藏身之所。

洋葱头还没来得及问这儿要出什么事，只见那团滚滚的尘土已经隆隆地滚进村子，正好停在南瓜老大爷那座小房子的门前。

在这团尘土里面露出了一辆四匹马拉的轿车，说实在话，这些根本不是马，它们是黄瓜，因为在我们讲到的这个国家里，所有的人和动物都跟蔬菜水果搭上界。

一个大胖子打车上气喘吁吁地爬下来。他浑身穿着绿色的衣服，满脸通红，脸颊鼓得像熟过了头的番茄那样，都要爆开来了。

这一位就是番茄骑士，大地主樱桃女伯爵姐妹俩的大管家。洋葱头一见就明白，这个家伙来了不会有什么好事情，既然大家一见他来就溜走，自己最好也躲一躲。

番茄骑士起先也没找谁麻烦。他只是盯住南瓜老大爷看。他直瞪瞪地盯住他看了半天，凶巴巴地摇着头，一句话也不说。

这时候，可怜的南瓜老大爷恨不得连人带小房子钻到地里去。他的汗像河水一样从脑门涌出来，淌到下面嘴里，可他连抬起手来擦擦脸上的汗都不敢，乖乖地把这些又咸又苦的汗水咽下去。

最后他闭上眼睛，心里想：“这里再没有什么番茄老爷了。我正坐在自己的小房子里，像水手坐在小船上一样飘在太平洋上。周围都是水——蔚蓝的、平静的水……它们多么轻柔地晃动着我的小船啊！……”

周围当然连一点儿海洋的影子也没有，可南瓜老大爷的小房子却的确是在一左一右地晃来晃去。原来番茄骑士双手抓住了屋檐，拼命地在摇动小房子。屋顶抖来抖去，铺得整整齐齐的瓦就东飞西散了。

这时番茄老爷杀气腾腾地大叫大骂，吓得街坊邻居把门窗关得更严，本来钥匙在钥匙孔里只转一转的，赶紧再多转上一两转。南瓜老大爷不由得张开了眼睛。

“坏蛋！”番茄老爷大叫。“强盗！土匪！造反了！作乱了！你竟然在两位樱桃女伯爵的地皮上盖起这座宫殿，只顾自己晚年享福，却不管侵犯了年老守寡、没父没母的两位可怜女伯爵的神圣权利。我就给你点颜色看！”

“老爷容禀，”南瓜老大爷哀求说，“我盖这座小房子可是得到允许的！是樱桃伯爵老太爷当年亲自答应过的！”

“樱桃老伯爵去世都三十年了——保佑他在天上平安！——现在这土地属于两位健在的女伯爵。因此别多说话了，赶快滚蛋吧！其他的事情由律师

来跟你解释……喂，青豆在哪里？快过来！”

青豆先生是位乡村律师，他显然早就在那里等着，因为番茄骑士一叫，他就像豆子从豆荚里弹出来一样，一下子不知从什么地方跳了过来。每回番茄骑士一到乡下，总要叫这灵活的小个子来证明他的命令是否符合法律条文的。

“老爷，我在这儿听候您的吩咐呢……”青豆律师把腰弯得很低，嘟嘟囔囔地说，他吓得脸都发青了。

由于他个子又小，动作又快，行起礼来谁也看不见。青豆律师生怕人家觉得他不够彬彬有礼，就跳得高些，在空中把双脚一抖。

“喂，您还等什么，快告诉这个混蛋南瓜，根据王法，他马上得滚蛋。您同时向这里全体居民宣布，两位樱桃女伯爵准备派一条最凶的狗待在这个狗窝里保护伯爵的产业，不让这些小鬼们侵犯，他们近来简直无法无天了。”

“对对，真是无法无天……就是说……”青豆律师吓得脸更青了。“就是说，真不是有法有天！”

“什么‘真是无法无天’，‘真不是有法有天’，颠三倒四的！您是律师不是？”

“噢，是的，老爷，我是民法、刑法还有宗规法的专家。我在萨拉芒卡市的大学毕业。有证书，有学位……”

“好，既然有证书有学位，那您就更可以证明我是对的。现在您可以回家了。”

“是是是，骑士老爷，遵命！……”律师不用再请，很快地一溜就不见了，活像耗子尾巴一晃似的。

“怎么样，律师的话听见了吗？”番茄骑士问南瓜老大爷。

“可他正好什么也没说！”忽然有个声音说了一句。

“怎么？你敢跟我顶嘴，你这倒霉鬼？”

“老爷，我嘴都没张开过……”南瓜老大爷嘟囔说。

“不是你是谁？”番茄骑士说着，凶巴巴地向四下里张望。

“骗子！恶棍！”那个声音又响了。

“这是谁在说话？是谁？准是这个要造反的老家伙，是葡萄师傅！”番茄骑士拿准是他，就走到鞋铺门前，拿根大棍子槌门，大喊大叫说：“我知道得清清楚楚，葡萄师傅，您在您那铺子里一直说造反的话，反对我和两位高贵的樱桃女伯爵！您一丁点儿都不尊敬这两位尊贵的老夫人，两位孤儿寡妇。您等着吧：该轮到您倒霉了。倒看看谁最后一个笑！”

“先倒霉的是你，番茄老爷！噢，你快炸了，一定要炸的！”

说这话的不是别人，正是洋葱头。他两手插在口袋里，沉着自信地向凶巴巴的番茄骑士走过来，番茄骑士怎么也想不到，这个穷小子，这个小要饭的居然胆敢当着他的面说出真话来。

“你是哪儿来的？为什么不去干活？”

“我还没干活，”洋葱头回答说。“我如今还在研究学习。”

“你研究什么？你的书本呢？”

“我研究坏蛋呐，老爷。如今我面前正好站着一个。有个研究坏蛋的好机会，我是怎么也不放过的。”

“哦，你研究坏蛋？这倒有意思。说真个的，这村子里全是坏蛋。要是你找到个新的，就让我看看他。”

“很高兴，老爷，”洋葱头回答说，调皮地眨了眨眼睛。

说着他把手伸到左面口袋里，掏出一面小镜子，这是他平时照太阳影子用的。他走到番茄老爷紧跟前，在他鼻子前面转动着镜子说：

“这个坏蛋就在这儿呐，老爷。您爱看，就好好看看他吧。认出来了吗？”

番茄骑士经不住引诱，就用一只眼睛瞧了瞧小镜子。不知道他本以为会看见什么，可是自然，他看见的只是他自己：一张火红的脸，上面是一对凶恶的小眼睛，还有一张跟扑满口子一样的大嘴巴。

番茄老爷这才明白洋葱头是在拿他开玩笑。甭提他有多生气了！他的脸顿时红得发紫，两只手一把抓住洋葱头的头发。

“唉哟哟！”洋葱头还是他天生的快乐脾气，哇哇叫起来。“嘻，您在我镜子里看到的这坏蛋，他力气有多大呀！跟您保证，他一个人就顶得上一大帮强盗！”

“坏蛋，我给点厉害你瞧瞧！……”番茄骑士嚎叫起来，用力把洋葱头的头发一扯，一撮头发就留在他手里了。

可这时候该发生的事情发生了。凶狠的番茄骑士从洋葱头头上刚把这一撮头发拔下来，说时迟那时快，他只觉得眼睛鼻子又酸又辣。他一个喷嚏，两个喷嚏，接着眼泪就像一道喷泉似地涌出来了。不对，应该说是两道喷泉。眼泪像溪水、河水、江水那样顺着他两边脸颊淌下来，淌啊淌啊，整条街都给淹没了，就像看院子的拿着水龙在喷水。

“这种事我一辈子还没碰到过！”番茄骑士吓坏了，心里说。

的确，他这个人（如果可以把番茄叫做人的话），毫无心肝，十分冷酷，从来就没有哭过，同时因为他太有钱了，一辈子里从来没有自己洗过洋葱。他碰到的这一回事把他吓坏了，他连忙跳上马车，把马一抽，马车就飞快地滚走了。不过他一边逃走，一边还转过身来大叫：

“喂！南瓜，你小心点，我预先警告你！……还有你，你这穷小子，小要饭的，为了我这些眼泪，你可要付出很大的代价！”

洋葱头笑得直打滚，南瓜老爷只是擦着脑门上的汗。

一户户的门窗一扇接一扇都打开了，只除了一户，就是青豆律师家。葡萄师傅把小门敞开，跳到街上来，用锥子狠狠地搔后脑勺。

“我对天底下所有的麻线发誓，”他叫道，“到底有个小家伙叫番茄骑士嚎陶大哭了！……你是哪儿来的，孩子？”

于是洋葱头把他遭遇的事情讲给葡萄师傅和他的邻居们听，而这些事情，诸位早都已经知道了。

第三章 这一章讲的是梨教授、小葱和蜈蚣

从这一天起，洋葱头就在葡萄师傅的鞋铺里干活，很快就精通了这门手艺：用蜡擦麻线，钉鞋掌，上鞋跟，给定鞋的量尺寸。而且他干活时不住地说说笑笑。

葡萄师傅对他很满意。他们的生意很好，门庭若市，这不仅因为他们干活卖力，而且因为有许多人要到鞋铺来看看这个勇敢的孩子：他竟让番茄骑士本人嚎啕大哭起来！

洋葱头很快就结识了许多新朋友。

第一个来的是梨教授，他是一位音乐教师，夹着把小提琴。他后面跟着一大群苍蝇和黄蜂，因为梨教授的小提琴是由半个香喷喷、汁水多的梨做的，大家知道，苍蝇最爱叮甜东西。

梨教授开音乐会的时候，大厅的听众常常对他叫：

“教授，您留神点——您那个小提琴上有只大苍蝇！它会让您走音的！”

于是梨教授只好停止演奏，追着苍蝇打，直到一弓把它打死为止。

也有时候虫爬上他的小提琴，在上面啃出弯弯曲曲的长道道。小提琴这就给弄坏了，教授只好换把新的，好奏起来不走音。

跟着梨教授来的是园丁小葱。他脑门上挂着一大撮卷头发，还有一把很长很长的胡子。

“这些胡子给我添了不少麻烦，”小葱跟洋葱头发牢骚说。“我的老伴要晾衣服就叫我在阳台上坐着，把我的胡子尖挂到两颗钉子上，在它们上面晾被单、衬衫、袜子。我在太阳底下得坐到东西晾干为止。你瞧，我的胡子上有些什么印子！”

真的，在小葱的胡子上有木头夹子的印子。

有一回，鞋铺来了蜈蚣一家人：一个爸爸和两个儿子。两个儿子一个叫百足，一个叫百爪。这两个小不点儿一分钟也站不住。

“您这两个儿子一直这样坐立不定吗？”洋葱头问老蜈蚣说。

“这算什么！”老蜈蚣叹了口气说。“他们这会儿算是定得像小天使了。您倒看看我老伴给他们洗脚时候的样子！她给他们洗前面十只脚，后面十只脚脏了；等到洗干净后面十只脚，前面十只脚又已经比墨还黑。她给他们弄得忙个没完，洗一回脚要用掉整整一箱肥皂。”

葡萄师傅搔搔后脑勺问道：

“怎么样，要给您这两个娃娃量尺寸吗？”

“您都说到哪儿啦？上帝保佑，我定得起这么多鞋子吗？我干一辈子活才付得起他们这一百双鞋子的钱。”

“不错，”葡萄师傅也认可了。“再说我铺子里也找不到那么多的皮给他们做鞋子。”

“那就请你们看看哪几双最破，就给他们换哪几双吧。”

葡萄师傅和洋葱头给两个孩子看鞋掌和鞋后跟，百足和百爪尽力安安分分地站着，可是很难办到。

“好了，”葡萄师傅终于说，“这个小不点儿要换头两双，还有第三十双。”

“不不，第三十双还能对付着穿穿，”老蜈蚣赶紧不同意说。“给他敲敲后跟就行了。”

“ 还有这个小不点儿得换十只鞋子，一顺儿都在右边。 ”

“ 我跟他们说过多少回了，叫他们脚不要沙沙地在地上擦！这些小鬼难道能够好好走道吗？他们又蹦又跳，还独脚跳。结果怎么样呢？所有右脚的鞋子比左脚的先坏。我们蜈蚣生来真苦恼！ ”

葡萄师傅只是摇了摇手说：

“ 唉，所有孩子都一样！两只脚也好，一百只脚也好，一千只脚也好，实际上都一样。他们一只脚也能穿破一千双鞋子。 ”

最后蜈蚣一家人走着碎步回去了。百足和百爪跑得飞快，像坐车子似的。老蜈蚣走不了这么快——他的脚有点瘸，稍微有那么一点瘸，总共不过瘸了十八只脚。

第四章 这一章讲洋葱头作弄渴得要命的看家狗马斯蒂诺

南瓜老大爷的小房子后来怎么样了？

有一天，番茄骑士又坐车来了。车子还是四条黄瓜拉，可这一回有一打柠檬兵押车。他们二话不说，就把南瓜老大爷赶出了小房子，将一只看家狗放了进去。这条狗又高又大，名字叫马斯蒂诺。

番茄骑士凶狠狠地向四面瞧瞧，说道：

“给你们这点颜色看看！现在所有你们那些孩子都要学会尊敬我，特别是葡萄师傅收留的那个外乡小要饭的。”

“着！着！”马斯蒂诺大吼大叫。

“至于南瓜这个老混蛋，”番茄骑士往下说，“这样可以教他服从我的命令。如果他实在想让头上有个瓦盖，那么在监狱里永远可以找到个舒适的地方。那儿地方有的是，人人都住得下。”

“着！着！”马斯蒂诺又助威说。

所有这些事，葡萄师傅跟洋葱头站在鞋铺门口都看见了，都听到了，可没有一点儿办法帮南瓜老大爷的忙。

南瓜老大爷伤心地坐在石墩上，拼命地扯着胡子。每次一扯就扯下一撮。最后他决定不扯了，不要弄得一根胡子都不剩，于是开始轻轻叹气——诸位一准记得，南瓜老大爷有一肚子的气！

最后番茄骑士爬进马车。马斯蒂诺一个立正，用尾巴给他主子行了个礼。

“小心给我看好了！”番茄骑士临走吩咐了它一声，给黄瓜们抽了一鞭，马车在灰尘滚滚之中飞快地走了。

这是夏天里一个太阳晒得很厉害的大热天。主子走了以后，马斯蒂诺在小房子前面来回走了一阵，热得吐出了舌头，尾巴像扇子似地摇摆着。可是没有用。马斯蒂诺热得气力都没有了，心想哪怕弄一小杯冰啤酒喝喝也好。他于是东张西望，看看哪儿有什么孩子，可以差到最近的饭馆里去买杯啤酒，可是街上偏偏一个人也没有。不错，鞋铺开着的门前坐着洋葱头，正起劲地在给麻线上蜡，可他那股洋葱味太厉害了，马斯蒂诺不想叫他。

洋葱头却看出来，这条狗热坏了。

“我要不拿它开个玩笑，我就不是洋葱头！”他心里说。

天越来越热，因为太阳越升越高。可怜的马斯蒂诺多么想喝口水呀！

“今儿早上我吃什么来着？”他就回忆起来。“不定是我的汤里盐搁多了？嘴里在烧，舌头重得像粘着二十斤油灰。”

这时候洋葱头打门里探出头来。

“喂！喂！”马斯蒂诺有气无力地叫他。

“您是叫我吗，先生？”

“叫您，叫您，孩子！请您去给我拿瓶冰柠檬水来。”

“唉呀，马斯蒂诺先生，我倒很乐意去，可您看见，我师傅刚给我这只鞋叫我补，我怎么也走不开。真对不起。”

洋葱头二话不说，掉头就回铺子里去了。

“懒鬼！真是没礼貌！”马斯蒂诺嘟囔了两声，就骂起锁链来，是锁链弄得它不能自己上饭馆去。

过了一会儿，洋葱头又露脸了。

“小少爷，”马斯蒂诺哀求他说，“您哪怕给我拿杯水来也好，行吗？”

“我很乐意，”洋葱头回答说，“可我师傅刚吩咐我，叫我快把神父老爷这双便鞋的后跟给修好。”

说实在的，洋葱头打心底里可怜这只狗，他都热坏了，可他完全不赞成马斯蒂诺干的这个差事，再说，他还想教训番茄骑士一次。

到下午三点钟，太阳烤得街上的石头块都淌汗了。马斯蒂诺又热又渴，简直要发疯了。最后洋葱头打他那张小凳子上站起来，灌了一瓶水，水里撒上点白药粉，那是葡萄师傅的老伴晚上失眠的时候吃的。

他用一个手指头堵住瓶口，再把瓶口凑到嘴唇边，装出喝水的样子。

“嗨，”他摸着肚子说，“多好多清凉的水呀！”

马斯蒂诺口水都流下来了，流点口水，一刹那间甚至觉得还好过些。

“洋葱头先生，”他说，“这水干净吗？”

“还用说！比眼泪还透明！”

“里面没细菌吧？”

“亏您说的！这点水经两位有名的教授过滤得干干净净。细菌他们留下自己用，这些水给我，因为我给他们补鞋。”

洋葱头又把瓶子举到嘴边，装出喝水的样子。

“洋葱头先生，”马斯蒂诺奇怪起来，“您那瓶水喝来喝去不会少，老是满满的，这是怎么回事啊？”

“因为瓶子是我过世的爷爷传下来给我的，”洋葱头回答说。“它是个宝瓶，永远不会空。”

“您肯让我喝点吗，哪怕一小口？就是一小口！”

“一小口？喝多少口都可以！”洋葱头回答说。“我不是跟您说了，我这瓶子永远不会空！”

诸位可以想象，马斯蒂诺听了这话有多么高兴。他对发善心的洋葱头先生谢个没完，舐他的脚，在他面前摇头摆尾。他连对自己的主子——两位樱桃女伯爵——也从来没有这样奉承过。

洋葱头很乐意地把瓶子交给马斯蒂诺。马斯蒂诺一把抓住瓶子，贪馋地一口气把它喝个精光。他瞧瞧空瓶子，又觉得奇怪了：“怎么，已经喝光了？可您还跟我说，这瓶瓶瓶……”

他话没说完，已经倒下来睡着了。

洋葱头给他解开锁链，要把他背到樱桃女伯爵限番茄骑士住的城堡里。他回头一看，南瓜老大爷已经重新住进自己的小房子。这老人家把乱蓬蓬的红胡子伸出小窗口，他那张脸啊，真是高兴得难以形容。

洋葱头一路上城堡去一路想：“可怜的狗！请你原谅，我非这么办不可。就不知你醒过来会怎样谢我那瓶清凉水！”

城堡的大门开着。洋葱头把狗放在花园草地上，轻轻地抚摸着他说：

“给我问候番茄骑士。还有两位女伯爵。”

马斯蒂诺心满意足地叫了两声。他梦见自己在山上的湖里，在凉快的水中游泳。他一面游一面痛快地喝水，自己慢慢地也变成了水：水的尾巴，水的耳朵，还有那四条腿，又轻又长，就像喷泉喷出的四股水。

“安安静静地睡吧！”洋葱头补了这么一句，就回村去了。

第五章 复盆子大哥给强盗们装上门铃

洋葱头回到村里，只见南瓜老大爷的小房子门口围了许多人，正在担心地低声争论。他们显然是真的吓坏了。

“番茄骑士还会使出什么花招呢？”梨教授担忧着问。

“我想这件事好不了。不管怎么说，他们总是这儿的主人——他们想怎么干就怎么干，”南瓜大嫂说。

小葱太太马上赞成她的话，一把抓住她丈夫的胡子，就像抓住缰绳一样，嚷嚷说：

“得了，趁没闹乱子，快回家去！”

连葡萄师傅也吓得直摇头：

“番茄骑士给戏弄了两回，一准要报复的！”

只有南瓜老大爷一个人不担什么心。他口袋里又放了糖果，拿出来请到场的人吃，庆贺庆贺这件大喜事。

洋葱头接过糖果，一边吮着一边想，接着说：

“我也想番茄骑士不会那么轻易罢休。”

“那……”南瓜老大爷这才害怕地叹了口气。

他脸上的幸福笑容一下子没了影，就像太阳给乌云遮没了。

“我觉得咱们只有一个办法，就是把小房子藏起来。”

“藏起来，怎么藏呢？”

“很方便。这要是座宫殿，那可没法想，咱们藏不了它。可这座房子这么小，可以装上收买破烂的手推车，推了就走。”

小菜豆的爸爸是收买破烂的，他马上跑回家，推了一辆手推车就回来。

“你们想把小房子装到手推车上吗？”南瓜老大爷担心地问他们。

他生怕他那间宝贵的小房子散了架。

“别担心，你的小房子出不了毛病！”洋葱头笑起来。

“咱们把它推到哪儿？”南瓜老大爷又问。

“可以先弄到我的地窖里，”葡萄师傅说，“然后再看怎么办。”

“万一番茄骑士知道呢？”

大伙儿一下子同时瞧瞧青豆律师。他好像是无意中走过，换了副样子。

青豆律师涨红了脸，指天指地赌咒说：

“打我这儿，番茄骑士什么也永远打听不出来。我不是告密的那种人，我是诚实的律师！”

“小房子在地窖里会受潮，会散架，”南瓜老大爷怯生生地反对说。“干吗不把它藏到树林子里去呢？”

“在树林子里可是叫谁来看守？”洋葱头问道。

“树林子里我倒有个熟人，叫复盆子大哥，”梨教授说。“小房子可以交托给他。到那儿再看吧。”

就这么说定了。

几分钟工夫，小房子已经装上了车。南瓜老大爷叹着气跟它分了手，到他孙子南瓜娃娃那儿去。经历了这么多的伤脑筋事情，他也得歇一歇了。

于是洋葱头、小菜豆和梨教授把小房子推到树林子里去。它推起来倒一点不费劲，因为它还没有个鸟笼重。

复盆子大哥住在去年一个带刺的栗子厚壳里。这住处又窄又小，可复盆

子大哥连同他的全部家什待在里面还觉得十分宽敞舒适。他的全部家什就是半把剪子、一张发锈的刀片、一根穿了线的针，还有一小块干酪。

复盆子大哥听完他们求他办的事，起先心里很慌：

“住这么大的房子？不，我永远不答应。这是办不到的！我一个人住这么又大又空的一座宫殿干吗呀？我在栗子壳里很好。有句老话你们总该知道：金窝银窝，不如自己的狗窝！”

可等到复盆子大哥知道非帮南瓜老大爷的忙不可，就马上答应了：

“我一向同情这老人家。记得有一回是我告诉他，说毛毛虫钻到他领子里去了。我这句话可以说是救了他的命！”

小房子于是放在一棵大橡树脚下。洋葱头、小菜豆和梨教授帮助复盆子大哥搬家，把他所有的家什搬进了新住房，就告别了，可是保证很快就带了好消息回来。

复盆子大哥一个人留了下来，可实在担心呐：万一来强盗呢！

他想：“现在我有这么大一座房子，自然有人要来偷我的东西。谁知道呢，说不定还会趁我睡着了把我给杀死，以为我藏着什么宝贝！”

他想了又想，决定在门上挂个铃铛，铃铛下面贴张字条，用楷书写道：

强盗先生们光临时务请按铃，我马上就开门请你们进屋亲眼看看，这儿实在没有东西可偷。

他写好条子贴上以后，放下了心，等太阳下山，就安然睡觉了。

半夜里一阵铃响，把他吵醒了。

“谁呀？”复盆子大哥朝窗口看了看，问道。

“强盗！”一个很凶的声音回答。

“来了来了！请等一等，我披上衣服就来，”复盆子大哥连忙起来说。他披上衣服，开了门，请强盗们把整间屋子看了一转。这两个强盗身强力壮，又高又大，各有一把黑色大胡子。他们挨个儿小心地把头探进屋子，免得碰出疙瘩来，很快就证实屋里的确没什么可抢的。

“看见了吧，先生们？相信了吧？”复盆子大哥高兴得擦着手说。

“唔，不错……”两个强盗大失所望，咕噜了一声。

“说实在的，我真不愿意让你们空着手走开，”复盆子大哥往下说。“我不能为你们效点什么劳吗？你们想刮胡子吧？我这儿有剃刀，虽然很旧了，还是我曾祖父传下来的，可我觉得它还能刮刮胡子。”

两个强盗同意了。他们让复盆子大哥用发锈的剃刀好歹刮过脸，千谢万谢地走了。总的来说，他们还不是坏人。

他们怎么会去干上这种不好的行当，又有谁知道呢？

复盆子大哥又上床睡着了。

半夜两点钟，又是一阵铃声把他惊醒了。又来了两个强盗。

“进来吧！”复盆子大哥说。“自然，得挨个进来，别把房子给挤塌了。”

这两个强盗没胡子，可其中一个上衣没扣子。

一颗扣子也没有！复盆子大哥递给他针线，还叮嘱他蹑跽的时候要留神点看看脚底下。

“您知道，路上总是撒着很多扣子的，”他跟这个强盗说。

这两个强盗自干他们的事去了。

一句话，每夜都有强盗来拉铃叫醒复盆子大哥，把屋子里看看，然后走了，虽然一无所得，可是感到很满意，因为认识了这位善良有礼貌的小主人。由此可见，南瓜老大爷的小房子是托付给了一个好人。让咱们暂时跟他分手，去看看别的地方事情怎么样吧。

第六章 这一章讲两位女伯爵的亲戚——橘子男爵和蜜柑公爵——给她们带来了多少麻烦，并且弄得她们如何手忙脚乱

现在咱们到两位樱桃女伯爵的城堡里去看看。诸位大概都已经知道，这一带农村，包括它所有的房子、田地甚至带钟楼的那些礼拜堂，都是她们俩的。

在洋葱头把南瓜老太爷的小房子推进树林子的那天，城堡里热闹非凡：两位女主人来亲戚了。

来的两位亲戚是橘子男爵和蜜柑公爵。橘子男爵是大女伯爵先夫的堂兄弟。蜜柑公爵是小女伯爵先夫的堂兄弟。橘子男爵有个其大无比的胖肚子。这也没什么可奇怪的，因为他一天到晚光顾着吃，睡着了才让牙休息一两个钟头。

橘子男爵年轻时候还算从晚上睡到早晨，好让肚子来得及消化他一天吃下去的东西。可后来他想：“睡觉只是浪费时间，睡了就吃不成啦！”

因此他决定夜里也吃，一天二十四个小时只留一两个钟头消化。为了不让橘子男爵饿肚子，从他遍布全省的无数领地里，每天运来一车又一车各种各样的食物。可怜的农民们简直不知道再给他送什么好。他大吃大啃蛋呐，鸡呀，猪哇，羊啊，牛啊，兔子啊，水果啊，蔬菜啊，面包哇，饼干呐，饼啊……送来的东西由两个仆人给他塞到嘴里。这两个累了又换两个。

最后农民们报告说，他们什么可以吃的东西都没有了。牲口吃光了，树上的果实采完了。

“那就给我把树送来！”橘子男爵吩咐说。

农民们把果树送来了。他用橄榄油蘸蘸，树叶树根洒上盐，一棵一棵树都啃了下去。

等到果树啃光，橘子男爵就只好卖地产，拿卖得的钱买吃的。他卖完了地产，就写信给大女伯爵，请求上她家作客。

说老实话，小女伯爵是不怎么愿意的：

“橘子男爵可要把咱们的家当吃个精光。他会把咱们这座城堡就像一盘通心面似地吞下去！”

大女伯爵听了哭起来：

“你不肯照应我的亲戚。噢，你从来不喜欢我这可怜的胖男爵！”

“好吧，”小女伯爵说，“把你的男爵叫来吧，我也把我的蜜柑公爵请来，他是我可怜的去世丈夫的堂兄弟。”

“请吧！”大女伯爵用瞧不起的口气说。“这家伙吃得比一只小鸡吃的还少。你那可怜的丈夫——愿他在地下安眠！——所有的亲戚全都那么又瘦又小，简直看都看不出来。可我那可怜的去世丈夫呢——愿他在地下安眠！——所有的亲戚都像精选出来的：又高，又胖，又显眼。”

说真个的，橘子男爵是个十分显眼的人物，远看像座山。只好马上叫人给他用车装肚子，因为男爵自己已经抱不住他的大肚子了。

番茄骑士吩咐下去，叫收买破烂的老菜豆找他那辆手推车推到城堡来。可老菜豆找不到手推车——诸位知道，他儿子小菜豆把车子推走了。于是他拉来一辆小斗车，跟砖瓦匠拉石灰浆的差不多。

番茄骑士帮橘子男爵把大肚子搁到小斗车上，叫了一声：

“好，走吧！”

老菜豆抓住把手，用尽力气拉这辆破旧的小斗车，可是一分一毫也拉不动，因为橘子男爵刚吃饱了早饭。

只好再叫来两个仆人。靠了他们帮忙，橘子男爵最后才算在花园的林荫道上散了几步路。在散这几步路的时候，车轮不时碰到又尖又大的石头块，一跳一跳的，可怜的橘子男爵那个肚子也跟着一蹦一蹦，蹦得他直淌冷汗。

“小心点，这儿有块鹅卵石！”他嚷嚷说。

老菜豆跟两个仆人小心翼翼地绕过路上所有的石头块。可这一下子，小斗车落到坑里去了。

“唉哟，你们这些马大哈，看在老天爷份上，绕过这些坑坑洼洼呀！”橘子男爵央求他们说。

他的肚子尽管一蹦一跳，颠得很痛，可他最喜欢的一件事情一直没停过，那就是吃，他一路上大啃特啃烤火鸡，这是大女伯爵给他当零食吃的。

蜜柑公爵也给两位女主人跟仆人们带来了不少麻烦。小女伯爵的侍女，可怜的小草莓，从早到晚给蜜柑公爵烫衬衫。她刚给他把烫好的衬衫送去，公爵就做鬼脸表示大为不满，同时哼哼唧唧，接着爬上大柜，哇哇叫得整座房子都听见：

“救命啊，我要死了！”

小女伯爵马上拼命跑过来：

“我亲爱的蜜柑，你怎么啦？”

“唉哟哟，你们怎么把我的衬衫烫得这么糟糕，我只有寻死了！看起来，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人，再没有人需要我了！”

小女伯爵为了劝导他在人世上活下去，只好把去世丈夫的绸衬衫一件又一件地送给他。

蜜柑公爵这才小心地打大柜顶上爬下来，开始试穿这些衬衫。

过了不多一会儿工夫，又听见他在屋子里哇哇地叫：

“天呐，我要死了！”

小女伯爵又捂着胸口跑到他那儿去：

“我亲爱的蜜柑，出什么事啦？”

蜜柑公爵从镜子顶上叫下来：

“噢，我丢掉了最好的领扣，我再不想活了！这损失太大了！”

小女伯爵为了安慰蜜柑公爵，最后把她去世丈夫所有的领扣都送给了他，有金的，有银的，有宝石的。

一句话，太阳还没下山，小女伯爵已经连一点贵重东西都不剩了，而蜜柑公爵却弄来了一箱又一箱礼物，心满意足地搓着手。

两个亲戚这样贪得无厌，真叫两位女伯爵又担心又苦恼，于是把气都出在她们的侄儿，没父没母的可怜小樱桃身上。

“寄生虫！”大女伯爵对他吆喝说。“马上去做算术！”

“我都做好了……”

“再做别的！”小女伯爵凶巴巴地吩咐他。

小樱桃听话地去做别的算题。每天他要做许多算题，写上好几个本子，一个礼拜下来，本子就堆积如山了。

来了亲戚的日子，两个女伯爵一个劲地骂小樱桃：

“你干吗在这儿转来转去，懒鬼！”

“我不过想在花园里散散步……”

“花园里有橘子男爵在散步，不是你这种懒鬼去的。马上给我去做功课！”

“我都做好了……”

“那去做明天的！”

听话的小樱桃就去做第二天的功课。他每天要读那么多东西，所以他的课本早就读得滚瓜烂熟，城堡图书馆里的书也都看光了。可等到两位女伯爵一看见小樱桃手里拿着书，她们却更生气了：

“马上把书给放回去，你这淘气鬼！你要把书给弄坏了。”

“可我不拿书怎么念呢？”

“背着念！”

小樱桃回到自己的房间，念啊，念啊，念啊——自然是不看书本念的。由于不停地念书，他脑袋开始痛起来了，于是两位女伯爵又对他嚷嚷说：

“你老是头痛，就因为你想得太多了！不许再想，这样药费可以少花些。”

总而言之，小樱桃这样做也吧，那样做也吧，都不称两位女伯爵的心。

小樱桃简直不知道怎么办才能不再挨骂，觉得自己不幸极了。

在整个城堡里他只有一个朋友，就是侍女小草莓。她同情这个谁也不爱、戴副眼镜的可怜小孩。小草莓对小樱桃很体贴，每天晚上小樱桃上床的时候，小草莓就偷偷拿块好吃的东西来给他。

可这天晚上，所有好吃的东西都让橘子男爵给吃光了。

蜜柑公爵也想吃点甜食。他把餐巾往地板上一扔，爬到碗柜上大叫起来：

“救命啊，救命啊！快来拉住我，要不我就往下跳了！”

可这回他大叫也没用：橘子男爵理也不理他，像没事人似地把甜食都给吃了个精光。

小女伯爵跪在碗柜前面，哭着哀求她这位宝贝亲戚不要年纪轻轻就死掉。自然，要他答应爬下来得送他东西，可她什么也没有了。

最后蜜柑公爵看到，他这回什么也捞不着了，让人家劝了半天，也就决定由番茄骑士帮着爬下来。番茄骑士又着急又花力气，弄得浑身大汗。

正好这时候有人来向番茄骑士报告，说南瓜老大爷的小房子神不知鬼不觉地失踪了。

番茄骑士二话没说，马上派人向柠檬王告状，请求他派二十名柠檬兵上村子里去。

第二天柠檬兵派来了，马上在村里戒严，搜遍所有的房子，见人就捉。

在最先捉到的人当中有葡萄师傅。他随手拿起个锥子，打算闲下来可以搔搔后脑勺，然后嘀嘀咕咕地跟着那些柠檬兵走。可是柠檬兵把他的锥子抢走了。

“武器可不许带进监狱！”他们对葡萄师傅说。

“那我拿什么来搔后脑勺呢？”

“你想搔，就跟长官说吧。我们会给你搔头的！”

一个柠檬兵拿起尖刀，搔了搔鞋匠的后脑勺。

梨教授也给捉去了。他请求让他把小提琴和一支蜡烛带去。

“你要蜡烛干什么？”

“我老伴说城堡的地窖很黑，可我要练新乐谱。”

总而言之，村里所有的人都给逮走了。只剩下一个青豆先生，因为他是律师，还有小葱，因为没找到他。

可小葱根本没藏起来，他安安静静地坐在自己家的阳台上，把胡子当绳子拉起来，上面晾着衣服。柠檬兵们看见了被单、衬衫、袜子，却没注意到在晾衣服的主人，就走过去了。

南瓜老大爷跟在柠檬兵后面走，一路上照例深深地叹着气。

“你干吗老叹气？”军官很凶地问他。“我怎么能不叹气呢！我干了一辈子活，别的没积起，就只积了一肚子气。每天积一点……到如今已经积了几千口气了。总得把它们叹出来呀！”

女人当中就捉了一位南瓜大嫂。她不肯去坐牢，柠檬兵就把她推倒，一路滚到城堡大门口。因为她是滚圆滚圆的！

可是不管柠檬兵怎么诡计多端，他们还是没捉到洋葱头，虽然他一直跟一个叫小红萝卜的女孩坐在栅栏上面，气愤地瞧着那些柠檬兵。

柠檬兵们走过的时候，还问他跟小红萝卜有没有在就近看见过那个危险的小造反，叫洋葱头的。

“看见过看见过！”他们两个同时叫起来。“他刚爬到你们军官的三角帽底下去了！”

他们呵呵大笑着溜走了。

当天洋葱头跟小红萝卜上城堡去侦察。洋葱头拿定主意，怎么也要把所有被捕的人救出来，小红萝卜还用说，当然答应全力帮他的忙。

第七章 在这一章里，小樱桃故意不看芹菜先生的训示牌

两位樱桃女伯爵的城堡在一个山顶上，周围环绕着大花园，花园大门口挂着一个告示牌，一边写着：“禁止入内”，一边写着：“禁止外出”。

牌子正面的字是写给乡下孩子看的，好叫他们别想爬过铁栅栏。反面的字是警告小樱桃，让他别想走出花园到乡下去找孩子们玩。

小樱桃孤零零一个人在花园里散步。他在平坦的小道上小心翼翼地走着，一个劲儿在想，可别一不留心踩到了花坛，踏坏了小畦。他的老师芹菜先生在整个花园里挂满了牌子，上面写着小樱桃什么可以做，什么不可以做。

例如金鱼池旁边写着：

“禁止小樱桃把手伸到水里！”

又写着：

“禁止跟鱼谈话！”

一个个花坛中央显眼地写着：

“禁止碰花！如果违反，不得吃甜食。”

这儿甚至有这种警告：

“把草踩坏要罚写两千遍：‘我是个没规矩的孩子。’”

所有这些牌子都是芹菜先生想出来的，芹菜先生是小樱桃的家庭教师，并且负责管教他。

小樱桃求过他两位尊贵的姑妈，让他进乡下小学，跟快快活活地跑过城堡，把书包像旗子一样挥动着的孩子一起念书。

可是大女伯爵一听，顿时大发脾气：

“堂堂一位小樱桃伯爵，怎么可以跟乡下小孩子坐一张课桌椅！真是荒唐！”

小女伯爵也接口说：

“樱桃家从来不坐学校那种硬板凳！这种事过去没有过，以后也不会有！”

最后给小樱桃请来一位家庭教师，就是芹菜先生。这个人有一种惊人的特殊本领，会神不知鬼不觉地突然跳出来，而且总是来得不是时候。比方说，小樱桃温课时候看着苍蝇飞到墨水瓶里也想学写字——芹菜先生马上不知打哪儿出现了。他打开他那条有红蓝格子的大手绢，很响地擤鼻子，然后开始责骂可怜的小樱桃：

“不专心温课却去看苍蝇的孩子，结果一定要倒霉！一切不幸都从这里开始。看过一只苍蝇又会看第二只，看过第二只又会看第三只，第四只，第五只……这种孩子看过苍蝇又会瞪起眼睛去看蜘蛛、小猫和所有的动物，那还用说，把做功课的事给忘了。而孩子不学功课就成不了品行好的孩子。孩子品行不好，就成不了老实人。人不老实，早晚就要去坐牢。所以说，小樱桃你要是不想蹲一辈子监牢，就不可再去看苍蝇！”

要是小樱桃上完课，拿出个图画本想画点什么，——瞧吧，芹菜先生又来了。他慢慢地打开格子手绢，还是那老调子：

“在纸上乱涂乱抹浪费时间的孩子一定要倒霉！他们长大能成什么人呢？大不了是当个油漆匠，就是那种穿得又脏又破的穷鬼，整天在墙上漆花，最后是坐牢了事，这也是活该！小樱桃，难道你想坐车吗？想想吧，小樱桃！”

小樱桃怕坐牢，简直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幸亏芹菜先生有时候也打打瞌睡，或者兴致一来，喝上一小瓶葡萄酒。碰到这种难得的几分钟时间，小樱桃算是自由了。可即使是这种时候，芹菜先生也搞出花样来让小樱桃想到他，那就是到处挂满了他那些训示牌。这样就使他可以多睡个把钟头。他在树荫里休息，却可以拿准他的学生不会浪费时间，在花园里散步也会受到有益的教导。

可是小樱桃走过这些牌子时，常常摘掉眼镜，这样就看不见木板上写的字，爱想什么，就可以安安静静地想什么了。

小樱桃这会儿就这样沉浸在自己的念头中，在花园里散着步，忽然听见有人轻轻地叫他：

“小樱桃少爷！小樱桃少爷！”

小樱桃回头一看，栅栏外面是个男孩，岁数跟他差不多，穿得很坏，脸上却快活机灵。这男孩后面跟着个小姑娘，十岁模样，头上梳一根小辫子，很像萝卜须。

小樱桃很有礼貌地鞠了个躬，说：

“先生、小姐，你们好！我没有这个荣幸早认识你们，如今幸会，我感到很高兴。”

“那您干吗不走近一点呢？”

“可惜我不能。这儿挂着个训示牌，禁止我跟乡下孩子交谈。”

“我们的确是乡下孩子，可您跟我们已经交谈了！”

“哦，既然如此，我就到你们那儿去！”

小樱桃是个很规矩很怕羞的孩子，可在要紧关头却能够不瞻前顾后，大胆行动。他在草地上笔直往前走，忘了踩踏草地是禁止的，却一直走到栅栏旁边。

“我叫小红萝卜，”那个小姑娘说。“他叫洋葱头。”

“幸会，小姐。幸会，洋葱头先生。我已经听到过您的大名

“谁跟您说的？”

“番茄骑士。”

“哼，他一准不会说我的好话。”

“当然不会。正因为他不说你的好话，我料定您准是个好孩子。我看我没想错。”

洋葱头笑笑：

“好极了！那咱们干吗还这样客套来客套去，像老式官员那样‘您’‘您’的呢？就叫‘你’吧！”

小樱桃马上想起厨房门口的牌子，上面写着：“对任何人都禁上说‘你’！”这个牌子是芹菜先生有一回偶然听到小樱桃跟小草莓谈心以后挂的。可是小樱桃这时候决心连这个规则也打破它。他高兴地回答说：

“我同意。咱们就叫‘你’吧。”

小红萝卜高兴得了不得：

“我跟你说什么来着，洋葱头？看见没有，小樱桃是个好孩子！”

“谢谢您的夸奖，小姐，”小樱桃鞠着躬说。可他马上涨红了脸，简简单单加上一句：“谢谢，小红萝卜！”

三个都高兴地笑起来了。小樱桃起先只是用嘴角笑笑，因为他没忘记芹菜先生的教训，芹菜先生一再说，对于一个有教养的孩子，笑出声来是不合适的。可他后来听见洋葱头跟小红萝卜高声哈哈大笑，他也痛快地笑起来了。

城堡里还没有听见这样响亮和快活的哈哈笑声。这时候，两位高贵的女伯爵正坐在凉台上喝茶。

大女伯爵听见下面哈哈大笑，轻轻说了句：

“我听见了一种奇怪的吵闹声！”

小女伯爵点点头：

“我也听见了，准是下雨。”

“妹妹，倒让我来提醒您，一点雨也没下，”大女伯爵用教训口气说。

“不。是下雨了！”小女伯爵坚决地顶回去，同时看看天空，想在那儿找到点什么来证明自己说的话。

可是天上明净得像五分钟后才冲洗过一样。连一片云彩也没有。

“我想这是喷水池响，”大女伯爵又说了。

“我们的喷水池不会响。您也知道，池里没水。”

“准是园了把它修好了。”

番茄骑士也听到了这古怪的声音，心里很着急。

他想：“城堡的地牢里关着很多囚犯。得加倍留神，别出什么乱子！”

他决定绕花园走一圈，没想到在城堡后面，在到处通的地方，竟碰上三个孩子，互相有说有笑的。

就是天裂开来落下许多天使，也不会叫番茄骑士这么吃惊。小樱桃在踏草地！小樱桃跟两个小破烂亲热地说话！……不仅如此，在这两个小破烂当中，番茄骑士马上就认出了一个小家伙，这小家伙不久前正好害得他哗哗地流了一场痛苦的眼泪！

番茄骑士暴跳如雷。他的脸涨得那么红，要是附近有消防队员，一定马上发警报。

“伯爵小少爷！”番茄骑士大叫一声，嗓子都变了。

小樱桃回头一看，脸都青了，紧紧靠在栅栏上。

“我的朋友们，”他低声说，“趁番茄离得远，快逃走吧。他不敢把我怎么样，你们可要吃亏的！再见吧！”

洋葱头跟小红萝卜撒腿就跑，老远还听见后面番茄骑士狂叫了半天。

“这回咱们来得不顺利！”小红萝卜叹着气说。

可洋葱头只是笑了笑：

“我看今天挺顺利的。咱们交了个新朋友，这收获就不小了！”

这个新朋友，就是小樱桃，一个人留下来以后，准备好了承受不可避免的痛骂和最厉害的惩罚，有番茄骑士的，有芹菜先生的，有大女伯爵，有小女伯爵的，还有橘子男爵和蜜柑公爵的。

这两个有名的亲戚早已知道，不管是谁，只要折磨小樱桃就能得到他两个做婶婶的女伯爵的欢心，因此一有机会挖苦刁难这个无依无靠的孩子，他们绝对不放过。而这孩子对于所有这些也早习惯了。

可这一回小樱桃觉得嗓子眼里有样什么东西堵住，他好不容易才忍住了眼泪。所有这些吼叫、责骂和威胁一点都吓不倒他。两个女伯爵刺耳的叫声、芹菜先生乏味的教训、蜜柑公爵的冷言冷语又算得了什么呢！不过他还是觉得很难过。一生当中他第一次找到了朋友，第一次谈了个痛快，笑了个开心，而他现在又孤零零一个人了……洋葱头跟小红萝卜逃下山去以后，他将永远见不到他们。他还能见到他们吗？只要能够再跟孩子们在一起，自由自在的，既没有训示牌，也不禁止这样做禁止那样做，却可以在草地上奔跑和采花，

那么小樱桃有什么不肯拿出来交换啊！

小樱桃一辈子里第一回感到一种难以忍受的奇怪的痛苦，这种痛苦就称作渴望。对他来说，这种痛苦太厉害了，他简直受不了。因此他扑倒在地，嚎陶大哭起来。

番茄骑士一把将他抱起来，像个包裹似地夹在隔肢窝里，顺着林荫道进城堡去了。

第八章 栗子大夫怎样给赶出了城堡

小樱桃哭了一晚上。蜜柑公爵一个劲儿逗弄他。

“咱们的小伯爵要哭死了，”他说。“小樱桃要只剩个樱桃核芯啦！”

橘子男爵跟一些个大胖子那样，多少还保存着一点善心。他为了安慰小樱桃，请他吃一块他的蛋糕。不过是很小很小的一块，就是点头头。不过从橘子男爵的贪吃劲来说，他这点慷慨大方是怎么估价都不会太高的。

可是两个女伯爵不但想安慰小樱桃，反而拿他的眼泪来取笑他。

“咱们这个小侄儿可以顶替花园里那个坏掉的喷水池了！”大女伯爵说。

“喷水池！”小女伯爵笑起来。

“明天，”芹菜先主吓唬小樱桃说，“我要罚你写三千遍：‘我吃饭时不该哭，因为要影响大人消化。’”

等到大家看见小樱桃根本不打算止哭，就打发他上床去睡觉。

小草莓尽力安慰可怜的小樱桃，可是没用。这小姑娘太难过了，于是也陪着他哭了起来。

“马上不许哭，你这死丫头，”大女伯爵吓唬她说，“再哭我就把你赶出去！”

小樱桃甚至忧伤成病了。他开始哆嗦得床也震动起来，一咳嗽窗上的玻璃就登登响。

他老讲胡话，大叫着说：

“洋葱头！洋葱头！小红萝卜！小红萝卜！”

番茄骑士说，孩子这病准是给在城堡附近游荡的那个危险逃犯吓出来的。

“明天我吩咐捉住他，”他安慰病人说。

“噢，不不，请别捉他！”小樱桃抽抽嗒嗒的说。“还是捉我吧，把我扔到最黑最深的地牢里去，可是别碰洋葱头。洋葱头这孩子太好了，他是我唯一的朋友，是我真正的朋友！”

芹菜先生提心吊胆地擤着鼻子说：

“这孩子再说胡话。病很重了！……”

马上派人去请最有名的大夫。

第一个来的是蘑菇大夫。他开了一瓶药水，是于蘑菇配的。可是这瓶药水吃下去一点不见效。于是来了稠李大夫，他说这种病服用蘑菇药水非常危险，最好让病人裹在浸过稠李汁的被单里。

一打被单浸过了稠李汁，可是小樱桃裹着一点不见好。

“依我看，”蓟花大夫建议说：“得在病人身上撒上新鲜的蓟花！”

“带刺吗？”小草莓害怕起来问。

“当然带刺，不然没效。”

新鲜的蓟花直接从田垄上采来给小樱桃治病，可怜的小樱桃给扎得又叫又蹦，像剥他的皮。

“看见没有，看见没有？”蓟花大夫搓着手说。“小伯爵有了强烈的反应。继续给他治吧！”

“全是胡说八道！”大名鼎鼎的教授茼蒿大夫叫起来。“蓟花这种药方是哪个混蛋给开的？用新鲜茼蒿给他治治看吧。”

小草莓偷偷请来栗子大夫。栗子大夫住在林子里一棵大栗子树底下，大

家管他叫穷人的大夫，因为他给病人开的药很少，并且掏腰包给病人配药。

栗子大夫来到城堡门口，仆人们不肯放他进去，因为他不是坐车来的，是走着来的。

“不坐车的大夫准是江湖郎中，”仆人们说着，正要给他吃闭门羹，可正好在这时候来了芹菜先生。

诸位记得，芹菜先生总是神不知鬼不觉地一下子出现的。可这一回他来得正好，吩咐让大夫进去。栗子大夫仔细检查过病人，让他吐出舌头来看看，摸过了他的脉，轻轻问了小樱桃几个问题，就洗了手，很难过又很严肃地说：

这个病人全没病，
脉搏正常心脏好，
他的脾也没什么……
只是孤独叫他受不了！

“您话里有什么别的话？”番茄骑士粗暴地打断他的话说。

“我话里没有别的话，我说的全是实话。这孩子一点病也没有，就是忧郁。”

“这是哪门子的病？”大女伯爵问道。

她最爱看病，一听到有什么不知道的新病名就想听听。女伯爵太有钱了，花点诊费药费一点不在乎。

“这不是病，女伯爵，这是忧闷和烦恼。这孩子需要伙伴，需要朋友。为什么你们不让他去跟别的孩子玩儿呢？”

唉，这句话他不说就好了！骂他的话一下子像冰雹似地劈哩啪啦打四面八方向这位倒霉医生的头上落下来。

“马上给我走，”番茄骑士吩咐说。“再不走我就叫人叉住您的脖子推出去了！”

“不要脸！”小女伯爵接上去说。“这么卑鄙下流地滥用我们的好客和信任，真不要脸！您偷偷溜进我们家，我高兴就可以送您到法院，告您一个侵入私人产业之罪！我说得对吗，律师先生？”

她转脸问青豆先生。只要用得着他，他总是在左右的。

“当然对，当然对，女伯爵！这是最严重的刑事罪！”

青豆律师马上在他的记事本上记下来：由于栗子大夫侵入私人产业，他向二位樱桃女伯爵提供了意见，应得酬劳一万里拉。

第九章 耗子总司令无计可施，只好下令撤退

诸位当然想知道，南瓜老大爷、梨教授、葡萄师傅、南瓜大嫂等等给番茄骑士逮捕并投入地牢以后这些村里人怎么样了。

幸亏梨教授知道地底下又黑又多耗子，顺手抓起一个蜡烛头给带来了。为了赶耗子，梨教授拉起了他的小提琴，因为耗子不喜欢这种严肃的音乐。他们一听到刺耳的小提琴声，撒腿就跑，同时一个劲咒骂这个讨厌的乐器，因为它的声音一下子就让他们想起了猫叫。

可是这音乐声最后不但叫耗子受不了，连葡萄师傅也受不了啦。原来梨教授这个人性情特别忧郁。一向净拉悲哀的调子，叫人听得想哭，因此坐牢的人最后全都请求这位小提琴家别拉可是小提琴声一停，诸位也一定知道，耗子马上进攻。他们分三路过来。指挥进攻的是他们的总司令——长尾巴耗子将军。

“第一路军从左边过去，首先要抢到蜡烛。可是谁也不准吃它，谁吃谁倒霉！我是你们的将军，该由我第一个咬。第二路军从右边过去，冲向小提琴。这个小提琴是用半个汁水多的梨做的，味道一定呱呱叫。第三路军正面冲锋，务必歼灭敌人。”

各路军的指挥官向耗子小兵讲清了任务。长尾巴耗子将军于是坐坦克车出发。说真个的，这不是坦克车，是块破瓦片，由十只彪形大耗子用尾巴拉着跑。号手们吹起了冲锋号，这场战斗几分钟就结束了。

不过耗子们没能吃到小提琴，因为教授把它高高举在头顶。可是蜡烛不见了，像给阵风刮跑了。咱们这些朋友于是在一片漆黑当中。

还有一样东西不见了，到底是什么东西，诸位待会儿就会知道。

南瓜老大爷心里很不安：

“唉，全都怪我！”

“怎么怪你呢？”葡萄师傅叨唠说。

“如果我不想要一座小房子，咱们就不会遭到这一场大祸！”

“请别难过！”南瓜大嫂叫起来。“让我们坐牢的可不是您！”

“我都老了，要座房子干吗呢？……”南瓜老大爷还是怪难过。“我可以在公园里的长凳底下过夜，我在那里不碍什么人。

朋友们，请把狱卒叫来，告诉他们，我要把小房子送给番茄骑士，我还要告诉他们，我们把小房子藏在什么地方了。”

“你可一句话也别告诉他们！”葡萄师傅生气了。

梨教授伤心地弹了一下他的琴弦，轻轻地说：

“要是你告诉狱卒他们，说你把那座小房子藏到哪儿了，那你就连累菜豆大哥以及……”

“嘘嘘嘘！”南瓜大嫂说。“别说出名字来，这儿墙上有耳！”

大伙儿马上住口，心惊胆战地向四面张望，可是没有蜡烛，漆黑一片，他们怎么也看不出来墙上有耳没有。

墙上确确实实有耳，不是两只是一只。原来墙上有个小窟窿，窟窿上插着一个管子，有点像秘密电话，地牢里说什么，这管子都直接给传到番茄骑士的屋子里。幸亏这时候番茄老爷没在听，因为他正忙着在生病的小樱桃床边张罗。

在一片寂静当中，又传来了拉长的号声：耗子又准备进攻了。他们决心

要把梨教授的小提琴抢到手。

为了吓唬他们，梨教授准备举行一个音乐会：他把小提琴搁到下巴下面，热情洋溢地挥动弓子，大家都屏息静气。可是等了很久很久，到最后坐牢的人都喘了口气，小提琴却始终什么声音也没发出来。

“怎么，拉不响啦？”葡萄师傅问道。

“糟糕，耗子吃掉了我半把弓子！”梨教授带哭声叫起来。

真的，弓子给啃剩几厘米了。没有弓子当然拉不出声音，这时耗子杀声如雷，开始进攻了。

“唉呀，这全都怪我！”南瓜者大爷叹气说。

“你别哼哼唧唧了，还是帮帮我们的忙吧，”葡萄师傅说。“你那么会哼哼唧唧，唉呀噢哟的，就一准会喵喵叫。”

“喵喵叫？”南瓜老大爷听了很生气。“你真叫我奇怪：你看着是个严肃的人，在这种时刻却开玩笑！”

葡萄师傅不答话，却巧妙地喵喵叫起来，耗子大军一下子停住了。

“咪——噢——呜！喵！”鞋匠拖长声音叫。

“喵！喵！”梨教授也凄厉地跟着他叫，他为自己那把弓子的不光彩下场一直感到伤心。

“我敢对所有地窖和仓库之王，我的先祖父耗子三世发誓，他们把一只猫带到这儿来了！”长尾巴耗子将军一下子刹住他的坦克车，大叫大嚷说。

“将军大人，咱们要完蛋了！”一路军的指挥官跑来向他吱吱叫。“我这路军碰上了整整一师阁楼上的大猫小猫，他们全都武装到了牙齿！”

其实他那支军队一只猫也没碰到，他们怕得要命就是了。而诸位知道，疑心生暗鬼，害怕是会使人眼睛发花的！

长尾巴耗子将军用一个爪子擦擦它那尾巴。他一有窝心事就要用爪子擦尾巴。由于擦得太多，他身体的这一部分简直擦没了，因此耗子兵偷偷地叫他们这位总司令做秃尾巴将军。

“我敢对所有粮仓的皇帝，我的先曾祖父长尾巴耗子一世发誓，叛徒出卖了我们，他们这样恶毒一定要受到报应！可现在你们吹号撤退吧。”

几路军的指挥官不等它把这道命令再说一遍，号手马上吹起退兵号，全军以秃尾巴将军为首，马上溜走了。秃尾巴将军毫不留情地抽打拉他那辆坦克车的耗子兵。

就这样，咱们这些朋友英勇地打退了敌军的进攻。

他们正在祝贺这次胜利，忽然听见有人用很细的嗓子叫：

“南瓜老大爷！南瓜老大爷！”

“是您叫我吗，梨教授？”

“不，”梨教授说，“不是我。”

“可我好像听见有人叫我的名字。”

“南瓜大嫂，南瓜大嫂！”又听见那很细的嗓子叫道。

南瓜大嫂向葡萄师傅回过脸去：

“葡萄师傅，是您这么喊喊喳喳叫我吗？”

“您说到哪儿啦？我根本没想到要喊喊喳喳叫你！我只是在搔我的后脑勺，因为我的脑袋忍不住要动脑筋。”

“南瓜大嫂，您答应啊！”又听见了那声音。“这是我，小草莓！”

“你在哪儿？”

“我在番茄骑士的屋子里，正在用他那个秘密电话跟你们讲话。你们听见我的话吗？”

“听见了。”

“你们说的话我也听得很清楚。番茄骑士马上就要上这儿来了。有人托我转告你们一句话。”

“他是谁呀？”

“是你们的朋友洋葱头。他要你们别担心。你们信赖他好了。他已经在设法搭救你们出狱。可就是别告诉番茄老爷南瓜老大爷的小房子在哪儿。不要屈服！洋葱头会把一切事情都安排好的。”

“我们对谁什么话也不说，我们就等着！”葡萄师傅代替大家回答说。

“可你转告洋葱头，叫他赶紧点，因为我们在这里受到耗子围困，也不知能支撑多久。你能给我们弄点蜡烛和火柴来吗？我们本来有个蜡烛头，可让耗子给吃了。”

“你们等一等，我这就来。”

“还用说，我们等着。我们能上哪儿啊！”

一转眼工夫，又传来小草莓很细的声音：

“接住，我把蜡烛扔下来了！”

只听见扑的一声，一样东西落在南瓜老大爷的鼻子上。

“在这儿，它在这儿！”这老人家兴高采烈地叫起来。

这是个包裹，里面有整整一枝蜡烛，还有一盒火柴。

“谢谢你，小草莓！”大家异口同声叫起来。

“再见，我得走了，番茄骑士来了！”

真的，说时迟那时快，番茄老爷已经走进他这间屋子。

番茄骑士一看见小草莓在他那个秘密电话旁边转来转去，急坏了。

“你在这儿干什么？”

“我在擦干净这个夹子。”

“什么夹子？”

“就是这个……难道这不是耗子夹吗？”

番茄骑士这才松了口气。

“谢谢天，”他心里暗想，“这丫头真笨，把我这秘密电话当作耗子夹了！”

他满肚子高兴，甚至赏给小草莓一张糖果纸。

“拿去吧，”他慷慨大方地说，“这张纸够你舔的了。它非常甜，一年前包过酒心糖。”

小草莓鞠了个躬，向番茄骑士道谢说：

“我侍候了您七年，这已经是您赏给我的第三张糖果纸了，老爷。”

“瞧！”番茄骑士喘着气说。“可见我是个好心肠的主人。你好好干吧，会有你好处的。”

“知足常乐，”小草莓用一句格言回答过他，又鞠了个躬，就干她的活去了。

番茄骑士搓着手，心里想：“我这就坐到我的秘密电话旁边，听听囚犯们在说什么。我一准可以听到许多有趣的事情。不定还能打听出来，他们把那间该死的小房子藏到哪儿了。”

可是囚犯们及时得到了小草莓的警告，这时听见番茄骑士来到管子旁边

偷听，决定让他乐上几分钟，就把他骂了个狗血喷头。

番茄骑士恨不得叫出来：“瞧我来给你们点颜色看看！”可这时候他还不想暴露自己。为了不再听见骂他的话，他觉得还是安安静静地躺下来好。

他睡前用布把他那个自制电话给塞紧，这个电话装的不是听筒，而是一个灌酒瓶用的最普通的漏斗。

这时候葡萄师傅在地牢里又点起蜡烛。大家抬头一看，看到了天花板角儿上那个装秘密电话的小窟窿，就兴高采烈地笑话番茄骑士。番茄骑士要是听到这些囚犯说的话，一准肺都要气炸了。

可是这些人在地牢里没能快活多久。耗子探子看到地牢里的亮光，嗅明了情况，毫不耽搁，马上奔去报告秃尾巴将军。

“大人，”它兴高采烈地报告说，“猫都走了，那些家伙又点起了一支新蜡烛！”

“什么？蜡烛？”

秃尾巴将军口水直流，舔舔胡子，那上面还有原先吃的那个蜡烛头的味道。

“吹号集合！”它马上下命令。

等队伍一排列好，长尾巴将军——也就是秃尾巴将军——立即发表一通鼓励士气的演说：

“勇士们！我们的地窖正处于危险中。进攻敌人吧，把他们的蜡烛夺取过来。它当然归我吃，可是在我吃之前，我准许你们每只耗子轮流舔它一舔。前进，善啃善咬的勇士们！”

耗子们高兴得吱吱大叫，竖起尾巴，又投入了战斗。

可这一回葡萄师傅预先把蜡烛小心地放在墙上两块砖之间的凹处，离地很高。耗子们拼命想爬上又光又滑的墙，可是没成功，因此就到不了蜡烛那儿。最灵活的几只咬了点梨教授的小提琴。可是这几只大胆耗子也不得不撒腿跑掉，因为秃尾巴将军由于失败而老羞成怒，决定采取严厉措施。它没讲上几句，就让那些耗子兵排成横队，下令十只里面处死一只，罪名是胆小和在战斗中捞取外快。

这天夜里出了一桩意想不到的事。

洋葱头、小草莓和小红萝卜三个在花园围墙旁边碰头，讨论形势，谈得太起劲了，竟没留心周围的动静。他们没注意到马斯蒂诺这条狗正在巡夜。马斯蒂诺发现了这三个孩子，就发疯似地向他们扑过来。他不咬两个小姑娘，却撞倒了洋葱头，压住他的胸口，汪汪大叫，直叫到番茄骑士来把洋葱头逮住为止。

诸位可以想象，番茄骑士这一下有多么高兴！

“为了优待你，”他挖苦洋葱头说，“我请你坐特别的黑牢房。普通牢房给你这种小坏蛋坐还不够格！”

“劳您费心了！”洋葱头一点儿不怕，回答他说。

他还能回答什么呢？也许诸位以为他会哇哇大哭，向番茄骑士讨饶吧？

不，洋葱头出生在老老实实的洋葱家，这一家人会叫随便什么人哭，而自己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哭的！

第十章 洋葱头和田鼠走遍一个一个牢房

洋葱头半夜醒来，觉得有人在敲门。“这会是谁呢？”他心里说。“也许我是做梦听见有人敲门吧？”

洋葱头正猜想，到底是什么东西把他给吵醒了，这时候声音又响起来。这是一种低沉声调的笃笃声，好像不远有人在用十字镐掘地。

“有人在挖地道，”洋葱头把耳朵凑到传来声音的墙上，断定是这么回事。

他刚得到这个结论，墙上忽然撒下土来，接着又落下一块砖。砖一落下，就有个身子紧跟着跳进地牢来了。

“见鬼，我到了哪几啦？”传来低沉的说话声。

“到了我的牢房里，”洋葱头回答说，“也就是说，到了樱桃女伯爵城堡里最黑的一个地牢。请原谅我在这该死的黑暗当中看不见您，没法照规矩向您问好，”

“可您是谁？也请您原谅，我在黑暗里惯了，对我来说，这儿太亮了，我在亮光里什么也看不见。”

“原来如此？这么说，您是田鼠？”

“一点不错，”田鼠说。“我早就想朝这边挖地道，可怎么也没工夫。您要知道，我的地道在地底下长达几十公里。它们又得检修，又得打扫，还不时会渗水，为此我老是伤风。再说还有那些个讨厌的蠕虫，他们到处乱钻，一点不会尊重别人的劳动！于是我就把挖地道的事一个星期又一个星期地拖延下来了。可今天早晨我跟自己说了：‘田鼠先生，您要真是求知不倦，想要看看世界，那就该挖新地道啦。’好，我就挖起来了……”

可洋葱头打断了田鼠先生的话头，觉得非自我介绍不可了：

“我叫洋葱头。我给番茄骑士关了起来。”

“不用说了，”田鼠说。“我一闻到气味就知道是您。我看着您真可怜。您白天黑夜都得待在这亮得要命的地方，这准是真正的刑罚！”

“我倒觉得这个地方太黑了……”

“您还开玩笑！可我极其可怜您。不错，人实在坏。我认为，就算让一个人坐牢吧，也该关到一个真正黑暗的地方去，让眼睛能好好休息休息。”

洋葱头知道，跟田鼠就光亮和黑暗问题争论是一点意思也没有的，因为他习惯于那些地道的黑暗，对这个问题自然有他独特的观点。

“对，我得承认，亮光使我十分苦恼，”洋葱头装出叹气的样子说。

“瞧！我跟您怎么说来着！”

洋葱头说出这句话，叫田鼠听了十分感动。

“要是您的个子小一点……”他开始说。

“我的个子？难道我的个子还大？我向您保证，我完全可以钻过任何田鼠窟窿、田鼠洞。”

“也许行，也许行，年轻人。可请您别把我的长廊叫洞啊窟窿啊什么的。好，我也许可以带你离开这儿到外面去。”

“我钻进您刚挖出来的长廊一点不难，”洋葱头说。“不过请您走在头里，因为我怕迷路。我听说您的这些走廊七枝八岔的。”

“迷路嘛也有可能，”田鼠答道。“老走一条路我觉得太腻烦了。要我再开条新路吗？”

“朝哪个方向开？”洋葱头赶紧问它。

“您爱上哪儿就往哪儿开，”田鼠回答说，“就是一点，要到黑暗的地方，可不要到亮得耀眼的地洞，像这个地洞那样的，让这个地洞见鬼去吧！”

洋葱头马上想起南瓜老大爷、葡萄师傅他们受折磨的牢房。要是他打地道到他们那儿，他们该多么惊奇呀！

“我想该往右边挖，”他向田鼠建议说。

“往右边挖往左边挖对我来说都一样。您要往右边挖，咱们就往右边挖吧。”

田鼠想也不想，就把头扎进墙里，很快地挖起洞来，洋葱头从头到脚给撒了一身湿土。

洋葱头呛得咳嗽了整整一刻钟。等到他咳嗽好了，打好喷嚏，只听见田鼠不耐烦地在叫他：

“你怎么啦，年轻人，您到底跟不跟我来呀？”

洋葱头挤进田鼠开的地道。地道倒也相当宽大，他不费太大力气就钻过去了。田鼠已经挖了好几米，快得像闪电。

“我来了，我来了，田鼠先生！”洋葱头一面嘟囔着，一面把田鼠爪子老扒到他嘴里的泥块吐掉，用手把它们挡开。

可是洋葱头在跟田鼠走之前，在牢房墙上很快地先挖出了一个窟窿。

“等到番茄骑士发现我逃走了，”他心里说，“好让他不知道我是朝哪个方向溜掉的。”

“您觉得怎么样？”田鼠一面挖地道一面问。

“谢谢，我觉得好极了，”洋葱头回答说。“这儿黑得伸手不及五指，漆黑一片！”

“我不早跟您说了，您马上就会觉得更舒服的！您要歇会儿吗？我倒宁愿往前走，因为我性子急。不过您也许不习惯，在我的长廊里走得这样很费劲吧？”

“不不，不费劲，咱们向前走吧！”洋葱头回答说，他心里琢磨，用这种速度可以快一点到他那些朋友待的地牢。

“那好极了！”田鼠于是很快地向前开路。

洋葱头好不容易才跟上他。

洋葱头走了以后一刻钟，他的牢房门打开了。番茄骑士噓噓地吹着快乐的小调走进牢房。

这位勇敢的骑士幸灾乐祸的，心想这回可要高兴一场了！他一路下来，觉得自己至少轻了二十公斤。

“洋葱头捏在我手里了，”他兴高采烈地想。“我要他把什么都抬出来，然后将他吊死。对，对，将他吊死！吊死他以后，我就把葡萄师傅和其他混蛋都给放了——这些家伙我一点都用不着怕。好，牢房门到了，我捉住的这个坏蛋就蹲在那里面……

哼，想到这个小坏蛋我可是多么高兴啊，这会儿他一准把眼泪都哭干了吧！不用说，他一定会扑到我的脚前，哀求我饶了他的命。我可以赌咒，他将要舔我的鞋子。好，我就让他跪在我脚前，甚至给他一点得救的希望，到最后才宣布判决：将他吊死！”

可等到番茄骑士用一把大钥匙把牢房门打开，点亮了手提灯时，他连犯人的影子也找不到。牢房里空了，完全空了！

番茄骑士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站在他身边的狱卒们眼看着他的脸红了，黄了，绿了，蓝了，最后气黑了。

“这小鬼躲到卯儿去呢？洋葱头，你这小坏蛋，你躲在哪儿啦？”

这句话是多问的。牢房又窄又小，只有四堵光秃秃的墙，一张长凳和一瓦罐水，说实在的，洋葱头能躲到哪儿去呢？

番茄骑士往长凳底下看看，往瓦罐里瞧瞧，往天花板上望望，在地上和墙上一毫米一毫米地察看，结果白忙一通：犯人不见了，像一阵烟似地化掉了。

“是谁放走了他？”番茄骑士向柠檬兵们回过头来，很凶地问。

“不知道，番茄老爷！钥匙可在您手里，”监狱长大着胆告诉他。

番茄骑士搔搔后脑勺：可不，钥匙是在他手里。

为了把这个谜猜出来，他决定在长凳上坐下。

坐下比站着容易动脑筋。可他坐下也想不出什么名堂。

忽然一阵狂风啪嗒一下把门给关上了。

“开门，你们这些饭桶！”番茄骑士尖叫起来。

“可这办不到，老爷。您听见锁咔嗒一声响了吧？”

番茄骑士打算用钥匙开门。可这把锁只能从外面开。

番茄骑士最后断定，这回反把自己给关进了牢里，简直肺都气炸了。

他的脸又黑了，蓝了，绿了，红了，黄了，开始威胁说，狱卒们要是数到二还不让他出去，就要把他们马上统统枪毙。

长话短说，要打开这扇门只能用炸药炸。事实上也只好这么办。

轰隆一声，番茄骑士给震得脚朝天飞起来，等到落在地上，整个人从头到脚都给上埋住了。柠檬兵冲过来挖番茄骑士，花了很大劲才把他拖了出来，只见他浑身是土，活像个刚打地里挖出来的土豆。接着他们把番茄骑士抬到上面，拍掉他身上的土，要看看他有没有少掉脑袋、鼻子和手脚。

番茄骑士的脑袋还在那里，可鼻子伤得实在厉害。于是给他在伤处贴上膏药，让他躺到床上去。

他鼻子贴上这么个膏药，就不好见人了。

当洋葱头和田鼠听见爆裂声的时候，他们已经站得很远。

“到底是怎么回事呢？……”洋葱头问。

“唉，别担心，”田鼠跟他说，“这准是军事演习！柠檬王自以为是个伟大的统帅，不打仗就不定心，哪怕是打一场假仗也好。”

田鼠起劲地挖地道，同时不住口地称赞黑暗，痛骂他恨之入骨的光亮。

“有一回，”他说，“我偶然看了一眼蜡烛……我发誓，我知道这是什么玩意儿，我撒腿就溜了！”

“还用说！”洋葱头叹了口气。“有些蜡烛点起来很亮。”

“不不，”田鼠回答说，“这支蜡烛没点着！多亏它灭了。万一它点着，我可怎么得了啊！”

洋葱头听了很奇怪，蜡烛没点着怎么会伤眼睛呢，可这时候田鼠忽然停下来。

“我听见有声音！”他说。

洋葱头竖起了耳朵：他听见远处有人讲话，不过还分不出各人的声音。

“听见没有？”田鼠说。“有人声的地方当然就有人。有人的地方当然就有亮光。还是换个方向挖吧！”

洋葱头再竖起耳朵仔细听，这一回听清楚了，是葡萄师傅熟悉的声音。只是他还听不出这鞋匠到底在说什么。

洋葱头真想直着嗓子大叫，好让他们听见他的声音，认出他来，可他马上转念一想：“不行，暂时别让田鼠知道他们是我的朋友。先得劝他把地道挖到地牢那里。要不，他一闹别扭，我的计划全吹了。”

“田鼠先生，”洋葱头小心地开口说，“我听说有个非常非常黑的地洞，我算下来它正好应该在这儿，在这附近。”

“比我的长廊还黑吗？”田鼠问道，听他的口气显然不太相信。

“黑多了！”洋葱头斩钉截铁地说。“我们听见在说话的那些人，大概是到这个地洞来让他们疲倦的眼睛休息休息的。”

“嗯……”田鼠嘟囔说。“恐怕不是……不过你要是真想到这地洞去，就照你说的办吧。当然，出了什么事您自己负责！”

“请吧，田鼠先生！我将万分感谢您！”洋葱头求他说。“您将知道一个新的地洞，活到老学到老嘛，对吗？”

“好吧，”田鼠答应了。“万一您碰到太亮的光眼睛受伤，那是您活该！”

过了几分钟，声音已经近在身旁了。

洋葱头清清楚楚听到南瓜老大爷重重地叹着大气说：

“唉，全得怪我！……我……唉，要是洋葱头来把我们救出险就好了！”

“要是我没听错，”田鼠说，“那儿提到了您的名字！”

“我的名字？”洋葱头装作什么也不明白，反问说。“不可能！我没听见那儿在说什么。”

可这时候传来葡萄师傅的声音：

“洋葱头说过要来把咱们救出去，他说过来就一定会来。这一点我丝毫不怀疑。”

田鼠坚持自己的看法：

“听见了吧？他们提到您，提到您了！好啦好啦，别再对我说您没听见了！还是告诉我，您干吗要我上这儿来吧？”

“田鼠先生，”洋葱头认可了，“也许我一开头就该把全部真情告诉您！不过虽然到了现在，我还是把事情告诉您吧。您听见的人声，是从女伯爵城堡的地牢里传过来的，那儿关着我的朋友。我答应过把他们给救出来。”

“这么说，您是让我帮您办成这件事罗？”

“一点不错。田鼠先生，您心地非常好，已经把那么长一条地道挖出来了！您不能再挖得远一点，让我的那些朋友得救吗？”

田鼠想了一下，说道，“好吧，我答应您。其实对我来说，往哪儿挖都一样。就这样吧，我为您那些朋友挖一条通道。”

洋葱头高兴得要亲亲老田鼠，可他满脸是土，老实说，连他自己都不知道嘴在哪儿。

“我衷心感谢您，田鼠先生！我到死都记住您！”

“好了好了……”田鼠听了很感动，嘟囔了一声。“咱们不能再扯谈，把时间给浪费了，得快点到您那些朋友那儿去。”

他又动手挖起来，几秒钟工夫就把地牢的墙钻通了。

可是真不巧，田鼠刚钻进地牢，葡萄师傅正好擦火柴想看看已经几点钟。火柴一亮，可怜的田鼠吓得马上倒退回洞口，溜到黑暗中去了。

“再见，洋葱头先生！”他大叫着告别；“您是个好小子，我真心实意

要给您帮忙。可您先该告诉我，咱们会碰到这种耀眼的亮光。这一点您不该瞒着我！”

他跑得那么又急又快，刚挖出来的那条地道的洞口，一下子就在它身后坍下来，地道的墙壁也陷了下来，整条地道就给土堵住。一转眼工夫，洋葱头已听不到田鼠的声音。他难过地嘟囔着跟他告别说：“再见了，好心的老田鼠！世界很狭小，咱们也许有一天还会见面的，到那时我要请您原谅我瞒了您！”

洋葱头就这样跟他的旅伴分了手，用手帕狠狠擦过脸，就跑去见他的那些朋友了。他兴高采烈的，就像过节一样。

“我的朋友们，你们好！”他大声叫起来，这声音在地底下听着就像吹喇叭。

诸位想象一下，关在地牢里的人有多么高兴啊！他们向洋葱头扑过来，抱着他亲了又亲。

洋葱头浑身的尘土一下子就给他们弄干净了。他们有的拥抱他，有的亲热地扭他，有的拍他的肩膀。

“轻点，轻点，”洋葱头求他们说，“你们都把我给扯碎了！”

可朋友们好半天还安静不下来。直到洋葱头把他那段不幸遭遇讲给他们听了，他们才一下子从高兴变成了失望。

“这么说，小兄弟，你也跟我们一样给关着？”葡萄师傅问道。

“正是这样！”洋葱头回答说。

“可什么时候狱卒一来，会发现你的！”

“哼，不可能，”洋葱头说。“我随时可以躲进梨教授的小提琴里，好在我个子不大。”

“唉，谁能把咱们救出去呢？”南瓜大嫂低声说。

“全得怪我！”南瓜老大爷深深叹了口气。“都是我闯的祸！”

……”

洋葱头想给垂头丧气的大伙儿打气，可是白费劲。老实说，他自己心里这会儿也在七上八下的。

第十一章 在这一章里可以看到，番茄骑士一向穿袜子睡觉

不用说，番茄骑士把洋葱头逃走的这件事给瞒住，不许跟着他到过地牢的柠檬兵们声张出去。有人问就说这个犯人给转移到普通牢房里去了。为了不让人看见他鼻子上贴的膏药，番茄骑士既不起床，也不见人。小草莓张大眼睛盯住他看，可怎么也看不到他把地牢钥匙藏在什么地方。最后她决定跟小樱桃商量，诸位知道，小樱桃还病着，伤心地痛哭。可是小草莓把经过情况一告诉他，他擦于眼泪跳起来了。

“洋葱头给关进牢里？他一分钟也不该待在牢里！……快把我的眼镜给我！”

“你要干什么？”

“我要把他放出来，”小樱桃坚决地说。“我要把他和其他的人都放出来！”

“可你怎么弄到番茄骑士的钥匙呢？”

“我就偷。你只要做一个好吃的巧克力蛋糕，里面撒上安眠药粉。这玩意儿在我姑妈她们那里可以找到。番茄骑士最爱吃巧克力，等他一睡着，你就告诉我。这会儿我去走走，打听打听。”

小草莓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这个脆弱娇嫩的小樱桃，他一下子哪来这么大的勇气和决心啊！

“他变得多厉害！我的老天爷，他变得多厉害呀！”她悄悄地说。

这天看到小樱桃的人也都这么说。两位女伯爵、芹菜先生和蜜柑公爵看到他的样子，觉得很奇怪。

“他的病全好了！”大女伯爵看见小樱桃两眼发光，脸颊通红，不由得叫起来。

“我早跟你们说了，他根本没病！”蜜柑公爵说。“他只不过是装病罢了。”

小女伯爵赶紧附和她这位淘气小叔子的看法，要不，这位小叔子又要爬上柜顶，不送他东西的话，他又要跳柜子自杀了。

这时候，小樱桃从一个柠檬兵那里打听到洋葱头逃出了监牢。他听到这个消息很高兴。可他决定，不把其他犯人都放走了不罢休。

“洋葱头的朋友就是我的朋友！”他说着，马上就着手行事。

他跟狱卒聊天，打听到番茄骑士把他的地牢钥匙藏在袜子上特制的夹层里面。

“唉呀，糟了，”小樱桃想。“谁都知道番茄骑士一向是穿袜子睡觉的。这么说，得把他麻醉得没有知觉，才能不惊醒他，从袜子里拿出钥匙。”

于是他叫小草莓在蛋糕里放双倍的安眠药粉。

终于到了夜里，小侍女给番茄骑士端来了巧克力蛋糕。番茄骑士太高兴了，一口气就把蛋糕吃了个精光。

“你可不要埋怨你的主人，”他向小草莓许愿说，“等我一复原，我马上把去年吃的一块巧克力糖的糖果纸赏给你，这张糖果纸真是又香又甜啊！”

小草莓向番茄骑士深深地鞠躬道谢。等到她直起身子，番茄骑士已经打呼噜了，声音响得叫人还以为是大提琴和笛子组成的一个大乐队在演奏。

小草莓马上跑去找小樱桃。他们手拉着手，竖起脚尖，顺着城堡的走廊向番茄骑士的卧室走去。

他们经过蜜柑公爵的房间。蜜柑公爵练跳一直练到深夜。他要向小女伯爵勒索东西就得翻叫人头晕的跟头。要翻这种跟头就得好好练。

小草莓和小樱桃轮流着看蜜柑公爵房间的钥匙孔，只见蜜柑公爵像只淘气小猫，从柜子跳上枝形灯，从床背跳上镜子框顶，再顺着窗帘飞快地往上爬。他一下子成个杂技演员了。

番茄骑士的房间很亮，因为小草莓预先拉开了百叶窗，清澄的月光洒了进来。

番茄骑士照旧在打呼噜。这会儿他正梦见小草莓又给他端来一个巧克力大蛋糕，直径至少有一个自行车轮子那么大。

可是他正张口要吃，橘子男爵忽然冲进来，番茄骑士分给他一大半。番茄骑士为了卫护自己的利益，拔出了宝剑。橘子男爵吓得赶快溜走，拼命鞭打收买破烂的人，让他快把小斗车拉走。小斗车太沉了，拉车的累得浑身是汗。番茄骑士张开口又要吃蛋糕了，可橘子男爵刚走，又来了蜜柑公爵。蜜柑公爵爬上高高的白杨树顶，哇哇大叫说：“给我一半，给我半个蛋糕，不给我就打这儿倒栽葱往下面跳！”

一句话，番茄骑士做的是大恶梦，认识和不认识的人都拼命要抢走他那个倒霉的蛋糕，最后这个该死的蛋糕又只是给他带来痛苦的失望：不知怎么搞的，它一下子从巧克力蛋糕变了个纸糊蛋糕。番茄骑士一口咬下去，没想到满嘴是纸——又硬又黏，一点味道也没有。

番茄骑士正在那里大做这种可怕的恶梦，小草莓小心地打他脚上脱下袜子，小樱桃又从袜子里掏出一串钥匙。

“大功告成了！”他悄悄地对小草莓说。

小姑娘瞧瞧她睡着的主人：

“唉哟，番茄骑士醒来知道遭了劫，他要气歪鼻子了！”

趁他没醒，咱们快逃！”

“不要紧不要紧，根本不用怕他醒来。我撒的催眠药粉至少有十个人服的量！”

他们悄悄走出房间，带上门，马上跑下楼梯，简直连气也喘不过来。

小樱桃忽然停下步子，轻轻地说：

“碰到狱卒怎么办？”

真个的，他们早没想到这一点。

小草莓把一个指头塞到嘴里。遇到麻烦事，她这样一来就会想出办法。吸吸指头，妙计就上心头来了。

“我想出主意啦！”她最后说。“我到墙角后面拼命叫救命，就像遇上强盗似的。你去把狱卒叫出来，让他们来救我。只有你一个人的时候，你用这把钥匙转两下，牢门就开了。”

他们就这么办。这个妙计完全成功。小草莓拼命地叫“救命啊救命啊”叫得连树木都好像要连根蹦起来救她，狱卒们争先恐后地向叫声奔来，就像猎犬在追野兽。

“快，快，看在老天爷份上，快一点！那儿有强盗，有强盗！”小樱桃在他们后面叫。

等到只剩他一个人，他把钥匙塞进锁孔，打开沉重的门，钻进地牢。他在关着的人中间竟看到了老朋友洋葱头，你说他有多么惊奇呀！

“洋葱头，你在这儿！这么说，你没逃走？”

“我以后再原原本本告诉你，小樱桃，现在咱们可不能耽误时间。”

真个的，得赶紧逃走。

“这儿来，这儿来！”小樱桃给朋友们指着直通树林子的小道，上气不接下气地说。“不要怕，狱卒们不会看见你们——他们朝相反的方向跑去了。”

南瓜大嫂太胖了，她干脆像个真南瓜那样在小道上滚，这样也好快些。

朋友们走了，洋葱头留下来热情地感谢小樱桃，小樱桃眼眶里闪着泪花。

“你真棒！”洋葱头对他说。“我本来就不相信你真有病。我不止一次在想，一得到自由就去找你。”

“跑吧，快跑吧，要不他们要抓住你了！”

“好，我就跑，可咱们很快又要见面的。我向你保证，咱们会让番茄骑士高兴一通的。”

他三跳两跳就追上了他那些朋友，帮助他们推着南瓜大嫂往前滚。小樱桃也赶紧回城堡，把钥匙放回原处，就是放回番茄骑士的右脚袜子里。

可这会儿跑去救小草莓的狱卒怎么样了？

他们看到小草莓眼泪汪汪。在他们来到之前，她已经把身上的围裙撕开，把脸抓破，让他们相信她的确给强盗打了。

“他们朝哪边溜啦？”柠檬兵跑得上气不接下气地问道。

“那边，那边！”小草莓指着通村庄的大路说。

狱卒们顺着这大路跑到村庄，他们把整个村庄兜了两三遍。在街上一个人也没找到，最后只逮住一只猫，也不管他坚决抗议，硬给带走。

“我真不明白！”那猫气愤地喵喵叫。“小心，我们是生活在一个自由的国家里，你们没有任何权力逮捕我。不但如此，你们来得真不是时候，我已经守候了整整两个钟头的耗子，眼看就要出洞了。”

“到了牢里，耗子够您捉的，”监狱长回答说。

半个钟头以后，柠檬兵们回到了城堡。等到他们发现牢房里空了，他们这下子可怎么办，诸位是可以想象得到的。

他们赶紧把猫关进牢房，扔掉刀枪，各管各跑掉了，因为他们怕番茄骑士大发雷霆。

番茄骑士第二天早晨醒来，第一件事是照镜子。

“鼻子好了，”他自言自语说。“可以把膏药拉掉，到地牢里去审问犯人了。”

他一路上拉了王国里的刑法专家青豆律师一起走，还有芹菜先生，好让他记录犯人的口供。

他们三个道貌岸然，俨然是法律的化身，一个接一个来到地下。番茄骑士打右脚袜子里掏出钥匙，打开地牢沉重的牢门，可是太急了，往后一跳，撞倒了站在他后面的芹菜先生。一开牢房，里面马上发出叫苦的呻吟声。“喵！喵！”村里捉来的猫刺耳地喵喵叫，难受得拼命扭身子。

“您在这儿干吗？”番茄骑士问猫，他自己吓了一跳，还在一个劲直哆嗦。

“唉哟，我肚子疼！”猫叫苦说。“请快送我上医——院，至少给我叫位大夫来！”

原来这猫捉了一夜耗子，大吃特吃，嘴里还露出至少两百条耗子尾巴。

番茄骑士把猫放出来，答应他以后可以随时回地牢里来捉“耗子。分别的时候他对猫说：

“您吃掉了耗子，要是能把尾巴保存下来作证，城堡当局将根据尾巴的数目酌量给您一笔奖金。”

接着番茄骑士马上给柠檬王发去电报，上面说：

“二位樱桃女伯爵的城堡情况混乱，请恩准派一营柠檬兵来。最好是御驾亲临。番茄骑士。”

第十二章 在这一章里，小葱大叔先是受奖，继而受罚。

第二天早晨，柠檬王由四十名柠檬官和整整一营柠檬兵开道，来到了村庄里。诸位已经知道，在柠檬王的宫廷里，人人的帽子上都挂一个铃铛。因此文武官员和士兵们一路走一路发出了丁了当当的音乐声，连牛都停止咀嚼青草，以为又是一群牛赶来了。

小葱大叔这时候正在镜子前面梳胡子，梳了一半，听见铃铛声就停下来，把头伸出窗子探望，一下子让柠檬兵给看见了。一群柠檬兵冲进他家，把他捉住就往监牢里送。他就这样一边胡子往上翘，一边胡子往下垂。

“请至少让我把左边的胡子也梳梳好！”柠檬兵把小葱大叔给拉到监牢里去时，他求他们。

“住口！再开口我们就先剪掉你左边的胡子，再剪掉你右边的胡子，让你省点事，不用再去梳它们。”

小葱大叔生怕丢掉他唯一的宝贝，只好不开口了。

青豆律师也给捉了去。他哇哇地叫了半天，话像青豆那样毕毕剥剥爆出来：

“捉错了捉错了！我是本地律师，给番茄骑士效劳的。这完全是误会！马上放开我！”

可说了也是白搭——就像青豆弹到墙上。

柠檬兵们驻扎在花园里。他们为了散心，先是读了一会儿芹菜先生写的训示牌，接着践踏花草，钓钓金鱼，把暖房玻璃当靶子射击，还想出许多诸如此类的鬼把戏。

两位女伯爵找了个队长又找那个队长，一个劲地拔头上的头发：

“先生们，求求你们，吩咐你们的部下停止胡闹吧！他们要把我们的整个花园都给毁了！”

可是她们的话队长们连听也不要听。

“我们的勇士立下了大战功，现在需要散散心，”他们说。

“他们正保卫着你们的安宁，你们应该谢谢他们。”

两位女伯爵结结巴巴地说，逮捕小葱和青豆律师算不得什么大战功。一个军官就威胁她们说：

“好极了！既然如此，我们就吩咐把你们也给逮捕起来。给士兵们发饷银，正是要他们把所有发牢骚的人都给送到监牢里。”

两位女伯爵只好走开，去向柠檬王本人告状。柠檬王跟他那四十名大小官员已经住进城堡，当然占用了最好的房间，毫不客气地把番茄骑士、橘子男爵、蜜柑公爵、芹菜先生，甚至两位女伯爵都挤出来了。

橘子男爵说不出地担心。

“你们瞧吧，”他轻轻地说，“这些大小官兵要把我们所有的东西都吃光，那咱们就得饿死了。他们在这儿要待到把城堡里所有的东西吃光了才肯走，然后把咱们丢下死活不管，唉，多么不幸啊！真是天大的灾难啊！”

柠檬王吩咐把小葱带来审问。

芹菜先生用格子手帕使劲擤过鼻子，就着手记录犯人的口供，番茄骑士坐在柠檬王身旁，在他耳边提示他该问什么话。

要知道，柠檬王尽管头挂金铃铛，可脑子不大灵活，而且是有名的没头脑。就说这会儿吧，犯人刚给带进房间，他就大叫起来：

“哈哈，他的胡子多神气呀！我可以赌咒，在我统治的整个王国里，我还从来没见过这么漂亮、这么长、梳得这么好的胡子！”

实在的说，小葱大叔进了监牢以后，别的什么也不干，一直在又抹又梳他的长胡子。

“谢谢您的夸奖，陛下！”小葱大叔谦逊有礼地说。

“因此，”柠檬王又说，“我该赏他一个银胡子勋章。我的柠檬官，过来！”

官员们马上遵旨过来。

“给我把银胡子勋章的骑士冠拿来！”

骑士冠拿来了，这是毛蓬蓬的胡子，编成的一个头箍。当然，胡子都是纯银丝做的。

小葱大叔愣住了。他本以为是带他来受审，没想到获得了这样崇高的荣誉。

他在柠檬王面前恭恭敬敬地弯下身来，柠檬王亲手给他戴上银冠，拥抱着他，吻吻他的两边胡子——先吻右边的，再吻左边的。接着柠檬王站起来就要走，因为他十分没头脑，以为他要做的事都做完了。

番茄骑士于是靠过去，在他耳边轻轻地说：

“陛下容禀，您刚才把一个骑士爵位封给了一名大罪犯。”

“我把他封做骑士，他就不再是罪犯了，”柠檬王高傲地回答说。“不过还是问问他吧。”

柠檬王向小葱大叔转过身去，问他知道不知道那些囚犯跑到哪儿去了。

小葱大叔说他一点不知道。接着又问他知道不知道南瓜老大爷的小房子藏在哪儿，小葱大叔也回答说他什么都不知道。

番茄骑士恼火了：

“陛下，这个家伙说谎！我建议对他用刑，直到他把真话原原本本、一五一十给我们说出来为止！”

“很好，很好！”柠檬王搓着手应着说。

这时候他又把几分钟之前才赏给小葱大叔一个勋章的事忘得干干净净，却对用刑这回事大感兴趣，因为他非常爱看残酷的刑罚。

“请问先用什么刑？”行刑官问。他已经带着他的全部刑具来到柠檬王面前，这些刑具有叉子，有斧子，有钳子，还有一盒火柴。

火柴是用来生火的。

“拔掉他的胡子！”柠檬王下令说。“大概他最爱的就是胡子。”

行刑官就动手拉小葱大叔的胡子，可这些胡子非常韧，上面晾过那么多衣服，久经锻炼，行刑官只是白费劲，弄得满头是汗，胡子却没有断，小葱大叔也一丁点儿不觉得痛。

最后行刑官累得昏倒了。小葱大叔于是给带到秘密牢房，大家也忘了有他这个人。他不得不靠吃活耗子过日子，他的胡子却长啊长啊，把他绕了三圈。

审完小葱大叔审青豆律师。这位律师扑倒在柠檬王脚下，吻他的脚，低声下气地求他：

“陛下饶命，我是无罪的！”

“糟糕，太糟糕了，律师先生！如果您是有罪的，我马上就可以赦免您的罪，可您一点罪也没有，您这案子就讨厌啦。等一等，等一等……您能告

诉我们，那些囚犯上哪儿去了吗？”

“不能，陛下，”青豆律师浑身哆嗦着回答说，事实上他是什么也不知道。

“您瞧，”柠檬王叫起来。“您既然什么也不知道，怎么放您呢？”

青豆律师向番茄骑士投去乞求的眼光。可是番茄骑士装作忙于想自己的心事，眼睛盯住天花板看。

青豆律师于是知道求也没用。他一看到他卖力效劳的主子和庇护人这么卑鄙地抛弃他，他的绝望就变为真正的疯狂了。

“您至少能告诉我，”柠檬王又问，“南瓜这老坏蛋的小房子藏在哪儿吧？”

这件事律师倒是知道，因为他当时偷听到洋葱头跟他那些同村人的谈话。

“要是我把秘密说出来，”他心里想，“他们就会放了我。可又有什么意思呢？我现在已经看到我原先的朋友和庇护人到底是些怎么样的人！当他们将利用我的知识和本事来欺骗别人的时候，他们就请我吃中饭吃晚饭，而如今我有了难，他们却把我丢下不管。不，我不愿意再给他们卖力了。随便吧，他们可别想从我嘴里知道什么东西！”

他想过以后就大声回答。

“不能，陛下，我什么都不知道。”

“他撒谎！”番茄骑士叫起来。“你知道得清清楚楚，就是不肯说！”

这时候青豆律师也冒火了。他竖起了脚尖要站得高一些，向番茄骑士投去一个蔑视的眼光，大声叫道：

“对，我知道那小房子藏在哪儿，我知道得清清楚楚，就是永远不告诉你们！”

柠檬王皱了皱眉头。

“您好好想想吧！”他说。“您不把秘密说出来，我就只好把您吊死了。”

青豆律师听了这话，吓得两个膝盖宜打架。他双手捂住脖子，好像不让绞索套到脖子上去似的，可是他铁了心了。

“吊死我吧，”他自豪地说。“马上吊吧！”

他说完这两句话，虽是青豆，脸却完全发白了，像给刈倒一样，叭哒一声倒在地上。

芹菜先生在记录上写道：

“罪犯由于羞愧和良心责备而失去了知觉。”

接着他又用格子手帕擤了擤鼻子，把记录本合拢。审问结束了。

第十三章 这一章讲青豆律师无意中救了番茄骑士的命

等到青豆律师恢复知觉，周围是一片漆黑，伸手不见五指。这位律师断定自己一定已经给吊死了。

“我死了，”他想，“当然是落到了地狱里。只有一件事让我奇怪，为什么这里火那么少。说实话，这里连一点火也没有。地狱里没有地狱之火，太奇怪了！”

正在这时候，他猛听见牢房的锁上钥匙咯嗒一声。青豆律师无处可逃，躲到了墙角，心惊胆战地盯着在吱嘎吱嘎打开的牢门。他等着看到柠檬狱卒和刽子手。

来的的确是柠檬兵，可跟他们一起进来的……诸位倒猜猜看他是谁？竟是番茄骑士本人，手脚都给捆住了。

青豆律师捏紧拳头真想扑过去，可转念一想：“我这是干吗呀？要知道他也是个囚犯，跟我一样。”

青豆律师对自己这位原来的主子虽然毫不同情，可还是有礼貌地问番茄骑士说：

“这么说，您也给逮捕了？”

“逮捕了？！还不如说我给判处死刑了。明天清早我要接在您后面给吊死。您也许不知道，咱两个可是在死牢里啦！”

青豆律师一听，简直惊奇得愣住了。他知道自己会判死刑，却怎么也想不到番茄骑士会跟自己一起给吊死。

“柠檬王捉不到犯人，气坏了，”番茄骑士往下说。“您知道他最后想了什么主意？他当着两位女伯爵、客人和仆人的面宣布说，我番茄骑士是阴谋的主犯。为此他判决把我吊死。不错不错，把我吊死！”

听说番茄骑士被判处极刑，青豆律师真不知是高兴好还是同情他好。最后他说：

“唔，既然这样，就拿出点男子汉的气概来吧，骑士老爷。咱们一块儿死。”

“这种安慰太没意思了！”番茄骑士说。“我还是请您原谅，在审问您的时候我对您不够关心。您要知道，那时候也在决定着我自己的命运。”

“唉，这些现在都过去了……过去的事就别再提它吧，”青豆律师亲切地劝他。“咱俩是患难朋友。让咱们尽力互相帮助吧。”

“我也这么想，”番茄骑士稍微振作一点，同意说。“您不念旧恶，真叫人高兴。”

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块蛋糕，亲热地跟律师分来吃。律师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他没想到番茄骑士这么友好大方。

“可惜他们给我留下的就这么点，”番茄骑士难过地摇着头说。

“不错，咱们这个造孽世界就这样，昨天您还差不多是城堡的全权主人，而今天却成了个囚犯。”

番茄骑士什么也不回答，继续吃他的蛋糕。

“您知道，”他最后说，“我甚至有点高兴洋葱头这淘气鬼对我做的事。老实说，这小鬼挺机灵，所做的事全都出于他的好心，要帮助穷苦人。”

“对，”青豆律师同意他的话。

“谁知道他们这会儿在哪儿呢，这些越狱逃走的人！”番茄骑士接着说。

“您相信吧，我真高兴为他们做点好事。”

“您都到这步田地了，能为他们做什么事呢？”

“唉，您说得对，这会儿我自身难保，没办法帮他们的忙了。再说我也不知道他们在哪儿。”

“我也不知道，”青豆律师被番茄骑士的亲切态度所感动，有什么说什么。“我只知道南瓜老大爷的小房子藏在哪儿。”

番茄骑士一听这话，马上屏住了气。

“番茄啊番茄，”他心里说，“你仔细听着这傻瓜再给你说些什么吧，不定你还有救！”

“您真的知道吗？”他问青豆律师说。

“当然知道，可我永远不跟任何人说。我再不想害这些可怜人了。”

“毫无疑问，律师先生，您之所以人品高尚，就因为您有这种感情！我也不会泄露秘密，因为我不愿由于我的过错，给这些不幸的人带来新的不幸。”

“这样的话，”青豆律师说，“我很高兴跟您握手！”

番茄骑士向他伸出手来，青豆律师紧紧把它握住。最后律师感动得只想跟这位患难朋友推心置腹地谈一谈。

“您只要想一想，”他神秘地低声说，“这座小房子他们就藏在离城堡两步远的地方，可咱们蠢得根本没有想到这一点！”

“他们到底把它藏在哪儿呢？”番茄骑士随口似地问了一句。

“现在我可以告诉您了，”青豆律师苦笑了一下。“因为明天咱俩反正得死，就把咱们这秘密带到坟墓里去吧。”

“可不！您很清楚，咱俩都要在清早受刑，咱俩的尸体将随风摆动！”

这时青豆律师更靠近番茄骑士，跟他轻轻咬耳朵说，南瓜老大爷的小房子就在林子里，由复盆子看守着。

番茄骑士把话听完以后，热情地拥抱青豆律师，欢呼起来说：

“我亲爱的朋友，您告诉我这个重要消息，我多么感激您呐！您救了我的命啦！”

“我救了您的命？您开玩笑还是怎么的？”

“根本不是开玩笑，”番茄骑士跳起来说。

他扑到门边，用两个拳头拼命捶门，直到柠檬狱卒把门打开。

“马上带我去见柠檬王陛下！”番茄骑士用一贯那种不容反抗的口气吩咐说；“我有一个非常重要的消息得向他禀告。”

他们马上把番茄骑士带进城堡。他把从青豆律师那儿听来的话全都告诉了柠檬王，于是得到了赦免。

柠檬王十分高兴，马上吩咐柠檬兵第二天早晨——就在处死青豆律师之后——上林子里去把南瓜老大爷的小房子运回来。

第十四章 这一章讲青豆律师怎么上绞刑台

绞架竖立在木头的绞刑台上。

受刑的人登上绞刑台。绞刑台上，就在绞架下面开了个口子，青豆律师将要在脖子上套上绞索，落到这个口子下面去。

当刽子手来带死刑犯，要把青豆律师送上绞刑台的时候，青豆先生这位经验丰富的律师就尽力拖延时间。他引证种种法律条文，要求让他先刮干净胡子，然后又要洗头，接着又表示手指甲脚指甲太长了，希望在受刑前剪一剪。

刽子手不愿耽搁时间，就跟他争论，可最后还是让步了。根据老规矩，死刑犯的最后希望是应该得到满足的。因此监牢里送进来一瓦罐热水、一个洗脸盆、一把剪刀和一把剃刀。青豆律师不急不忙地着手进行他死前的打扮。他花了很长时间让自己打扮得整整齐齐：胡子刮过了，头洗过了，手指甲和脚指甲几乎剪了两个钟头。可他早晚还是得上绞刑台。

他登上绞刑台的时候，心里一阵害怕。直到这时踏上绞刑台的踏级，他才第一次清楚意识到他要死了。尽管他个子小小的，身子胖胖的，皮肤绿绿的，头也洗得干干净净，指甲也剪得整整齐齐，可他还是得死！

柠檬兵可怕地敲起了铜鼓。刽子手给律师在脖子上套上了绞索，数到十三，一揿按钮，口子打开，青豆律师马上给绞索勒紧了脖子落到黑暗中去。在落下去之前，他只来得及想到一句话：“这一回看来我真的要死了！”

忽然他听见头上暗哑的声音说：

“割绳子，快割绳子，洋葱头先生！这儿太亮了，亮得我什么也看不见。”

有人割断勒住律师喉咙的绳子，刚才那个声音又响起来：

“给他喝一口我们呱呱叫的土豆汁。我们田鼠，这种灵药是从不离身的！”

到底是怎么回事？到底出了什么惊人的事情，把青豆律师的命给保住了？

第十五章 这一章说明前一章

原来是这么回事。小草莓一知道城堡里发生的事情，就跑进林子向小红萝卜报信，说青豆律师有生命危险，小红萝卜又立刻去把这件事情告诉她的朋友洋葱头。她在离南瓜老大爷的小房子不远的山洞里找到了洋葱头。这时洋葱头和逃出来的人全都躲在那里面。

洋葱头仔细听完她的话，就问葡萄师傅借来个锥子搔后脑勺。有了麻烦事就得大搔后脑勺，好想出个办法来。

洋葱头想了不大一会儿，就把锥子还给葡萄师傅，很干脆地说了一句：

“谢谢，我知道该怎么办了。”

他说完就走。大家连问他一声到底想出了什么主意也没来得及。

南瓜老大爷深深地叹着气说。

“唉，洋葱头说他想出了主意，大家就放心吧：他很快就会把事情全办妥的！”

可是洋葱头在田野和草原上走了好半天，才找到了他要找的东西。最后他来到一个草原，上面满是一个个挖出来的小土墩。

每一分钟出现一个新的小土墩，像蘑菇似的，这是田鼠在挖土。

洋葱头决定等一下。等到脚底下顶起一个小土墩，他就趴下来叫道：

“田鼠先生！田鼠先生！这是我，洋葱头。”

“啊，是您？”田鼠冷冰冰在回答说。“老实说，上次跟您初次相会以后，我弄得都半瞎了。这回您准是又要我来一次地下旅行，结果非叫我完全瞎掉不可。”

“田鼠先生，您可别这么说。我永远不会忘记您的功劳：全靠您才能眼我那些朋友相会。我们总算逃出来了，在不远的山洞里找到了临时住所。”

“谢谢您的通知，可跟我一下点儿关系也没有。再见！”

“田鼠先生！田鼠先生！”洋葱头又叫起来。“您倒是听我说啊！”

“也好，您说吧，只是请您别想我再会像上回那样给您帮忙了。”

“这可不是我的事，是我们村里律师的事，他的名字叫青豆。明儿早晨就要把他给吊死了。”

“吊得好！”田鼠生气地回答说。“我很高兴帮点力，把他脖子上的绞索勒勒紧。律师叫我受不了，青豆也不合我的口味。”

可怜的洋葱头只好大费口舌来说服犟脾气的田鼠，可他十拿九稳，田鼠尽管嘴巴凶，却有颗金子似的好心，对于正义事情是从来不会拒绝帮忙的。

事情的确如此——最后田鼠心有点软下来。简短干脆地说：

“扯得够了，洋葱头先生。瞧您的舌头，翻来翻去的连骨头也没有。还是告诉我往哪个方向挖吧。”

“朝东北偏北挖，”洋葱头赶紧回答，高兴得简直跳起来。

田鼠一下子两下子就挖出一条又长又宽的地道，一直通到绞刑台底下。他和洋葱头就在那儿躲起来，直等到他们头顶上的口子最后打开，脖子上套着绞索的青豆律师飞也似地掉下来。洋葱头一下子割断绳子，让律师咽下田鼠总是随身带着的治病土豆汁。接着洋葱头轻轻拍着律师的两边脸颊。土豆汁加上这么拍脸额，就叫律师恢复了知觉。青豆律师睁开眼睛，诸位可以想象出来，他惊讶得简直不敢相信自己已经得救。

“噢，洋葱头先生！”他大叫起来。“这么说，您跟我一样也已经死了？”

咱俩能在天堂相会，多么叫人高兴啊！”

“好好看看吧，律师先生！”田鼠打断他的话说。“这儿不是天堂也不是地狱。我不是圣彼得也不是魔鬼，却是老田鼠，正有事忙着去办呐。因此就请您快点让开，别挡住我的道。我每次遇到洋葱头，就要害日射病的。”

其实绞刑台底下一片漆黑，可对田鼠先生来说已经亮得叫它眼酸头痛了。

最后青豆律师明白过来，是洋葱头和田鼠救了他的命。律师向两位救命恩人谢个没完。他先是轮流拥抱他们，然后想同时拥抱他们，可是办不到，他的两条胳膊太短了。

等到青豆律师最后安静下来，他们三个就顺着已经开出来的地道往回走。他们走到了尽头，田鼠又挖一条地道通到葡萄师傅、南瓜老大爷、梨教授和其他逃走的人躲着的那个山洞那儿。

大伙儿向律师和他的两位救命恩人欢呼，完全忘了青豆律师不久前还是他们的对头。

田鼠跟他这些新朋友告别，忍不住流下泪来。

“先生们，”他说，“要是你们还有一丁点儿脑筋，就该跟我一起住在地底下。那里没有绞架，没有番茄骑士，没有柠檬王，也没有他那些柠檬兵。那里只有安静和黑暗——这是世界上最重要的东西。万一你们用得着我，就在这个小洞里扔张纸条吧。我将经常到这儿来打听你们的消息。现在嘛——再见了！”

朋友们热烈地同田鼠告别，他们刚说完最后一声再见，青豆律师就拼命地拍脑门，拍得脚也站不稳，跌了个倒栽葱：

“唉呀，我真糊涂！唉呀，我真马大哈！我这样没头脑，总有一天要送命的！”

“您把什么给忘啦？”南瓜老大爷把他从地上扶起来，拍着他身上的灰，有礼貌地问他。

青豆律师这才把他同番茄骑士谈话，番茄骑士又一次出卖的事告诉了她们。

他最后说：

“先生们，你们知道，正当我和你们在这里讲话的时候，柠檬兵已经在整个林子搜索了。他们奉命搜索你们的小房子，把它送到城堡里去。”

洋葱头二话不说。钻进了密林子，三蹦两跳就来到橡树底下复盆子大哥那儿。可是小房子已经不见了……

复盆子大哥躲在橡树墩之间，伤心地哇哇大哭：

“唉哟，我可爱的小房子！我又可爱又舒服的小房子！”

“柠檬兵上这儿来过了？”洋葱头问他。

“对，对，他们把什么都给抢走了：小房子抢走了，半把剪刀抢走了，剃刀抢走了，通知强盗的字条抢走了，连小铃铛也抢走了！”

洋葱头搔搔后脑勺。这一回他需要两个锥子来帮忙想主意，可他连一个锥子也没有。他亲切地拍拍复盆子大哥的肩膀，把他带到山洞，带到他那些朋友们那里。

谁也没问他一句话。不用问就知道，小房子没有了，全都是他们那该死的敌人——番茄骑士——做的好事！

第十六章 密斯脱胡萝卜和他的警犬“一把抓”的历险经过

密斯脱 胡萝卜.....

等一等，这密斯脱胡萝卜是谁呀？这个人物咱们到现在还没提到过。他是哪儿来的？他想要干什么？他是大是小，是胖是瘦呢？

我这就来告诉诸位。

柠檬王断定逃走的人连脚印都找不到了，就下命令把周围的地皮都给耙上一遍。柠檬兵拿来耙子，把所有的田野、草地、大小树林都拼命地耙了一通，要找到咱们那些朋友。柠檬兵日耙夜耙，耙到了一大堆纸屑、树枝和干蛇皮，可洋葱头和他那些朋友连影子都没看到。

“饭桶！”柠檬王咆哮大叫。“你们只会弄坏耙子，让耙齿都留在林子裡了。为了这个，你们要把自己的牙齿全都敲下来！”

柠檬兵一个个吓得浑身哆嗦，牙齿捉对儿打架。几分钟工夫就只听见他们的牙齿“咯咯咯咯”响，像下冰雹似的。

有一个柠檬官出主意说：

“我建议请教侦察专家。”

“这又是什么玩意儿？”

“简单点说就是侦探。喏，比方说陛下您丢了个钮扣，就通知侦探局，侦探一下子就给您把它找回来了。要是陛下您丢了一营兵或者逃走了囚犯，也可以这么办。侦探只要戴上一种特制眼镜，您丢掉什么，他一下子就可以给您找回什么。”

“唔，既然这样，就叫个侦探来吧！”

“我知道一个干这一行的外国专家，找他来再合适也没有了，”柠檬官介绍说。“他的名字叫密斯脱胡萝卜。”

密斯脱胡萝卜.....这位密斯脱胡萝卜就是这么个人！趁他还没来到城堡，让我先给诸位介绍一下他是怎么个打扮，胡子又是什么颜色的。且慢，关于他的胡子我实在无可奉告，原因很简单：这位又瘦又高、长着火红头发的密斯脱胡萝卜没胡子。不过他有一条警犬，名字叫“一把抓”。他帮他驮工具仪器。要不带上几打望远镜、几百个指南针和近十个摄影机，这位密斯脱胡萝卜是从不出门的。除此之外，他随便上哪儿都带着一个显微镜，一个捉蝴蝶的网兜，还有一袋盐。

“您带盐干什么？”柠檬王问他。

“陛下容禀，我盯到了狩猎物，就在它尾巴上撒点盐，然后用这个像捉蝴蝶用的大网兜捉它。”

柠檬王叹了口气说：

“我怕您这回用不上盐了，据我所知，逃犯们都没尾巴“那就难办了，”密斯脱胡萝卜严肃地说。“要是他们没尾巴，那怎么抓住他们的尾巴呢？又给他们往哪儿撒盐呢？陛下容禀，您根本不该让囚犯逃出监牢。至少应该在他们逃走之前给他们按上尾巴，让我这条狗好逮住他们。”

“我在电影里看到过，”建议找侦探的那位柠檬官插进来说，“捉逃犯有时候不用盐。”

“这是旧式捉法，”密斯脱胡萝卜用不屑一谈的口气顶了他一句。

“着，着！这是非常非常旧式的捉法，”狗跟着重复一遍。

这条狗有一个特点，就是着重重复主人的话，只是加上他自己的口气，这口气总是：“非常非常”，“极其极其”，或者“着，着”。

“话说回来，我还有别的办法捉逃犯，”密斯脱胡萝卜说。

“着，着！我们有非常非常多的办法，”狗煞有介事地摆着尾巴跟着说。

“可以用胡椒代替盐。”

“不错，不错！”柠檬王兴高采烈地喝采说。“在他们眼睛里撒胡椒，他们马上就得投降，这个我毫不怀疑。”

“我也这么想，”番茄骑士小心谨慎地说。“不过要撒胡椒，大概先得找到逃犯吧，对吗？”

“这比较难一些，”密斯脱胡萝卜说，“不过我借助我的仪器也许可以一试。”

密斯脱胡萝卜是个有科学头脑的大侦探，他不管干什么都要借助他的仪器。甚至去睡觉他也带着三个指南针：大的一个用来找楼梯，不大不小的一个用来找房门，小的一个用来找床。

小樱桃装作无意的样子在走廊里走过，想见识见识这位大名鼎鼎的侦探和他那条狗。当他看到密斯脱胡萝卜和他那条狗叉手叉脚地趴在地板上，把面前一个指南针左看右看的时候，他是多么惊奇呀！

“对不起，尊敬的先生们，”小樱桃十分好奇，“我很想知道，你们趴在地上干什么。也许你们想在地毯上找到逃犯脚印，用指南针来测定他们往哪个方向逃走吧？”

“不，我只是在找我的床，先生。每个人都会用肉眼找到床，可是侦察专家得借助有关技术，科学地进行探索。您知道，指南针的磁针永远指着南方。凭它这个特点，我就有可能准确无误地找到我那床在什么地方。”

可是这位大侦探顺着指南针指示的方向走，没想到把脑袋撞到镜子上去了。由于他脑袋硬，脑袋没撞破，倒是镜子给撞了个粉碎。出了这件事，最倒霉的是他那条狗。一块玻璃片削掉了他大半条尾巴，只留下一个可怜的尾巴杈子。

“咱们的估计显然错了，”密斯脱胡萝卜说。

“着，着！非常非常之错，”狗舔着尾巴杈子，附和他的意见。

“这么说，”大侦探说，“咱们得另找别路。”

“着，着！得另找别路，”狗汪汪地叫。“别的路也许不会通到镜子前面。”

密斯脱胡萝卜把指南针放到一边，从他那些大航海望远镜中拿出一个，把它放到眼睛前面，左转右转。

“您看到什么了，主人？”狗问他说。

“我看到窗子，窗子关着，上面挂着一条红窗帘，每个窗框有十四块五彩玻璃。”

“非常重要的发现！”狗叫着说。“十四加十四是二十八。”

要是咱们朝这个方向走，至少有五十六块玻璃片落到咱们头上，对我来说，我就不知道我这条尾巴还剩下点什么了！”

密斯脱胡萝卜把望远镜转到另一边。

“您又看到什么了，主人？”狗关心地问道。

“我看到一样金属的东西。结构极其有趣。你想象一下吧：三条腿，上

面是个金属圈，这东西顶上有个白盖子，样子像是搪瓷的。”。

狗听了主人的发现大为震惊。

“先生，”他说，“要是我没说错，在咱们之前，这种搪瓷盖子谁也没有找到过，对吗？”

“对，”密斯脱胡萝卜回答着，不无一点自豪感。“真正的侦探可以在最平常的环境中发现最不平常的东西。”

主人和狗向这有白盖子的金属东西爬过去。他们爬了十步。就来到这神秘的东西前面，接着从它下面钻过去，可是钻得太不灵活了，结果搪瓷盖子翻了下来。

他们还没弄明白出了什么事，一场冰冷的瓢泼大雨已经把他们淋得像落汤鸡。

侦探和狗在原地一动不动，生怕又出什么事。他们就这样一动也不敢动，凉水打密斯脱胡萝卜和他那条狗的脸上、背上、肚子上和腰部直淌下来。

“依我估计，”密斯脱胡萝卜不高兴地嘟囔说，“咱们不过是打翻了脸盆架上的搪瓷洗脸盆。”

“照我想来。”狗补充说，“这洗脸盆里有非常非常多的水，早晨洗脸用的。”

这时候密斯脱胡萝卜终于站起来，洗了一场意想不到的淋浴后，把身上的水抖掉。忠实的跟尾狗也学他的样。随后侦探毫不费事就找到了离开只有两步的床，得意洋洋地向它走过去，一边走一边庄严地说出下面一番深刻的话：

“有什么办法呢？干咱们这行的免不了要冒险！虽然咱们给泼了一头凉水，可咱们终于找到了咱们要找的东西，就是床。”

“着，着！泼了许许多多水！”狗跟着说。

这天晚上他特别倒霉：浑身湿淋淋，冷冰冰，尾巴给削了一大半。他把头靠在主人的湿鞋子上，在地板上睡着了。

密斯脱胡萝卜整夜打呼噜，一觉睡到天亮才醒来。

“一把抓，起来去干活吧，”他叫道。

“主人，我已经准备好了，”狗跳起来，蹲在他那个尾巴橛子上，回答说。

密斯脱胡萝卜这天早晨洗不成脸，因为洗脸水都洒了。狗给自己舔了胡子，然后又给主人舔了脸，他觉得很高兴，他们就这样提起精神，到花园里进行搜索工作去了。

这位名侦探先从布口袋里掏出一个小口袋，小口袋里有九十张游戏用的号码牌。

他叫狗抓出一张牌。狗把一个爪子伸进小口袋，抓出一个七号。

“这就是说咱们得向右走七步，”密斯脱胡萝卜马上决定。

他们向右走了七步，落到带刺的荨麻丛里去了。

狗的尾巴给刺得像火烧，密斯脱胡萝卜的鼻子红得像个红辣椒。”

“咱们一准又错了，”科学侦探说。

“着，着！”狗悲哀地附和道。

“咱们试试另一个号码。”

“试试吧！”狗同意说。

这一回抓到的是二十八号，密斯脱胡萝卜决定该向左走二十八步。

他们向左走了二十八步，落到了一个金鱼池里。

“救命啊！我要给淹死了！”密斯脱胡萝卜一面叫一面在水里挣扎，把金鱼给吓坏了。

他的确有可能淹死，幸亏他那条忠心的狗及时咬住他的后领，把他拉到陆地上来。

他们坐在池边。一个晾衣服，一个晒干身上的毛。

“我在池里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发现，”密斯脱胡萝卜不慌不忙地说。

“非常非常重要的发现！”狗附和说。“咱俩发现水非常非常湿。”

“不对，不是这一点。我是得出了结论，咱们在逮捕的逃犯钻进了这个池底，在那里挖出了地道，于是躲过了追捕他们的人。”

密斯脱胡萝卜叫来番茄骑士，要他弄干池水，把池底挖遍，找出地道来。可是番茄骑士坚决不肯。他说根据他的看法，逃犯准是采取一个简单容易得多的办法溜走了，请密斯脱胡萝卜向另一个方向搜索。

这位名侦探叹了口气，脑袋耷拉下来。

“真是好心没好报！”他说。“我干得满头大汗，洗了一个又一个冷水澡，可是地方当局不但不帮助我工作，反而每一步都给我制造障碍。”

幸亏这时候小樱桃好像无意似地经过池边。

侦探把他叫住，问他除了逃犯在金鱼池底下挖的秘密地道以外，还知道不知道别的花园出口。

“当然知道，”小樱桃回答说。“是小门呐。”

密斯脱胡萝卜热情地谢过小樱桃，就带着狗——这狗洗过冷水澡以后还在哼鼻子和抖掉身上的水，——用时刻不离的指南针去找小门。

小樱桃装作只是出于好奇的样子，紧紧跟着他们。等到侦探最后出了花园上树林子里去，他就塞两个指头到嘴里大声吹口哨。

密斯脱胡萝卜连忙向他回过头来：

“年轻人，您这是叫谁？大概是叫我的狗吧？”

“不，不，密斯脱胡萝卜，我不过是通知我一只熟悉的麻雀，说窗台上已经给它准备好面包屑了。”

“您的心肠真好，小少爷，”密斯脱胡萝卜说着，向小樱桃鞠了个躬，就走了。

诸位马上就可以猜到，小樱桃这么吹了声口哨，马上就有人回了一声，不过没那么响，仅仅听得出来。紧接着在林子空地上，就在侦探的右边，矮树丛的树枝摇晃了一下。小樱桃微微笑了笑，原来他那些朋友正监视着——他及时地通知了他们，说密斯脱胡萝卜和他那条狗来了。

可侦探也看到了矮树丛动了一下。他马上趴在地上一动不动。狗也学他的样。

“咱们给包围了！”侦探低声说着，把落到他鼻子和嘴巴里的泥又哼又吐。

“着，着！”狗汪汪叫着说。“咱们给包围了！”

“咱们的任务一分钟比一分钟更困难更危险了，”密斯脱胡萝卜继续低声说。“可咱们无论如何得捉住逃犯。”

“得捉住，得捉住！”狗轻轻地附和。

侦探把他的山地望远镜对着矮树丛仔细看起来。

“矮树丛里好像没有人，”他说。“那些强盗撤退了。”

“什么强盗？”狗问他。“难道有强盗吗？”

“当然有！就是躲在矮树丛里摇动树枝的那些家伙。咱们得跟一群可怕的强盗斗法。只要跟着他们的脚印走，这些脚印一准会把咱们带到他们的强盗窝。”

狗不住口地赞美他主人的先见之明。

这时候躲在矮树丛里的人的确是撤退了。精神抖擞地钻过树丛。老实说，谁也看不见他们，只有他们走过的地方树枝还微微有点晃动。可密斯脱胡萝卜这时已经断定矮树丛里一准躲着逃犯，拿定主意追踪下去。

侦探和狗顺着小道走了一百多米，就到了密林里。密斯脱胡萝卜和一把抓又走了几步，就到了一棵橡树脚下，在树荫里停下来透口气，研究研究当前的环境。

侦探打布口袋里掏出显微镜，开始仔细观察小路上的尘土。

“一点脚印也没有吗，主人？”狗急着问。

“一丁点儿也没有。”

一转眼工夫，又听到一声拖长的口哨，接着传来了压抑的叫声：

“哦——呵——呵——呵——呵！”

密斯脱胡萝卜和狗又趴到地上。

叫声重复了两三遍。毫无疑问，一些神秘的人在相互发信号。

“咱们有危险，”密斯脱胡萝卜镇静地说着，又掏出一样工具，很像捉蝴蝶用的网兜。

“着，着，有危险，有危险！”狗像回声似地响应。

“罪犯切断了咱们的退路，开始包抄，要从后面向咱们进攻了。你准备好胡椒瓶。他们一露脸，咱们就往他们眼睛里撒胡椒，用网兜去网他们。”

“这计划非常大胆，”狗汪汪叫着说，“可我听说强盗有时候有枪……万一他们给网住了，开起枪来怎么办？”

“真该死！”密斯脱胡萝卜说。“老实说，这一点我倒没想到。”

正在这时候，离开仍然趴在地上的侦探和狗几步远的地方。

传来了压抑的声音：

“密斯脱胡萝卜！密斯脱胡萝卜！”

“是女人的声音……”侦探说着东张西望。

“快来，密斯脱胡萝卜！快上我这儿来！”那个声音继续叫他。

狗大胆地说出自己的看法。

“依我看，”它汪汪叫着说，“这儿准出了事情。一定是一个女人遭到了重大的危险。她也许落到了强盗手里，给绑票绑来了。我认为咱们无论如何得把她救出来。”

“咱们可不能多管闲事，”密斯脱胡萝卜说，他这位热心的助手如此不合时宜地多管闲事，他感到很生气。“咱们上这儿来是要捉人，可不是救人。咱们的目的明白清楚。除了人家付钱叫咱们做的事，咱们可不能干跟这正好相反的事。您要记住，您的名字叫‘一把抓’，您就抓您的吧！”这时候，矮树丛后面又传来了苦苦哀求的叫声：

“密斯脱胡萝卜！救命啊！看在老天爷份上，救命啊！”

边声音听来是那么凄惨，这位名侦探也坚持不下去了。

“这个女人在向我求救，”他心里说，“我能见死不救吗？我连心也没有还是怎的？”

他说着担心地摸摸上衣下面的左胸，然后轻松地叹了口气：他的心在原地，甚至扑通扑通跳得比平时更快。

这时候声音渐渐朝北越去越远。传来声音的地方，矮树丛晃动得很厉害，还听见噉噉的脚步声和很轻的厮打声。

密斯脱胡萝卜跳起来，眼睛不离指南针，就向北边冲过去，狗跟着他走了。

密斯脱胡萝卜后面忽然传来忍住的笑声。

侦探气得停下脚步，开始用眼睛找那个不知是谁的人，这人居然胆敢如此放肆地在他背后笑。密斯脱胡萝卜找不到矮树丛里的人，就两眼发光，哇哇大叫，气得发抖：

“笑吧，笑吧，该死的罪犯！谁最后笑，谁就笑得最痛快！”

那“罪犯”又哼了一声，接着一阵咳嗽，气也喘不上来。

原来是小红萝卜这时候用力拍他的背叫他不要笑。这发笑的小家伙不是别人，正是小菜豆，收破烂的老菜豆的儿子。他咳过嗽以后，用手帕塞住自己的嘴，继续兴高采烈地笑，嘴塞住了，不会笑出声音来。

“咱们好容易做成功，你想把事情全给毁了吗！”小红萝卜主气地低声说。“马上别这么哼哧哼哧的！”

“可怎么能不笑他们呢！”小菜豆忍住笑，好容易说出来。

“你要笑，会有你笑的时候的，”小红萝卜小声说，“可这会儿咱们得尽力盯住这个侦探，别让他给溜走了。”

密斯脱胡萝卜和他那条狗继续朝北跑——远去的脚步声和厮打声就是从那边传来的。他们以为是在追赶一伙正在钻过矮树丛的强盗，实际上追的只是两个小不点儿——一个是土豆小妞，一个是番茄娃娃，两个装作打架的样子。土豆小妞不时停下来，用很细的声音叫道：

“救命啊！侦探先生，救命啊！我给强盗捉住了！求求您，快救我的命啊！”

诸位也许能够猜到，这两个小不点儿钻过矮树林子是有任务的，就是引开侦探和他那条狗，让他们离洋葱头和他那些朋友躲着的山洞越远越好。可是小不点儿想的还不止这样。

侦探那条狗眼看就要追到那些逃走的人，正想扑上去咬住其中一个的腿肚子，说时迟那时快，他忽然出了一件极其古怪的事。

“噢，天呐，我飞起来了！再见了，我的好主人！”他只来得及汪汪叫了这么两声。

一点不假，他确实是飞起来了。一个绳套把这吓昏了的狗吊上了橡树梢，紧紧地挂在一根粗树枝上。

侦探在他后面只有几步远，等他从矮树丛里出来，狗连影子也没有了。

“一把抓！”侦探叫他。“一把抓！”

没有回音。

“这只贱狗一准又是追什么兔子去了。已经十年，我就是没法子教会它改变老毛病！”

他听不见回音，又叫起来：

“一把抓！”

“我在这儿呐，主人！我在这儿呐！”这一回，头顶上有个像给掐住脖子似的声音苦苦回答他。

侦探抬起头来，透过橡树叶子看见他那条狗在高处树枝中间。

“你在那儿干什么？”他很凶地问它，“不用说了，你准又溜上去爬树。你以为怎么啦，我跟你在玩儿吗？马上下来！强盗可不会等着咱们。咱们一失去他们的踪迹，给他们捉去的人谁去救啊？”

“主人您别生气！我这就来给您解释……”狗急叫着说，拼命想挣脱套索，可是挣不脱。

“没什么可解释的！”气疯了的密斯脱胡萝卜一口气说下去。“不听你的胡说八道我也清清楚楚，你不想追捕强盗，却宁愿去追捕树枝上的松鼠。这可没你好的！我是欧美最有名的大侦探，我在工作中不雇用个饭桶，见了树就不放过，给树引得忍不住就去爬。有什么说的，这是我这位宝贝助手待的最合适地方！……再见！你被解雇了。”

“主人，主人，哪怕让我说一句话嘛！”

“你爱说什么你就说吧，可我不要听。我有更要紧的事。我得完成我的任务，在这条路上什么也不能阻止我。你随心所欲地去追你的松鼠吧。祝你找到一个更有趣的工作，一位不那么凶的主人。我可要给自己找一位更卖力的助手，昨天我就在花园里看中了一条好狗，名字叫马斯蒂诺。他正中我的心意，是条老实、谦虚的好狗。他大概永远不会想到上橡树会捉青虫……好，再见了，你这鲁莽和靠不住的狗！我再也不要见你了。”

可怜的狗听到这些污辱和责备，眼睛里涌出了痛苦的眼泪。

“主人呐主人，您一路上小心点吧，要不，您也会像我这样的！”

“别开这种鬼玩笑了，你这只会空吠的老狗！我这一辈子还没上过树。当然，我也不打算学你的样，忘记了自己眼前的任务……”

密斯脱胡萝卜正在发表这通愤怒的言论，说时迟那时快，他只觉得什么东西在他身体上交叉束住，紧得叫他气也透不过来。他听见弹簧那种“卡嗒”声，马上觉得自己直往上飞，穿过狗在上面待着的同一棵橡树的叶丛。等到这短促的飞行结束，侦探看见狗的尾巴就在自己眼前直摇晃，密斯脱胡萝卜跟他那条狗一模一样，给结实的绳子牢牢地吊住了。

“我早就告诉您，早告诉您了！”狗摇着它的尾巴橛子，又叫苦说。“可您连听都不肯听……”

密斯脱胡萝卜在这种难受的姿势中，还竭力要保持自己的面子。

“你什么都没有……你根本什么都没有告诉过我！”他咬紧牙关说。“你的责任是预先关照我有圈套，可你呢，净讲空话浪费时间！”

狗咬住舌头，免得去回答这种不公道的责难。他很理解自己主人的心情，不想跟他吵起来。

“好了，咱们都中圈套了，”密斯脱胡萝卜沉思着说。“现在咱们得想个办法脱身。”

“可没那么容易！”只听见下面有个很细的声音叫上来。

“多耳熟的声音啊！”密斯脱胡萝卜心里说。“啊，对了，这是她，就是那个给人抓去、向我叫救命的女人！”

他朝下看，本以为将看到一帮可怕的强盗，一个个嘴上咬着刀子，在他们中间是个被抓住的公主，可结果呢，却看到一群孩子，笑得在地上直打滚。

这几个孩子是小红萝卜、土豆小妞、小菜豆、番茄娃娃。他们呵呵大笑，相互拥抱，在橡树枝底下跳舞，想到什么就唱起什么：

嘟嘟嘟！嘟嘟嘟！
叫人高兴又欢呼！
橡树上面两条狗，
双双并排挂一处……

“先生们，女士们，”这位名侦探皱起眉头说，“请告诉我，你们是谁，高兴些什么？”

“我们不是先主女士，”小菜豆回答说，“我们是强盗！”

“我是被抓住的可怜姑娘：”

“马上让我下地吧，要不然，我就不得不使辣手段了。你们听见了吗？”

“着，着！非常非常辣的手段，”狗跟着汪汪叫，狠狠地摆动他的尾巴橛子。

“你们到了这种地步，我想你们也使不出什么辣手段来了，”小红萝卜说。

“我们要让你们吊得越久越好，”番茄娃娃找补一句。

密斯脱胡萝卜住了口，因为他不知道回答什么才好。他明白事情糟透了。

“情况很明显，可是毫无办法，”他跟他的狗咬耳朵。

“着，着！非常明显，可一丝一毫没有办法！”狗伤心地重复他的话。

“咱们给这帮小强盗捉住了，”侦探往下说，“这真是我的奇耻大辱！而且看来，这帮孩子跟逃犯们串通好了，用圈套捉住咱们，让咱们失去他们的踪迹。”

“着，着！他们准串通好了！”狗附和说。“我只是奇怪，他们这个圈套竟做得这样快！”

侦探这条忠心的狗如果知道，这个圈套是小樱桃亲手布置的，它一准更加吃惊。小樱桃念了许多惊险小说，知道猎人的各种陷阱圈套。于是他想，这回不用洋葱头帮忙，自己就用圈套把侦探捉住。

诸位看到，他的妙计圆满成功了。他这会儿正打矮树后面偷偷看着两个中了圈套的野兽，对自己出的主意十分满意。

“这么一下子，我们就让这两个危险的敌人丧失战斗力了，”他心里想着，兴高采烈地搓着手回家去了。

小红萝卜和其他孩子也动身上山洞去，要把经过情形一五一十告诉洋葱头。可他们到了山洞里一个人也没找到——山洞空了，光剩下些火灰。一看就明白，至少已经两天没生火了。

第十七章 洋葱头同好心的狗熊交上朋友

咱们就像书里说的，暂时倒回去一点——说得准确些，就是倒回去两天。要不，咱们就不知道山洞里出了什么事。

南瓜老大爷和复盆子大哥丢了小房子，怎么也不肯甘休。他们是那么留恋那一百一十八块砖头，就像丢了一百一十八个儿子似的。不幸使他们俩互相接近，成了一对患难朋友。最后南瓜老大爷答应复盆子大哥说：

“只要能弄回咱们的小房子，咱俩就永远一起待在里面吧！”

复盆子大哥听了这话，感动得眼泪都淌了下来。因为您听，南瓜老大爷说的已经不是“我的”小房子，而是“咱们的”小房子。于是复盆子大哥跟着也这么叫这座小房子，虽然他为了这座小房子，也的确把他宝贵的半把剪刀、曾祖父留下的一把发锈剃刀，还有别的宝贵东西都丢失了。

有一回两个朋友几乎吵起来，一个劲地争论他们两个当中谁更爱这座小房子。南瓜老大爷认为复盆子大哥不可能像他那么爱它。

“我干了一辈子活就为的造这么座小房子。我一块一块地积攒砖头！”

“不错，可您在这房子没住多少工夫，我却住了几乎整整一个礼拜！”

不过这种争吵很快就结束。天黑下来了，天一黑，保护山洞不遭狼袭击就要比争吵重要得多。

这林子里住着狼、狗熊和其他野兽。因此每夜要在山洞周围生起大火堆，不让野兽走近。当然，生火也有危险，会引起城堡注意。可有什么办法呢！总不能让自己喂狼啊。

狼聚集在山洞附近，向又圆又胖的南瓜大嫂投去贪馋的眼光。它们一定觉得她特别好吃。

“别这么盯着我看！”南瓜大嫂向狼大叫。“你们半个指头也别想吃！”

狼饿得哀号起来。

“南瓜大嫂，”他们一边说，一边远远地绕开火堆，免得给烧着，“哪怕就给我们吃个小拇指吧！您在乎什么呢？反正您手上有十个指头，脚上有十个指头，就是说，您一共有整整二十个指头！”

“对于野兽来说，你们算术倒不坏，”南瓜大嫂说，“可是办不到！”

狼叫了一阵，只好走了。他们为了解馋，把周围的兔子撕成粉碎。

过了一会儿来了只狗熊，他也盯住南瓜大嫂看。

“我很喜欢您，南瓜太太！”他说。

“我也很喜欢您，狗熊先生，可是我更爱您的腿肉。”

“您这是什么话呀，南瓜太太！我真高兴把您整个儿吃下去。”

洋葱头扔了一个生土豆给这位不速之客，说：

“请来这个试试吧！”

“我对你们这一族向来受不了，洋葱头，”狗熊生气地回答说。“你们只会叫人流眼泪。我真不懂，怎么有人会爱洋葱！”

“听我说吧。狗熊先生，”洋葱头说，“您每天晚上守住我们，完全是白费劲。您很清楚，这是毫无用处的，因为我们存着那么多火柴，林子里又有那么多树枝，我们可以每天晚上生起火堆，不让你们靠近我们待的地方。您与其做我们的敌人，不能试试看做我们的朋友吗？”

“狗熊同洋葱大蒜交朋友。”狗熊咕噜着说，“请问什么时候有过？”

“为什么没有？”洋葱头回答他。“在这个世界上，大家完全可以和平

相处，地球上大家都待得下——既待得下狗熊，也待得下洋葱大蒜。”

“地球上大家都待得下，这话不错。可为什么人要捉我们，把我们关到笼子里去呢？我得告诉您，我爹妈都给关到王宫的动物园里去了。”

“照这么说，我和您倒是一对患难朋友，因为我的爸爸也给柠檬王关起来了。”

狗熊听说洋葱头的爸爸也给关起来，心就软了。

“给关了多久吗？”

“已经好几个月了。他被判处终身监禁，可死了也出不来，因为柠檬王的监狱里有坟地。”

“我的爹妈也是终身坐在笼子里。他们死后恐怕也出不来，因为会给埋在柠檬王的花园里……”狗熊深深叹了口气。“好。如果您愿意的话，”他提议说，“咱们当真可以做朋友。说真个的，咱们没有任何理由要互相敌对。我的曾祖父，就是大名鼎鼎的棕熊。他曾经说过，他听老一辈讲过，在记都记不起来的老年间，在林子里大家是和平相处的。人和狗熊是朋友，谁也不害谁。”

“这种日子会回来的，”洋葱头说。“咱们大家有一天将成为朋友。人和狗熊都客客气气，见了面要摘帽子。”

狗熊面有难色。

“依您这么说，”他说道，“我得买顶帽子啦，我没帽子啊。”

洋葱头听了笑起来：

“喂，不过这么举个例子说说罢了！您可以照您的办法问好——鞠个躬，或者客气地招招手。”

狗熊马上鞠个躬，招招手。

葡萄师傅看傻了，拿起锥子搔搔后脑勺。

“我一辈子没见过这么有礼貌的狗熊！”他茫然地说。

青豆先生按照他律师的习惯，对这一切极不信任。

“我对狗熊的友谊不怎么相信，”他预先警告说。“狗熊会装假。这种动物非常狡猾。”

可是洋葱头不同意青豆律师的看法。他在火堆中拨出一条通道，让狗熊钻到山洞来而不会烧伤皮毛。狗熊又抬抬手，洋葱头把池当作自己的好朋友向大伙儿介绍。

梨教授这时候刚把小提琴修好，就为狗熊拉小提琴。

狗熊亲热地答应跳舞给他的新朋友看，于是待在山洞里的大伙儿跟这位林子里的客人一起，过了一个很愉快的晚上。

等到狗熊最后告别主人们要去睡觉的时候，洋葱头自动去送送他。

诸位看到吧，洋葱头这人不爱诉说自己的痛苦，可他心头非常沉重。这天晚上他又想起了关在牢里的年老爸爸，很想同狗熊分忧。

“咱们的爹妈这会儿不知怎样了！”洋葱头出了山洞就对自己毛蓬蓬的伙伴说。

“关于我的爹妈，我倒听到点消息，”狗熊回答说，“我从来没进过城，可我的朋友，一只小鸟，常常给我带来我爹妈的音信。他说他们从不合眼，白天黑夜都在向往自由。什么叫自由我也弄不清楚。我倒宁愿他们想想我。归根到底，我是他们的儿子啊！”

“自由就是不给人当奴隶，”洋葱头回答说。

“可柠檬王这个主人还不太坏。这小鸟跟我说，我爹妈在笼子里吃得饱饱的，甚至有时候还可以散散心，看看人们走过他们的笼子。柠檬王亲切地让他们待在节日有许多人走过的地方。不过他们还是渴望着回林子。只是小鸟说这是办不到的，因为这是个铁笼子，栅栏非常结实。”

这回轮到洋葱头叹了口气：

“对，获得自由不那么容易！我到牢里看到我爸爸的时候，把四周围都仔仔细细看了一遍，墙也摸过了。别说拆墙，就是在墙上挖个洞也办不到。尽管如此，我还是答应我爸爸要让他自由，总有一天我要实现我的诺言。”

“看来你是个勇敢的小伙子，”狗熊说。“我也希望让我的爹妈自由，可我不认识路进城，怕迷路。”

“你听我说，”洋葱头忽然说道，“咱俩接下来有一夜工夫。你让我坐到你的肩膀上——咱们半夜就可以到城里了。”

“你打算进城干什么？”狗熊用发抖的声音问道。

“去看你的爹妈呀。看他们比看我爸爸容易多了。”

狗熊不用再请，一下子就弯下腰来，洋葱头一蹦就爬上了他的背，他们两个于是赶紧进城。洋葱头给他指路。

“向右！”他指挥狗熊说。“向左！笔直走！再向左！……好，咱们到城门了。动物园就在那边。快走，别让人忽然经过看到咱们，尽力忍住不要叫。”

第十八章 舌头太长的海豹

动物园里一片漆黑。

看守人睡在象馆里，让象把鼻子给他当枕头。他睡得很香，洋葱头和狗熊轻轻地敲象馆的门，他也没醒来。

象小心地把看守人的头放到干草上，伸长鼻子，身子不挪就打开了门，嘟囔说：

“进来吧。”

咱们那两位朋友朝四面望望，进了门。

“晚上好，象先生！”洋葱头说。“请原谅我们这么晚来惊扰您。”

“噢，没什么，没什么！”象回答说。“我还没睡。我拼命在猜我这位看守人在做什么梦。根据做的梦可以知道一个人是好是坏。”

这头象是位印度老哲学家，老是想出些古怪念头来。

“我们来求您帮个忙，”洋葱头接下去说，“因为我们知道您非常聪明。您能给我们指点指点，有什么办法能让我的朋友，这位狗熊的爹妈获得自由吗？”

“那有什么，”老象深思着嘟囔说，“我也许可以给你们出个主意，不过又何必呢？在林子里不比在笼子里好，在笼子里不比在林子里坏……我不知道说得对不对，可我觉得人人都应该安于本分……不过你们要是真希望的话，”他忽然补充说，“我可以告诉你们，关狗熊那个笼子的钥匙就在睡着的这个人，也就是我的看守人的口袋里。我来试试看不吵醒他就把钥匙拿出来。他睡熟了。我希望他什么也不觉得。”

老实说，这件事太难办了，洋葱头和狗熊十分怀疑他能做成功，可是象用他听话而又柔软的工具，就是象鼻子，干得那么轻巧谨慎，看守人的确好像什么也没感觉到。

“喏，把钥匙拿去吧，”象把夹着钥匙的鼻子尖从看守人的口袋里抽出来，说。“只是请别忘了，用完把它拿回来还给我。”

“您放心吧，”洋葱头说，“请接受我们真诚的谢意。您不想跟我们一起逃走吗？”

“要是我什么时候想到过要逃走的话，我当然不会等到你们这会儿来给我帮忙。祝你们成功！”

象重新让看守人把头枕在他的鼻子上，温柔地摇着他，让看守人睡得更熟，不让他早醒。

洋葱头和狗熊溜出象馆，就上关狗熊的笼子那里去。他们尽力放轻脚步，可是没走上几步就有人叫他们：

“喂，喂，先生！”

“嘘—嘘—嘘……”洋葱头吓得赶紧发出很轻的嘘嘘声。“是谁叫我啊？”

“嘘—嘘—嘘……”一个沙哑的声音重复这话。“是谁叫我啊？”

“别发出声音，看守人要醒的！……”

那声音接下去说：

“别发出看守人，声音要醒的！……唉呀，我真傻瓜，我真傻瓜！”他马上加上一句。“我全说颠倒了！”

“这是鹦鹉！”洋葱头轻轻对狗熊说。“他听到什么就照搬什么，可因

为他对听到的话一点不明白，所以常常把话全说颠倒了。不过这小动物心肠好，不想害客人。”

狗熊有礼貌地向鹦鹉鞠了个躬，问他说：

“ 鹦鹉先生。您能告诉我，关狗熊的笼子在哪儿吗？ ”

鹦鹉重复说：

“ 狗熊先生，您能告诉我，关鹦鹉的笼子在哪儿吗？唉呀，我真傻瓜，我真傻瓜，我又说颠倒了！ ”

两个朋友看见向鹦鹉问不出个名堂，就悄悄地走了。一只猴子打笼子里叫他们。

“ 听我说，先生们，听我说！…… ”

“ 我们没工夫， ” 狗熊答道。 “ 我们有急事。 ”

“ 我只要一分钟：我想咬核桃已经想了两天，可怎么也吃不着。请给我帮帮忙吧！ ”

“ 请等一等。我们回来的时候给您帮忙， ” 洋葱头说。

“ 唉，您只是说说罢了！ ” 猴子摇摇头说。 “ 再说，我也不过是说说罢了。一个核桃，就算是全世界的所有核桃，对我来说又算得了什么呢！我只想重新回到我家乡的林子，从树枝跳到树枝，向瞎蹒跚的过路人头上扔椰子。椰子长着就是派这个用处的，林子里要是没猴子，试问谁来向过路人的头上扔椰子啊？不，我再问你们，要是没人向过路人头上扔椰子，试问又干吗要过路人呢？我已经记不起，上回是多咱往一个过路人的平顶头红脑袋上扔椰子的……瞄准这个光脑袋可真带劲！我记得可洋葱头和狗熊已经走远，再听不见他的叽哩咕噜。

“ 猴子是非常没头脑的多嘴家伙， ” 洋葱头对狗熊说。 “ 他们讲起来一件接一件，永远说不出他们讲到哪里才算完。不过我打心底里可怜这只不幸的猴子。他为什么不睡呢？你以为是由于吃不到核桃吧？不，他不睡是因为想念他遥远的南方，想念温暖的太阳，想念椰树和香蕉。 ”

狮子也没睡。他只是用眼角看看走过的洋葱头和狗熊，连头也不愿转一转看他们上哪儿去。这是一只高傲的野兽，谁经过他的笼子，干吗经过他的笼子，他一概不感兴趣。

最后洋葱头和狗熊来到了关着狗熊的笼子。

两只可怜的老狗熊一眼就认出，这是他们毛蓬蓬的儿子来了。他们向他伸出爪子，隔着栅栏亲他。

趁他们在亲吻，洋葱头打开笼子门说：

“ 你们别哭了！你们的笼子门开着。再不趁看守人睡着赶紧出来，可就别再向往什么自由了！ ”

最后，两头关着的老狗熊一走出笼子，就扑过去拥抱他们那个弯腿儿子，如今再没铁栅栏隔开他们了。大滴大滴的泪珠扑簌簌地滚下他们毛蓬蓬的脸颊。

洋葱头打心眼里受到感动。

“ 我可怜的爸爸！ ” 他想。 “ 有一天我能打开你的牢门，我也要亲你一个没完！ ”

“ 该走了，该走了！ ” 他很轻可是很清楚地对狗熊们说。 “ 咱们可不能耽误时间。 ”

可是两只老狗熊先是跟池塘边几只白熊告别，再想看看长颈鹿，然而这

时长颈鹿已经睡熟了。别的动物也都睡了，可是狗熊们要走的消息很快就传遍了动物园的各个角落，把所有的动物都惊醒了。这里大家都热爱这两头狗熊。不过他们也有对头。比方说，海豹就恨他们，认为他们是白熊最亲的亲人。

海豹一知道狗熊他们逃出笼子，马上大吼大叫，把还睡得甜甜的看守人叫醒了。

“出了什么事？”他打着哈欠问象说。

“说老实话，我不知道……”老哲学家沉思着回答说。“能出什么事呢？世界上再不会出什么新花样了，也就是说，今天夜里也没有什么新鲜事情。只有电影里才会每十分钟出一点惊险的事。”

“也许你说得对，”看守人同意他的话，“不过还是得去看看。”

他刚走出象馆，就碰上了逃走的狗熊。

“救命啊！”他大叫起来。“救命啊！”

他那些助手全都醒来，几分钟工夫就封锁了动物园。没法逃走了。

洋葱头和三只狗熊跳进池子躲起来，光把头露出水面。真不巧，他们正好跳进了海豹的那个池子。

“嘿——嘿——嘿！”谁在他们后面幸灾乐祸地笑起来。

这不是别人，正是那只海豹。

“我希望诸位先生能让我笑一下，”他说。“今天我兴致非常好。”

“海豹先生，”洋葱头冷得直哆嗦，求他说，“我知道您很高兴。可这时刻我们在给人搜捕，您还笑得出来吗？”

“我高兴的正是这个！好，我这就把看守人叫来，请他把你们打池子里救出来。你们可是不会游泳啊！”

海豹说着，当真就游到对岸，把看守人和他那些助手叫来。

狗熊一下子就给弄了上来，可不是两只而是整整三只。看守人见了大为惊奇。可更叫他奇怪的，是在狗熊当中还有一样他不认识的东西，这东西却讲起人话来：

“看守先生，您瞧，这显然是误会了。我不是狗熊！”

“我也看到了你不是狗熊。可你在池子里干什么？”

“我在游泳。”

“那我首先得罚你的款，因为在公共场所游泳是严禁的。”

“可我没钱，要是您发发善心……”

“我根本没善心，你不交罚款，我就把你关在我这里的猴子笼里。让你在那儿先过一夜，明儿早上我们再看看拿你怎么办。”

猴子兴高采烈地迎接客人，没等洋葱头弄明白是怎么回事，猴子已经叽叽呱呱地大讲特讲，就跟先前那样，讲得互不连贯，前言不搭后语。

“我来给您讲个故事吧，讲那个平顶头红脑袋的过路人，”他摇着尾巴说。“我说他有个平顶头红脑袋，他就有个平顶头红脑袋。我从来不撒谎，当然，我只有在最必要的时候才撒谎。不过您知道，我顶爱加油加酱。对对……撒谎有一种特别的乐趣……有时候……”

“喂喂喂，”洋葱头求他说，“您的博学知识，不能留到明儿早晨讲吗？我瞌睡得要命。”

“那么，我给您唱个催眠曲怎么样？”猴子提议说。“摇啊摇……”

“要不要，谢谢您。不唱我也能睡着。”

“要给您盖被子吗？”

“可这儿没被子！”

“当然没有，”猴子咕噜说。“我说这话不过是为了客气，您不要我客气，那就请便吧！”

猴子说完就背转身，不响了。

洋葱头趁他不说话，当然抓紧时间睡觉。猴子还一个劲儿等着洋葱头央求他转过身来，结果没能等到。于是不等洋葱头央求他，就决定从生气变为客气，好重新跟他说话。可他转过身来一看，洋葱头已经呼呼睡熟了。

猴子于是更加生气，干脆走到角落里缩成一团，看着睡熟的洋葱头。

洋葱头在猴子笼里待了整整两天。妈妈和保姆带到动物园里来的孩子看到洋葱头，高兴极了，因为他们没见过猴子穿得跟他们自己一样。

可怜的洋葱头终于给猴子这位邻居折腾得受不了，直到第三天才想出办法给小樱桃送去了一张字条。小樱桃马上坐第一班火车进城，代洋葱头付了罚款，让看守人把他放出来。

看守人数过钱以后，热烈地同给他关过的洋葱头告别，甚至请他常上动物园来参观。

“好的好的！”洋葱头回答着，赶火车去了。

在路上，他首先向小樱桃打听他那些留在山洞里的朋友。他一听说他们已经无影无踪，不禁大为担心。

“我真不明白，”他耸着肩膀说。“躲在那里绝对安全，到底什么事情逼得他们非离开山洞不可呢？”

第十九章 坐怪火车

洋葱头和小樱桃一出动物园就上火车。

关于这辆火车，我还什么也没跟诸位讲过。这是一辆怪火车，它总共只有一节车厢，车厢里每一个座位都靠窗。因此到处都能清楚地看到田野、树林、高山、车站和迎面开来的火车。诸位知道，对于坐火车的孩子来说这有多么重要！你就坐到窗边来看个痛快吧。

火车里有给胖乘客甲的特殊设备，这是可以拉出来的托板，胖乘客可以把大肚子搁在上面。这样他们坐在车上非常舒服，又不碍着谁。

洋葱头和小樱桃一上车坐好，猛听见收破烂的老菜豆说话的声音：

“使劲点，使劲点，男爵大人！再鼓一鼓劲就进车厢了！”

原来橘子男爵在上火车。诸位知道，他肚子太大，上车太难了。收破烂的可怜老头怎么也没法把橘子男爵推进车厢。两个搬运夫也来帮忙，可他们三个也没法把这位胖乘客推进车厢门。最后连站长也跑来了，他伸直两手推男爵的背。真不巧，站长完全忘了嘴里有叫子，一用劲，把叫子狠狠地一吹。

火车司机以为这是开车信号，把杠杆一扳，火车开动了。

“等一等，等一等！”站长大叫，连声音也变了。

“救命啊！救命啊！”橘子男爵尖声叫喊，脸都吓得发紫了。

也是他时来运转；火车一开，推力很大，这么一顶，倒把他给顶到车厢里了。这大胖子轻松地呼了口大气，把大肚子搁到车厢里拉出来的托板上，马上打开包袱，里面有一只烤全羊。

多亏这么一场大乱，小樱桃和洋葱头才溜进了车厢，谁也没看见。

一路上橘子男爵光顾着吃，根本没工夫去注意两个孩子。老菜豆虽然一眼就看见他们，可小樱桃把一个指头放在嘴唇上叫他别响，这位收破烂的老头也做了个手势回答，表示他全明白了，没有开口。

我刚才正给诸位在讲这辆火车，橘子男爵来了。现在我继续讲下去。

这辆火车另一个奇怪之处就奇在那位火车司机。他是一位很好的司机，可是兼有诗人的品质。当他经过草地的时候，会一下子把火车停下来，下车去采雏菊和紫罗兰。

车上还有一个奇怪之处就奇在一位检票员。他是一位非常和气的人。每当周围一片大雾时，乘客就要埋怨看不见车外的风景。他们提意见说：

“这是什么铁路？我们像关在一个箱子里旅行，什么也看不见。”

就在这时候，这位非常和气的检票员耐心地站在乘客后面，用手指头指给他们看风景，因为他对这些风景太熟悉了，不用看就能把风景描绘出来。

“这儿右边有一条和铁路交叉的公路。瞧，那里有一位管拦闸的金发姑娘，她穿着一身黄里夹蓝的衣服。”

乘客们就顺着他的手指头看，可是只看到浓雾。不过他们还是感到很满意，脸上露出了笑容。

“喏，就在你们正对面，”检票员往下说，“有一个湖。这个湖很大，湖上有一个岛，还有一艘船。船上有红色的方帆，帆顶上飘着一面蓝色的旗子，旗子上满是黄色的星星。湖水平静如镜。鱼浮在水面上，鸟飞来啄它们。湖水是蓝蓝的。”

乘客们张大了眼睛看，依然只看到一片灰色的浓雾。不过他们还是笑嘻嘻的。

橘子男爵来坐火车，就是为了听这位检票员描绘风景。他太懒了，并且只顾着吃，根本没工夫去看窗外的风景。与其看风景，他更爱吃他的烤羊肉。他一个劲闭着眼睛又嚼又吮。他这么吃着，检票员在旁边甲甜蜜柔和的声调介绍说。

“这儿左边有一群羊，都是很白很白的羊，只有一只小羊羔是黑的。它正在快活地鲜蹦活跳，只吃雏菊，不爱吃青草。还有一只狗，脖子上挂个小铃铛。你们听见小铃铛的丁零丁零声吗？”

的确，大家都听到了小铃铛丁零丁零响。

大家也就觉得检票员讲得一点不假了。

洋葱头和小樱桃听了检票员的风景描绘，暂时忘了他们的忧虑。

诸位，现在咱们就让这两位小朋友离开给烤羊肉的香气薰得陶陶然、正在忙于大吃大嚼烤羊肉的橘子男爵不远，舒舒服服地深深坐在他们火车上的椅子上，暂时跟他们分开，去看看别的地方出了什么事情吧。

就在火车通过咱们熟悉的林子时，一个砍柴的把侦探和他那条狗放下了橡树，他们两个在那上面已经给吊了差不多两天侦探和他那条狗把腿松动松动以后，赶紧就去继续侦察。

砍柴的惊奇地目送他们走后，刚动手要砍那棵橡树，一大队柠檬兵由柠檬军官带领着，一下子站在他面前。

“立正！”军官一声口令。

砍柴的放下斧子，一个立正。

“稍息！”军官又一声口令。

砍柴的马上稍息。

“你在这里有没有看见过两个人，我是说，有没有看见过一条狗和它的主人？”

原来密斯脱胡萝卜和他那条狗神不知鬼不觉地失踪以后，城堡里很下放心，决定派一大队柠檬兵来寻找。

砍柴的跟所有穷人一样，对柠檬兵不怎么信任。他发现给吊在树上的那个人和那条狗非常古怪：他们一给放下来就趴在地上拼命倾听远处的声音，接着跳起来发疯似地跑掉了。他们在砍柴的看来确像疯子。柠檬兵显然是来搜捕他们的，砍柴的怎么也不肯把他们交给这些柠檬兵。

“柠檬兵找什么人，什么人就是好人，”他心里想。

“有一个人带了一条狗，刚才还在这儿，如今上那边去了。”

他说着指点相反的方向。

“那好极了！”柠檬军官大叫。“这么说，我们马上就能赶上他们……立……正！”

砍柴的又是一个立正，接着擦干头上的汗，开始一面砍树，一面从后面看着柠檬军官和柠檬兵跑开。他们正一步一步离他们所找的人越走越远。

还不到二点钟，砍柴的又听到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他面前马上出现了上气不接下气、累得要命的葡萄师傅、南瓜老大爷、复盆子大哥、青豆律师、梨教授和南瓜大嫂。他们喘过了气，问砍柴的有没有见过一个小家伙，叫洋葱头的。

“我不认识你们的洋葱头，”砍柴的慌忙说，“不过这儿也没来过什么小家伙。”

“要是洋葱头到这儿，请您转告他，我们已经找他两天了，”葡萄师傅

说，他看来是这支队伍的队长。

这一大批人跟前面一批人一样，也急急忙忙地跑了。

又过了一个钟头左右，砍的树已经要倒下来了，这时洋葱头和小樱桃打密林里走出来。小樱桃拿定主意，不帮洋葱头找到他那些失踪了的朋友不回家。砍柴的一听说这两个孩子当中有一个叫洋葱头，就把葡萄师傅的话一字不差地转告了他。两个孩子这才明白，逃出监狱的人离开山洞，原来就为了找失踪的洋葱头。

他们失踪的谜就这样解开了。

两个孩子跟砍柴的告了别，砍柴的又一个人留下来。可是在天黑以前，他还碰到好几起人和好几件事。

先是来了小红萝卜那群孩子，他们也是来找洋葱头的。接着拖着腿蹒跚着来的不是别人，正是番茄骑士。他由芹菜先生陪着，是来找小樱桃的。他们断定小樱桃给藏在林子里的逃犯劫走了。

最后，就在太阳要下山的时候，砍柴的听到一整个铃铛乐队的丁丁当当声。他先以为是早晨盘问过他的柠檬兵回来了。可这一回亲临树林子的却是柠檬王他本人。

他派出去的那些忠心士兵这么久不回来，他放心不下，就亲自来找他们。跟他同车来的是两位樱桃女伯爵。她们有幸能够陪伴柠檬王，不由得兴高采烈地话不停嘴，瞎说一气，仿佛不是出来找人，而是出来打猎的。

砍柴的本想躲到树后，因为他知道，穷人不该在柠檬王面前露脸，这对王上的胃和肝脏都是有害的。可是车上坐在柠檬王右边的一个柠檬官，一个满脸皱纹的老头儿，一眼看见了砍柴的，就吆喝说：

“喂，你这个穿得破破烂烂的家伙！”

“请问有什么贵干？”砍柴的含含糊糊地说。

“你在这儿没看见一大队柠檬兵吗？”

诸位知道，砍柴的这一天不仅见过一大队柠檬兵，而且见过许多各式各样的人。可跟柠檬王说话，最好还是说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没碰到。

于是砍柴的回答说：“我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没看见。”只要他一说：“对，我见过他们。”那好，一大堆问题就要提出来，而且最后会无缘无故地把你关到牢里去。俗话说得好：眼不见为净。因为什么也不知道，人家也不能把你怎么样。

柠檬王和他那些卫兵向原先那队柠檬兵走的方向走去了。

天一点一点在黑下来。为了让咱们这个故事讲得紧凑一点，有趣一点，咱们干脆就说，天一下子黑了。惊险故事发生在黑暗里总是更加有趣，特别是讲逃走啊，追捕啊这一类事情。

要知道，在林子里变得黑夜沉沉时，咱们故事里的全体人物正好都在找啊找啊找啊找。侦探和他那条狗在找逃犯；柠檬兵们在找侦探；柠檬王在找柠檬兵；葡萄师傅和他的朋友们在找洋葱头；洋葱头和小樱桃在找葡萄师傅；小红萝卜在找洋葱头；番茄骑士和芹菜先生在找小樱桃。

而在地底下——诸位大概没想到吧——老田鼠在同时找所有的人。头天晚上，他来到了逃出监狱的人待着的山洞，找到了一张字条，上面说，“洋葱头不见了。我们去找他。有什么消息请通知我们。”

田鼠一读完这几句话，就起劲地向四面八方挖地道。他一面挖，一面听到头顶上的林子里一直有人在走来走去，有单身的，有成群结队的。可他们

走得那么快，等他钻到地面上，已经一个人也看不见了。这天晚上只有狼声听不到。狼以为是来围捕他们，躲到林子深处去了。

第二十章 蜜柑公爵和贴着黄标签的酒瓶

两位樱桃女伯爵跟柠檬王上车一走，橘子男爵和蜜柑公爵在城堡里就是大王了。所有的房间里除了这两位大贵人，就一个人也没有。当然，仆人们不算在内。

第一个发现城堡里的人都走了的是蜜柑公爵。因为他照老规矩爬上窗台，哇哇大叫，威胁着说要往下跳，摔个粉身碎骨，除非……可是他管他威胁，没人听他的。

“奇怪！”蜜柑公爵用手指头戳着脑门，心里说。“两位女伯爵早该听见我的叫声，奔过来救我了。为什么没人答应呢？也许是我叫得不够响吧？”

蜜柑公爵又大声哇哇叫了几次，看见没动静，就小心翼翼地爬下窗台，去找橘子男爵。

“亲爱的兄弟……”他走进橘子男爵的房间说。

“唔—唔—唔……”橘子男爵吐着卡在他嗓子眼里的小鸡翅膀，嗯嗯啊啊地说。

“有个消息您知道吗？”

“是一批鸡运到鸡树里来了？”橘子男爵问道。他这天断定城堡和乡下的鸡鸭都杀光了，如今啃的已经是最后一只瘦小鸡。

“什么鸡不鸡的！”蜜柑公爵回答说。“城堡里就咱们两个留下了，就咱们两个！她们把咱们两个扔下来……城堡里都走空了……”

橘子男爵着了慌：

“那谁给咱们做晚饭呐？”

“您就光担心您的晚饭！怎么样，咱们趁两位亲爱的女主人不在家，到城堡的地窖里去看看？我听说那儿有许多名牌酒。”

“不可能！”橘子男爵叫了起来。“饭桌上她们给咱们的都是劣酒，喝得我好半天胃疼打呃。”

“正是这么回事，”蜜柑公爵说。“她们光给咱们劣酒，好酒都藏在她们在地窖里。咱们一走，好酒就拿到桌上来了。”

说老实话，蜜柑公爵对酒并不怎么在乎，他想的只是随心所欲地查看查看地窖，因为他听说，樱桃老伯爵传给两位女伯爵一批宝贝，就藏在那儿一堵墙里。

“要真像您说的，”橘子男爵听了蜜柑公爵的话气得要命说，“那咱们是得下地窖去亲眼看看。咱们这两位亲戚要真藏着好酒不给咱们喝，就太缺德了。必须把她们那些酒桶的塞子给拔掉，好拯救她们的灵魂！我认为这是咱们的责任。”

“不过，”蜜柑公爵向橘子男爵耳朵边靠过去，“今天最好打发掉您这个……他叫什么来着？是老菜豆吧？咱们得单独下地窖，不要他在旁边。我亲自给您拉车子。”

橘子男爵马上同意，老菜豆就奉命放假一晚上。

可诸位要问了，蜜柑公爵想找地窖里藏着的宝贝，他干吗不一个人下去呢？这是有道理的，因为他们万一出了事，他可把所有的过错全推到橘子男爵身上。他早已预先想好了回答：“我是不愿意来的，可也只好陪着橘子男爵下去。他太渴了，得找瓶酒解解渴。”

这一切蜜柑公爵想得很美，可是下地窖这件事对他，对橘子男爵来说都

很不容易。橘子男爵上气不接下气，蜜柑公爵拉搁着橘子男爵那个大肚子的那辆小斗车也累得满头大汗。小斗车沉极了——还幸亏不是往上拉而是往下拉，小台阶也不太多。至于怎么上来，蜜柑公爵暂时还没去想。他心里说：“船到桥头自会直的。”

小斗车给橘子男爵的大肚子重重地压着，沿台级向下走得那么快，要是地窖钉铜皮的门关着，蜜柑公爵和橘子男爵必——膨腾，给压成两张薄饼。也是他们命大，门敞开着。

蜜柑公爵和橘子男爵被小斗车逼着，停不下来，打台阶上飞也似地下降，沿着宽阔走道一直飞奔。走道两旁是两排大酒桶，酒桶上面，瓶酒数以千计，瓶子上的标签都满是灰尘。

“站住，站住！”橘子男爵叫起来。“瞧，这里有多少天赐的美酒啊！”

“再过去，再过去！”蜜柑公爵回答说。“前面的酒更加好。”

橘子男爵看见身边掠过一军又一军、一个营又一个营似的大桶小桶、大瓶小瓶，难过得直叹气。

“再见，再见，可怜的酒！”他看着一瓶瓶酒在眼前掠过，不禁说道。

“再见，你们的塞子注定不是我来开的！”

最后蜜柑公爵觉得小斗车越走越慢，越走越慢，终于可以停下来了。正好在这地方，他看见左边一排酒桶之间有一条很窄的通道，通道头上有扇小门。

橘子男爵在地上坐坐舒服，接着一会儿向右边伸手，一会儿向左边伸手，一分钟也不浪费，一抓就是两三瓶，用经过长期锻炼，早已比铁还结实的牙齿去咬开瓶塞，把瓶里的酒灌到嘴里。他偶尔停一停，也只是为了松一口满足的气。蜜柑公爵看了他半天，然后挥挥手，沿狭窄的通道在里边走去了。

“您上哪儿去呀，我的好兄弟？这些天赐的礼物，您干吗不享用一番呐？”

“我要找一瓶稀有的名牌酒。我好像看见它在那边，在那头头上。”

“您这么操劳，老天爷会给您好报的！”橘子男爵大口大口地喝酒，在喝酒的间隙里咕噜说。“您让渴者喝饱，自己将永远不会渴死。”

可蜜柑公爵不听他的话——他急坏了。

小门没有门闩，没有锁，也没有钥匙孔。

“奇怪呀……”蜜柑公爵打牙齿缝里嘟囔了一声。“也许这里有什么暗锁吧？”

他开始在门上一毫米一毫米地摸索着，想要找到这把暗锁。可是不管他怎么摸索，看见一点点突出的地方都用手按过，门还是关着。

这时候橘子男爵已经把身边四面八方的酒瓶都拿下来喝光了，于是也顺着酒桶之间的过道钻过来，到了蜜柑公爵身边，只见蜜柑公爵一会儿用指甲刮小门，一会儿用拳头敲小门，越来越气急败坏了。

“您在干吗呀，我最最亲爱的好兄弟？”

“我想打开这扇小门。我想门后面准有最名贵的酒。您看到它们一定会心花怒放的。”

“犯得着这么烦心吗！”醉醺醺的橘子男爵回答说。“还是把那瓶贴黄标签的酒拿给我吧。这准是中国黄酒，黄酒这玩意儿我还从来没尝过。”

蜜柑公爵四面张望，找橘子男爵说的那瓶酒。最后他看见了。这是一瓶普通大小的酒，简而言之，它跟别的酒一模一样，不同的只是标签的颜色不

同。其他酒瓶上贴的都是红标签，只有这一瓶上是黄的。蜜柑公爵心里诅咒这位橘子男爵喝了半天还不饱，心不在焉地伸手去拿这瓶酒。

可是奇怪！酒瓶在架子上像生了根似的。蜜柑公爵怎么也拿它不起来。

“边缘好像是铅灌的，”他觉得奇怪，看着它说，使尽九牛二虎之力抓住瓶颈。

他把酒瓶打架子上一扳，那扇神秘小门就开始慢慢地、无声无息地打开了。橘子男爵惊讶地瞧着小门。

“我的兄弟！我的好兄弟！”他叫道。“这不是酒，这是钥匙！”

瞧，您把小门打开了！”

“这把锁的秘密原来在这里，我竟没想到，”蜜柑公爵心里埋怨自己。

他还没来得及多想，这小门已经敞开，门坎上出现了一个孩子，他彬彬有礼地向两位爵爷鞠躬，用银铃一般的很细的声音叫道：

“你们好，先生们！我非常感谢你们的好意，帮了我的忙。这扇门我已经开了三个钟头，可是开不开。你们怎么知道我正是要打这儿进来的？”

“小樱桃！”蜜柑公爵和橘子男爵异口同声叫起来。

“我亲爱的小樱桃……”橘子男爵接着说，他喝醉了变得非常善良，非常和气。“亲爱的小樱桃，你过来，让我亲亲你！”

蜜柑公爵却一点高兴的样子也没有。

“这小无赖在这儿干什么呢？”他心里懊恼地想。可他不想让人看到他对这次见面不高兴，就大声说：

“亲爱的小樱桃，为你效劳正是我们最大的快乐！”

可是小樱桃忽然皱起了眉头，冷冰冰地尖刻地说：

“我没告诉过你们二位我要从这条暗道回城堡，再说如今城堡里除了你们再没别人了，因此我想，你们钻到这儿来不安什么好心。不客气地说，你们是想干什么肮脏勾当。可关于这一点，咱们以后再说吧……现在让我给你们介绍一下我的几位朋友。”

小樱桃说着，让出路来让他所有的朋友一个一个地进门，他们是洋葱头、小红萝卜、葡萄师傅、南瓜老大爷、青豆律师，等等。

“这是名副其实的入侵！”

这的确是入侵，小樱桃就是要入侵。洋葱头和小樱桃在林子里走，终于遇到了他们那些朋友，并且马上知道了他们的敌人，除了蜜柑公爵和橘子男爵以外，都离开了城堡。小樱桃知道从林子通地窖的暗道在哪里，就建议伙伴们占领敌人的堡垒。

诸位已经看到，占领城堡这件事完全成功了。他们把蜜柑公爵锁在他的房间里，委托收破烂的老菜豆看住他。

他们干脆让橘子男爵留在地窖里，因为谁也不高兴把这么重的一个大胖子拉上台阶。

第二十一章 密斯脱胡萝卜被任命为外国军事顾问

等到天晚下来，城堡周围一片黑暗的时候，朋友中有人担心起来了。

“咱们接下来怎么办？”南瓜大嫂问道。“咱们不能永远待在这儿！这儿不是咱们的家。咱们有自己的家，有自己的事，有自己的活儿。”

“咱们根本不打算待在这儿，”洋葱头回答说。“咱们要同敌人谈判，只不过要求他们让咱们大伙儿得到自由。一拿准他们不会伤害咱们，咱们马上就离开城堡。”

“可咱们将怎样自卫呢？”青豆律师插嘴说。“保卫城堡可是一个相当复杂的军事行动。必须懂得战略、战术和弹道学。”

“什么叫弹道学？”南瓜大嫂问道。“请您别用听不懂的话来吓唬我们，律师先生。”

“我只是想提醒大家，咱们当中没有一位将军，”青豆律师红了脸解释说。“军队没有将军率领，怎么能打仗呢？”

“在那边林子里这会儿少说也有四十位将军，”洋葱头说，“可还是捉不住咱们。”

“走着瞧吧，”青豆律师嘟囔了一声，深深叹了口气。

他不想多争论，可没有一个懂战略、战术和弹道学的将军，他认为是无法对付长期围困的。

“咱们没大炮，”南瓜老大爷胆小地插进一句。

“咱们没机关枪，”小葱大叔咕噜了一声。

“咱们没枪支，”葡萄师傅加上一句。

“咱们要什么会有什么，”洋葱头说。“别担心。咱们现在该睡了。”

于是大伙儿去睡觉。

橘子男爵那张老大的床上睡了七个人，说实在的，那上面再加几个也睡得下。可复盆子大哥和南瓜老大爷却情愿到花园里，待到他们自己的那间小房子里去。

马斯蒂诺不久前才又给安置到这小房子里，他看见他们两人很不客气，幸亏这条恶狗倒一向尊重法律，他看了看他们出示的证件，只好承认这小房子不是他的，回到自己那个旧狗窝里去了。

南瓜老大爷在小房子里坐舒服以后，就把头伸出小窗子。复盆子大哥在他脚边躺下来。

“多美好的夜啊，”复盆子大哥说，“多明朗的天空啊！瞧，那边什么东西在飞上天……难道是放焰火吗？”

不错，是柠檬王在林子里放焰火给两位樱桃女伯爵取乐。他的焰火是特别的。他把他那些柠檬兵一对一对捆起来，用他们代替焰火放。他觉得这是个奇观。

最后番茄骑士走到柠檬王身边跟他咬耳朵说：

“陛下，请恕我多嘴，这样您把您的军队都消灭光了！”

柠檬王这才吩咐停止这种取乐办法，同时叹着气说：

“唉，多可惜呀！”

“哈哈，”南瓜老大爷看着窗外说，“焰火不放了。”

柠檬王开始点数，看还剩下多少柠檬兵，够不够继续追那些逃犯。数下来人数绰绰有余。但是他决定把追逃犯的事搁到第二天早晨。

柠檬王下令，给两位樱桃女伯爵在林子里搭一个华丽的帐篷。她们躺在极其柔软的床上，可由于焦急和没睡惯，好久也睡不着。

靠近半夜时候，番茄骑士到林子里去散步，想松弛一下神经。（嗯，对，我还没有告诉诸位，他由于又气又恼，放完焰火以后开始抽筋。）

“真是蠢极了，”番茄骑士心里说，“把那么多身强力壮的士兵当焰火放！”

他登上一个高高的土冈子，想看看什么地方有逃犯们在中途休息时点起的火堆。可他火堆倒没看见，却看到城堡的窗子通亮，不由得大吃一惊。

“准是橘子男爵和蜜柑公爵趁我们不在城堡，在那里寻欢作乐吧，”他生气地想道。“好！等我们捉到了逃犯，收拾了洋葱头，就得立刻摆脱掉这两个大食鬼。”

他继续看着城堡，怒火一分钟比一分钟升得更高了。

“这两个饭桶，”他气呼呼地想。“拦路抢劫的强盗！他们要叫两位傻呼呼的老女伯爵破产，只给我剩下点空酒瓶、几堆小牛骨头和小鸡骨头了！”

城堡里所有窗子的灯一盏接一盏熄了，只剩一个窗子还亮着。

“唉，蜜柑公爵熄了灯是睡不着的！”番茄骑士咬着牙说。“哼，他怕黑。可他这是在干什么？他完全疯了，他在开灯熄灯闹着玩。到头来他要弄坏开关，万一走电，城堡都要烧起来了。

停手！马上停手！听见我的话没有！”

番茄骑士连自己也没注意到：他是直着嗓子在大叫。

他一下子住了口，动起脑筋来。

“万一这是什么暗号呢？”他忽然想到这一点，发现那开灯熄灯的傻玩意儿在重复。“暗号？可是什么暗号呢？有什么目的？”

发给谁的？只要有人知道它们是什么意思，我情愿奉送他金子。

三短……三长……又是三短。黑了。又重头来过：三短……三长……又是三短。蜜柑公爵一准在收听无线电，随着音乐把灯又关又开。我敢打赌，一准是这么回事。亏他想出这种鬼花样来，饭桶！”

番茄骑士回到营帐，遇到了一个柠檬官，他觉得这个柠檬官是个知识广博的人，就问他懂不懂电报信号。

“当然懂，”柠檬官回答说。“这还用得着说吗？我是信号博士。”

“那您能不能告诉我，这样的信号是什么意思？”番茄骑士马上告诉这位教授，蜜柑公爵在城堡窗子里信号是怎么打的。

“S……O……S 这是呼救信号！求救啊！”

“求救？”番茄骑士大吃一惊，想道。“这么说，这就不是闹着玩儿啦！蜜柑公爵是发信号向我们呼救。他发出这种信号，可见他遇到了危险。”

番茄骑士不再多想，赶紧向城堡走去。

他走进花园，吹了声口哨要叫马斯蒂诺过来。番茄骑士等着这条狗从舒服的小房子里跳出来，可叫他惊奇的是，马斯蒂诺耷拉着耳朵，却打他那个旧狗窝里爬出来。

“出什么事了？”番茄骑士问道。

“我尊重法律，”狗不高兴地回答说。“小房子的合法主人给我看了一份无可争议的证件，我就只好把小房子让还给他们‘什么合法主人？’”

“一位南瓜和一位复盆子。”

“他们现在在哪儿？”

“睡在他们的小房子里。至少我是这么想，虽然我怎么也不明白，这样不舒服他们怎么能够睡，显然，他们在城堡里住不“那么城堡里都住着些什么人呢？”

“噢，来的人可多了！都是些最下等的人，像鞋匠啊，琴师啊，还有小红萝卜阿，洋葱头啊等等诸如此类的东西。”

“这么说，洋葱头也在里面？”

“对，我记得其中有一个正是这么叫的。我想是城堡里来了这帮子人，蜜柑公爵感到受了污辱，把自己锁在自己的房间里，一夜就没露脸。”

“这么说，他给囚禁了”，番茄骑士心里断定说。“事情可越来越不妙！”

“至于橘子男爵嘛，”狗往下说，“他也把门锁上了，可不是在他自己的房间里，不知怎么搞的，是在地窖里。已经好几个钟头，我只听见他在地窖里劈劈啪啪开酒瓶塞子。”

“哼，该死的酒鬼！”番茄骑士心里嘀咕说。

“可我不懂的是，”马斯蒂诺说，“咱们的小樱桃怎么会忘了自己的伯爵身分，却同出身那么卑贱的人交朋友！”

番茄骑士马上奔回林子，叫醒柠檬王和两位女伯爵，把这个可怕的消息一五一十告诉了她们。两位女伯爵想马上回城堡，可是柠檬王劝她们不要这么急急忙忙。

“咱们玩乐了一晚上，”他说，“已经没有足够的士兵去夜袭了。等到天亮吧。这样更明智些。”

他把算术特别好的芹菜先生叫来，请他再算一算现在还留下多少兵力。

芹菜先生带着一支粉笔，还有一块石板，走遍所有的帐篷，见一个兵画一个十字，见一个将军画一个双十字。算下来柠檬王共剩下十八名柠檬兵和四十个将军——总共是五十八人，番茄骑士、芹菜先生、柠檬王本人、两位女伯爵、侦探和他那条狗以及几匹马不算在内。

番茄骑士认为马没甲处，可是芹菜先生起劲地说，进攻城堡时骑兵非常有用，有时甚至非有不可。

他们在战略问题上进行了长时间的争论，最后柠檬王同意了芹菜先生的主张，任命他指挥骑兵。

密斯脱胡萝卜参加了作战计划的制订，碰到这种情况，他立即被封为外国军事顾问。

军事顾问马上执行他的任务。

他第一件事是建议让所有的将军和士兵用炭和煤烟把脸涂黑，目的是吓唬被围困的人。这个主意柠檬王十分欣赏，下令开了几瓶酒，让他那些将军站成一排，用烧黑的瓶塞亲手给他们把脸涂黑。

将军们获得这种崇高的荣誉，乐不可支。

不到天亮，所有的将军和士兵的脸都涂黑了。可柠檬王还不满意。他剩下不少没用完的烧焦的瓶塞，于是两位女伯爵和番茄骑士也把脸涂黑。

两位女伯爵不敢违抗柠檬王的意旨，含着眼泪服从了他的命令。

进攻在早晨七点正开始。

第二十二章 这一章讲橘子男爵无意中压死了二十位将军

战略计划的第一部分内容如下：侦探的那条狗“一把抓”利用他同两位女伯爵的狗马斯蒂诺的天生狗交情，应劝使他打开花园大门。芹菜先生指挥的骑兵队应从这大门冲进花园。

可是这部分计划吹了，因为花园大门根本没锁上。正好相反，大门敞开着，马斯蒂诺垂着前爪直立在大门旁边，用尾巴行礼致敬。

侦探的那条狗吓得逃了回来，报告了这种奇怪的情况。

“这里有鬼，”密斯脱胡萝卜说，做出外国军事专家极其惯用的表情。

“着，着！有鬼。”狗给主人帮腔说。

“你说的什么鬼，它在哪儿啦？”柠檬王问。

“陛下，问题不在于什么鬼。造反的人让门大开，就是做好了圈套给咱们钻。”

“那咱们就打后面小门进花园，”柠檬王出主意说。

“可后面的小门也开着！”

柠檬将军们使劲地想了又想——说得更准确点，他们是不知怎么想才好。这场仗连柠檬王本人也把握不住。

“这场仗拖得太久了，”他对番茄骑士埋怨说。“这场仗又难打，拖得又长！我早知道这样就不打这场仗了。”

柠檬王为了赶快了事，决定御驾亲征。他让四十个将军站成一排，喊口令说：

“立——正！”

四十个将军马上一个立正，动也不动。

“开步——走！一二，一二……”

这支队伍浩浩荡荡走进花园大门，迈大步向城堡前进。诸位知道，这座城堡在一座不高的上冈子顶上。上山对柠檬王来说太累了。他又是喘气，又是淌汗，最后决定回去，改由柠檬大将军指挥。

“继续进攻，”他说，“我去修改总进攻计划。由于我御驾亲征，第一道防线终于占领了。我委托您去占领城堡。”

柠檬大将军向柠檬王行了个礼，接受了指挥权。他前进了还不到五米，就宣布休息五分钟。从这里到城堡一共还只有一百步左右，总指挥正准备下令作最后一次冲锋，忽然听到一阵奇怪的隆隆声，只见山顶上迎着将军们飞来一发其口径之大真是从没见过的大炮弹。四十个将军不等柠檬大将军下令，已经一下子转过身来，拼命往山下跑。可是他们跑不过这个神秘的大炮弹，几秒钟工夫，大炮弹已经追上他们，二十个将军像熟透了的李子那样给压扁了。接着大炮弹继续向下直滚，滚出了花园大门。它一路上冲散了芹菜先生那支准备进攻的骑兵队，撞翻了两位樱桃女伯爵的马车。

等到它最后停下来，大家才看清楚这不是个磁性地雷，也不是一桶炸药，说来说去，这只不过是倒大霉的橘子男爵。

“我的宝贝小叔子，是您呀？”大女伯爵叫着，从翻倒在地的马车里翻出来。

大女伯爵浑身是土，乱蓬蓬的头发随风飘扬，脸上是厚厚一层煤烟。

“我没有这种荣幸认识您，太太。我从来没到过非洲，”橘子男爵嘟囔说。

“这是我，我，大女伯爵啊！”

“噢，我的天，您怎么会想出这种鬼主意，把脸涂得这样黑？”

“这是出于战略考虑，我的男爵……还是您给说说，您怎么来压我们了？”

“我是来求救的。这种办法虽然有点怪，可也是出于无奈。我给这帮强盗锁在地窖里，为了逃出来，我折腾了整整一夜。您可以想象一下，我得用牙咬开地窖的门！”

“不错，您能咬穿半打酒桶的桶底！”番前骑士咕噜说，他吓得还在直哆嗦。

“我一出地窖，干脆就打山上滚下来，一路上好像压扁了整整一队黑人。强盗占领了他的城堡，毫无疑问，这队黑人是来支援他们的。”

大女伯爵于是告诉她这位小叔子，说这些根本不是黑人，而是四十位柠檬将军。倒霉的橘子男爵听了十分抱歉，可在心底里却为自己的重量和力气感到骄傲。

这时候柠檬王正在他那个帐篷里洗澡。他一听说先头部队送了命，起先以为是敌人进攻，采取突然袭击的方式打垮了他的队伍。等到他得到报告，说这次惨败的罪魁祸首是他充满好意的盟友，他不禁勃然大怒了。

“我没什么盟友——我这场仗是为自己打，用自己的力量打的！”他气愤地说。他把残兵败将和辅助人员召集起来，一共还有三十个人，随即发表演说，这篇演说可以归纳为这么一句话：“天呐，把我从朋友手里救出来吧，至于敌人，我自己对付得了！”

柠檬王的话说得有理。国王们的朋友向来比敌人更危险，他们只好引用这条没头没尾的老格言来安慰自己。

柠檬王过了整整一刻钟才清醒过来、吩咐重新进攻，十个兵跑上山冈，发出怪叫，哪怕吓唬吓唬被包围的人当中的女人孩子也好。可是进攻的人受到热情的迎接。我要说，甚至是太热情了。洋葱头把消防唧筒接到酒窖里最大的那些酒桶上。等柠檬兵们一进入射程，洋葱头马上下命令：

“对准敌人，开——酒！”

（他本应说“开火！”，可他操纵的消防唧筒是用来灭火而不是开火的。）

一转眼间，攻城的人头上喷下来猛烈的一股一股香气扑鼻、可以醉人的红酒。酒洒在他们眼睛上，落到他们嘴里，鼻子里，耳朵里。柠檬兵要不及时撤退，就免不了大醉，甚至醉得不省人事。他们给酒喷着逃回来，有的跑，有的爬。

等他们逃到山脚，叫两位女伯爵大惊不止的是，柠檬兵没有一个是清醒的。

诸位可以想象，柠檬王该有多么生气：

“可耻！你们全得打棍子！难道可以空着肚子喝红酒吗？规规矩矩的人都不会这样干。瞧，又有十个人跌倒了！”

真个的，柠檬王这十个士兵一个接一个倒在国王陛下的脚跟前，好像听到口令一样，同时呼噜呼噜地睡着了。

情况一分钟比一分钟紧急，一分钟比一分钟危险。

番茄骑士拉着自己的头发，央求密斯脱胡萝卜说：

“给出个主意吧！您可是外国军事顾问啊，真见您的鬼！”

诸位也明白，这时城堡里欢天喜地。

一大半敌军退出了队伍。下面两根红门柱之间，很快很快就要出现白旗了！

第二十三章 洋葱头结识蜘蛛邮递员

不，不瞒诸位说：两根门柱之间没有出现白旗。正好相反，整整一师柠檬兵来到了战场上。他们是从首都急急忙忙赶来救驾的。咱们那些朋友只剩一条路了：不是投降，就是逃走。

洋葱头想打地窖逃走，可是通林子的暗道已经给柠檬王的军队占领了。

是谁向柠檬兵告密的？柠檬兵根本就不知道有这条暗道。

我也不瞒诸位：叛徒就是青豆律师。

洋葱头大伙儿的情况一恶化，青豆律师马上投降敌人，生怕再给吊一次。

番茄骑士捉住了洋葱头，高兴得把其他的犯人都放回了家。只有小樱桃被罚锁在阁楼上。

洋葱头由整整一连柠檬兵押送到监狱，关在地牢里。

柠檬狱卒一天给他送两次土豆羹和一破钵的水。洋葱头看也不看就把土豆羹吃下去——第一是因为太饿，第二是因为地牢里从来没亮光。

其他时间洋葱头都躺在破床上，一个劲儿想：“能见爸爸一面就好了！至少让他知道我也在这儿，跟他在同一个监狱里。”

柠檬狱卒日夜在监房门前走来走去，大声踏响鞋跟。

“你们起码也得打个橡皮后跟啊！”洋葱头给吵得睡不着，大声叫道。

可是狱卒们听到他的叫声，连头也不回。

过了一个星期，他们来带洋葱头出去。

“你们带我上哪儿？”洋葱头问道。

他断定他们要把他带到绞架那儿。可他们不过是他带到外面院子里放风。洋葱头顺着漫长的走廊向门口走去，一路上先是生自己两条腿的气；因为它们不愿走，接着又生自己一双眼睛的气，因为它们受不了亮光，给照得流泪。

院子是圆的。穿一式黑白条子囚衣的囚犯们一个跟着一个团团转兜圈子。

讲话是严禁的。圈圈当中站着一个柠檬兵，冬冬冬地敲着铜鼓：

“一二，一二……”

洋葱头走到了圈子里。走在他前面的是个老囚犯，驼着背，头发雪白，不时暗哑地咳嗽，两个肩膀一阵一阵地抖动。

“可怜的老人家，”洋葱头心里说。“他要不是这么老，就真像我爸爸！”

老头儿又走了一会儿，咳嗽得只好走出圈子，靠在墙上以免倒下来。洋葱头赶紧扑上去帮忙，这才看到了他满是很深的皱纹的脸。这老囚犯用失神的眼睛看看洋葱头，忽然抱住他的肩膀：

“洋葱头，我的孩子！”

“爸爸！你老得这么厉害！……”

父子两个抱头大哭。

“不要哭了，好孩子，”老头儿嘟囔着说。“勇敢点，洋葱头！”

“我不哭，爸爸。我只是看到你这样体弱生病，心里觉得难受。可我答应过使你自由！”

“不要难过，咱们的好日子会来的。”

这时候，敲铜鼓的柠檬兵使劲敲了敲他的铜鼓：

“喂，你们两个！难道没看见，你们把我整个队伍都打乱了吗？开步走！”

老洋葱赶紧放开儿子，回到绕着院子走的一长排囚犯那里，走到自己的位置上。他们绕院子又走了两圈，接着仍旧按这个次序回到通牢房的走廊。

“我会给你音信的，”分开的时候老洋葱低声说。

“你有什么办法？”

“你以后会看到。打起精神，洋葱头！”

“你多保重，爸爸！”

老人家进了他的牢房不见了。洋葱头的牢房要低两层，在地底下。如今洋葱头终于见到了爸爸，觉得牢房也不那么黑了。朝走廊的小窗子到底透进来一点亮光。可是亮光太少，只看得见在走廊里走过来走过去的柠檬兵们那些刺刀微微地闪烁。

第二天，洋葱头为了消磨时间正数着窗外柠檬兵的刺刀闪过多少次，忽然听见有人叫他，这个声音很古怪，仅仅听得见，也不知道是打哪儿来的。

“谁在叫我？”他惊奇地问。

“你往墙上看看。”

“我把眼睛都睁大了，可我看不见墙。”

“我就在这儿，在小窗口。”

“啊，现在看见了！你是一只蜘蛛。你在这儿干什么？这儿连一只苍蝇也没有。”

“我是瘸腿蜘蛛。我结的网在上面一层的牢房里。我想要吃就往我的蜘蛛网里看看，总能找到点什么吃的。”

“喂，不许说话！你在里面跟谁说话？”一个柠檬兵狠狠地敲门。

“我在背我妈教我的祈祷文，”洋葱头答道。

“那就轻点背，”柠檬兵吩咐说。“你要叫我们摔交的！”

柠檬兵都是些蠢东西，听到一丁点儿声音就抬不起腿走路。

瘸腿蜘蛛下来一点，用他细得像蜘蛛丝一样的声音轻轻说：

“我给你送来了你爸爸的信。”

真的，他吊下一张用蜘蛛丝绕住的字条。洋葱头接过来赶紧念。字条上写道：

“亲爱的洋葱头，你的遭遇我全知道了。你的事情不顺心，可不要难过。我要是你，我也会像你那么干的。当然，坐牢不好受，可我认为，在这儿你也能学会不少东西，你可以有时间把你看到和经历过的事情反复想一想。给你送信的是咱们监狱里的邮递员。完全可以信任他，请它送信给我。热烈地拥抱你。你的爸爸老洋葱。”

“都念完啦？”瘸腿蜘蛛问。

“对，都念完了。”

“那好。现在把信放到嘴里，嚼烂了给吞下去。不能让狱卒们看到信。”

“照办，”洋葱头说着使劲嚼字条。

“好，”瘸腿蜘蛛说，“现在再见了。”

“你上哪儿？”

“我去送信。”

洋葱头这才看到蜘蛛脖子上挂着一个用蜘蛛丝编的袋子——跟邮递员们背的信袋一模一样。袋子里全是字条。

“你一个牢房送这些信吗？”

“可不，我已经送了五年了：每天早晨走遍所有的牢房收信，然后分别

送去。狱卒一次也没抓住过我，一张字条也没发现过。这样囚犯们就能够不怕信被搜出来，相互保持联系了。”

“他们哪来的纸呢？”

“信根本不是写在纸上，是写在衬衫上撕下来的布条上。”

“怪不得这字条有股怪味儿，”洋葱头说。

“至于墨水，”蜘蛛往下说，“那是用囚犯吃的土豆羹加砖粉做的。”

“哪来的砖呢？”

“监狱的墙可是砖砌的呀！”

“懂了，”洋葱头说。“请你明天上我的牢房来。我要托你送一封信。”

“我一定来，”邮递员答应过，一瘸一拐地就要走。

“你怎么啦，腿伤了吗？”洋葱头问他。

“不，是风湿症。你明白吗，我住在潮湿的地方很有害。我已经老了，本该搬到乡下去住。我在乡下有个兄弟，住在玉米地里。每天早晨他在玉米秆上张开他的蜘蛛网，整天晒太阳和呼吸新鲜空气。他多次请我上他那儿去，可我不能丢下我的工作。做事一定要有始有终。此外，我跟柠檬王也有笔帐要算。他的侍臣杀害了我的爸爸：在厨房里把这可怜的老人拍死了。那儿墙上到现在还隐约看得见一个斑点。我有时去看看这个使我想起这件事来的斑点，就跟自己说：‘总有一天人们也要把柠檬王拍死，而且连一点儿痕迹也不留。’我说得对吗？”

“我还从来没见过这样崇高的蜘蛛！”洋葱头赞美说。

“每个人都要尽他的力做事，”小个子邮递员谦虚地回答。

他一瘸一拐地到了小窗口那儿。一个柠檬兵这时候正好在看“窥视孔”，要看看里面是不是一切都正常，瘸腿蜘蛛就在他鼻子底下溜到走廊里去了。

瘸腿蜘蛛出了牢房，顺着蜘蛛丝下来，继续去送他的信。

第二十四章 洋葱头失去了一切希望

洋葱头当天就从衬衫上撕下一小块布条，裁成好几块。

“这样就有信纸了，”他高兴地想。“现在就等墨水送来。”

柠檬兵给他送来了晚饭吃的土豆羹，洋葱头先不吃。他用羹匙从墙上刮下点砖粉，撒在土豆羹里，拌匀了，然后用这把羹匙的柄写了好几封信。

“亲爱的爸爸！”他在第一封信里写道。“你记得我答应过你的话吗？这个时刻越来越近了。我已经把事情都好好考虑过。吻你。你的儿子洋葱头。”

第二封信是写给田鼠的，信上说：

“亲爱的老田鼠，你别当我已经把你给忘了。我关着无事可做，整天就想老朋友。我想啊想啊想起来，你一定肯给我和我爸爸帮忙的。我知道这很不好办。可你只要能叫来百把只田鼠，同心合力，就一定能克服一切困难。等着你快来回信，我是在我的牢房里等着你呀。好，再见。你的老朋友洋葱头。”

信后面又加了两句：“你在这儿眼睛不会疼。我这个地牢比墨水瓶里还黑。”

第三封信写的是：

“亲爱的小樱桃！你的情况我一点不知道，可我相信，咱们虽然遭到挫折，你是不会泄气的。我向你保证，咱们很快就要跟番前骑士清算老账了。我在这里想了很多在外面没工夫想的事情。等着你的帮助。我把给田鼠的信也送给你。把它放在约好的地方吧。很快我再给你写信。向大家问好。洋葱头。”

他把这几封信藏在枕头底下，剩下的墨水都倒在床底下一个窟窿里，然后把空碗还给柠檬兵，就躺下睡觉了。

第二天早晨，蜘蛛邮递员又给他送来一封他爸爸的信。老洋葱写道，他将很高兴看到儿子的来信，可是关照他衬衫务必省着用。

洋葱头几乎撕下半件衬衫，铺在地上，甲一个指头蘸蘸墨水，又写起来了。

“你这是干吗呀！”邮递员劝阻他说。“你写每封信都用这么大一块布，过一个星期你就没什么可以写信了。”

“别担心，”洋葱头回答说，“过一个星期，我已经不在这儿了！”

“孩子，我怕你想差了！”

“也许是吧，可你与其批评我，倒不如帮我一手吧，行吗？”

“我八条腿都准备好了给你效劳。你想干吗？”

“我想画一幅监狱详图，上面准确地标明各层楼、外墙以及院子等等的地方。”

“这不难，监狱里每一平方毫米我都一清二楚。”

洋葱头在瘸腿蜘蛛的帮助下，把监狱的全图画了出来，用一个叉叉标明了院子的位置。

“你为什么在这里画个叉叉？”蜘蛛问他。

“我下回再给你解释，”洋葱头支支吾吾地回答说。“现在我交给你三封信：一封送给爸爸，两封加上这幅地图送给我的一个朋友。”

“他在监狱外面吗？”

“对。送给樱桃小伯爵。”

“他住得远不远？”

“就住在山冈上伯爵的城堡里。”

“啊，我知道它在哪儿！我有一个堂兄弟在这座城堡的阁楼上做事。他好多次请我去看他，可我一直没工夫。据说那里很漂亮。好吧，我就上那儿去一趟，不过谁来替我送信呢？”

“你一去一回，尽管一条腿不方便，路上也只要两天。两天不送信我想没关系。”

“我是一天也不想离开，”热心的邮递员说，“不过这些信要是急的话……”

“十万火急！”洋葱头打断他的话说。“事关一件极其重要的事情，所有的囚犯能不能得到自由，就看这件事能不能办成了。”

“所有的囚犯？”

“对，所有的囚犯，”洋葱头说。

“既然如此，我一送完今天的信就去。”

“我的好朋友，我真不知道该怎么感谢你才好！”

“我做这件事可不是为了要博得你感谢，”瘸腿邮递员回答说。“等监狱空了，我就可以住到乡下去了。”

“他把几封信放进袋子，又把袋子挂上脖子，就瘸着腿向小窗口走去。

“再见，”洋葱头目送着蜘蛛离开，轻轻说道。这一次蜘蛛为了安全一点，爬到天花板上。去。“祝你一路平安！”

蜘蛛一出了小窗口，洋葱头就开始一分钟一分钟，一个钟头一个钟头地计算时间，时间过得很慢：一个钟头，两个钟头，三个钟头，四个钟头……

过了一天一夜以后，洋葱头心里说，“这会儿他应该是离城堡不远了。不过他找得到路吗？当然找得到。城堡周围有许多蜘蛛，他们只要知道他是伯爵阁楼里那位鼎鼎大名的蜘蛛的堂兄弟，也许有‘人’还会把他给送去呢。”

洋葱头想象出这位个子小、头发白的老蜘蛛一瘸一拐地爬上阁楼，向它的堂兄弟打听到小樱桃的房间在哪里，就沿着墙下去，来到小樱桃的床边，轻轻地叫醒他，交给他两封信。

洋葱头坐立不安。他一个钟头又一个钟头，一分钟又一分钟地等着邮递员回来。可是两天过去了，三天过去了，瘸腿蜘蛛还没露脸。囚犯们收不到信很着急。邮递员走以前对谁都没提起他的秘密任务，只说请两天假。他为什么还不回来呢？难道他拿定主意永远离开监狱，上他早已渴望着的乡下去了吗？囚犯们不知道怎么想才好。可是最担心的还是洋葱头。

第四天，囚犯们又给押出来放风了。洋葱头用眼睛找他爸爸，可他爸爸没到院子里来，谁也没法告诉他，他爸爸到底出什么事了。洋葱头绕着监狱院子走了几圈，回到自己的牢房里，绝望地扑到板床上。他简直失去任何希望了。

第二十五章 瘸腿蜘蛛和一只叫“七条半”的蜘蛛在送求救信途中遇险

蜘蛛邮递员到底出什么事了？

我这就来一五一十告诉诸位。

话说他出了监狱，一路紧靠着人行道走，免得被大车和马车压着。可他还是险些儿给一辆自行车压扁了，幸亏他及时跑到了一边。

“我的老天爷！”他害怕地想。“我这次出门，差点儿还没开头就结束了。”

还好，他看见不远有个打开的阴沟洞，就钻进了下水道。他刚钻进去，就听见有人叫他的名字，瘸腿蜘蛛转脸一看，看见了一位远房亲戚。这亲戚原先住在伯爵城堡的厨房里。大家管他叫“七条半”，因为他只有七条半腿。有一次人家扫地，不幸把他的半条腿扫掉了。

瘸腿蜘蛛很客气地跟这老熟人问了好，七条半不跟他并排走，一路走一路扯个没完，扯得最多的是他丢了那半条腿的事。

七条半不时停下来，要把他碰到那倒霉扫帚的事件讲得更详细些，可是瘸腿蜘蛛把他拉了就走，不让他这位旅伴引得自己叽哩呱啦、把话都给说出来。

“你赶着上哪儿去呀？”七条半最后问他说。

“去看堂兄弟，”瘸腿蜘蛛支支吾吾地回答说。

他在监狱里学会了保守秘密，因此没说出他在替洋葱头带信给小樱桃和田鼠。

“去看堂兄弟？”七条半反问道。“是住在城堡里的那一位？他早就请过我，叫我上他那阁楼去住上个把礼拜。好，我这就跟你一起去，反正我这会儿也没什么要紧事。”

他要跟瘸腿蜘蛛一起走，瘸腿蜘蛛不知是喜是忧。可他后来拿定主意，两个一起走更带劲，万一出什么事，这个想不列的旅伴还可以给他帮帮忙。

“好吧，咱俩一起走，”瘸腿蜘蛛表示欢迎地回答说。“不过，你不能走得快一点吗？因为我有急事，可不想迟到。”

“你还在监狱里当邮递员吗？”七条半问他。

“不当了，我辞职不干了，”瘸腿蜘蛛回答说。

尽管七条半是他的朋友，而且是亲戚，可有些事情是连最知己的朋友也不能讲的。

他们亲热地谈谈说说，不知不觉出了城，最后爬出了下水道。瘸腿蜘蛛轻松地叹了口气，因为下水道里空气大闷，他头都晕了。他们两个很快就来到田野上。这天天气很好，风微微吹动了芳香的青草。七条半不时贪馋地把嘴张大，恨不得把所有的空气一下子都吞到肚子里去。

“这儿多好啊！”他叫起来。“已经有三年，我连鼻子也没伸出过我那气闷的下水道。现在我怎么也不想回去了。我住在这里，住在这又清静又空旷的乡间不好吗？”

“这儿看来住得满满的，”瘸腿蜘蛛不同意地说，给他的朋友指指一长行蚂蚁，他们正把一只青虫拖回蚂蚁窝。

“城里的先生们，看来你们不喜欢我们这乡间，”一只蚱蜢正坐在自己的洞口，不客气地说。

七条半怎么也要停下来，告诉蚱蜢说他正好向往乡村生活。蚱蜢回答他

一句。七条半顶他一句。蚱蜢唧唧叫了两声。七条半又表示反对。

一句话，他们你一句我一句的，这场谈话就一刻不停地拖下去没个完。

他们两个这样争论不休，围上了各式各样的动物：蚱蜢、甲虫、瓢虫，远处甚至还有几只大胆的小蚊子。一只麻雀摆出在维持街上交通的样子，注意到这里围着一大堆人，就飞过来要赶散他们。他一下子就看到七条半。

“啾啾啾！这么好吃的东西，正好拿去给我的小麻雀吃！”它啾啾地说。

幸亏有一只小蚊子及时叫起来：

“逃命啊！逃命啊！警察来了！”

所有的甲虫、瓢虫一转眼都没了影，好像遁到地里去了。七条半和瘸腿蜘蛛躲到蚱蜢的洞里，蚱蜢赶紧关上门，站在门边守望着。

七条半吓得浑身哆嗦，瘸腿蜘蛛已经后悔让这个多嘴多舌的伙伴跟来了，这家伙碰到第一个人就争吵，竟让警察给盯上了。

“好，他一准已经把我给记下来，”老邮递员心里说。“麻雀准是把我的名字记到了他那本本里。名字一进他的本本——可就好不了啦！”

他转身向七条半说：

“喂，老乡，瞧，咱们一路上越来越危险了。也许，咱们该分子吧？”

“你这是什么话！”七条半叫起来。“是你先请我跟你一起走的，可这会儿遇到患难，却想扔掉我了。你真不够朋友，没说的！”

“是你要跟我一起走的！好了，不谈这个了。我上城堡有要紧事，不想整天坐在这个洞里，尽管我非常感谢蚱蜢这样好客。”

“好，我跟你走，”七条半总算同意了。“我答应过你的堂兄弟要去拜访他，我要守信用。”

“那咱们走吧！”瘸腿蜘蛛说。

“等一等，先生们：让我往门外看看警察在哪里，”小心谨慎的蚱蜢提议说。

一看，麻雀还在执行他的任务。他在地面上飞得很低，仔细地在草上搜索。

六条半担心地叹了口气说，在这种情况下他一步也不走。

“既然如此，我独个儿去！”瘸腿蜘蛛坚决表示。

“你怎么啦，我怎么也不让你冒这种生命危险！”七条半激动地说。“我跟你故世的爸爸是老朋友，为了纪念他，我要阻止你去找死！”

只好坐下来等。由于麻雀不知疲倦，不肯休息，整整一天就这样在令人难受的等待中过去了。直到天黑，这位警察才算回他那个在仓库旁边柏树上的营房。他走以后，咱们这两位旅伴就决定重新上路。

瘸腿蜘蛛眼看浪费了整整一天时间，心里很懊恼。

一夜工夫他们本可以补回失去的时间，走很远的路，可七条半偏偏又忽然提出，说他累坏了，想要歇一歇。

“这不行，”瘸腿蜘蛛反对说。“绝对不行！我在路上不能再停留了。”

“这么说，你又想深更半夜的把我抛弃在半路上啦？你是这样对待你爸爸的老朋友的吗！我真希望这位可怜的老人家活着。看到你这样冷淡地对待亲友，把你狠狠骂一顿！”

这回瘸腿蜘蛛又只好让步。两位旅伴在一座教堂的自来水管后面找了个舒服地方，待下来休息。

不用说，瘸腿蜘蛛一夜没合眼，生气地看着自己的旅伴甜甜地打着呼噜。

“要不是碰到这个胆小鬼和多嘴多舌的家伙，我这会儿早就到了，还说不定已经往回走啦！”他心里说。

东方天一亮，他赶紧叫醒七条半。

“走吧！”他吩咐说。

可他还得等着七条半打扮了半天。这多嘴老家伙仔仔细细地洗刷干净七条半腿以后，才说可以走了。

上午总算没出什么事，太太平平地过去。

靠近中午时候，两位旅伴来到一个踏得很结实的宽大场子，上面横七竖八地有许多不知是什么东西留下的脚印。

“这地方真奇怪！”七条半说。“甚至可以想象着这里走过了一支大军。”

场子尽里头有座矮矮的建筑物。里面发出一阵很响很可怕的声音。

“我不是个多事的人，”七条半又嘟囔起来，“可为了知道咱们到底到了哪儿，谁又住在那里，我情愿再牺牲半条腿！”

瘸腿蜘蛛毫不东张西望，快步向前走。他由于一夜没睡，累得要死，热得头痛。他觉得自己尽管在走，城堡却不是越走越近，而且越走越远，像永远走不到似的。谁知道他们是不是走错道了，因为城堡的高塔理应已经在远处出现。……对，他们一定是迷路了。他们两个都已经很老，又没戴眼镜（还没人见过蜘蛛戴眼镜）。说不定他们一不留神，已经在城堡旁边走过去了。

瘸腿蜘蛛正埋头想着他那些窝心事，忽然一只小青虫像箭一样在他身边跑过，一面跑一面叫：

“快趁早逃命啊！鸡来了！”

“咱们完了！”七条半吓得轻轻说了一声，关于这种贪吃的巨鸟，他已经听说过不止一回。

他失魂落魄地撒腿就逃，很快地划动他七条又细又长的腿，还有半条腿一蹦一跳的。

他那位瘸腿伙伴没他灵活——第一，他只顾着想心事，第二，他从未见过鸡，连听也没听说过。可等到一只他不认识的这种可怕飞禽把嘴伸到他头顶上时，他极其冷静地把装着信的口袋扔给他的伙伴，叫了一声告别的话：

“送给……”

可他已经来不及说把这些信送给谁了。一转眼，鸡已经把他吞下了肚子。

可怜的瘸腿邮递员！他再不用一个牢房一个牢房地收信送信，跟囚犯们叨唠了。没有人再会看见他瘸着腿，顺着监狱用阴暗潮湿的墙一步一步地爬了……

伙伴送命倒使七条半得了救。他趁机钻出了拦住鸡树和场子的铁丝网，等到鸡回过头来追他，他已经到了安全地点。他接着就昏倒了。

等七条半过了好半天醒来，他怎么也弄不清自己在哪里。太阳已经在下去——这就是说，他昏倒了已经有好几个钟头。

他看见离他两步有一只母鸡的可怕侧面，这只母鸡一直盯住他，拼命要把嘴伸过铁丝网上的小窟窿来啄他。可是伸不出来。

一见这个可怕的鸡嘴，他马上想起了瘸腿蜘蛛的惨死。七条半一想起亡友的遭遇，不禁叹了口气，就想离开这儿走了。可直到这时，他才发觉它那半条断腿被什么东西夹住。这原来是个信袋，瘸腿蜘蛛死前扔给他的。

“我这勇敢的朋友关照我把信送给什么人，”七条半心想，“可是送给

谁呢，送到什么地方去呢？……看见有水沟就把这袋信扔掉，回到我的下水道里去不是更好吗？那儿没有麻雀也没有鸡。下水道里虽然气闷，可是绝对安全。不过我还是把袋子里看一下，也不为什么，好奇嘛。”

他开始读信，读着读着，禁不住流下泪来。为了把信读下去，他不得不一次又一次地擦眼泪。

“人家托他做的事，他对我一个字也没说过！我什么也不知道，在他十万火急要赶路的时候，我却多嘴多舌地耽误他的时间！不行不行，现在我全明白了：瘸腿兄弟遇害都怪我，我有责任完成他的遗嘱。就算我死，死以前也至少要做一件事来纪念他，纪念这位忠心耿耿的朋友。”

七条半觉也顾不上睡，连夜赶路，天亮时顺利来到了城堡。他很快就找到路上阁楼，很高兴地见到了他的蜘蛛亲戚。他三言两语地把发生的事情讲了以后，两个就去把信交给小樱桃。小樱桃由于参加造反受到处罚，依然关在阁楼里。接着住在城堡里的蜘蛛劝七条半跟他一起过一个夏天，这个老多嘴鬼欣然同意了，因为回去的那条路他觉得实在太可怕。

第二十六章 这一章讲一个不会计算人数的柠檬兵

一天早晨，柠檬兵给洋葱头送来土豆羹，把碗放在地上以后，认真地看看洋葱头，轻轻对他说：

“你那位老人家情况不好。他病得很重。”

关于父亲的事，洋葱头还想多知道些，可是柠檬兵不肯讲下去，只说老洋葱身体太弱，不能走出牢房。

“小心点，对谁也别说是我告诉你的！”柠檬兵补上一句。“我会丢掉饭碗，可我得养家活口。”

洋葱头保证不讲出去。可即使不作任何保证，他也绝不愿意连累这个穿着柠檬兵制服、要养家活口的上岁数的人。显然，他当狱卒只是因为找不到更好的工作来养活他那些孩子。

这一天又到了放风时候。囚犯们到了外面院子，又团团转走起来。柠檬兵冬冬、冬冬敲铜鼓：

“一二，一二！”

“一二！”洋葱头心里在重复。“我那位送信人好像石沉大海，无影无踪。他走了已经十天，一点回来的指望都没有了。他没有把我的信转到，不然田鼠已经到这儿来了。一二！……爸爸又生病——这就是说，逃走的事现在根本不用去想。怎么把病人带出监狱呢？怎么给他治病呢？谁知道我们在林子里或者在沼地上得待多久啊，就那么无遮无盖，也没大夫药品什么的……唉，洋葱头啊洋葱头，你就别想什么自由了，准备着一年又一年地在监狱蹲下去，说不定要一直蹲到死……就是死了还得待在这里，”他瞧瞧院子围墙上的那个小窗口外面的监狱坟地，暗自补上一句。

这一天放风比平时更加凄凉。穿着一身条纹囚衣囚裤的囚犯们弓着腰，拖着腿，绕着院子一步一步走。甚至没有一个人想要跟平时那样同难友交换一言半语。

大家向往自由，可这一天自由却是那么遥远！比雨天藏在乌云后面的太阳还远。而且偏偏下起冰冷的细雨来，囚犯们怕冷地缩起肩膀继续走，根据监狱条例，不管什么天气都得走。

洋葱头忽然听见——也许是听错了吧？——好像有人在叫他。

“洋葱头，”一个耳熟的暗哑声音清楚地又叫了他一次。“下一圈到这儿稍微走慢点。”

“是田鼠，”洋葱头心里说，高兴得血都涌到脸上来了。“他来了！他在这儿！”

可爸爸关在牢房里怎么办？

洋葱头只顾着赶到传来田鼠声音的地方，不知不觉地踩了前面一位囚犯的脚后跟。前面那位囚犯回过头来埋怨说：

“瞧你把脚踩到哪儿去了！”

“别生气，”洋葱头悄悄对他说。“你给一圈人传话过去，再过一刻钟，咱们全都离狱了。”

“你疯啦？”那囚犯听了大吃一惊。

“你就照我说的办吧。传话叫大家作好准备。不等放好风，咱们就都逃走了。”

这位囚犯拿定主意，就算传了话也出不了大毛病。

大伙儿一圈还没走完，他们的步子就变得更坚定，更带劲了。他们的腰板硬起来。连敲铜鼓的柠檬兵也察觉了这一点，决定给囚犯们打气。

“这样很好！”他叫起来。“就要这样，对，对！挺起胸，收起肚子。肩膀向后……一二，一二！……”

这已经不像囚犯放风，倒像军人出操了。

等洋葱头来到田鼠叫他的地方，他放慢了脚步仔细听。

“地道挖好了，”地下传来了话。“你只要向左跳一步，脚底下的土就会陷下去。我只在上面留下很薄的一层土……”

“好，可咱们等下一圈再跳，”洋葱头轻轻回答说。

田鼠还说了句什么，可洋葱头已经走过去了。

他又踩了一下前面那位囚犯的后跟，悄悄对他说：

“下一圈我一用脚顶你，你就向左一步，往下跳。就是要跳得使劲点！”

囚犯还想问什么，可这时候敲铜鼓的柠檬兵朝他们这边看。

无论如何要转移他的注意力。一圈人里很快就传过去一阵压低的沙沙声，接着有一个囚犯大声叫：

“唉哟！”

“你怎么啦？”柠檬兵向他转过脸去。

“我的鸡眼给踩了一下！”那囚犯叫苦说。

柠檬兵正凶巴巴地朝相反的方向望着，洋葱头已经走近了田鼠挖的地道口。他用脚顶顶前面的难友。那人往左一跳，转眼就不见了。地面上只剩下一个洞，大小足够一个人跳下去。洋葱头于是向一圈人传话说：

“每一圈我用脚顶谁谁就跳下去。”

就这么办。每一圈都有一个人向左跳到洞里没了影。为了不让柠檬兵看见，圈子另一边的人就叫：

“唉哟，唉哟！”

“你那儿又怎么啦？”柠檬兵很凶地问。

“我的鸡眼给踩了一下！”老是这个回答。

“你们今天怎么搞的，净是你踩我的鸡眼我踩你的鸡眼。你们小心着点！”

五六圈走下来，柠檬兵看看那圈绕着他走的囚犯，开始不放心了。

“奇怪呀！”他心里想。“我可以发誓，人少下来了。”

可他后来断定，这只是他的幻觉，这些人能上哪儿去呢！大门锁着，墙又那么高。

“不过，”他嘟囔说，“我还是觉得他们人少了。”

柠檬兵为了证实是自己看错，开始给囚犯们点数，可因为他们是团团圆圆，他怎么也记不起是打哪一个人点起的，把几个人点了两次。怎么也点不清楚，结果囚犯不是少了，而是多了。

“这怎么会呢？”他想。“他们又不能乘。算术这鬼东西！”

诸位一定已经明白，这个柠檬兵算术不怎么好。他于是一再重数。囚犯的人数一会儿少了，一会儿多了。最后他决定不数了，省得把头搞昏。可这时候他向那圈人一看，吓得拼命揉眼睛：这可能吗？囚犯差不离少了一半！

他抬头望天空，想看看是不是有人飞到云端里去了，可正当他抬头看时，又有一个人跳进地洞不见了。

现在囚犯只剩了二十八个。其中包括洋葱头，他一个劲在想他的爸爸。

每一次他面前有人跳到地底下，他的心就一阵收紧：“唉，这个人是我爸爸就好了！”

可老洋葱关在他那个牢房里——怎么也想不出办法去救他。

最后洋葱头拿定主意，要帮助所有的囚犯逃走，自己却留在监狱里跟爸爸在一起。爸爸不能跟他一起获得自由，这种自由他也不要。

现在囚犯只剩了十五个……十个……九个，八个，七个……

柠檬兵目瞪口呆，心不在焉地继续敲他的铜鼓。

“这是跟我开的什么鬼玩笑！”他心惊胆战地想。“走一圈不见一个人。我怎么办呢？离放风结束还有七分钟——规则是规则。万一到时候他们全不见了，那可怎么办？……现在剩几个啦？一个，两个，三个，四个，五个，六个……我说到哪儿了：他们已经只有五个了！”

洋葱头难过到了极点。

他叫田鼠，可听不到回音。他只想跟他这位好朋友说明，他自己为什么不逃走……

这时候柠檬兵一下子明白过来，决定结束这场使他那些囚犯一个个神秘地失踪的妖法。他大叫一声：

“站住！不许动！”

洋葱头和另外四个囚犯停下来，你看看我我看看你。

“快逃，”洋葱头叫道，“趁柠檬兵还没报警！”

几位囚犯不等他再请，一个接一个都跳到地洞里去了。洋葱头伤心地在后面望着他们，可忽然觉得有人抓住了他的脚。难友们猜到了他决定留下，不用怎么商量，就把他拉下了地道。

“你别傻瓜，”他们说。“只要你自由了，你可以更快地救出你爸爸。趁还不晚，咱们逃吧，逃走吧！”

“等等我！”柠檬兵终于弄清楚是怎么回事，一下子叫起来。“我也跟你们走！别把我丢在这里。你们走了，柠檬王要绞死我的！”

“好，咱们把他带走吧，”洋葱头同意了。“咱们能够逃得这样顺利，多少也亏了这位柠檬兵。”

“你们快一点，”他后面传来那暗哑的声音。“这里亮得受不了，我绝对不想亮瞎眼睛，或者害上日射病把命送掉了！”

“我亲爱的老田鼠，”洋葱头说，“你想想吧，难道我可以逃走吗？我爸爸生着病，关在他那个牢房里！”

田鼠搔搔后脑勺。

“我知道他的牢房在哪儿。”他说。“你给我送来的监狱地图，我都仔细研究过了。可咱们来得及吗？你早该告诉我了。”

他一声召唤，一下子来了近百只田鼠。

“孩子们，咱们还得挖一条地道——直通到监狱那头，”老田鼠说。“怎么样，咱们挖吗？”

“没问题！一刻钟就挖好。”

田鼠们二话不说，动爪就干。几分钟工夫它们就挖到了老洋葱的牢房。洋葱头第一个爬上去。他爸爸正躺在板床上说胡话。

他们刚把老人家抬进地道，一群柠檬兵就冲进牢房。他们正在整个监狱里搜捕逃犯，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逃走的。

等到狱卒们最后弄清楚出了什么事情，知道免不了要受柠檬王的处罚，

怕得要命，一下子都扔下武器，也纷纷钻到田鼠们挖的地道里去了。

他们到了外面田野上，分别躲到农民家里，脱下身上的柠檬兵制服，赶快扔掉，换上劳动服。

据说他们把帽子上的铃档也扔掉了。让咱们把这些铃铛给收集起来，都送给孩子们吧——好叫他们拼命地丁丁当当摇啊摇！

那么洋葱头呢？他接下来怎么样了？

老田鼠和洋葱头以为逃出监狱的柠檬兵是在追他们，于是给自己挖了另外一条地道。柠檬兵们没追上他们，就是这个道理。

他们现在在哪儿呢？

等一等——诸位这就知道了。

第二十七章 障碍赛马

柠檬王在举行一个盛大节日。

“我的臣民需要一场玩乐。”柠檬王拿定了主意，“这样他们就没工夫去想他们的不幸和贫困了。”

他想到了赛马，规定一品、二品、三品柠檬官都得参加。当然是作为骑师而不是作为马。

边场赛马很特别：马要拉刹住的车子。

比赛开始前，柠檬王亲自检查所有的刹车，保证车子都刹住了。

刹车非常灵，车轮根本没法转。因此车拉起车来要难上一百倍。

柠檬王一发信号，马就顿脚，全身肌肉爆出来，马嚼子上流下口沫。可是车子一动也不动。于是柠檬骑师们挥动长鞭。这起了作用。车子走了几毫米，柠檬王乐得直拍手。接着他亲自走到场子里，一匹马一匹马地抽。显然，这样做使他得到很大的乐趣。

“陛下，请也赐我的马一鞭子！”柠檬官们叫道，要逗他高兴。

柠檬王用尽浑身力气劈劈啪啪抽鞭子。骑师们也站在车上抽马。鞭子每抽一下，马背上就留下长长一道白鞭痕，柠檬王可不在乎这个——他对自己想出来的这玩意儿十分得意。

“要是没什么障碍，每一匹马都会跑，”他说。“我就是要看看车子给刹住了它们能不能跑。”

那些可怜的马匹又痛又紧张，都发了狂，累得腿都站不住观众很气愤，可是被逼着只好看这种野蛮的比赛——老实说是在看拷打。柠檬王既然决定要人们娱乐，他们就非娱乐不可。

可柠檬王举起鞭子，突然一动不动地呆住了，眼珠突出，好像就要打眼眶里蹦出来似的。他两腿发抖，脸色更黄了，黄帽子下面的头发直竖，于是金铃铛一阵抖动，拼命地丁丁当当响起来。

柠檬王眼看着他脚边的地面裂开。不错不错，是地面裂开了！

先出现了一道裂缝，接着又出现了一道裂缝，随后场子里耸起了一个小土墩，就跟田鼠在田野上留下的那种土墩一模一样。接着土墩顶上开了一个口，这个口越来越大，打里面露出一个脑袋两个肩膀，一个生物用胳膊肘和膝盖又顶又撑，很快地打地底下钻了出来。这正是洋葱头。

地洞里传来老田鼠担心的声音：

“回来，洋葱头，咱们走错路了！快回来！”

可洋葱头已经什么也听不见。他看见柠檬王就站在他面前，脸发青，满头大汗，手里举着鞭子一动也不动，像变了一根盐柱。洋葱头一见柠檬王，气得浑身发抖。

洋葱头不管三七二十一，就向柠檬王冲去，一把抢过他手里的鞭子。柠檬王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洋葱头已经把鞭子在空中一抽，啪嗒一声，像试一试它，接着一甩鞭子就抽在柠檬王的背上。柠檬王呆若木鸡，也没想到躲开抽到他身上来的这一鞭子。

“噢噢噢！”柠檬王大叫起来。

洋葱头一甩鞭子，又给了他一下，比原先那一下更重。

柠檬王回过身子，撒腿就逃。

这是一个信号。逃出监狱的其他囚犯全跟在洋葱头后面打地底下钻出

来。周围的人向他们欢呼。做父亲的看到儿子，做妻子的认出了丈夫。

一转眼工夫，一长排警察给冲散了，人群拥进场子，拥抱得到解放的囚犯们。

参加赛马的柠檬官们坐在马车上，恨不得赶快策马逃走，可是不管他们怎么抽马，车轮一动也不动。人们抓住这些柠檬官，把他们的手脚捆起来。

可柠檬王本人还是跳上了他那辆马车。这辆马车不参加比赛，因此没刹住，于是柠檬王及时地溜走了。可他不想逃进王宫，却狂叫着赶马向田野上冲去。听话的马跑得那么快，马车最后翻了个身，柠檬王脚朝天插在一堆准备当肥料用的垃圾上面。

“这地方对他来说再合适没有了！”洋葱头要是看到柠檬王的这个下场，一准会这么说的。

第二十八章 番茄骑士宣布要抽天气税

正当城里发生上述事情的时候，樱桃女伯爵的城堡大厅照例甲作法庭，番前骑士把所有乡民召集起来，要向他们宣布一个极其重要的决定。

庭长当然还是番前骑士本人，律师是青豆先生，芹菜先生担任书记。芹菜先生左手记录双方的说话和法庭的决议，右手抓住他那条格子手帕，他几乎每一分钟都用得着它。

人们真正是心惊胆战，因为每开一次庭，他们总要倒一次大霉。

上次开庭决定的是，不但乡村的土地属于两位樱桃女伯爵，乡村里的空气也属于她们，因此呼吸空气的人都得付钱。每月一次，番前骑士在乡村里挨家挨户地走，逼着农民在他面前深呼吸。他一个一个测量他们呼吸以后肺部的容量，然后计算每个呼吸空气的人该交多少钱。

大家知道，南瓜老大爷一直叹气，他交的钱自然比别人多。那么，现在城堡主人还要农民交什么税呢？

番前骑士首先发言，他在一片寂静中说：

“最后期间，城堡的收入显著减少了。诸位知道，咱们这两位可怜樱桃女伯爵又是孤儿又是寡妇，只靠她们这点土地收入过日子，而且不仅要养活自己，还要养活她们的两位小叔子，就是蜜柑公爵和橘子男爵，不让他们饿死……”

葡萄师傅偷偷地看了看坐在角落里的橘子男爵，只见他谦虚地垂下眼睛，正大吃大啃烤兔子配麻雀在充饥。

“不要东张西望！”番前骑士很凶地叫了一声。“你们再把头转来转去，我就要把你们都赶出去了！”

葡萄师傅赶紧把眼睛盯住了自己的鞋尖。

“两位仁慈的女伯爵，咱们最尊敬的女主人，根据法律向法庭提出了书面要求，希望确认她们一项不可剥夺的权利……律师先生，请您宣读一下文件！”

青豆律师站起来，咳了声嗽，吸了口气，就开始慢慢地、庄严地念起文件来：

“‘申请人——樱桃贵族的大女伯爵和小女伯爵——认为，本人既占有其私产内的空气，自然也应该占有一年四季降下的所有雨雪冰霜。为此请求法庭裁决，每一乡民应按下列规定向本人纳税：下普通雨一百里拉，下雷雨二百里拉，下雪三百里拉，下冰雹四百里拉。’下面签名：‘大樱桃女伯爵。小樱桃女伯爵。’”

青豆律师念完就坐下来。

庭长问道：

“您说，这一要求是写在水印纸上的吗？”

“是的，庭长先生，”青豆律师又跳起来回答说，“是写在水印纸上的。”

“两位女伯爵的签名都确凿无疑吗？”

“都确凿无疑。”

“很好，”番前骑士说。“既然这一申请书写在水印纸上，签字又都确凿无疑，那就全清楚了，现在休庭，进行裁决。”

番前骑士站起来，把老是从他肩膀上滑下来的黑外衣重新披好，就到隔壁房间去作出决定。

梨教授碰了一下旁边的小葱大叔，轻轻问他说：

“依你看，下冰雹纳税公道吗？下而下雪对庄稼有好处，这我还能理解。可下冰雹本身已经是大灾害，倒要纳最高的税！”

小葱大叔没答腔——他沉思着抹抹他的长胡子。

葡萄师傅茫然地掏他的口袋。他在找锥子搔他的后脑勺，可突然想到，在走进大厅以前，乡民都得交出冷热武器。他们没有热武器，就是火器，锥子却被认为是冷武器。

在等待法庭裁决的时候，芹菜先生的眼睛紧紧盯住在场的人不放，并且在他的本子上记下：

“梨喊喊喳喳说话。小葱抹胡子。南瓜大嫂缩起身子。南瓜老头长叹了两次。”

小学生就是这样在石板上记同学的名字的，这是说，当老师要到走廊同什么人说话，叫他看好全班同学的时候。

在“好”这一栏里芹菜先生写道：

“蜜柑公爵态度极好。橘子男爵态度非常好。他不站起来，保持安静，在吃第三十四只小麻雀。”

“唉。”葡萄师傅用指甲代替锥子搔着后脑勺想，“咱们的洋葱头在这儿就好了。要是他在这儿，事情就不会搞得这样乱七八糟！洋葱头坐牢以后，他们把咱们当作奴隶。咱们的一举一动，这个芹菜先生都在他那个该死的小本本里给记上。”

要知道，芹菜先生在“坏”这一栏里记上谁的名字，谁就要被罚款。葡萄师傅几乎天天要交罚款，有时一天还交两次。最后法官，就是番前骑士，回到会议厅来了。

“起立！”芹菜先生吩咐说，可他自己坐着。

“注意！现在我宣布法庭的决定，”番前骑士说。“‘听取了两位樱桃女伯爵的申请以后，本庭议决：承认上述两位女伯爵有权对下雨、下雪、下冰雹以及种种好天气坏天气抽税。本庭现作如下规定：居住在两位樱桃女伯爵所有土地上的每一个人要交天气税，税额比两位女伯爵申请的增加一倍……’”

大厅里发出一阵怨言。

“肃静！”番前骑士叫起来。“要不我就马上吩咐把你们给赶出去。我还没念完呐，听我念下去：‘本庭规定、上述两位女伯爵还有权对露水、霜、雾等等抽税。本规定自即日起生效。’”

所有的人心惊胆战地看看窗外，只望到晴朗的天空。可是黑色的雨云越来越近了。窗玻璃上有几颗小冰雹打得嗒嗒响。

“我的老天爷，”葡萄师傅搔着后脑勺，心里想。“这下要付八百里拉了。该死的黑云！”

番前骑士也看看窗外，他那张大红脸高兴得发亮。

“老爷，”青豆律师对他说，“恭喜您！您福气真好：寒暑表在下降，要下瓢泼大雨了。”

大伙儿恨恨地看看律师。芹菜先生很快地把在场的人扫了一眼，谁眼睛里看得出怒色，他在本本上就把谁的名字给记上。

真的来了一场狂风暴雨，还打雷闪电下冰雹。青豆律师向芹菜先生高兴地眨眨眼睛。葡萄师傅气得几乎透不过气来，只好更聚精会神地盯住自己的

鞋子看，别又给罚款。

乡民看着窗外的暴雨，犹如看着一场大灾难。对于他们来说，响雷比开大炮更可怕，闪电好像直刺他们的心。

芹菜先生吮吮铅笔，开始一口气地计算，由于老天爷这次开恩，城堡主人可以捞进多少钱，算下来是笔惊人巨款，加上罚款，数目就更大了。

南瓜大嫂痛哭起来。小葱的老伴跟上，她扑倒在丈夫肩膀上，拿他的长胡子擦眼泪。

番茄骑士气疯了，顿起脚来，把所有的人都赶出了大厅。

乡民们走出来，冒着夹冰雹的暴雨，拖着脚回村子。他们甚至没有加紧脚步。冰雹劈啪地敲打他们的脸，雨水湿透了他们的衣服，可他们好像一点也没感觉到似的。当你碰到巨大的痛苦时，小的烦恼就算不得什么了。

回乡得穿过一条铁路。乡民们在放下来的栏杆前面停下来，火车过一分钟就要开过了。站在栏杆旁边看火车总是好玩的。瞧，一个巨大的黑色火车头呼哧呼哧地喷着烟开来了。司机待在司机室里。赶集回来的乘客打一节节车厢的窗子里望出来——都是些披斗篷的农民，还有他们的妻子、孩子……

过去了一个披黑头巾的农妇。可在最后一节车厢里……

“慈悲的老天爷，”南瓜大嫂叫起来，“看最后一节车厢啊！”

“好像是……”南瓜老大爷吞吞吐吐地说，“好像是狗熊……”

一点不错，最后一节车厢的窗口站着三只狗熊，他们好奇地东张西望。

“太奇怪了！”小葱大叔拖长了声音说。

他的胡子惊奇得散了开来。

三只狗熊当中，有一只忽然点着头，挥着爪子，就像向栏杆旁边这些给雨淋得像落汤鸡似的人打招呼。

“他干吗张牙舞爪啊？”葡萄师傅咕噜说。“唉呀，那狗熊竟在嘲笑咱们呢！”

可这只狗熊依然一个劲在鞠躬，火车都开走了，他还把身子探出小窗口，拼命地挥爪子，差点儿都要掉到车外来了。幸亏旁边两只狗熊及时抓住了他，把他拉了回去。

咱们这些朋友来到车站，这时火车正好停下来。三只狗熊不急不忙地爬出车厢，最老的一只给检票员看车票。

“他们准是些演马戏的狗熊，”葡萄师傅说。“大概就要演出了。瞧吧，吹木笛玩狗熊的老头这就出来了。”

果然马上出来了一个人，可他不是老头，却是个小孩，头戴绿色小帽，身穿蓝色长裤，膝盖地方打着一块五颜六色的补丁。他那张脸喜气洋洋，对于每一个乡民来说，这张脸太熟悉了。

“洋葱头！”葡萄师傅向他扑过去，叫了起来。

对，这个人的的确确是洋葱头。他在回乡之前，赶到动物园里把三只狗熊放了出来。这回看守人睡得太熟了，别说狗熊，连大象也可以带走，当然，要是大象愿意离开动物园的话。

可是老象不相信真的自由了，他宁愿继续留在象馆里写他的回忆录……

大伙儿拥抱，亲吻，追问和解释个没完！可这一切都是在瓢泼大雨底下干的。要知道，当你太高兴的时候，小的烦恼也就不在乎，甚至伤风也不怕。

梨教授一个劲儿跟那只年轻狗熊拉手。

“您还记得，您当初怎么合着我的小提琴跳舞吗？”他快活地眨着眼睛

问。

这狗熊记得太清楚了，也不等音乐，马上又跳起舞来。大伙儿兴高采烈地拍手。

当然，小樱桃马上就得到通知，说是洋葱头回来了。他们两个见面时拥抱得有多么热烈，这是诸位可想而知的！

“好，咱们来谈谈正事吧，”洋葱头说。“我得告诉大家，我想出了一个什么主意。”

趁洋葱头给他那些朋友讲他想出来的主意，让咱们去看看柠檬王这会儿怎么样吧。

第二十九章 一场下不完的暴雨

咱们竟让柠檬王在那垃圾堆上面待那么久，都因为他觉得躲在那儿比待在他的首都里要安全得多。

“这里又安静，又温暖，”他心里说，不时吐出嘴里的垃圾。“我要在这里一直待到我的军队在城里恢复秩序为止。”

诸位要知道，这个傲慢、残忍然而胆小如鼠的柠檬王当时是头也不回，打跑马场直接溜出来的，因此不知道他那些军队已经倒向人民一边，他那些大小官员已经进了监狱，全国也已经宣布为自由的共和国了。

可等到瓢泼大雨落下来，冰冷的雨水渗进垃圾堆，柠檬王就改变主意了。

“我湿透了，”他拿定主意说，“得找个干地方。”

他翻过身子，两腿乱抽，最后钻出了垃圾堆。

他这才看到，他离两位樱桃女伯爵的城堡只有两步路了。

“瞧我多傻！”他擦着粘满垃圾的眼睛，心里说。“我躺在那该死的垃圾堆里，竟没想到打这儿伸手就可以够到女伯爵的城堡，那儿可是又温暖又舒服。”

柠檬王抖掉身上的垃圾，就向城堡大门走去。可他忽然听到人声吵闹。他赶紧躲到一堆干草后面，让一群吵吵嚷嚷的人打身边经过。（这群人是谁，诸位一准知道了。）接着柠檬王登上城堡的台阶，拉响门铃。小草莓给他开了门。

“对不起您呐，我家女主人可不施舍给要饭的！”这小姑娘说了一声，当着他的面把门啪嗒关上了。

柠檬王连忙用拳头擂门。

“开门！什么，我是要饭的？我是统治者，我是柠檬王！”

小草莓又把门打开一点儿，同情地瞧瞧他。

“可怜人，”她叹着气说，“你显然穷疯了！”

“还穷呢？我有钱，我有无数的钱！”

“要是你能看看你自己，就不会说出这种话来了，”小草莓摇着头回答说。

“别多废话了！快去禀报两位女伯爵，说我来了。”

“什么事？”芹菜先生走过，用他那条格子手帕用力擤着鼻涕问道。

“瞧这个要饭的，他一口咬定说他是王上。一准疯了。”

芹菜先生一眼认出了柠檬王，虽说认出他来真不容易。

“我有意换了便装，好跟我的老百姓更亲近些，”柠檬王说，显然想遮掩一下自己的古怪样子。

“请进请进，陛下，看到您真是三生有幸！”芹菜先生叫着，要亲亲柠檬王那只脏手。

柠檬王于是走进门，狠狠地瞪了小草莓一眼。两位女伯爵看见这位古怪的客人，唉哟一声，可是一认出他是谁，马上抢着恭维他对臣民的关心。

“噢，陛下，您浑身上下湿透了！在这样怕人的天气里，天底下没有一位王上会出门的。”

“我要了解我的老百姓过得怎么样，”柠檬王回答说。他说出这句话脸一点不红，因为柠檬是从来不会红的！

“陛下，您得到的印象怎么样？”大女伯爵问道。

“我的老百姓过得非常幸福，非常满足，”柠檬王说。“哪儿的老百姓都没有我这些老百姓过得幸福。有一群极其快活的人这才走过我身边……他们连下雨都不在乎。”

柠檬王不知道，他这句话倒没说错：这一天他那些老百姓真正感到幸福，因为推翻了他们的统治者！

“陛下，您不要几匹马把您送回王宫去吗？”番茄骑士问。

“不要不要，完全不要！”柠檬王吓得连忙回答说。“我要在这儿等到这场可怕的暴雨停下来……”

“陛下容禀，”有点为难的番茄骑上说，“这场暴雨早就停了，外面太阳又照得亮堂堂的。”

“太阳？照得亮堂堂？”柠檬王勃然大怒，反问说，“看来，您竟敢顶撞我！”

“骑士老爷，我简直不懂您的胡说八道。”橘子男爵插嘴说。“陛下说外面下暴雨，外面就是下暴雨。难道您没听见雨下得多响吗？”

大家赶紧附和橘子男爵的话。

“唉呀，这场暴雨永远不会停了！”大女伯爵推着窗口说，窗外雨早停了，大滴的雨水正在花盆上闪烁着。

“可怕的暴雨！瞧它劈劈啪啪地下着，”小女伯爵也附和说。眼看着太阳光打云彩后面射出来，正在水池上跟金鱼在嬉戏。

“你们听见吗，响雷把耳朵都震聋了？”蜜柑公爵也说了一句，用手指头塞住耳朵，闭上眼睛，装出极其害怕的样子。

“小草莓，小草莓，你在哪儿？”大女伯爵用有气无力的声音叫道。“马上关上所有的百叶窗！一个也别漏！”

小草莓关上了所有的百叶窗，房间黑得像地窖里一样。

蜡烛赶快点起来，一个一个很大的影子在墙上晃来晃去。大女伯爵叹了口气说：

“唉哟，多可怕的夜间雷雨呀！”

柠檬王当真怕起来了。

“可怕的夜！”他牙齿捉对儿打架说。

所有的人为了表示礼貌，也跟着像发疟疾似地哆嗦起来。

番茄骑士偷偷走到窗口，把一扇百叶窗微微拉开一点，大胆报告说：

“陛下容禀，我觉得雷雨过去了。”

“没有，没有，您别胡说八道！”柠檬王斜着眼看到太阳光要透进房间，却大叫大嚷说。

番茄骑士只好赶紧关上百叶窗，断言雨还在瓢泼似地下着。

“陛下，”橘子男爵急于要吃饭，胆怯地提议说，“您不想吃中饭吗……不，说错了，您不想吃晚饭吗？”

可是柠檬王中饭晚饭都顾不上吃。

“碰到这种天气，”他说，“我一点儿胃口也没有。”

橘子男爵不明白，天气跟胃口有什么关系，可是大家都附和柠檬王的话，他也只好改口说：“我不过是提提罢了，陛下。哪儿吃得下呀！我自己碰到响雷闪电，喉咙就收紧了，一只小鸡也吞不下去！”

实际上他饿坏了，要不是怕顶撞陛下，他恨不得把一对椅子都吞下去。

柠檬王紧张了一天，累得够呛，最后在椅子上坐着就睡熟了。人们给他

盖上被子，轻轻地上饭厅去吃晚饭。这时候天当真黑下来了。

番茄骑士晚饭吃得很少，接着请两位女伯爵允许他离开桌子，说是要去睡觉。

实际上番茄骑士是偷偷走进花园，到乡下去。

“到底出什么事了？”他一路走一路想。“柠檬王不知为了什么事吓成这副样子。大可疑了。就算是爆发了革命我也不觉得奇怪。”

一想到“革命”这个字眼，他背上不由得掠过一阵寒气。他把这种可怕的念头赶走，可它一次又一次回来。这个可怕的字：眼在他眼前直跳，每一个字都使他吓得要命：革——命！！罗——罗马，欧——欧洲，威——威尼斯等等地方……革命……

他忽然觉得身后有人。他躲到一座围墙后面去等着。过了一分钟，远远出现了青豆律师。他走得那么小心翼翼，就像走在生鸡蛋上。

还在饭厅里，番茄骑士的一举一动就引起青豆律师的怀疑。他一看见番茄骑士走出房间，马上就跟了出来。

“一定有什么事情隐瞒着，”他心里说。“我得盯住这位番茄骑士！”

番茄骑士正想打藏身的地方出来，忽然又看见远远闪着另一个影子。

番茄骑士在围墙后面把身子弓得更低，好让这个人也过去。

跟在青豆律师后面的这个人芹菜先生。他一看见青豆律师溜出饭厅，就决定跟住他。小樱桃的这位老师用他那大得出奇、灵得少有的鼻子嗅得出了什么严重事情，不想一无所知地留下来。

可是芹菜先生没想到，他自己也给人跟上了。就在他后面偷偷走着蜜柑公爵。

“即使现在出现橘子男爵我也不会觉得奇怪，”番茄骑士嘟囔说，同时屏住气不让别人发现他。

一点不错，紧跟着就听见小斗车叽嘎叽嘎响，橘子男爵出现了。他一看见蜜柑公爵走开，就认定他这位高贵亲戚是去赴宴，决定跟他同行。收破烂的倒霉老菜豆大声地呼啊呼啊喘气，拉着小斗车，在黑暗当中也没留神路上的坑坑洼洼和石头块。搁着橘子男爵那个大肚子的小斗车叽叽嘎嘎的，一会儿蹦得老高，一会儿落到坑里。每次这样一上一下，橘子男爵就屏住气，咬紧牙关，生怕叫起来或者发出哼哼声。

在这个古怪的行列中，橘子男爵是最后一名。

“我真想知道，他们这伙人都上哪儿去，”番茄骑士想着，打围墙后面走了出来。

他们就这样一个接一个地走了一夜：青豆律师在黑暗中东张西望，想看出番茄骑士来，而番茄骑士实际上走在最后；青豆律师后面一步不离地偷偷跟着芹菜先生；芹菜先生后面跟着蜜柑公爵；蜜柑公爵后面紧跟着橘子男爵；橘子男爵后面又跟着番茄骑士。每一个人都留神地跟住前面一个，却没想到自己后面也有人在跟着。

只有青豆律师和芹菜先生的次序好几次倒过来：有时是芹先生走得快，赶到了青豆律师前面，有时是青豆律师赶过了芹菜先生。这些人就这样一个接一个地绕了一夜圈圈，当然是什么也没弄明白，白跑了一夜。

到了早晨，这些大人先生决定回城堡去。最后他们在花园的林荫道上碰上了，互相彬彬有礼地鞠躬问好。

走了一夜这件事，他们觉得必须守口如瓶，因此互相瞎扯，说了个天花

乱坠。

“您刚才在哪儿来着？”番茄骑士问青豆律师。

“我上我兄弟那儿去参加洗礼。”

“奇怪！有夜里举行洗礼的吗？”

“白天我兄弟有事！”青豆律师回答说。

番前骑士冷笑了一下，因为青豆律师从来就没什么兄弟。

芹菜先生说他去寄信给他的父母，其实他的父母早就不在了。蜜柑公爵和橘子男爵异口同声说他们会钓鱼，虽然他们两个都没带钓具。

“咱们在河边怎么会没碰到呢？”橘子男爵问道。

“真奇怪！”蜜柑公爵说。

大伙儿累得闭了眼睛走路，因此只有一个人看到城堡尖塔上飘扬着一面自由旗帜。

这面旗是小樱桃和洋葱头升起来的。他们两个这会儿正坐在上面尖塔里，等着看事态的发展。

收场白 在这一章里番前骑士第二次大哭

第一个看见尖塔上那面自由旗帜的人，以为又是小樱桃捣的鬼，他大发雷霆，决定马上去把这面可怕的旗扯下来，然后打这位小伯爵一顿屁股，因为他这回开的玩笑太过分了。

这位大老爷气得喘不过气来，一步四级地奔上楼梯。他呼哧呼哧的，好不容易才喘过了气，每走一步脸就红一点，肚子就气得涨大一点。我只怕他到了塔顶，已经没法钻出那扇小门到外面平台上去了。我听到他的脚步声啪嗒啪嗒响，这声音在寂静中听着就像敲锤子。他快要到塔顶了。他钻得出去还是钻不出去啊？诸位看呢，唔？

他终于来到平台前面了……嗨，诸位当中谁猜得对呀？

好吧，我这就来告诉诸位：认为他钻不出去的人猜对了。事实上，番茄骑士（正是他跑上楼梯——难道诸位认不出他吗？）气得涨鼓鼓的，小门比他那大胖身子要窄一半。

他就这样站在那儿尖塔顶上，离那面可怕的旗只有两步远，看着它迎风飘扬，可就是没法把它扯下来，甚至手都够不到。在旗杆旁边，跟急急忙忙在擦眼镜的小樱桃站在一起的，还有一个人……

这个人不是洋葱头还能是谁呢？一点不错，正是洋葱头，番茄骑士不共戴天的死对头，他已经使番前骑士大哭过一次了！

“您好，番茄大人！”洋葱头彬彬有礼地鞠着躬说。

小心点，洋葱头！你这样彬彬有礼完全不合时宜，你这么一来，脑袋就要保不住啦！你向番茄骑士一鞠躬，把头伸过去，他一伸手就要抓住你的头发，就像那回在村子里那样……

番茄骑士已经气得记不起这样做会有什么危险。他当真一把就抓住洋葱头的额发，抓得太用力了，一撮洋葱头发又留在他手里了。他还没来得及想，只感到眼睛一阵刺痛，一颗又一颗核桃大的泪珠马上像冰雹一样撒落下来，劈哩啪啦地掉到石头地上。

可这一回番茄骑士大哭不仅因为拔了洋葱头一撮洋葱头发。他嚎啕大哭还因为生气：他觉得他完全无能为力了……

“这是怎么啦——完了吗？完了吗？”他想，气得透不过气来，给自己的眼泪噎住了。

我真高兴让他给眼泪噎死，或者推他一下，让他一个跟头翻下楼梯，可是洋葱头宽大为怀，竟饶了他的命，吓得半死的番茄骑士自己逃下了尖塔。他跑下楼梯时不是一步四级，而是一步六级，到了下面，连忙钻进他自己的房间，在那里没人妨碍他，他可以哭一个痛快。

接下来怎么样呢，小朋友们！接下来就这样！……

柠檬王终于醒来，穿过城堡那些房间，来到门外呼吸新鲜空气。他一下子也看到了尖塔顶上那面旗。他吓得闭上眼睛，撒腿就跑，向左，向右，跑出了大门，又钻进他那个理想的藏身之地——那个垃圾堆，巴望在那里谁也找不到他。

橘子男爵也醒来了。他也想呼吸新鲜空气，就推醒正在搁他那个大肚子的小斗车旁边打盹的仆人。老菜豆正睡眼惺忪，也不睁开眼睛，就把沉重的小斗车拉到门外。

到了城堡的院子，一道耀眼阳光使他醒了过来。可他不仅看到了这道耀

眼阳光。老菜豆一抬眼睛，就看到了在城堡顶上飘扬着的旗子。他的十个手指头马上像触了电……

“把车抓住！抓住！”吓得半死的橘子男爵大叫起来。

可哪儿抓得住啊！老菜豆手指头一松，放开了他那辆旧小斗车的车把，说时迟那时快，橘子男爵一下子仰面躺倒，沿着林荫道飞也似地滚下去，跟压扁了二十位将军的那回一样快，最后他扑通一声落进了金鱼池，光露出个脑袋。得花九牛二虎之力才能把他从金鱼池里拖出来。

蜜柑公爵在院子里听到橘子男爵发狂似的喊叫声，向金鱼池冲过去，跳到嘴里喷水的大理石小天使身上，哇哇大叫，连声音也变了：

“喂喂喂，你们马上把尖塔上的旗子扯下来——要不我就投池自杀了！”

“咱们瞧吧！”老菜豆说着，把他推到水里去了。

等到蜜柑公爵好不容易给从金鱼池里拖出来，嘴里有一条金鱼。可怜的金鱼——它还以为是落到了水底的岩洞里，却是钻进了一个饥饿的大嘴巴……让它那些金鱼鳍安息吧！

从这天起，事情一件接一件发生得空前之快。咱们也就加紧说下去吧：日子像撕一张张日历那样飞逝，等到咱们来得及看清什么，许多个星期已经过去了。电影有时候就这样：放映师放得太快，房屋、人、汽车、马在诸位眼前一晃就过去，等到片子终于慢下来，回到正常速度，许多事情早已过去，银幕上一切都变了……

柠檬王和两位樱桃女伯爵离开了自己原来的产业。柠檬王这样做是完全理解的，可两位樱桃女伯爵干吗要走呢？反正谁也不打算羞辱这两位老妇人，不给她们一块面包吃吃，或者抽她们的空气税。可她们既然自己走了，那也好。那就请吧！

橘子男爵瘦了，瘦得像他原先拿来赶他仆人的那根鞭子。

起先他不得不挨饿。他一动不动，固为没人用小斗车拉他。这一来，他就只好靠自己积存下来的脂肪维持生命。橘子男爵像蜡似地一天一天融化。两个星期以后他的体重减少了一半，光这一半体重，就比三个普通人的体重还多。

到了橘子男爵可以不靠仆人帮忙自己行动的时候，他开始在街上求乞。可是过路人什么也不给他。

“嗨，你呀！”他们说。“这么身强力壮的一个小伙子却来求乞。干活去吧！”

“可我什么都不会干！”

“那就到火车站去搬行李。”

橘子男爵就这么办。由于搬运重东西，他变瘦了，瘦得像火柴杆。原来穿的一件旧衣服现在可以改成半打新衣服。可他还是保存着两件原来的衣服。要是诸位去看他，他会偷偷把这两件衣服拿出来给你看。

“瞧，”他会叹着气说，“不久前我竟是这么个大胖子！”

“不可能！”诸位也许会大吃一惊。

“怎么，不相信？啊？”橘子男爵会苦笑着说。“那就找些人问问吧，他们会告诉您的！唉，那是多美好的日子啊！……我一天吃的东西够我现在吃三个月的。您倒想想看，我那时候有多大的肚子、多大的胸部、多大的屁股！”

那么蜜柑公爵呢？他手指头也不肯动一动去挣块面包吃，却吃橘子男爵

的。只要他这位亲戚一拒绝他的要求，他就爬到吊灯上，请求转告两位女伯爵说他自杀了。橘子男爵还保存着他胖时的一点善心，只好叹着气把中饭或者晚饭分给他吃。

南瓜老大爷不再长吁短叹了：他当上了城堡的总园丁，原来的番茄骑士在他手底下做事。

诸位难道不高兴让番茄骑士放出来吗？他在牢里蹲满了他应该蹲的期限，就给放出来了。

如今番茄骑士种卷心菜和轧草。他偶尔也悄悄抱怨自己的命运，那是在他碰到芹菜先生的时候。芹菜先生现在在城堡里看门。

不过城堡也不再是城堡了，它做了少年宫。那儿有图画室，有木偶剧场，有电影院，有乒乓室，还有许多各种各样的玩意儿。当然，那儿有对于儿童来说最好、最有趣、最有用的地方——学校。洋葱头和小樱桃合坐一张课桌椅。他们学算术、语法、地理、历史和种种为了对付坏人和剥削者，不让他们来损害祖国所应当熟悉的课目。

“孩子，”老洋葱经常对他的儿子洋葱头说，“别忘了世界上还有许多坏人，咱们赶走了的那些人也有可能还要回来。”

可我相信这些人永远回来不了。青豆律师也不会回来，他内疚太多，赶紧躲开了。

有人说他在外国干他的老本行。哼，让他去吧，不过他在咱们这个故事结束之前就走了，这至少是件好事。说实在话，跟这种劣性不改、见风使舵的狡猾家伙打交道，我是厌烦得要死了。

对，我忘了告诉诸位，葡萄师傅如今当了乡长。他为了不损害自己的尊严，完全改掉了用锥子搔后脑勺的习惯。只是偶尔在碰到生活中最棘手的事情时，他才用削尖的铅笔代替锥子搔搔后脑勺，但这是极其难得的。

有一天早晨，乡民们看见他们的房子墙上写着：“乡长万岁！”

南瓜大嫂在村里传开，说这几个大字是葡萄师傅自己写的。

“这乡长可好！”多嘴多舌的南瓜大嫂说。“他连夜走来走去。尽写说自己好的标语。”

可这显然是冤枉了葡萄师傅。一家家的标语都是小葱大叔写的，他不是用手写，而是用胡子蘸了墨水写。对，对，是小葱大叔写的。我不怕给诸位说明这个真相，因为诸位没胡子，不会学他的样用胡子去写字。

好，咱们这个故事现在当真结束了。

的确，世界上还有别的城堡，除了柠檬王和番茄骑士以外，也还有别的寄生虫，可这些大人老爷总有一天也会被赶走的，孩子们将在他们的花园里游玩。

这一准错不了！

假话国历险记

[意大利] 姜 · 罗大里 著
任 溶 溶 译

第一章 小茉莉只要一开口，球就落到网里头。

这故事要讲一个小家队，名字叫小茉莉。给找讲这个故事的，就是小茉莉他本人。虽然用半公斤棉花把耳朵给塞住，可等到我把他讲的故事听完，耳朵差不离儿都给震聋了。为什么？

只因为小茉莉嗓门太大，就算他压低嗓门一说话吧，你坐在离海洋一万米高的喷气式飞机上，一飞过他头顶就能听见他的声音。

如今小茉莉可是个大名鼎鼎的男高音歌唱家了。从北极到南极，不管哪儿，没有人不知道他的。他成了音乐家以后，就给自己另外取了个名字，这名字叫起来声音响亮，而且可以说相当漂亮。可在这里我不叫他这个名字，因为诸位在报上，这个名字一准见过千百遍。小时候大家管他叫“杰尔索米诺”，意思就是“小茉莉”，在咱们这个故事里，照旧叫他“小茉莉”。

好，话说从前有个孩子，一个普普通通的孩子，个子可能比别的孩子还小一些。可他有一点与众不同，就是嗓门大得少有。关于这一点，他生下来才第一次开口，大家就明白了。

小茉莉是半夜出世的。他一出世，全村人都从床上蹦了起来，还以为是听到工厂汽笛响，召唤他们去上班呢。其实这是小茉莉呱呱落地，试试嗓子，所有娃娃刚出世时都是这么干的。还好，他很快就学会了从晚上睡到大天亮，所有正派人也都是这么干的，当然，除掉报馆里的人和值夜班的。从此以后，他就每天早晨准七点，也就是在人人都该醒来去上班的时间哇哇大叫。这一来，工厂的汽笛就用不着了，因为用不着，很快也就生锈了。

小茉莉满了六岁去上学。老师点名点到他的时候叫：

“小茉莉！”

“到！”这位新学生高高兴兴地答应。

只听见乒乓一声，石片撒了一地，原来石黑板碎成了上千块。

“你们谁在黑板上扔石头了？”老师一边严厉地问大家，一边伸出手去拿戒尺。

大伙儿不做声。

“好，咱们重新点名，一个个问，”老师说。“是你扔石头吗？是你扔石头吗？”他挨个儿问学生。

“不是我，不是我，”孩子们回答，都吓坏了。

老师问到小茉莉，小茉莉也站起来，实心实意地回答说：

“不是我，老……”

可他说了个“老”字，“师”字还没出口，窗上的玻璃已经很响地乒乓一声，碎落在地上了。

这一回老师仔细地盯着全班看，看见他这四十个学生当中，一个拉弹弓的都没有。

“准是有人从街上把玻璃窗打破了，”老师心里说。“准是有那么个小流氓，学校不去，却去捣毁鸟窠。我要逮住他，扭着他的耳朵，把他送到警察局去。”

这天早晨就到此为止。第二天老师又点名，又点到了小茉莉的名字。

“到！”咱们这位主人公回答说，他当上小学生，觉得挺神气的。

窗子马上又乒乒乓乓响起来！玻璃重新装上才半个钟头，又撒落到下面马路上去了。

“真奇怪，”老师说，“每次点到你的名字就出事情。啊，全明白了！我的孩子，你的嗓门太大，你的声音使空气震动得像刮飓风的时候一样。从今天起，只许你压低嗓门说话，要不然，整座学校，咱们整个村子都要震成平地啦。咱们就这样讲定了？”

小茉莉羞得满面通红，要想反对：

“老师，这可不是我！”

他一开口，新黑板又是乒乓一声！这块黑板，校工还是刚从铺子里买回来的。

“这就是证明啦，”老师说。

可他看到小茉莉可怜巴巴的，大滴大滴的泪珠从他腮帮上滚下来，就从桌子旁边站起身子，走到孩子身边，温柔地抚摸着他的头。

“孩子，你好好听我的话，你的嗓子也许会给你带来无穷的不幸，也许会给你带来莫大的光荣。如今你最好尽可能少开口。

而且大家知道，说话是白银，沉默是黄金。”

从这天起，小茉莉开始受罪了。在学校，他为了不再闹事闯祸，坐在那里只好用手帕把嘴堵起来。可他的声音还是太大，班里同学不得不拿指头捂住耳朵。老师尽量少问他问题。应该说，小茉莉是个模范学生，老师十拿九稳，他回答起来总错不了。

那次学校出了事，他回家吃饭时就讲开了，可结果呢，十二个玻璃杯碎得一个也不剩。打那以后，家里也严禁他再开口。

为了发泄闷气，他只好远离村子，到林子里去，到湖边去，到田野上去。等到他拿准只有他一个人，离开同村人的窗子又足够地远，他就趴在地上开始唱他的歌。才唱了几分钟，土地就像沸腾起来——田鼠、毛虫、蚂蚁等等住在地底下的动物都爬到地面上来，逃到许多公里以外，还以为是地震了。

只有一回，小茉莉忘了平时那种小心谨慎。那是一个星期天，体育场上正在举行足球决赛。

小茉莉不是个热心的啦啦队，可是球赛使他一点一点着了迷。这时候他村子里那个球队正在啦啦队的鼓噪声中转入进攻。（我说不准“转入进攻”是什么意思，因为我对足球一窍不通，可小茉莉讲故事时用了这几个字，我相信你们懂，因为你们是读体育报的！）

“冲啊！冲啊！”啦啦队喊。

“冲啊！”小茉莉也拉开了嗓门叫。

这时候右翼正把球传给进攻的中锋，可球半路上拐了个弯，被一种神秘的力量推动着，从守门的两只脚中间穿过，飞进对方球门去了。

“进了！”观众们叫起来。

“这一脚踢得多棒！”有人喊道。“看到他怎么踢的没有？准极了！分毫不差。他那双腿简直是神腿！”

可小茉莉清醒过来，马上明白他做出了什么事。

他想：“毫无疑问，这个球是我的嗓子射进去的。我可不能再出声了，要不，这场球赛会变成什么样子呢？嗯，怎么样，为了使分数平衡，我还得射一个球到另一边的球门里去。”

到了下半场，他终于找到了一个合适时机。对方球队进攻了。

小茉莉大叫一声，球就飞进了他同村人的球门。不用说，他这样干，心是很疼的。甚至事隔多年，当小茉莉跟我说起这件事时还说：

“我情愿砍掉我的指头也不射这个球，可有什么办法呢，不管愿意不愿意，这个球还是得射。”

不错，换了别人，就会偏袒他喜欢的球队，可小茉莉不是这种人。他正直，真诚，心地纯洁得犹如透明的泉水。他就这样长啊长啊，长成了一个孩子。说真个的。他长得不胖不高，不如说是又瘦又小，总之，他的个子叫小茉莉正合适。要是他的名字比小茉莉再重一点，瞧吧，他多半就得加上个驼背。

小茉莉这时早已停学，在家干农活了。他本来是会干一辈子农活的。他要是干一辈子农活，我也就不能给诸位讲他的这个故事了。可他出了一件极其倒霉的事，关于这件倒霉事，诸位在下一章就要听到。

第二章 小茉莉运气不佳，全村人都反对他。

一天早晨，小茉莉走进他的果园一看，树上的梨已经熟了。梨反正就是这样，它们什么也不给你们说，只管自己熟啊，熟啊，到了这么一个早晨，你们一看，它们已经熟透了，可以摘啦。

小茉莉心想：“可惜我没带梯子。好，我这就回家，去拿把梯子来，再拿来根竹竿，打下树顶上的那些梨。”

可正在这时候，他又想出了一个主意，说得准确点，就是想出了一个小小的鬼主意：“要是我试试看，利用一下我的嗓子怎么样？”

他拿定主意以后，就站在树底下不紧不慢地叫起来了：

“喂，梨呀，掉下来吧！”

他这么一吆喝，树上的梨就劈哩啪啦像雨点一样掉下来了。

小茉莉又走到另一棵树底下，照样来一次。他每次叫“掉下来吧！”梨就像等着这声命令似的，离开树枝，希哩哗啦地掉到地上来了。这可叫小茉莉乐坏啦。

他想：“这一下我可省了不少力气。真可惜，我早先从没想到利用我的嗓子来代替梯子和竹竿。”

小茉莉就这样绕着他的果园走，用这个办法来采梨。正好这时候，有一个农民在旁边一块地里锄土，看见了，这农民擦擦眼睛，捏捏鼻子，肯定这不是在做梦以后，就跑去叫他的老伴。

他浑身打颤地对老伴说：

“你去看看吧，我断定小茉莉是个恶巫师。”

他老伴跑来一看，跪下来就嚷嚷：

“他可是个神圣的好魔法家！”

“我说是个恶巫师！”

“我说是个神圣的好魔法家！”

这两口子直到这一天都和和睦睦地过日子，可这会儿他拿起锄头，她拿起铲子，各各准备操起家伙来卫护自己的主张。最后那个农民提议说：

“咱们去把邻居叫来。让他们也看看小茉莉，咱们听听他们怎么说。”

他老伴听说叫邻居来，又有机会可以嚼舌根了，马上赞成，扔下铲子就不见了。

不到天黑，附近的居民都知道了这件事。他们分成了两派，一派认为小茉莉是个好魔法家，一派认为小茉莉是个恶巫师。争论越来越激烈，越来越厉害，就像海上刮暴风时波浪越来越汹涌的样子，真个是争得不可开交，甚至有人吃了苦头。还好，算是轻的。比方说有一个农民点着他的烟斗，由于争得太起劲，把烟斗燃着的一头塞到嘴里去了。警察完全昏了头，不知怎么办好。他们从这堆人这里跑到那堆人那里，叫大家安静安静。

争得最激烈的那些人就上小茉莉的果园去，有人要瞻仰瞻仰魔法，有人却要踏平恶巫师的果园。

小茉莉看见一大帮人向着什么地方冲来，断定是发生了火灾。他一把握起水桶，已经想冲去救人，没想到这一大群人就停在他的门口，只听见他们说：

“就是他！就是他！”有人叫道。“他是个好魔法家！”

“什么好魔法家？他是个恶巫师。瞧他手里提着水桶。准是个魔桶。”

“我的天，咱们快逃吧，逃得远点，他把这玩意儿往咱们头上一泼，咱们就没命了。”

“什么玩意儿？”

“你们瞎眼啦？桶里装的是地狱里的焦油啊。它一落到人身上，就要把人烧穿，哪位大夫也治不了。”

“他是神圣的，他是神圣的！”

“小茉莉，我们看见了，你吩咐树上的梨熟梨就熟，你吩咐它们掉下来它们就掉下来，”

“你们疯啦还是怎么的？”小茉莉问。“都怪我的嗓子。只不过是我一开口空气就震荡，像刮强台风似的。”

“对了，对了，我们明白了！”一个女人叫起来。“你用你的嗓子创造奇迹！”

“什么奇迹！这是妖法！”另一帮人把嗓子都喊破了。

小茉莉气得把水桶扔在地上，走进屋子，闩上了门。

他心里想：“我的太平日子过不成了。现在我一步也出不去，一出门就有好奇的人跟着我。每天晚上临睡之前，到处都只管讲我的事。人们会拿我来吓唬娃娃，说我是恶巫师。我还是离开这里吧。我干么要留在这里呢？我的爸爸妈妈过世了，我最好的朋友在战争中打死了。我到世界上去流浪吧，试试看靠我的嗓子去找到幸福。有这么一种人，唱唱歌会有人给钱。不错，说来这有点奇怪。本不该给他钱，因为他唱歌已经使他自己得到乐趣。可唱歌还是有人给钱。也许我能成个歌唱家吧？”

他拿定了这个主意，就把他简单的家什塞进背囊，走出门来了。

一大帮人在门口等着他，看见他出来，嘁嘁喳喳地说着话，给他让出了一条道。小茉莉对谁也不看一眼，一声不响就上路了。他走了很远才回过头来，再看看自己的老家。

那一大帮人还没散，用指头指着他，好像他是个鬼怪似的。

“是不是跟他们开个玩笑呢？正该给他们开个玩笑！”小茉莉想着，大大吸了口气，放开嗓子叫了一声：

“再——见！”

这声“再见”果然马上见效。男人们只觉得猛地刮起一阵狂风，吹掉了他们头上的帽子。有几位老太太忽然露出了秃头，像是刮得干干净净的脸蛋，她们连忙去追她们的假头发。

“再见，再见！”小茉莉叫了又叫，为自己有生以来的头一回恶作剧衷心感到好笑。

小茉莉的声音产生一种非同小可的力量，把帽子和假头发卷成一团，活像一群候鸟，一下子飞上云端，几分钟以后就没影了。很快就知道，它们飞了好几公里，有一些还飞过了国境。

几天以后，小茉莉也通过国境，来到世界上一个最古怪的国家。

第三章 小茉莉可万万没想到，遇上一只相当怪的猫。

小茉莉来到这个陌生国家，看见的第一样东西就是一个银币。它在众目睽睽之下，在地上靠人行道的地方闪闪发光。

小茉莉心里想：“奇怪，有银币没人捡。没说的，它可逃不出我的手心啦。我那点钱昨天晚上就用完了。今天我一点东西也没进过嘴。可我还是先得问一问，是不是哪位过路人把它丢了。”

他走近一堆正在嘁嘁喳喳说话的人，看看他们，把这个银币拿给他们看看。

“先生们，你们是不是有谁丢了这个银币？”他压低嗓子问，省得自己的嗓子叫他们吃惊；

“走开，”他们回答说，“要想不倒霉，就少给人看这种硬币！”

“对不起，”小茉莉摸不着头脑，咕哝着说。他向一家铺子走过去，铺子的招牌真诱人，上面写着“食品杂货店”几个大字。

可是橱窗里摆的不是火腿和罐头果酱，却陈列着一堆堆本子、一盒盒颜料，还有一瓶墨水。

“这些大概就是杂货吧，”小茉莉说着，毫不迟疑地走进铺子。

“晚上好，”店老板殷勤地招呼他。

小茉莉心里想：“说真个的，我甚至还没听见中午敲钟呢。算了，别管这个。”他照旧轻声轻气，几乎是嘁嘁喳喳地问话，可这声音对于正常人的耳朵来说还是太响了。

“我能买点面包吗？”

“请买吧，亲爱的先生。您要买多少？一瓶还是两瓶？红的还是黑的？”

“不要黑的，”小茉莉回答说。“怎么，您当真把面包装在瓶子里卖吗？”

店老板哈哈大笑。

“您要我们怎么卖呢？难道贵国是把面包切成一块一块卖的么？不，您倒瞧瞧我们的面包多好！”他说着指指架子，那上面各种颜色的墨水摆得比排着队的士兵还整齐。

再说，整个铺子里吃的东西连一点影子也没有：甚至没有一点干酪皮，也没有一点苹果皮。

小茉莉想：“他不要是疯了吧？恐怕还是别跟他拌嘴好。”

“的确不错，是呱呱叫的面包，”小茉莉附和着，指指一瓶红墨水，想听听店老板怎么回答他。

“哦，要这个？”店老板说。他听到小茉莉这样称赞他的商品，满脸红光。“不错，这是最好的绿面包。”

“绿的？”

“嗯，还用说！对不起，也许您眼睛不行吧？”

小茉莉肯定面前是一瓶红墨水。他已经打算找个借口三十六着溜为上着，另外找个脑子更清楚的店老板，一下子闪出了个好主意。

“我想，”小茉莉说，“我还是等会儿再买面包，请您先给我指点一家卖高级墨水的铺子，可以吗？”

“当然可以，”店老板还是老样子，脸上带着那种殷勤的微笑回答说。

“您瞧，对门就是全市最有名的文具店。”

对过那家铺子的橱窗真吊人胃口，陈列着各式各样的面包、蛋糕、点心、

通心面，还有堆积如山的干酪，吊着的大小香肠。

“我就想到嘛，这店老板疯了，”小茉莉心里断定，“他把面包叫做墨水，把墨水叫做面包。八成是这么回事。”

他走进对门的铺子，要半公斤面包。

“面包？”售货员彬彬有礼地反问。“您看来搞错啦。面包在对门那家铺子卖，我们这里只卖文具，”他自豪地比划了个大圆，把所有好吃的东西圈在里面。

“现在我懂了，”小茉莉心里拿定了主意，“在这个国家里得颠倒着说话。你把面包叫做面包，他们就听不懂。”

“给我半公斤墨水，”他对售货员说。

售货员给他称了半公斤面包，规矩倒跟到处一样，用纸把它包起来，递给小茉莉。

“我还想要点儿这个，”小茉莉找补一句，指了指那堆干酪。不敢叫出来。

“要点儿橡皮？”售货员问。“请等一等，先生。”他切了一大块干酪，称了称，也用纸包了起来。

小茉莉轻松地呼了口气，把刚捡到的那个银币扔在柜台上。售货员弯下腰，把它反复看了几分钟，在柜台上扔了两扔，听听它的声音，然后用放大镜再仔细看看，甚至用牙咬了咬。最后他不高兴地把银币还给小茉莉，冷冷地说：

“很抱歉，年轻人，您这个银币是真的。”

“那再好没有了，”小茉莉放心地笑笑。

“不对！我再跟您说一遍，这个银币是真的，我不能收。去您的吧。年轻人，现在我不打算出去叫警察，您可该满意了。难道您不知道，使用真币要上哪儿去吗？上监狱啊。”

“可我……”

“您别提高嗓门，我不是聋子。去吧去吧，去弄个伪币回来，我再把货物给您。瞧，我连包也不打开。它们放在一边等您，好吗？晚安。”

小茉莉把拳头堵住了嘴，生怕叫出来。他从柜台往门口走的时候，他和他的嗓子之间作了这样一番对话：

嗓子：要我叫声“啊——！”吗，让他的整个玻璃橱窗乒零乓郎震个粉碎？

小茉莉：求求你，千万别这么干。我还是初到这个国家，就这样算啦，这里一切都是颠三倒四的。

嗓子：可我得冲出来，我憋不住啦。你是我的主人，想想看怎么办好。

小茉莉：你得憋住，咱们这就离开这个疯子的铺子。我不想叫他破产。这个国家有点古怪。

嗓子：那就快点，我再也憋不住了。快，再过一分钟我就要叫出来了……再过一分钟一切就完了。

小茉莉拔腿跑起来，拐进一条没有人、比胡同稍微宽一点的小街，赶紧回头看看。周围人影也没有。于是他拔出堵住嘴巴的拳头，为了发泄一下已经满出来的一肚子怨气，短短地发出一声：“啊——！”一下子只听见路灯乒乒乓乓炸碎的声音，放在窗台上的一盆花摇了两摇，落在街上，啪嗒一声打碎了。

小茉莉呼了口气：

“等我有了钱就寄到市政府，赔我打碎的那些街灯，还要在窗台上放上一盆新的花。大概再没别的东西打坏了吧？”

“对，没别的了，”一个很细的声音说，不知是谁还咳嗽了两声。

小茉莉找这个声音的主人，却看见了一只猫，或者是一样远看可以称作猫的东西。首先，这只猫是红色的。红得特别深，像红葡萄酒那种暗红色。其次，它只有三条腿。最后，也是最奇怪的是，这只猫是画出来的，跟孩子们画在墙上的一个样。

“怎么？猫会说话？”小茉莉很奇怪。

“不错，我承认，我这只猫是有点特别。比方说，我会读书写字。可别的不说，我是粉笔的女儿。”

“你是谁的女儿？”

“一个小姑娘从学校里拿了一支红色粉笔，把我画在这墙上。可这时候来了一个警察，她就连忙逃走，只给我画上了三条腿。于是我瘸了一条腿。因此我决定取个名字叫瘸腿猫。我还有点咳嗽。因为寒冬腊月我也得呆在潮湿的墙上。”

小茉莉往墙上看看。那儿留下了瘸腿猫完整的痕迹，就像一幅画从灰泥上脱落了下来的样子。

“你怎么跳下来的？”小茉莉问它。

“这我得谢谢你的嗓子，”瘸腿猫回答说。“你要叫得再响点，说不定就会把墙喊破，出乱子了。可我简直是走运。嗨，就算只有三条腿，在地上走走可多好啊！再说你也只有两条腿，可你也觉得够了，对吗？”

“那还用说，”小茉莉认可了，“而且我还嫌多呢。要是我只有一条腿，我就不离开家了。”

“看你的样子不太高兴，”瘸腿猫说。“你出了什么事？”

小茉莉正要开口讲他那些倒霉事，拐角出现了一只真的猫，四条腿的。可它大概在埋头想它的心事，甚至没有转过脸来看看咱们这两位朋友。

“喵！”瘸腿猫对它叫了一声。

在猫话里，“喵”这个字的意思就是“你好”。

那猫停住了。它觉得很奇怪，甚至不如说是感到受了侮辱。

“我叫瘸腿猫，你叫什么？”咱们这只猫对那只猫发生了兴趣。

那只真猫看来拿不定主意回答还是不回答。后来它不情不愿地咕噜说：

“我叫汪汪。”

“它说什么？”小茉莉实在弄不懂，问瘸腿猫说。

“它说它叫汪汪。”

“汪汪不是狗的名字吗？”

“一点也不错！”

“我简直莫名其妙，”小茉莉说。“先是店老板要把墨水当作面包塞给我。如今又来了这只猫起个狗名字。”

“我亲爱的朋友，”瘸腿猫解释说，“这只猫以为它是一条狗。

你想听听吗？”它说着向那只猫转过脸去，亲热地跟它打招呼：“喵！”

“汪汪！”那只猫很生气，回答说。“真不言臊，你还是猫呢，却这么喵喵叫。”

“不错，我是猫，”瘸腿猫回答说，“虽然我只有三条腿，又是用红色

粉笔在墙上画出来的。”

“你可是我们猫中的败类。你是骗子，滚开吧。我再不愿意浪费一分钟跟你讲话了。再说天就要下雨。我得回家去拿雨伞，”它说着就走，不时回头汪汪叫两声。

“它说什么？”小茉莉问瘸腿猫。

“它说天快下雨了。”

小茉莉看看天。屋顶上空太阳照耀得再明亮也没有，甚至打上航海望远镜也看不到一点乌云。

“但愿这里所有的阴雨天都像今天这样。我觉得我到了一个什么都是颠颠倒倒的国家。”

“亲爱的小茉莉，你不过是到了假话国。这里一切人按照法令都得说假话。说真话的人要倒霉。他们要给罚一笔大款，罚得连一个子儿也不剩。”

瘸腿猫一直呆在墙上观察，因此无所不知，于是它一五一十地给小茉莉描述这个假话国。

第四章 这里我们引用瘸腿猫的话，把这假话国的真相讲一下。

“你要知道……”瘸腿猫开始讲它的故事。可是我把它讲的故事长话短说，省得大家花太多时间。话说在小茉莉到这个陌生国家之前很久很久，有一个阴险毒辣的海盗，叫贾科蒙的，飘洋过海来到了这里。这个家伙高大肥胖，已经上了岁数，只想老来给自己找到个安逸的行当。

“我已经不年轻了，”他说。“我不高兴再干这种飘洋过海的行当啦。现在最好是占领个小岛，放弃原来的行当。当然，我不会忘记我那些海盗伙计。我要封他们大官，升他们当侍臣、御马监、御信使，他们也就不会埋怨自己的大头领了。”

他想出了这么个主意，就开始给自己找一个小岛。可所有的岛都太小了，不配他的胃口。等到有配他胃口的，他手下那帮子人又不中意。有人一定要有河，可以捉捉淡水鲑鱼，可是没有河，有人喜欢电影院，可以看看戏；有人喜欢银行，可以把当海盗抢来的钱存进去。

“咱们干吗一定要占领一个岛呢，不能占领一个比岛更好的地方吗？”每一次商量都有人说。

一句话，最后他们占领了整整一个国家，这个国家里还有一座大城市，城市里有的是银行和戏院，还有许多河可以捉淡水鲑鱼，到星期天还可以划划船。这种事毫不希奇。一帮子海盗霸占地球上什么地方某一个国家，这是极其常见的。贾科蒙占领了这个国家以后，决定自称为国王贾科蒙一世，把手下的人封做海军上将、侍从大臣、内侍官和消防队队长。

当然，贾科蒙还立下法律，命令所有的人都要尊称他为“国王陛下”，有不依者就要割舌头。为了百分之百地保证大家说不清他的老底，他命令他那些大臣修改字典。

“要把所有字眼的意思都改过，”他说。“比方说，‘海盗’这个字眼要解释为好人。这样，有人说我是海盗，在新的语言里，就是说我是个正人君子。”

“我们对所有见过我们打接舷战的鲸鱼起誓，这是个了不起的好主意！”兴高采烈的大臣们叫起来，“这个主意值得用金字写下来。”

“大家都明白了吗？”贾科蒙继续说。“现在就动手！把所有东西、所有动物和所有人的名称都改过！作为开始，‘早上好’必须改说‘晚安’。这样，我那些顺民在一天刚开始的时候就开始说假话了。自然，到了睡觉时候得说‘早上好’。”

“了不起！”有一个大臣大叫。“要跟谁说‘您的气色好极了’就得说成‘您怎么一脸晦气’。”

字典改了以后又颁布一个法令，规定说假话是人人必须履行的义务。于是一切就开始搞乱了。

起初人们很容易出错。比方他们上面包店买面包，忘记了那里现在卖的是铅笔和本子，买面包得上文具店。或者他们进市立公园散步，看着花叹口气说：

“多好的玫瑰花呀！”

没想到矮树丛后面马上扑出贾科蒙国王的警察，手里拿着现成的手铐。

“好家伙，真行，好象伙！您知道您犯了法吗？您怎么会想到把胡萝卜叫做玫瑰花的？”

“请饶了我，”犯了法的人嘟囔着说，赶紧称赞公园里别的花说：“多好的荨麻啊！”

“不行不行，您别给我来这一套！您已经犯了罪。您去坐坐牢，学学讲假话吧。”

学校里的情况就简直无法形容了。贾科蒙国王命令把乘法表的数目完全改过。做加法必须做减法，做除法必须做乘法，教师根本没办法再批改作业。

对于懒虫来说，这真正是得其所哉：错误越多，就越有把握拿到好分数。那么作文呢？

写东西要颠倒，你就可以想象写出来的作文是什么样子。比方说，有一个小学生用《一个大晴天》做题目写了一篇作文，获了伪金奖章，文章是这样的：

“昨天下雨。啊，在冰凉的大雨下散步是多么快活啊！人们到底可以把雨伞和雨衣留在家里，不穿上衣，光穿衬衫在外面走了。我不喜欢出太阳，因为出太阳只好坐在家里，免得变成落汤鸡，还要通宵瞧着太阳光掠过门上的瓦片。”

要正确评价这篇作文，诸位得懂得，“门上的瓦片”在他们的语言里就是“窗上的玻璃”。

够了够了。现在诸位已经可以知道是怎么回事。不仅如此，在假话国里连动物也要说假话。狗要喵喵叫，猫要汪汪吠，马要哞哞喊，连动物园笼子里的狮子也要吱吱叫，因为耗子规定要狮吼。

只有水里的鱼和天上的小鸟可以无视贾科蒙国王的法律，因为鱼从来默不作声，谁也不能强迫它们说假话。而小鸟呢，国王的警察一直没办法逮住它们。小鸟照旧用各自的声音继续歌唱。人们常常羡慕地瞧着它们，叹着气说：

“它们真幸福啊，谁也不能罚它们的款。”

小茉莉听着瘸腿猫讲的故事，他那颗心越来越沉，越来越沉了。

他心里想：“我在这个国家里可怎么才能过下去呢？我的嗓子那么响，要是说出真话来，贾科蒙国王的警察就都听到啦。再加上我的嗓子又那么不听活。谁知道怎样才能管住它呢。”

“好，如今你都明白了，”瘸腿猫结束它的故事说。“你知道我还要跟你说一句什么吗？我肚子饿。”

“我也饿了。我几乎连肚子饿也忘了。”

“肚子饿是唯一没法忘记的东西。时间拿它没办法。相反，时间越长，就饿得越厉害。来，咱们看看能找点什么吃吃。可我想先在这墙上留个纪念，我在它上面给囚禁不少日子了。”

它说着，举起用红粉笔画出来的一个爪子，在墙上它原先呆的地方写了一行字：

妙妙妙！自由万岁！

找点什么吃吃真是谈何容易。他们在城里一路走，小茉莉不转眼地瞧着马路，满心希望找到一个伪币。瘸腿猫只管两边看，像是在人群里找熟人。

“她在那里，”瘸腿猫最后指着一位老太太说。这位老太太在人行道上急急忙忙地走，手里拿着一个纸袋。

“她是谁？”

“是玉米老大娘，猫的保护人。每天晚上她都拿来一纸袋吃剩的东西，

分给聚集在贾科蒙御花园附近那些无家可归的猫吃。”

玉米老大娘身板笔直得像根棍子，又干又瘪，样子挺凶，身長近两米。一看见她叫人就会想，她这种老太太是专拿扫帚赶猫的。可是照瘸腿猫说来正好相反。

小茉莉和他的新朋友跟着这位老大娘来到小广场上。广场尽头高耸着御花园的围墙，围墙上有雉堞，雉堞上插着玻璃瓶尖尖的碎片。十来只癞皮的瘦猫欢迎老大娘，汪汪乱叫。

“一群傻瓜！”瘸腿猫说。“你瞧我现在怎么逗它们玩。”

这时玉米老大娘打开了她的纸袋，正把袋里的东西倒在人行道旁边，瘸腿猫猛冲到那群猫里头，尖叫一声：“喵！”

猫不汪汪吠而喵喵叫，这可是太希罕了，这里的猫实在看不惯。它们完全愣住了，张大了嘴，一动不动，像泥塑木雕似的。瘸腿猫乘机用牙齿叼起两个鳕鱼头和一根比目鱼骨，三蹦两跳就上了御花园的墙，从墙上跳下去，钻到那边矮树丛里去了。

小茉莉朝两旁瞧了瞧。他也想爬墙过去，可是玉米老大娘疑心地盯着他看。

“我不希望她叫起来，”小茉莉心里想。他装成个普通过路人，拐了个弯，到另一条街上去了。

等到那些猫从惊奇中醒悟过来，一下子就汪汪大叫，缠住玉米老大娘的裙子。可是说实在的，她比它们更吃惊。最后老大娘叹了口气，把余下的东西分给了那些猫，往后面躲着瘸腿猫的围墙再看了一眼，就回家了。

再说小茉莉，他刚一拐弯，就找到了他找了半天的一个伪银币。他给自己买了面包和干酪，或者照本地的叫法，买了“一瓶墨水和一块橡皮”。天很快就黑了，小茉莉疲倦不堪，只想睡一觉。他看见有一扇门开着，就冲了进去，溜进地下室，在一堆煤上倒下来就睡着了。

第五章 瘸腿猫从阳台上往屋子里面瞧了瞧，看见贾科蒙国王假发有整整一百套。

现在趁小茉莉在睡觉，根本没想到就在他睡着时又出了一场奇事——关于这场奇事，我待会儿再给诸位讲，——咱们就依着瘸腿猫那三只红爪子的脚印走吧。

瘸腿猫觉得鳕鱼头和比目鱼骨的滋味好得少有。它有生以来还是第一回吃东西。它呆在墙上的时候，还没有尝到过肚子饿的滋味。

瘸腿猫起先在御花园里过夜。后来它瞧瞧王宫，看到最高一层有一排窗子灯火辉煌。

“可惜小茉莉不在这儿，”它心里说。“他要是在这儿，就可以给贾科蒙国王唱支小夜曲，把他所有的玻璃给震个粉碎了。贾科蒙国王一准已经要上床。我可不能错过机会不去看上一看。”

它用猫的办法很快地一层一层爬上楼，从高处望进大厅的窗子，这个大厅就在国王的卧室前面。

侍臣、近侍、年侍大臣、内侍官、海军上将、各部大臣和其他显贵排成两排，看不到头，正在向走过来的贾科蒙国王低低地弯腰鞠躬。贾科蒙国王高大肥胖，样子可怕得可以吓死人。

可是他那头头发漂亮得使人吃惊。头发很浓，橙黄色，长长的打着卷。他还穿着一件极其漂亮的紫色睡衣，胸前绣着他的名字。

他走过的时候大家向他行礼，毕恭毕敬地说：

“早安，国王陛下！祝您一天过得幸福，我们的国王陛下！”

贾科蒙不时停下来甜甜地打个哈欠，马上就有一个内侍官上来，恭恭敬敬地用手给他捂住嘴巴。接着贾科蒙国王又走起来，嘴里叽噜咕噜地说：

“今天早晨我根本不想睡。我觉得精神饱满，像条鲜嫩的小黄瓜。”

当然，这两句话意思完全相反。可他惯于强迫别人说假话，因此自己假话说得也不坏，而且第一个相信自己说的假话。

“陛下您真是一脸晦气，”一个大臣低低地鞠着躬说。

贾科蒙国王生气地狠狠看了他一眼，可及时忍耐住了，因为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说他的气色非常好。他微微地笑了笑，又打了个哈欠，向文武百官转过身来，做了个手势跟他们打招呼。接着他提起紫色睡衣的下摆，走进了他的卧室。

瘸腿猫转到另一个窗子继续看下去。

贾科蒙国王陛下一到只剩他一个人的时候，就冲到镜子前面，动手用金梳拼命地梳他那头漂亮的橙黄色头发。

“他多么关心他的头发呀，”瘸腿猫心里想，“这倒是有道理的。这头头发的确漂亮。一个人有这么一头漂亮头发，真不知他怎么会变成海盗的？他理应成为美术家或者音乐家。”

可贾科蒙这时放好金梳，仔细抓住两边太阳穴上的两绺头发，然后……一，二，三……手一扯，就露出了他的秃脑袋，那上面一根头发也没有，活像一块鹅卵石。他动作之快，连印第安人给他们的不速之客剥头皮也赶不上。

“假头发！”瘸腿猫惊讶地咕噜了一声。

一点不错，那头漂亮的橙黄色头发正是一头假发。在假发下面，国王陛下那个秃头是粉红色的，看了叫人恶心，而且长满大大小小的疙瘩。贾科蒙

国王一面搔着这些疙瘩，一面苦着脸哼哼叫。接着他打开柜子，于是瘸腿猫一下子看见，他收藏了整整一柜子五颜六色的假发。瘸腿猫惊奇得把眼睛睁得更大了。柜子里有褐色的、蓝色的、黑色的假发，梳成各种发式。贾科蒙国王在人们面前总是戴橙黄色的假发，可临睡前只剩下他一个人的时候，他爱把假发换来换去，但求从中找到安慰，好忘记他的秃头。他头发掉光，这本来也没什么不好意思的。几乎所有体面的人到了一定岁数都要掉头发。可贾科蒙国王就是那么一种人——不能看着自己的头上一点没长东西。

瘸腿猫眼看着国王陛下一口气换了几十套假发。国王在镜子前面动来动去欣赏自己的尊容，看看正面，看看侧面，再用小镜子照着看看脑后，就像芭蕾舞女主角临出场时的样子。最后他觉得紫色假发最配他那身睡衣的颜色。于是他把这头假发紧紧地套在秃头上，然后上床关了灯。

瘸腿猫在窗台上还呆了半小时，津津有味地从王宫一个窗子往里看。当然，有教养的人不该这样做。既然在门外偷听有失体统，那么在窗外偷看就不失体统吗，你们说呢？不过这种事你们永远不会做，因为你们不是猫，也不是走钢丝的。话说瘸腿猫这么偷看着，它对一位内侍大臣特别感兴趣。这位内侍大臣在躺下之前，先脱掉身上华丽的官服，把花边、勋章、手枪扔了一屋子。诸位想得到他换上一件什么穿上吗？他换上原来那身海盗衣服：卷到膝盖上的长裤，方格子上装，右眼上的黑绷带。这个老海盗换上这身打扮以后不是爬上床，而是爬到床上张着的华盖顶上。他一准是想主桅顶上面那根横木想疯了。最后点上蹩脚的烟斗，拼命地把烟喷得远远的，瘸腿猫给这些烟弄得几乎咳起嗽来。

“看吧，看吧，什么叫做真实的力量，”咱们这位看隔壁戏的朋友咕噜说，“连老海盗也爱自己真正的衣服。”

瘸腿猫意识到，冒着被警察捉住的危险而在御花园里过夜是极其不谨慎的。因此它重新爬出围墙，来到市中心广场，也就是来到人们集体起来听贾科蒙国王发表演说的那个广场。瘸腿猫东张西望，想找个地方过夜，可忽然觉得右边一个爪子发痒。

“奇怪，”它咕噜说，“我在国王陛下或者在那个老海盗那里，不要是给跳蚤叮上了吧？”

可这种痒完全是另一种痒法。我想说的是，它不是痒在爪子外面，而是痒在爪子里面。瘸腿猫仔细地看看自己这个爪子，什么跳蚤也没找到。

“现在我明白了，”它断定说，“八成是我想在墙上写字。我记得昨天晚上多亏小茉莉，我得以跳到地上来的时候，也是觉得这样痒。我来写一句向骗子国王致敬的话吧。”

它悄悄走近王宫，亲眼看到卫兵不会捉它。因为在这个样样颠倒的国家里，卫兵当然睡觉，而且睡得直打呼噜。卫兵队长不时特地来查岗，看所有的卫兵是不是都睡了。

“妙！妙！”瘸腿猫兴高采烈，举起用红粉笔画出来的爪子，当然是右爪子，在王宫墙上，就在大门旁边，写上了一行大字：

贾科蒙国王戴假发！

“这行字写得正是地方，”它一边说一边反复看着这行字。“现在该上大门那边写去。”

在一刻钟里面，它把这句话总共写了一百遍，最后写累了，就像小学生

罚抄书抄完时候的样子。

“好，现在再见了。”

就在广场正中央，高高耸立着一根大理石圆柱，圆柱上装饰着歌颂贾科蒙国王丰功伟绩的雕像。当然，这些丰功伟绩都是捏造出来的。在这些雕像上面可以看到贾科蒙国王把自己的财富分给穷人，贾科蒙国王击溃敌人，贾科蒙国王发明雨伞给他的百姓挡雨，等等，等等。

圆柱顶上有足够的地方让三腿猫在那里躺直身子，躲开种种危险，好好睡一大觉。瘸腿猫抓住雕像爬上去，在圆柱顶上安顿下来。为了免得摔下来，它还用尾巴勾住了避雷针。随后，它眼睛还没来得及闭上，就睡着了。

第六章 一清早又是闹声又是笑声，贾科蒙国王于是就给吵醒。

第二天天一亮，正在睡觉的瘸腿猫就给一阵可怕的喧闹声惊醒了。

“我睡着的时候，说不定是闹水灾了吧？”它害怕地想。它从柱子上探出身子，看见广场上挤满了人，吵吵嚷嚷的。它不用多想就明白了，把所有这些人吸引到这里来的，正是它写在王宫墙上的那句话：

贾科蒙国王戴假发！

在假话国里，甚至一句最起码的真话也会引起比原子弹爆炸更响的喧闹声。一群一群的人被闹声和笑声吸引，从所有的大街小巷汇集到这里来。新来的人先还以为是有什大喜事呢。

“出什么事了？是咱们打了胜仗吗？”

“不，不，比这还好得多！”

“是国王得了太子？”

“不，比这还要好！”

“那没错，是免税了。”

最后，新来的人读着瘸腿猫写的话，也爆发了笑声。叫声和哈哈声最后吵醒了戴着紫色假发睡觉的贾科蒙国王。国王连忙跑到窗口，高兴得直搓手。

“妙极了！瞧瞧吧，我的百姓多么爱戴我！他们全部跑到这儿来祝我晚安。喂，内侍官，内侍大臣，海军上将，你们全都到这儿来，到我这儿来，快给我王袍和权杖！我想到外面阳台上去发表演说。”

说真个的，内侍官们可是十分怀疑。

“到底怎么回事，是不是最好派个人去打听一下？”

“陛下，万一是爆发了革命呢？”

“胡说！难道你们没看见，他们多么兴高采烈吗？”

“那倒是不错。可他们为什么这样高兴呢？”

“为什么高兴，这十分清楚，因为我这就要发表演说了。我的秘书呢？”

“我在这里，陛下。”

贾科蒙国王的秘书在胳肢窝里总是夹着一个厚夹子，里面塞满了预先写好的演说稿。这些演说稿各种各样的题目一应俱全：要教训人的，要感动人的，要逗人高兴的，可是没有一篇不是从头到尾充满了各种各样的假话。

秘书打开夹子，抽出一张预先写好的演说稿，念了一下题目。

“《关于烧粥的演说辞》。”

“对不对，不要谈吃的。要不，有人一想吃的，就不想听我的了。”

“《关于发明摇马的演说辞》，”秘书又念了一个题目。

“这一篇正合适。人人知道摇马是我发明的。我当国王之前，世界上根本就没有摇马。”

“国王陛下，我还有一篇是关于头发颜色的。”

“好极了，我要的正是这一篇！”贾科蒙国王摸摸假发，叫了起来。他一把抢过演说辞，就跑到外面阳台上去。

国王陛下一露脸，下面就响起一阵声音，又像是热烈欢呼，又像是忍不住哈哈大笑。许多侍从官本来就在怀疑，他们觉得这是嘲笑声，于是更加怀疑地看着下面那些人。可是贾科蒙国王认定这些吵闹声是欢呼，于是向他那些百姓露出甜蜜的微笑表示感谢，然后开始念他这篇演说辞。

诸位不必希望将在这里读到这篇演说辞的全文。反正诸位读了也不懂它

讲些什么，因为它上面的话全是颠三倒四的。我现在只根据小茉莉的记忆，扼要地记一点它的内容。

贾科蒙国王大意上说：

“没有头发的头算什么？这等于没有花的花园。”

“说得好！”群众叫起来。“说得对！对极了！”

“对极了”这句话让不太怀疑的那些内侍官也竖起了耳朵。

可贾科蒙国王安然地继续念下去：

“在我当上我国国王之前，人们拼命地拔自己的头发。我国国民一个接一个变成秃头，理发师于是失了业。”

“说得好！”群众中有人叫起来。“理发师万岁，假发万岁！”

贾科蒙国王呆了一下。提到假发，正好触到他的痛处。可是他打消了怀疑，继续念道：

“公民们，现在我告诉大家，为什么橙黄色头发比绿色头发漂亮。”

这时候一个内侍官拉了拉贾科蒙国王的抽子，跟他咬耳朵说：

“国王陛下，可出了一桩可怕的事情啦。”

“什么事？你说吧！”

“您先得答应，我跟您说真话，您不下令割我的舌头。”

“我答应！”

“有人在墙上写道，您是戴的假发，所以大家笑了。”

贾科蒙国王听了猛吃一惊，连手里的几张演说稿都落了下去，在群众的头顶上飞，最后落到孩子们手里。如果对国王说的是他的王宫着了火，他大概还不至于生气到这种地步。他马上命令宪兵把广场上的人赶得一个不剩。接着他吩咐把那个低低地弯着腰、打听到发生了什么事、带来坏消息的内侍官的舌头割掉。这个倒霉蛋连忙恳求留下他的舌头。他完全忘记了他应该恳求留下的不是舌头而是鼻子。他要是这样说，那顶多是割掉他的鼻子，舌头就完好地留下来了。

可贾科蒙国王还不放心。他向全国下了一道命令，说是有谁告发侮辱国王的人，赏十万伪培列尔。在王宫前面的广场上，就在圆往旁边，搭了一个断头台，准备用来砍那个随便写字的家伙。

“我的妈呀！”瘸腿猫叫了一声，拼命在柱子上躲起来，摸摸自己的脖子。“我就不知道假话国的语言里害怕叫什么，如果叫勇敢的话，那我现在觉得我勇敢得要命。”

它为了小心谨慎一点，整天缩成一团，躲在那里避难。到了晚上，当它完全断定不会遭到什么不幸的时候，它才从柱子上爬下来。它每下来一步，都先朝四面八方看上成百次。等它到了地面，它的后腿马上作好了逃跑准备。正在这时候，它感到前边的右爪子又痒得难受。

“好，又来了。”瘸腿猫咕噜咕噜说起来。“看来要它不痒。我又不得不再写一句对贾科蒙国王大不敬的话了。显然，我既然是在墙上乱画出来的，我如今一辈子就要乱涂鸦了。可我看不到这里有什么墙。那我就写在那边吧。”

说着它举起了用红粉笔画出来的爪子，在断头台的板子上给贾科蒙国王又写上两句：

四面八方都传开：

“贾科蒙国王戴假发！”

爪子马上就不痒了，可是瘸腿猫一看就担心，因为它这条腿一下子短了几毫米。

“我本来就少了一条腿，”它说，“我再写下去，另外一条腿也要磨掉，那时候我怎么走路呢？”

“好，我来给你帮忙，”它听到背后有人声。

假使光是人声，瘸腿猫就逃掉了。可是除了人声之外，还有两只手跟钳子似的指头把它紧紧抓住了。这人声和这双手是一位老太太的，这老太太身长几乎两米，脸色严厉……

“是玉米老大娘？”

“不错，是我，”老太太气冲冲地低声说。“我要把你带走。我要让你知道，偷我那些小猫的晚饭，还用粉笔在墙上乱涂，会有什么报应。”

瘸腿猫毫不反抗，让玉米老大娘用披肩把自己裹了起来。说时迟那时快，王宫大门口已经出现了几个宪兵。

“幸亏玉米老大娘先到，”瘸腿猫心里说。“情愿给她抓住，也不要落到贾科蒙国王的手里。”

第七章 瘸腿猫一点也不迟缓，教那些蠢猫喵喵喊。

玉米老大娘把瘸腿猫一带回家，就把它缝在沙发椅上。一点没说错，是用针和线把它缝在沙发椅上，就像人们在台布上绣花一样。在把线弄断之前，她还先打了两个结，免得线脱出来。

“玉米老大娘，”瘸腿猫一看见她缝，就觉得一阵高兴，“您至少得挑蓝线来缝，这种线更配我的毛色。橙黄色的线太可怕了，它叫我想起了贾科蒙国王那头假发。”

“别提什么假发，”玉米老大娘回答说。“最要紧的是让你乖乖地呆着，别像昨儿晚上那样从我手里逃走。你是只怪猫，我希望你做一番大事。”

“我不过是只猫，”瘸腿猫谦虚地说。

“你是猫，可是喵喵叫，这种猫如今很少了。简直就没有。猫竟会想到像狗那样汪汪叫，当然又叫不好，因为它们生来不是汪汪叫的。我爱的是猫不是狗。我家里有七只小猫。它们睡在厨房里洗脸盆底下。可它们一开口我就想把它们赶走。我教它们喵喵叫，至少教了上百次，可它们就是不听我的话，不信我的话。”

瘸腿猫开始同情这位老太太，毫无疑问，是这位老太太把它从警察手里救出来的，而且她恨透了汪汪叫的猫。

“好了好了，”玉米老大娘往下说，“关于猫的事咱们明天再说。今天晚上咱们来做件别的事。”

她说着，走到小书架旁边，拿下一本书，给瘸腿猫看看书名。

“《清洁论》，”瘸腿猫念道。

“好，”玉米老大娘说着，舒舒服服地坐在瘸腿猫对面的沙发椅上，“我现在来给你念这本书，从第一章念到最后一章，”

“这本书有多少页啊，老大娘？”

“很薄！总共只有八百二十四页，包括目录，目录我就不念了。好，我现在开始念：‘第一章。为什么不该把自己的名字写在墙上。名字是最要紧的东西，不可以到处乱涂。画了一幅美丽的图画，可以在画的下脚签上自己的名字。塑了一个漂亮的雕像，可以在台座上刻上自己的名字。发明了一台好机器，您就有权用您的名字命名。只有有什么好事也不做的人，才找不到比墙壁更好的地方来写上自己的名字。’”

“我完全同意，”瘸腿猫说，“可我在墙上写的不是自己的名字，却是贾科蒙国王的名字。”

“别插嘴，听我念。‘第二章。为什么不可在墙上写自己朋友的名字。’”

“我只有一个朋友，”瘸腿猫说。“他曾经跟我在一起，可是我把他丢失了，我不想听这一章，要不，我会太伤心的。”

“可你还是得听。反正你离不开你的位置。”

正在这时候，门铃响了，玉米老大娘站起来去开门。进来的是个十岁上下的小姑娘。让人看出她是小姑娘的，只有像马尾巴那样束在她后脑勺的一束头发。除了这个，很容易把她看作男小孩，因为她穿的是一条运动裤、一件格子牛仔衫。

“罗莫莱塔！”瘸腿猫惊奇得忘乎所以地叫起来。

小姑娘瞧着它拼命地想。

“咱俩在哪儿见过？”

“嗨，”瘸腿猫紧接着说，“您几乎可以说就是我的妈妈。难道我这身颜色一点不能使你想起什么来吗？”

“使我想起了一支粉笔，”罗莫莱塔回答说。“有一回我在学校里拿了支粉笔。”

“拿了支粉笔？”玉米老大娘问她。“老师知道吗？”

“我没来得及告诉她，”罗莫莱塔解释说，“放学的铃声马上就响了。”

“好，”瘸腿猫说，“可见我算得上是这支粉笔的女儿。正因为这个缘故，我是一只只有文化的猫：会说，会读，会写，会算。当然，如果你给我把四条腿都画出来，那我就感激不尽了。不过我还是够心满意足的。”

“能再看见你，我也高兴极了，”罗莫莱塔笑笑。“谁知道你会给我讲多少新闻呢。”

“大家都高兴，就我不高兴，”玉米老大娘插进来说。“依我看，你们俩都得学会我这本书里讲的道理。罗莫莱塔，你在那边坐着。”

小姑娘把沙发椅挪近点，往上面一坐，两只鞋甩得远远的。玉米老大娘开始读第三章，这一章讲的是为什么不该在墙上写侮辱过路人的话。瘸腿猫和罗莫莱塔仔细听着。瘸腿猫给缝在沙发椅上，不听也得听。罗莫莱塔这么听着，却不是没有一点鬼脑筋的，她动的什么鬼脑筋，诸位很快就明白了。

读到第十章，玉米老大娘开始打哈欠。起先她每读一页打两次，后来越打越多：读一页打三、四次，再后来是读一行打三、四次……读一个字打三、四次……到最后她甜甜地再打上一个哈欠，嘴就闭上了，同时，这位好心老太太的眼睛也闭上了。

“总是这样的，”罗莫莱塔说，“这本书读到一半她就睡着了。”

“怎么样？咱俩现在得等她醒来吗？”瘸腿猫问。“她把我缝得这么牢，我想打个哈欠也没法张开嘴。再说我急着要找一个朋友，打昨儿晚上起，我就再没见过他了。”

“我来想办法，”罗莫莱塔说。

她拿起剪刀，小心地拆线。瘸腿猫跳到地板上，伸伸腰，轻松地叹了口气。

“快，”罗莫莱塔轻轻地说，“咱们穿过厨房走。”

厨房里一片漆黑，可是在墙角里，大概在洗脸盆的地方，有十四点缘幽幽的星火在闪闪发光。

“这里我闻到小猫的气味，”咱们这瘸腿猫说。“我甚至闻出来了，是七只小猫的气味。”

“都是我婶婶的小猫。”

在大概是洗脸盆的地方，还传来高兴的嘶嘶声。

“好姐妹，”只听见那里说，“你不仅瘸腿，而且眼也瞎了。难道你没看见，我们和你一样是狗吗？”

“唉，你们这些说假话的不幸家伙！”瘸腿猫气得非同小可，大叫着说。“你们真得谢天谢地，因为我没工夫，我要有工夫，就要教会你们喵喵叫了。玉米老大娘还要谢谢我呢。”

“汪汪！”七只小猫齐声回答。

瘸腿猫于是瘸着腿穿过厨房，蹲在它七位同胞前面。

“喵！”它启发它们说。

七只小猫很不得劲。

“你们听见吗？”最小的一只小猫问。“它真能喵喵叫呢。”

“不错，不错，狗这样叫倒不坏。”

“喵，”瘸腿猫又叫起来，“喵，喵，喵！”

“它大概是电台的口技演员吧，”最大的一只小猫说。“别听它的。它要人喝采呢。”

“喵——！”瘸腿猫拖长声音又叫了一次。

“说真个的，”另外一只小猫说，“我也情愿好好地喵喵叫它几声。要知道，我汪汪叫得厌烦透顶了。每次我一开口汪汪叫。我就吓得毛都直竖起来。”

“唉，你呀，我的小顽固！你知道你为什么害怕吗？”瘸腿猫说。“因为你是猫，可不是狗。”

“请你不要侮辱我。你的话我们听够了。谁知道你是谁？”

“我和你们一样是猫。”

“嗯，不管你是狗是猫，我也喜欢喵喵叫。”

“那就叫叫看吧，”瘸腿猫说。“你会知道这是什么滋味。你嘴里就会甜滋滋的，胜过……”

“胜过玉米老大娘的牛奶？”最小的那只小猫问。

“胜过一百倍。”

“我真想试，想试得了不得，”小猫吱吱地说。

“喵，喵，”瘸腿猫喵喵叫着引它们。“勇敢点，我的小猫兄弟，学学看喵喵叫吧。”

罗莫莱塔正笑得捂住肚子，最小的那只小猫开始胆小地喵喵叫起来了。第二只叫得已经比它更响。跟着第三只也叫了。一下子七只小猫都开始喵喵叫起来，活像七把小提琴，瘸腿猫放大嗓门引导它们。

“好，现在你们有什么想法？”

“真是甜滋滋的！”

“胜过加了糟的牛奶！”

“可是，”罗莫莱塔叫起来，“你们要吵醒玉米老大娘了。走吧，瘸腿猫！”

罗莫莱塔和瘸腿猫跑到外面院子里去了。

玉米老大娘醒过来，到厨房门口。电灯开关卡嗒一声，露出了老太太的脸，脸上淌下幸福的泪水。

“你们到底，到底是我的猫咪咪！”

七只小猫起先很胆怯。它们瞧着主人，一个劲地喵喵叫，不明白她眼睛里淌下来的这两行水是什么意思。接着它们向门那边看看，一字儿地向院子里奔出去，一点儿不停口地喵喵叫。

玉米老大娘擦着眼泪，从后面看着它们。

“好样儿的，好样儿的，”她反复说，“真是好样儿的！”

小猫们回答她说：

“喵！喵！”

可有一个人在偷偷地看着这个不寻常的场面。这个人就是房东卡利梅尔先生。他吝嗷得少有，因此自己住在顶楼上，把整座房子直到小尾房部分租给人家。他是个极其讨厌的人，专门向警察局去告密。卡利梅尔先生已经多次禁止玉米老大娘在家里养猫，老太太当然不听他的。

“我花钱住房子，”她说，“而且房租特别的贵。我在自己家里养什么，谁也管不着。”

卡利梅尔先生的大部分时间，全部用在从他顶楼上那个小天窗里往外偷看别人干什么，正因为这个缘故，这天晚上他看见了这些小猫，听见了它们喵喵叫，甚至听到玉米老大娘没完没了地夸奖它们：

“唉呀，好样儿的，好样儿的！”

“哈哈，你给逮住啦，”卡利梅尔搓着手说。“这么说，这老妖婆专门收罗野狗，想教会它们喵喵叫。这一回我要让她呆到她该去的地方去。我这就给大臣上书。”

他关上窗子，拿过纸、笔和墨水就写了起来：

“大臣大人！

出了一桩难以相信的事，这种事是我市居民都不能容忍的。玉米老太太如此这般，等等，等等。”

下面是署名：“假话之友”。

他把信装进信封，马上跑出去扔进邮筒。倒霉事还不止此。卡利梅尔先生回到家里，这时罗莫莱塔和瘸腿猫正站在街上想做一件事，为了这种事，他们将不得不听玉米老大娘把她那本书再念十章。

诸位已经知道，瘸腿猫的一只爪子有时会特别痒，一痒就忍不住要在墙上写字。这时候它正要满足自己的愿望，而罗莫莱塔羡慕地看着它，因为她口袋里没有粉笔。她们两个都没看见卡利梅尔。

这个告密人一看见她们俩，马上怀疑她们要干什么不法的事情。他躲在门底下，从门缝里把瘸腿猫新写的两句话念了一遍，顿时满心高兴。

这两句话是：

猫再不肯汪汪吠，国王定要气炸肺。

罗莫莱塔和瘸腿猫还没走开，卡利梅尔已经飞奔上楼，兴高采烈地给大臣再写一封信。

“我的最最无比无比高贵的大巨大人！我斗胆禀告，在墙上写出侮辱咱们国王陛下的标语的人，就住在玉米太太家里，一是她有侄女罗莫莱塔，一是她收养了一只狗。她收养狗无非是要违反一切法令，教会它们喵喵叫。小人相信，定将获得您恩准的奖赏十万伪塔列尔。

卡利梅尔威克塞尔”

这时候，瘸腿猫在街上又担心起来，因为它看到，它那只右脚又短了几毫米。

“得想个办法，可以写字又不磨损爪子，”它叹着气说。

“等一等，”罗莫莱塔叫起来，“瞧我多傻，一下子竟会没想到！我认识一位画家，他就住在这儿附近。他家在顶楼上，长年开着门。他穷得什么也没有，因此不怕会有盗贼上门。你可以跑到他那儿去借点颜料，甚至借整整一盒。走吧，我给你指路，然后我回家。我不想叫玉米婶婶等我，为我担心。”

第八章 杰出画家小香蕉，扔掉画笔拿起刀。

这天晚上，画家小香蕉怎么也睡不着。他孤零零一个人在顶楼里，缩着身子坐在小凳子上，瞧着自己画的画，心里难过地想：“不行，我的精力全部白花了。我的画里缺少点什么，只要有了这么点东西，这些画就是真正的杰作了。到底是缺少点什么呢？问题就在这里。”

这时候瘸腿猫跳到了他的窗台上面。它是打下面的屋顶爬上来的，决定从窗口进顶楼，免得惊动主人。

“噢，还没睡，”它轻轻地喵喵叫。“不要紧，我在这儿等一会。我不想让人以为我没礼貌，等小香蕉睡了，我拿掉他一点颜料，他不会知道的。现在我先来看看他的画。”

可它一看，呆住了。

它想：“依我看，画的东西全都太夸大了。不这样的话，这些画还都是不错的。瞧这一幅怎么啦？腿太多了。这匹马一共有十三条腿。只要想想看吧！我总共只有三条腿……还有鼻子也太多了：这幅画上面的人，脸上竟有三个鼻子。我可不羡慕这位先生，万一伤风感冒，他一下子得用三块手帕。哈哈，画家动手要干什么了……”

小香蕉果真从小凳子上站了起来。

“也许是这里缺少点绿色，”他想。“对了对了！正是绿色不够。”

他拿起一管绿颜料，把颜料挤在调色板上，开始在所有的画上涂抹：在马的十三条腿上，在那个人的三个鼻子上，在一位太太的眼睛上——这位太太的眼睛一共六只，左边三只，右边三只。

接着他退后几步，眯缝起眼睛，要好好看看涂上绿颜料以后效果如何。

“不行不行，”他嘟囔说，“看来问题不在这上面。画一点儿也没改好。”

瘸腿猫呆在它看画的那个地方，听不到小香蕉说的话，可它看到小香蕉苦着脸，搭拉着脑袋。

“我可以保证，他一定十分苦恼，”瘸腿猫心里想。“我可不愿意变成这位有六只眼睛的太太，万一她眼力差了，就得买一副有六片玻璃的眼镜，这副眼镜大概挺贵的。”

这时候，小香蕉又拿起一管颜料，把颜料挤在调色板上，又在他那些画上涂抹，同时像蚱蜢一样满屋子跳。

“不错，黄的正合适，”他想，“我断定这些画正缺少点黄色。”

“全完了，”这时候瘸腿猫想，“这下子变了一大盘煎鸡蛋。”

可小香蕉已经把他的调色板和画笔全扔在地上，生气地用脚踩踏它们，拉头上的头发。

瘸腿猫想：“他再不停手，就要变成秃头，跟贾科蒙国王一样了，我要不要去安慰安慰他？万一他生气呢？人从来不肯听猫的劝告。不过这也难。因为几乎没人懂猫说的话。”

最后小香蕉对自己的头发感到了心疼。

“够了！”他拿定主意。“我到厨房里去拿把刀来，把所有的画都剁个粉碎，剁得像婚礼上撒的纸屑那样。显然，我命里注定成不了画家。”

小香蕉的所谓“厨房”，只不过是顶楼墙角的一张小桌子。小桌子上放着一个打气炉子，一个小锅子，还有一个煎锅，几把勺子、叉子和刀。小桌子就在窗口，瘸腿猫赶紧躲到彩色花盆后面不让他看见。其实它不躲，小香

蕉也不会看见它，因为他的眼睛给榛子般大的泪珠蒙住了。

“这会儿他打算干什么呢？”瘸腿猫想。“拿勺子……对了！他大概饿了。不对，他把勺子又放回去，拿起了刀。这可叫我担心啦。难道他打算宰谁吗，比方说宰批评他的人？其实他画得这么乱七八糟的正该高兴。因为人们到了展览会上不能说真话，都要肯定这些画是真正的杰作，他就可以挣上一大笔钱。”

瘸腿猫正这么想，小香蕉从桌子抽屉里拿出一块磨刀石，开始磨他的刀。

“我希望它跟剃刀一样快。让我画的东西连影子也不留，”他自言自语说。

“看来他决定要杀人了，”瘸腿猫想，“他想把人一刀毕命。且慢，万一他想自杀呢？自杀更可怕。无论如何得采取措施。一秒钟也不能耽搁了。鹅当时能救罗马城，我瘸腿猫现在为什么不能救一位绝望的画家呢？”

咱们这位三条腿的小英雄于是拼命喵喵大叫，勇敢地跳进屋子。正在这时候，房门忽然敞开，顶楼里冲进来一个人：上气不接下气，满头大汗，浑身是尘土和石灰……诸位猜猜看：这是谁？

“小茉莉！”

“瘸腿猫！”

“又看见你，我多高兴啊！”

“真是你吗，我的瘸腿猫？”

“如果还不相信，就数数我有几条腿吧。”

画家惊奇得张大嘴巴，拿着刀呆住不动。小茉莉和瘸腿猫当着他的面互相拥抱，高兴得跳起舞来。

咱们这位男高音为什么爬得这样高，为什么正好这时候，又为什么正好走进这扇门来，所有这些，将在下一章详详细细他讲给诸位听。

第九章 话说小茉莉到最后，终于成为一名歌手。

诸位准还记得，小茉莉当时躺在地下室里一堆煤上，呼呼地睡着了。说真个的，睡在煤上面不太舒服，可这小家伙已经顾不上舒服，尽管煤块的尖尖戳他的肋骨，也不妨碍他闷头大睡，并且做起梦来。

他在梦里唱起歌来了。

许多人睡着了要说话，小茉莉睡着了要唱歌。等到醒来，他就什么也记不得。也许这是他的嗓子跟他开玩笑，因为小茉莉白天通着它长时间沉默，现在想报复一下。看来，它是想趁着这当儿，把主人不许它冲出来的机会全部捞回来。

小茉莉睡着了唱歌，声音是很轻的，可就这点声音，已足够把半个城的人吵醒了。

市民们从窗子里往外看，生气地说：

“巡夜的哪儿去啦？这简直叫人受不了，难道就没人能让这个醉汉住嘴吗？”

警察们跑过来跑过去，可是街上空空的，一个人也没看见。

城里大剧院的经理兼指挥住在城的另一头，离开小茉莉睡觉的地下室足有十几公里，可也给吵醒了。

“多惊人的嗓子！”他大叫起来。“这是真正的男高音。谁能唱得这样好呢？啊，我要能得到他，我的剧院可要给观众挤坍啦。这个人大概能够使我得救。”

的确，诸位应该知道，城里这家剧院正面临危机，说清楚了就是，它甚至濒于完全破产了。假话国里歌唱家也有几个，可他们都认为理应唱得荒腔走板。因为他们唱好了，听众就叫：“别吠了，你这只狗！”他们唱得糟糕，听众倒叫：“好！好极了！再来一个！”歌唱家们当然要人家叫好，就唱得糟糕。

剧院指挥连忙穿上衣服，打家里跑出来，赶紧上市中心去，他觉得声音是打那儿传过来的。他多少次以为自己找对，而结果没有找对，这我就不一一跟诸位细说了。

“他一准在这座房子里，”他每一次都说，“这是无可怀疑的，因为声音听着就从最上面一层的窗口传出来。”

他就这样走了两个钟头，累得半死不活，已经打算不再找了，可就在这时候，他终于来到了小茉莉睡觉的地下室。当他擦亮打火机，在打火机很暗的亮光中看到，发出这非同小可的声音的，却是睡在煤堆上的一个小家伙，这时候他有多么惊奇，诸位是可想而知的。

“他睡着就唱得这么好，他醒着该唱得多么好就不用说了，”剧院指挥搓着手说。“这小家伙简直是宝贝，可他自己显然还不知道。我找到了这个宝贝，他准会使我发大财。”

他叫醒小茉莉，自我介绍说：

“我是朵米索指挥，步行了十几公里来找你。你明天晚上一定要在我的剧院里演唱。这就起来吧，上我家去试唱一下。”

小茉莉想拒绝。他一再说他瞌睡得厉害，可是朵米索马上答应给他最舒服的双人床。小茉莉又说他从来没有学过音乐，可是朵米索指挥赌咒发誓说，嗓子这么好，根本不用识乐谱。

小茉莉的嗓子赶紧抓住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勇敢点，”它催促主人说。“难道你不是想当个歌唱家吗？答应吧，你也许是开始走运了。”

朵米索指挥结束了小茉莉和他嗓子间的这场争论，一把抓住小茉莉的手，使劲拉了他就走。朵米索指挥一到家就坐在钢琴旁边，弹起了和音，关照小茉莉说：

“唱！”

“也许，最好先把窗子打开吧？”小茉莉胆怯地问。

“不，不，我不想惊吵隔壁邻居。”

“可我唱什么呢？”

“爱唱什么就唱什么。喏，比方挑个你村子里唱的随便什么歌。”

小茉莉就唱起他村子里一支歌来。他尽量唱得轻，同时不转眼地看着窗玻璃，只见窗玻璃震动得厉害，看样子随时都会震碎。

可是玻璃没震碎，倒是刚开始唱第二段的时候，枝形灯震得粉碎，屋子里黑咕咙咚的。

“好极了！”朵米索指挥大叫，点起了蜡烛。“惊人！的确惊人！三十年来男高音一直在我这屋子里唱歌，可直到如今，哪怕是一只咖啡杯也没有震碎过。”

唱到第三段末尾，正是小茉莉所一直担惊害怕的，窗玻璃都乒乒乓乓震得粉碎。朵米索指挥从钢琴旁边跳起身子，扑上来拥抱他。

“我的宝贝！”他高兴得流着泪嚷嚷说。“足见得我没错。你将是古往今来最伟大的歌唱家！崇拜你的人将不计其数，他们会拆掉你汽车的轮子，用手把你托起来走。”

“可我没汽车，”小茉莉说。

“会有的，你会有几十辆汽车！一天一辆新汽车。谢谢老天爷吧。因为你在人生道路上遇到了我朵米索指挥。现在你再给我唱一支歌。”

小茉莉觉得有点儿激动。那还用说，这是他一生当中第一回由于唱歌而受到称赞。他并不是爱虚荣，可不管是谁，受到称赞总是高兴的。他巴不得再唱一次，唱得痛快些，不再那么竭力要控制他的嗓子。他这样只唱了一两个高音，就已经足够引起一场真正的大风波了。

隔壁一家接一家的窗玻璃给震碎，人们心惊胆战地把头探出窗口，大声叫道：

“地震喽！救命啊！救命啊！快救命啊！”

救火车刺耳地尖叫着飞也似地开来。大街小巷很快就挤得水泄不通，所有的人都要逃出城去，有的手里抱着睡着的孩子。有的推着小车，上面装满家什。

朵米索指挥高兴得忘乎所以。

“惊人！罕见！闻所未闻！”他接连地吻小茉莉，用暖和的围巾裹住他的脖子，怕他伤风弄坏了嗓子，接着请他进餐厅，拿出菜来让他大吃一顿，这些菜至少可以让十个失业工人吃得饱饱的。

“吃吧，宝贝，吃吧，”他劝了又劝。“把这盆鸡肉挪近点，鸡肉能让你把声音提高。这盘羊腿可以使低音变得特别柔和。吃吧！从今天起你是我的贵宾。你要住我这里最好的房间，我要叫人把房间里的墙都钉上厚毛毡，这样你就可以随意练唱，谁也听不到了。”

说老实话，这时小茉莉只想着到街上去安慰受惊的市民，或者至少打个

电话给消防员，叫他们不要白花力气满城跑。可是朵米索指挥劝阻他。

“我劝你别这么办，我的宝贝。这么一来，你就得赔偿所有打碎的玻璃，可你现在连一个子儿也没有。你会被捕，这就不用说了。你要是坐牢，你的音乐前程可就断送啦。”

“万一我的嗓子在剧院里闹出事来，那可怎么办？”

朵米索哈哈大笑说：

“剧院就是造出来让歌唱家唱歌的。剧院不但经受得住强烈的声音，甚至经受得住炸弹的爆炸。现在去睡吧，我去弄海报，让他们赶紧去印。”

第十章 我们的主人公放声一唱，剧院里的墙就倒塌精光。

第二天早晨，市民们一醒来就看见，所有的角角落落都贴满了海报，上面写道：

“最蹩脚的男高音，狗叫大王小茉莉，在欧美最大的剧院一再坍台，现满载倒采刚刚归来，今天早晨四十八时不正，将不在本市大剧院演唱。

“望市民们万勿前来。

“门票免费出售。”

当然，念这份海报，得把意思倒过来念。全市居民都懂得它写的意思正好相反。“坍台”应理解为“成功”，“不演唱”云云就是说：小茉莉准定在四十八时不正，即二十一时正，登台演唱。

说真个的，小茉莉实在不愿意让海报说他到过美洲。

“我一次也没到过美洲，”他提出抗议。

“一点不错，”朵米索指挥反对说，“正因为这是假话，就说对了。要是你到过美洲，我们就得写上你是在亚洲演出归来。法律是这样规定的。把法律忘掉得了，就记住你的歌唱吧。”

咱们的诸位读者已经知道，这天早晨市内乱极了（因为王宫止门出现了瘸腿猫写的名句）。下午市内恢复了平静，可到晚上离九时还早着，剧院就已经像报上后来写的，“一如沙漠，空无一人”，这意思就是说，剧院里听众挤满了。

大家拥到剧院来，是想欣赏到真正歌唱家的歌唱。朵米索指挥为了吸引听众到剧院，满城去散布关于小茉莉的种种最耸人听闻的话，到底见了效。

朵米索的宣传员满城乱钻，说什么：

“别忘了多带棉花准备塞耳朵。这个男高音真可怕，会叫你们听了难受得要命。”

“你们要知道小茉莉的歌声，只要想象一下几十只疯狗的吠声，加上几百只猫尾巴给火烧起来时的叫声，再加上火警汽笛的呜呜声，所有这些声音一股脑儿加在一起，大致上就差不离儿。”

“一句话，他是怪物吗？”

“是真正的怪物！他是在池塘里同癞蛤蟆一起哇哇叫，可不是在剧院里唱歌。应该让他在水底下唱歌，不让他把头伸出来，就叫他像疯猫一样给淹死。”

这些话同假话国所有的话一样，人们都是反过来听的，因此诸位也就明白，为什么在音乐会开场以前很久，剧院里就像我们刚才说过的那样，早已坐满，水泄不通了。

九点正，国王贾科蒙一世自豪地戴着他那头橙黄色假发，在御包厢里出现。剧场里的人都一齐起立，向他鞠个躬，再坐下来，竭力不去看他那头假发。谁也不敢对早晨那桩公案作出一丝一毫的表示，因为大家知道，整个剧院都有暗探，他们时刻准备着只要有人不够小心谨慎，说了句什么话，马上就在他们的本本上记下来。

朵米索迫不及待地等到国王驾临，透过戏幕上的小洞看了一下御包厢，就示意小茉莉准备，自己到下面乐队那里去。他挥舞指挥棒，指挥乐队奏起了国歌。国歌的开头几句是这样的：

光荣啊，光荣归于贾科蒙国王，
是他把幸福带给了我们大家！
万岁啊，万岁，
王上有头漂亮的橙黄色头发！”

当然，谁也不敢笑。有人断定这时候贾科蒙国王脸上有点红，可这很难核实，因为贾科蒙国王拼命要显得年轻些，这天晚上在脸上抹上厚厚一层粉。

小茉莉一出场，朵米索发出一个暗号，他派在场子里捧场的人顿时大吹口哨，大叫大嚷起来：

“打倒小茉莉！”

“滚开吧，狗崽子！”

“滚回你的池塘里去，癞蛤蟆！”

小茉莉耐心地听完诸如此类的倒采，不时咳嗽两声，直到场子里重新静下来。然后他开始唱节目单上的头一支歌。他尽可能压低嗓子唱，因此嘴唇抿得紧紧的，远看他的嘴简直像是没张开。唱的是他家乡的一支歌，这首歌很简单，只有几个滑稽好笑的字眼，可是小茉莉唱得让整个剧院的听众一下子都掏手帕——他们忍不住赶紧要擦眼泪。这支歌最后用高音结束，可是小茉莉唱到这里不但没有唱得更响，反而尽力压低自己的嗓子。可是没用，楼厅忽然“劈劈啪啪”大响，几十个用最薄的玻璃做的小灯泡震碎了。不过这些声音没人听见，因为一下子响起了暴风雨般的嘘嘘声，把它压下去了。听众们一齐跳起来，放开喉咙大叫大嚷：

“滚出去，下流的小丑！”

“我们再不要听你唱了！”

“给鲸鱼去唱你的小夜曲吧！”

总之，如果报纸可以写真话，那么咱们读到的就是：“听众欣喜若狂。”

小茉莉鞠了几个躬，开始唱第二支歌。应该承认，这回他唱得放开了一点儿。他喜欢这支歌，唱得很热情，听众听得摇头晃脑，于是小茉莉忘了像平时那样小心谨慎，唱了个高音，让买不到票只好站在离剧院好几里地听的听众们乐得发疯。

他等着鼓掌，或者说得更准确些，等着又一阵暴风雨般的嘘嘘声和倒采声。可是他听到的却是一阵大笑声，于是呆住了。听众好像把他给忘了，都背过身去盯着一个地方哈哈大笑。小茉莉也跟着大家往那个地方看，不看还好，一看，血在他的血管里几乎凝住了，声音也堵在他的嗓子眼里发不出来。他唱第二支歌，声音倒没有震碎挂在池座顶上的枝形大吊灯，可是更糟，糟多了：它把那头著名的橙黄色假发给吹了起来。假发在半空飞舞。贾科蒙国王却光了个秃脑袋。国王神经质地用手指叩包厢的栏杆，拼命猜想大家为什么这样高兴。这个倒霉鬼什么也不明白，也没人敢告诉他真话。大家都记得很清楚，这天早晨那个内侍官忠心耿耿，结果却得到了什么下场，他的舌头给割掉了。

朵米索指挥背对观众站着，什么也看不见；他给小茉莉做了个手势，叫他开始唱第三支歌。

小茉莉心想：“贾科蒙国王出了大丑，我可没有必要也丢这个脸。这回我要当真好好地唱一唱。”

他一下子唱得那么美，唱得那么感人，唱得那么有力，才唱上两声，整

个剧院就开始东坍西倒了。最先给震得掉下来的是枝形吊灯，把一部分没来得及躲开的听众压在下面。接着震坍的是一层层包厢，御包厢正好也在那里，可是贾科蒙国王合该命大，这时已经溜出了剧院。因为他照了照镜子，本想看看要不要在腮帮上再扑上点粉，可是一看就大吃一惊，假发已经飞得无影无踪了。据说这天晚上国王下了个命令，把所有陪他去剧院的内侍官的舌头统统割掉，因为碰到这样倒霉的事，他们竟不告诉他。

话说小茉莉管自唱他的歌，所有的听众却一个劲儿拼命往出口处挤。等到包厢和楼梯都坍光，场子里只剩了小茉莉和朵米索两个。小茉莉闭着眼睛只管唱他的歌，忘了自己是在剧院里，忘了自己是小茉莉，一心在享受唱歌给他带来的乐趣。很不幸，朵米索的眼睛可是张得大大的，整个情况他都看到了，于是发急地拉自己的头发。

“唉哟，我的天，我的剧院！我完啦，我彻底完啦！”

剧院前面广场的听众这回却大叫：

“唱得好！唱得好！”

他们这一回叫“好”，意思跟平常完全不同，贾科蒙国王那些警察你看着我我看着你，悄悄地说：

“你准知道，他们叫‘好’，是因为他唱得好，可不是因为不爱听他唱歌。”

小茉莉最后用一个高音结束了他的歌，这一声就把剧院剩下的一堆瓦砾翻了个个儿，扬起一股其大无比的尘埃。他看见朵米索挥舞着他那根指挥棒吓唬他，想要爬过一堆一堆砖头到他那里来。

“我当不成歌唱家了，”小茉莉绝望地想。“还是想办法打这儿溜走。”

他穿过墙洞溜到广场。他用袖子遮住脸混在人群当中，溜到一条空荡荡的街上，拔腿就跑，快得每一步都有可能把腿摔断。

可是朵米索不放过他，跟着就追，一面追一面叫：

“站住，你这灾星！快赔我的剧院！”

小茉莉拐弯进了一条小胡同，一见有门开着就奔进去，上气不接下气地跑上楼梯，一直跑到最高的顶楼。他一下子推门进去，就在瘸腿猫从窗台上跳进来的同一时刻，冲进了小香蕉的画室。

第十一章 要画的东西在画布上活起来，这就需要真实，这就需要天才。

小香蕉就那么张大了嘴，听小茉莉和瘸腿猫两个你一句他一句地抢着告诉对方自己的历险经过。他手里拿着刀，却忘记了拿刀干什么。

“您拿刀想干吗？”瘸腿猫不放心地问他。

“我正好也在问自己这句话。”小香蕉回答说。

他转眼把自己的屋子四下里一看，又完全绝望了。他的画依然像在咱们这本书第八章里讲的那样乱七八糟。

“我看出来了，您是位画家。”小茉莉怀着敬意说，他这才发现了这一点。

“我本来也这么想，”小香蕉难过地回答说。“我本来也自以为是个画家。可看来最好还是换个行当，另外找个活儿，尽可能少跟颜色打交道。比方当个掘墓的，那就只要跟黑颜色打交道。”

“可坟上也有花啊，”小茉莉说。“世界上没有一样东西只是黑的，光是黑的。”

“那煤呢？”瘸腿猫问道。

“可一烧，它就发出红的、白的、蓝的光焰来。”

“黑墨水，它就是黑的。”

“黑墨水可以写出五颜六色的有趣故事。”

“我服输，”瘸腿猫说。“幸亏我没拿一条腿打赌，要不，现在我就只剩两条腿了。”

“不要紧，我会找到活儿干的，”小香蕉叹了口气说。

小茉莉穿过屋子，在那幅有三个鼻子的人像前面停下来，这个人像曾经叫瘸腿猫觉得惊奇不已。

“这个人是谁？”小茉莉问。

“宫廷里一位大官儿。”

“他真幸运！有三个鼻子，闻起东西来气味就要浓三倍。”

“唉，整个事情是这样的。他托我给他画像，一定要我给他画上三个鼻子，我们争了半天。我希望照应有的样子画，就是一个鼻子。后来我让步，建议不画三个也不画一个，就画两个。可他犟头倔脑。要就三个，要就不画。您瞧，结果怎么样？变成这么个可怕的大怪物，可以拿它来吓唬淘气的孩子。”

“这匹马呢，”小茉莉问，“它也是宫廷里的？”

“马？难道您没看到这是牛吗？”

小茉莉搔搔耳朵。

“这也许是牛，可我觉得它是马。说得更正确点，如果它有四条腿，它就有点儿像马，可它又有十三条腿。十三条腿够画三匹马，还多了一条腿。”

“可牛有十三条腿，”小香蕉争论说。“这连小学生都知道。”

小茉莉和瘸腿猫叹了口气，相互看看，在他们两个的眼睛里都可以看到同样的意思：“他如果是一只说假话的猫，咱们还可以教会它喵喵叫。可这个不幸的人，咱们能教会他什么呢？”

“依我看，”小茉莉说，“去掉几条腿，这幅画要美得多。”

“什么话！这一来，大伙儿就要笑话我，批评家也要建议把我关进疯人院了。我为什么拿着这把刀，现在我想起来啦。我想把我所有的画剁碎，我

这就来剁碎它们。”

画家说着又拿起刀，用一副吓人的样子走近一幅画，就是画着他称之为牛，而实际上是有十三条腿之多的马的那幅画。他举手就要一刀下去，可忽然像是改变了主意。

“花了多少个月的心血啊！”他叹了口气。“亲手毁掉它可是多么难下手。”

“说得对极了，”瘸腿猫说。“等我哪天给自己买上一个记事本，我要把这句话记下来，一辈子不忘掉。可您在把这幅画剁碎之前，为什么不先听取小茉莉的意见呢？”

“嗯，当然，”小香蕉叫了一声。“这对我有什么损失呢？要把画剁碎，我随时都来得及。”

于是他用刀利索地刮起一点颜料，把十三条腿中的五条涂掉了。

“我觉得这样好多了，”小茉莉鼓励他说。

“十三减五等于八，”瘸腿猫说。“画两匹马正好。对不起，我是说两头牛。”

“没关系，再涂去几条腿呀，啊？”小香蕉问道。可他不等回答，又涂掉了一双腿。

“好极了……好极了……”瘸腿猫鼓励他说，“差不离啦。”

“好，现在怎么办？”

“只留下四条腿，看看怎么样。”

等到一留下四条腿，只听见一声兴高采烈的嘶鸣，那匹马立刻从画布上跳到地板上来，满屋子小跑。

“■ 嗒嗒嗒，多好啊！我觉得舒服多了。在画上我挤得慌。”

墙上挂着一面小镜子，马一边跑，一边对着镜子把自己从头到脚看了一遍，心满意足地嘶鸣着说：

“多漂亮的一匹马！我确实是一匹漂亮的马！先生们，我不知该怎么谢你们才好。如果你们要到我的家乡，我可以带你们去玩个痛快。”

“什么家乡？喂，停下来，站住！”小香蕉叫道。

可马已经出了房门，到了楼梯口。只听见它的四个蹄子一级一级下楼梯，一转眼，咱们几位朋友就从窗子里看到，这匹威风凛凛的牲口穿过大街小巷，出城去了。

小香蕉激动得浑身是汗。

“说到底，这的确是匹马，”小香蕉回复过来以后说。“它自己这么说，我应该相信它的话，可我在小学里念书，给我看它的图，却教我发 n 这个字母的音：n—i—u，牛！”

“接下去接下去，”瘸腿猫十分兴奋，喵喵地叫，“接下去看下面一张。”

小香蕉走到一只骆驼前面。它的驼峰多得让人想起沙漠上的沙丘。画家开始涂掉驼峰，只留下两个。

“这样好多了，”他一面起劲地涂一面说。“这样一来，这幅画就生动了。你们看怎么样，它到头来会变活的吗？”

“只要够漂亮，会变活的，”小茉莉说。

可是一点动静也没有。骆驼在画布上还是一动不动，漠然不理。

“尾巴！”瘸腿猫忽然叫起来。“它有三条尾巴！三条尾巴，给骆驼全家都够了。”

等两条多余的尾巴一涂掉，骆驼就神气地从画布上下来，轻松地吐了口气，用感谢的目光望了一眼瘸腿猫。

“你能提醒尾巴的事，这太好了！我本以为要永远呆在这顶楼上啦。你们知道这儿附近有沙漠吗？”

“有一个，在市中心，”小香蕉说，“这是市立沙漠，可这会儿关门了。”

“他说的是市立公园，”瘸腿猫向骆驼解释说。“真的沙漠离此地至少两三千公里。可你千万别让警察看见，他们看见了就要把你硬给拉到动物园里去的。”

骆驼临走以前也照照镜子，觉得自己很漂亮。一转眼它已经轻快地跑过胡同。巡夜的看见了它，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狠狠地掐了自己一下，要让自己醒过来。

“看来我老了，”等骆驼拐个弯没了影，他断定说。“我现在连值班的时候也会睡着，梦见自己在非洲。得小心点，不然要把我的饭碗敲掉的。”

可这会儿，死的威胁也好，匿名信也好，都不能使小香蕉停手不干了。他从一幅画走到另一幅画，用刀子刮着，高兴地叫道：

“这是真正的外科手术。我十分钟做的手术，比大夫们在医院里十天做的还多。”

画上本来充斥着胡说八道的虚假东西，等到这些东西都涂掉，画就变得真正漂亮，符合真实，活起来了。狗和羊跳下画布。前去周游世界，寻找幸福，或者就是寻找耗子，如果是猫的话。小香蕉只把一幅画刮得粉碎。这就是想有三个鼻子的宫廷大官的那幅画像。的确有种危险：等到这位大官只剩下一个鼻子，他也会从画布上下来，说画家竟敢违背他的命令，而把画家臭骂一通。小茉莉帮着画家把画像刮成纸屑。

这时瘸腿猫走过来走过去在找什么东西。可是看它那副扫兴样子就知道，它没找到。

“只有马，骆驼，宫廷大官，”它嗡嗡地管自咕噜说，“可干酪皮也没有一块。连耗子都拼命离顶楼远些。谁也不爱贫穷的气味。饥饿比毒药还要命。”

它在黑暗的墙角里找着找着，找到了一幅布满灰尘的画。画的背面呆着一条百足，这条百足觉得有危险，马上迈着他那一百只脚，溜到旁边去了。它的脚的确是一百只，因此就算小香蕉画画计算错误，他也不会得罪谁，因为真的东西不受影响。再说那幅画，它画成这么个样子，要想象力极其丰富才能看出来是一桌菜。比方说这盘菜可以猜作一只可怕的动物，而其实可能是烤鸡，如果只有两条腿的话，可是腿太多了，又有点像百足。

瘸腿猫心想：“这幅画上面画的东西，我一辈子都没见过。鸡竟有二十条腿。鸡真有二十条腿，所有的人家，饭馆老板，甚至饿猫都会表示欢迎！大部分的腿部得涂掉。可没关系，留下的足够咱们三个吃了。”

它把画拿到小香蕉面前，求他动手。

“这是熟鸡，”小香蕉反对说，“它怎么也不会变活了！”

“咱们正是要熟鸡不要活鸡，”瘸腿猫回答说。

画家听了无话可说。同时他想起，他一个劲儿画画，可从昨晚起就没吃过东西了。

鸡没变活，可还是从画布上滚了下来，热气腾腾。香气扑鼻，好像刚从炉子上拿下来似的。

“作为画家，你毫无疑问会获得成功，”瘸腿猫一面大啃鸡翅膀（它把两只鸡腿留给小茉莉和小香蕉），一面说，“而作为厨师，你已经打破了所有的记录。”

“喝点儿酒就好了，”小茉莉吃着说，“可这会儿，大概所有的铺子都关了门。不过开着也没用，咱们没钱。”

瘸腿猫猛然想出个主意，对小香蕉说：

“干吗你现在不画一夸脱酒，或者哪怕画一小瓶呢？”

“让我试试看，”画家灵感一动，回答说。

他画了一瓶“基安蒂”红葡萄酒。等到他一涂好颜色，嗨，真是妙不可言，要不是小茉莉及时抓住瓶颈，酒瓶就要从画布上猛倒下来，酒都淌到地上了。

三个朋友为画干杯，为出色的歌唱干杯，为猫干杯。可是一提出为猫干杯，瘸腿猫忽然一阵伤心。两个朋友问了它半天，要它把心事说出来。

“说到底，”它终于说了，“我还不是只真猫，却像半个钟头以前画里的那些动物。我只有三条腿。我还不能说这第四条腿是在战争中失去的，或者是给电车轧断的。这么说就是撒谎。可要是小香蕉……”

光这一句就够了。画家已经拿起画笔，一转眼就给画了一条腿，这么漂亮的猫腿，连穿靴子的猫都会喜爱不已。最有趣的是，这条腿马上就丝毫不差地长到它应该长的地方去。瘸腿猫先是不好意思，接着就越来越神气地在屋子里走来走去。

“啊，多美呀！”它喵喵地叫。“我觉得像换了只猫啦。我变得这样厉害，甚至想把名字也给改一改，”

“真没头脑！”可是小香蕉拍拍脑门叫起来。“我用油画颜料给你画的这条腿，可你其他三条腿是粉笔画的。”

“没什么大不了的，”瘸腿猫说，“就这样得了。谁也不会计较它。我的老名字也给留着吧。仔细一想，这名字对我正合适。因为我在墙上写字，右前腿的爪子至少磨掉了半厘米。”

这天晚上，小香蕉怎么也要把床让给小茉莉睡，自己铺上一大堆旧画布，睡在地板上。瘸腿猫钻进小香蕉挂在门上的那件大衣的口袋里，睡得舒舒服服的，梦做了一个又一个，越做越甜蜜。

第十二章 瘸腿猫读《模范假话报》，读到后来万分的气恼。

小香蕉一早带上画笔、画布，充满灵感地离开家。他急着要显显他的本领。小茉莉还在睡，瘸腿猫送画家出去，一路上给他忠告：

“画点花去卖。我保证你回家来可以带回一大把这个奇怪国家用的伪币。要画点这个月还没开的花，因为当令的花在花店里可以买到。还有一个忠告，不要画耗子，画了会把女人吓死的。我说这个是为你好。对我来说，耗子倒会叫我高兴。”

瘸腿猫跟小香蕉分手以后，买了份报，心想小茉莉一定想知道，关于他的音乐会报上写了些什么。这份报叫《模范假话报名》，登的自然都是假新闻，或者颠倒着讲的事实。

比方说报上有个报道，题目叫做《赛跑运动员波斯猫大获全胜》。报道是这样写的：

“著名袋中赛跑冠军弗拉维奥波斯猫昨天在环国第十轮赛跑中获胜，比第二名到达的罗莫洛巴罗尼快二十分钟，比第三名到达的皮埃罗克莱门蒂尼快三十分十五秒。在获胜者之后一小时到达的一群赛跑者中，帕斯库阿利诺巴尔济梅利在终点处猛冲向前。”

“这有什么奇怪的？”诸位要问。“是有袋中赛跑那么个体育项目嘛。看这种赛跑甚至比看摩托车比赛和汽车比赛更好玩。”我同意诸位的意见。可《模范假话报》的读者一读就明白、根本没举行过什么“袋中赛跑”。弗拉维奥波斯猫、罗莫洛巴罗尼、皮埃罗克莱门蒂尼、帕斯库阿利诺巴尔济梅利和一批赛跑者一生中也没进过口袋，他们庄做梦也没有你追我赶过，或者在终点处冲到前面去。

事实原来如此。报纸每年都组织从未有人参加过的一轮一轮袋中赛跑，有人喜欢出风头，想在报上露露自己的名字，就花钱计报上说他们参加比赛，每天把钱送去，好当上获胜者。谁付的钱多，谁就轮着获胜。报纸措词从不小气，对他大捧特捧，把他又称作“英雄”，又称作“最高级赛跑运动员”，等等。胜不胜全看钱付不付。哪天付钱太少，报上就说他们半路上打盹，一级赛跑运动员和普通运动员都偷懒。真可耻。如果冠军波斯猫和巴罗尼珍惜在观众中的信誉，下一轮就得好好加把劲儿。

波斯猫先生是点心厂老板，他的名字印在报上，是给他的点心做广告。因为他钱多，所以十有八九总是他赶过人家得第一。人们在终点“亲吻他和祝贺他”，波斯猫迷在夜间到他家窗下大唱小夜曲。报上是这样写的。至于波斯猫迷别说不会唱小夜曲，连铜鼓也不会敲，这时正在他们的被窝里舒舒服服地呼啦呼啦睡大觉，我也没有必要多跟诸位叨唠了。

在同一版上，瘸腿猫还读到一个标题：《科尔内利亚街未发生任何惨剧。五人没有死亡，十人毫未受伤》。

报道中说：“昨天在科尔内利亚街十公里处，两辆高速对开的汽车根本没有相撞。在未发生的撞车事件中，丑人（下面是五个人的姓名）没有死亡。其他十人（下面是十个人的姓名）也并未受伤，因此全都没有必要送进医院。”可惜这不是一桩杜撰出来的事情，而是一个颠倒报道的消息，事情和数目全部准确，只是反过来说罢了。

关于小茉莉的音乐会也是这样报道的。比方报道里说：“著名男高音歌唱家从音乐会开头沉默到结束。”报上也刊登了毁坏了的剧院的照片，下面

却写道：“正如读者亲耳所见，剧院绝未出事。”

小茉莉和瘸腿猫读着《模范假话报》，觉得十分滑稽。报上还有文艺版，上面登了这样一首诗：

有一回维罗纳的厨师，
同只乌鸦把话拉：
“多么好啊多么好，
石头塞满一嘴巴。
多么妙啊多么妙，
用个锤子来剔牙！”

“这里没有写上乌鸦的回答，”瘸腿猫说。“可我想象得出，它的嘎嘎声八成从亚平宁山脉直到安第斯山脉 都可以听到。”

最后一版最后一栏还有个短报道，题目叫《辟谣》。小茉莉念道：

“外传今晨三时，警察局在一口井胡同逮捕了玉米老太太及其孙女罗莫莱塔，现特郑重辟谣。有人还造谣说她们于今晨五时左右被关进疯人院，此事纯属子虚乌有。

警察局长”

“骗子局长！”瘸腿猫叫起来。“这就是说，可怜的老大娘和她的孙女的的确确已经同疯子们一起给关到铁窗里了。我几乎可以断定，这全都怪我。”

“你瞧，”小茉莉打断它的话，“念念这一段吧。还有一个辟谣。”

这一次是直接有关小茉莉的：

“谣传警察正在搜捕著名男高音歌唱家小茉莉，这完全不符合事实。根本没有理由这样做，因为小茉莉对本市大剧院所受损失毫无责任。因此，任何人如知道小茉莉下落，请勿向警察局报告，否则就受严厉处分。”

“事情坏了，”瘸腿猫说。“你最好坐在家里，让我出去打听打听。”

小茉莉不想抄着手安安静静坐在家里，可他还是只好同意瘸腿猫说得对。他让瘸腿猫走了，一个人躺在床上，拼命忍耐着准备好无所事事地熬过一整天。

第十三章 颠倒国有这么一条法令：谁不说假话就是有毛病。

咱们跟玉米老大娘分手的时候，她正站在门口，听着她那些小猫发出第一声喵喵叫。她这时感到无比幸福，就像一位音乐家找到了在桌子抽屉里搁置多年、从未发表过的贝多芬交响曲。咱们跟罗莫莱塔分手的时候，她正指点瘸腿猫上顶楼去找画家小香蕉以后跑回家来。老大娘和她的小侄女一转眼工夫已经安静地睡在被窝里，根本没想到卡利梅尔那封信竟惊动了整个警察局。半夜三点，一个宪兵排带着几名警察，一涌就冲进了她们家，命令她们赶紧穿上衣服，把她们送到了监狱里。

宪兵队长把捉来的人交给监狱长以后，就想重新上床去睡觉，可没想到他那个同僚是个形式主义者。

“这两个人犯了什么罪？”

“老太婆教狗喵喵叫，小妞儿在墙上写字。这两个都是危险的罪犯。我要是你，就让她们坐地牢，加强守卫。”

“该怎么办我自己有数，”监狱长嘟囔着说。“好，这会儿来听听她们有什么要跟我们说。”

第一个审问玉米老大娘。她根本不怕逮捕。现在她那七只小猫已经重新学会照规矩那样喵喵叫，可就没有任何事情能够使她不高兴了。因此问她什么，她都非常安然地回答。

“不对，它们不是狗，是猫。”

“可记录上写得很清楚，它们是狗。”

“根本不对，它们是猫！它们会逮耗子。”

“会逮耗子的可正是狗。”

“不不不，老爷，是猫。猫就该喵喵叫。我的猫本来跟咱们城里所有的猫一样汪汪吠。可昨天晚上真幸运，它们第一回喵喵叫起来。”

“这是个疯女人！”监狱长说。“该关进疯人院。简单说一句，太太您是在给我们讲神话吗？”

“我是说真话，地地道道的真话。”

“好，那全明白了！”监狱长叫起来。“她不过是疯了。我不能收她。这个监狱只关正常人。疯人得送疯人院。”

宪兵队长只想好好睡一觉，眼看着他这个希望要落空，就表示反对，可是没用，监狱长把玉米老大娘和她的整个案子退还给他。

接着是审问罗莫莱塔。

“你是在墙上写字吗？”

“是的，说真话，我是写了。”

“听见没有？”监狱长又叫。“她也疯了。关进疯人院吧。请把这小丫头带走，让我安静安静。我没工夫跟疯子打交道。”

宪兵队长气得脸发青，可没法子，只好把捉来的两个人重新装进汽车，送到疯人院。疯人院马上收下了她们，把她们放到一个大统间里，让她们同其他疯子，也就是因为说真话给警察逮捕的人，关在一起。

可这天夜里的事并没有到此结束。说真的，诸位知道宪兵队长最后回到他的办公室，什么人正在等着他吗？是卡利梅尔威克塞尔。他千里拿着帽子，脸上堆满最卑鄙的微笑。

“您来干什么？”

“大老爷，”卡利梅尔鞠着躬，装出一脸谄媚的笑容，嘟嘟囔囔地说，“我来领那一万伪塔列尔。我应该得到赏金，因为由于我的效劳，把咱们国王的敌人捉住了。”

“啊，原来是您写的信，”宪兵队长沉思着说。“可是，您写的全是真话吗？”

“大老爷，”卡利梅尔叫起来，“我敢赌咒。千真万确！”

“啊——！”这回轮到宪兵队长叫起来，脸上露出阴险的微笑。“您断定自己说的是真话。那对了，老朋友，我早先就已经感觉到您是疯子，如今您亲自向我证明了这一点。开步走，上疯人院去！”

“大老爷开恩！”卡利梅尔急叫起来，把帽子往地上一扔，拼命用脚去踩。“难道您待我这样不公平吗？我是假话之友，这一点，我在信上都写了。”

“您真是假话之友吗？”

“真的！千真万确！我向您赌咒！”

“瞧您又给捉住了，”宪兵队长得意洋洋地说。“您已经两次向我赌咒，说您说的是真话。您说得够了！到了疯人院，您会有时间安静下来的。现在您显然疯得无可再疯，再不进疯人院，可就会对社会秩序产生威胁啦。”

“您想吞没我的赏金！”卡利梅尔大叫大嚷，想挣脱宪兵们的手。

“听见没有？没别的，他不过是开始发神经病罢了。给他穿上拘束衣，用布块堵住他的嘴。至于赏金，我可以保证，只要一天我有口袋能保管住这笔钱，您就一天休想拿到一个子儿。”

就这样，卡利梅尔也给关进了疯人院，关在蒙上厚毛毡的一个单人病房里。

宪兵队长正想去睡觉，可这时候全市四面八方都的令令打电话来报警了：

“喂喂，是警察局吗？我们这里郊区有只狗在喵喵叫。说不定是只疯狗。请派人来。”

“喂喂，是警察局吗？捉狗的在干什么？我们大门口有只狗在喵喵叫，叫了已经半个钟头了。要是到明天早晨还不把它捉去，就没人敢出门了，大家怕它咬人。”

宪兵队长马上把所有捉狗的人招来，排成队，派上最好的宪兵，让他们带领这些人到全市去搜捕“喵喵叫的狗”，换句话说，正如诸位读者已经心中有数，去搜捕玉米老大娘的七只小猫。

不到半小时，最小的一只小猫给逮住了。它喵喵地叫得正欢，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就给包围了。它看见周围有那么多人，断定他们都是聚拢来祝贺它的，于是喵喵地叫得更起劲。一个捉狗的咧着嘴露出友好的笑容，走到它身边，在它背上抚摩了几下，接着一把抓住它的后颈皮，装到他的口袋里去了。

七只小猫中的第二只被捉，是在它爬上马雕像的马鞍，向一小群猫喵喵地发表演说的时候。这群猫正阴着脸，半信半疑地听着它演说，一看见它被捉，就可怕地汪汪大叫起来。

第三只小猫被捉的时候，正跟一只狗在吵架。

“笨家伙，你干吗喵喵叫啊？”小猫问狗说。

“你说我该怎么叫？我是猫，我就喵喵叫，”狗回答说。

“我看你真笨透了。怎么，你从没照过镜子吗？你是狗就该汪汪吠。我

是猫才该喵喵叫。你听我叫！喵喵喵！”

最后，它们两个吵起来。捉狗的一下子把它们俩都逮住。可后来把狗放了，因为它有权喵喵叫。

接着他们又捉住了第四只小猫、第五只小猫、第六只小猫。

“好，现在只缺一只了，”捉狗的和宪兵们你一句我一句他说些宽心话，他们实在太累了。

可是他们经过长时间搜索，捉到的却不是一只喵喵叫的猫，而是整整两只，他们说不出地惊讶！

“多出来了，”一个宪兵说。

“这准是传染上的，”捉狗的加上一句。

两只猫当中，一只只是玉米老大娘家七只小猫里的一只，还有一只就是汪汪，咱们在前面已经碰到过了。它细细考虑了一番以后，得出了结论，瘸腿猫劝它喵喵叫也有点道理，于是照它说的喵喵地叫叫看，可到后来，它想汪汪叫也叫不出来了。

汪汪没有抵抗，就让他们把自己给逮住。那第七只小猫也是七只小猫中最大的，十分灵活，一下子就爬上了树，蹲在树上，开心了半天，喵喵地大唱猫歌剧中最好的几支咏叹调，弄得捉它的人都气疯了。

一大堆人围拢来看这出千载难逢的好戏，也像通常那样，观众分成了两派。一派是正统派，他们催促宪兵们赶快结束这个丑剧。还有一派是开玩笑派，也许还不止是开玩笑，他们“可怜”小猫，给它打气，大叫着：

“喵！喵！”

不但人围拢来，猫也围了一大堆。它们对着它们这个同类 汪汪地吠，半是由于妒忌，半是由于生气。不时有几只也受到传染，喵喵地叫起来，捉狗的马上向这些大胆东西扑上去，把它们也塞进了自己的口袋。

最后没办法，只好把消防队叫来，然后放火烧树，把那只倔头倔脑、喵喵叫个不停的小猫逼下树来。这样，那群人附带又欣赏了一场小火灾，才高高兴兴地各自回家去了。

喵喵叫的猫结果一共有二十只。它们全给送进了疯“人”院，因为它们用它们自己的方式说了真话，当然就是疯猫。疯人院院长不知把它们放到哪儿去好。他考虑了半天以后，吩咐把它们全都送到卡利梅尔威克塞尔呆的那个大房间里去。诸位可以想象到，这个告密者看到这伙猫是多么高兴，因为它们使他想起了自己为什么遭殃！不到两个钟头，他可真的发疯了，开始喵喵地大叫。他觉得他也是猫，有一只耗子不小心，想要跑过大房间，第一个向它扑上去的就是他。可耗子还是溜进了洞，只留下一条尾巴在卡利梅尔的嘴里。

瘸腿猫收罗了所有这些消息，已经到家，要把它们告诉小茉莉。可它还没进门，就猛听到它极其熟悉的男高音在歌唱，唱他家乡流行的一支有名的歌，而这支歌曾给他带来了天大的灾难。

瘸腿猫想：“这回我可以举起我的四条腿——包括那条新的腿——发誓，小茉莉已经睡着了在做梦。我再不赶紧去叫醒他，警察就会抢先到他那里去了。”

这时它看见一大群人在房子旁边听着。谁也不动，谁也不说话。即使隔壁人家不时碎了玻璃，也没人提出抗议。这美妙的歌声像把大伙儿迷住了。瘸腿猫看到人堆里有两个年轻警察，可他们和大伙儿一样，脸上充满了喜悦。

诸位已经知道，警察们都接到了命令要逮捕小茉莉，可这两个警察好像压根儿不想去逮捕。可惜的是，这时另外有一队警察向房子这边走过来。他们的队长用鞭子在人群中开路。他准是有点耳聋，因此小茉莉的歌声不能感动他。

瘸腿猫撒开了腿飞奔上楼，像闪电般冲进顶楼。

“起来！起来！”它一边叫一边用尾巴捅小茉莉的鼻子。“音乐会该结束了！警察来啦！”

小茉莉睁开眼睛，拼命擦着，问道：

“我在哪儿？”

“我可以告诉你，再不赶紧走，你这就要到哪儿去了，——到监狱里去。”

“怎么，我又唱了？”

“走吧，打屋顶逃走！”

“这是你猫的想法。我可不会在瓦上跳。”

“你抓住我的尾巴。”

“咱们上哪儿？”

“尽量离开这里远一点。上哪儿都行。”

瘸腿猫带头穿过顶楼窗子，跳上屋顶。小茉莉没办法，只好闭上眼睛免得头晕，跟着它跳出去了。

第十四章 本韦努托一直站着不坐，这到底是为了什么？

幸亏城里这一带的房子都是一间一间紧紧连着，就像桶里的鲱鱼，因此小茉莉在瘸腿猫鼓励之下，毫不费事就从一家屋顶跳到另一家屋顶。瘸腿猫自己倒希望屋顶之间的距离宽一些，它跳起来就过瘾了。可没想到小茉莉脚一滑，掉到一个小阳台上。有一个小老头正好在那儿浇花。

“请原谅！”小茉莉擦着跌痛了的膝盖说。“我本来完全不想这样到您家里来。”

“请您别道歉，”小老头很客气地回答说。“您来看我，我感到很荣幸。您还是告诉我有没有跌伤？我希望您没受伤吧？”

瘸腿猫从屋顶上往下瞧，喵喵地说：

“您让我到屋里来吗？”

“噢，还有一位客人！”小老头高兴地说。“来吧来吧，非常欢迎。”

小茉莉的膝盖一点一点越肿越大。

“非常抱歉，”小老头往下说，“我连给您坐的椅子也没有。”

“咱们把他放到床上吧，”瘸腿猫提议说，“当然，如果您不反对的话。”

“糟糕的是，”小老头难过地说，“我连张床也没有。我去问邻居借张沙发椅来。”

“不要不要，”小茉莉赶紧说，“我可以坐在地板上。”

“进屋吧，”小老头说，“您在地板上坐着，我去给您煮点香喷喷的咖啡。”

屋子很小，可是很干净，摆着漂亮的上光家具。有桌子、餐具柜、大柜，可就没有椅子和床。

“难道您老站着？”瘸腿猫问。

“是啊，没法子的事，”小老头回答说。

“您也从不睡觉？”

“有时候站着睡会儿，可是很难得。一个星期睡不到两个钟头。”

小茉莉和瘸腿猫对看了一下：

“又是一位讲怪话的老手。”

“请原谅我好奇，您多大岁数了？”瘸腿猫又问。

“说不准。我是十年前生下来的，可现在约摸七十五六岁吧。”

小老头一看对方两个的脸上表情，就知道他们对他的话怎么也没法相信。他叹了口气又说：

“这不是假话。可惜是有这么回事，叫人不相信，却又是千真万确的。你们如果要听，我就趁咖啡还在煮，把这回事讲给你们听。”

“我的名字叫本韦努托，”他开始讲了。“可大家通常叫我‘一分钟也不坐的本韦努托’……”

话说本韦努托的爸爸是个收破烂的。本韦努托生下来就鲜蹦活跳，这样的娃娃还从未有人见过。说真个的，还没给他想出个名字来，他已经掀开被子跳下床，满屋子蹦来蹦去了。晚上让他睡好，可到早上一看，床太小了，他的脚伸到了床外面。

“看来他急着要长大，好快点儿帮家里干活，”他的爸爸说。

“本韦努托”在意大利语里是“欢迎”的意思。

每天晚上打发他睡觉的时候，样样弄得挺合适，可到早上一看，衣服小了，鞋子紧了，要穿衬衫，根本就穿不上。

“不要紧，”他妈妈说，“好在咱们家收破烂，破布块有的是，我来给他缝件新衬衫。”

才过了一个星期，本韦努托已经长得又高又大，邻居劝他爹娘说，不是该送他上学了吗？

他妈妈把儿子带到老师那儿。老师可真的生气了。

“您为什么不在开学的时候送他来？现在都快到复活节了，我怎么能收他？”

妈妈向他解释，说本韦努托生下来才七天。老师一听，更加生气了：

“七天？太太，这儿可不是托儿所！过六年来吧，到那时再说。”

可他到底还是把教室日志放下来，一看，本韦努托的个子甚至比他所有的学生都高，他让本韦努托坐在最后一张课桌椅上，开始教他二二得四。

中午下课铃一响，所有的学生都从座位上跳起来，排队要出课堂。只有本韦努托坐在位子上不动。

“本韦努托，”老师叫他，“来站队呀！”

“老师，我站不起来。”

真的，他从早上八点长到中午十二点，课桌椅嫌小了。只好叫校工帮他爬出课桌椅。

第二天早晨让他坐大课桌椅，可到中午又站不起来了：课桌椅小啦。他像老鼠落到老鼠夹子里，就是出不来。只好叫木匠来拆课桌椅。

“明天得到五年级去搬一张课桌椅到这儿来，”老师搔着后脑勺说。

他吩咐搬来一张最大的课桌椅。

“好，现在觉得怎么样？”

“很舒服，”本韦努托高高兴兴地回答。

为了说明他的确很舒服，他几次站起来又坐下去。

可到中午下课铃一响，这张课桌椅又太小了，还是得请木匠来。

校长和市长开始说话了：

“这是怎么回事啊，老师？也许您忘掉保持课堂纪律了吧？今年你这一班的课桌椅都破成了木片。您必须把您那些小淘气管得严些，我们可不能每天买一张新课桌椅。”

收破烂的只好带着儿子去看城里最好的大夫，告诉他是怎么回事。

“咱们来看看，”大夫说着，戴上眼镜，要好好地瞧瞧。

他把本韦努托横量竖量。

“现在坐下，”接着他对本韦努托说。

本韦努托在椅子上坐下来，大夫等了一分钟，又吩咐他说：

“站起来！”

本韦努托从椅子上站起来，大夫重新量量他的身长和胸围。

“唔——，”他说着用手帕擦擦眼镜，要弄明白他的眼镜有没有毛病，又说：“再坐下。”

他让本韦努托起来坐下，坐下起来，反复了好几次，最后说：

“这件事真有意思。这孩子得了一种新的怪病，这种病到今天为止还没人得过，症候是：这孩子一坐下就飞快长大，一分钟等于一整天。他这病怎么治呢？得老站着，要不，几个星期他就变成一个白胡子老头。”

听了大夫这个诊断，本韦努托的生活就起了根本变化。学校专门给他做了一张课桌椅，不是椅，因为没座位，这样好叫他没法坐。在家里他如今只好站着吃饭。他只要在灶前一坐，马上就听见叫他：

“喂，你怎么啦，想早点变老吗？”

“起来起来，你想头发白吗？”

诸位也许要问：“那他上床睡觉吗？”他要是不想第二天早晨醒来长一把白胡子，那么上床睡觉的事就想也别想。本韦努托只好学会像马那样站着睡觉。因此邻居那些多事的大婶就给他取了个绰号，叫“一分钟也不坐的本韦努托”，他这绰号就让人叫了一辈子。可有一天很不幸，他收破烂的爸爸病重快死了。

“本韦努托，”他在永远闭上眼睛之前对儿子说，“现在你得帮助你的妈妈。她年纪大了，干不动了。你去找个什么正当活儿干吧。再说，工作对你来说也不是难事。只要你工作，你就永远年轻，因为你没工夫坐下来。”

第二天埋葬了爸爸以后，本韦努托就去找活儿干了。可大伙都笑他：

“给你活干吗，小子？怎么啦，你以为我们在这儿玩木偶洋娃娃，玩游戏棒吗？你还没长大，进工厂做工太小了。”

“你想干活？我们用你要罚款的，因为禁止雇用童工。”

本韦努托没跟他们争，只是一个劲儿动脑筋，有什么办法能摆脱眼前这种苦难。

他回家就在镜子前面坐下来，等着。

“大夫说我坐下来就会很快地长大。倒来看看他这话灵不灵才几分钟，他就发现自己大起来了，鞋子挤脚了。他脱掉鞋子看看脚，这双脚眼看着在变大。他再看看镜子，一看就呆住了。

“奇怪，这小伙子是谁呀，嘴唇上长着黑胡子，老盯着我看？我吃准我认识他，这个脸我好像在哪儿见过……”最后他猜出来了，于是哈哈大笑：

“这可是我自己呀！一点不错，我很快就长大了。好，现在得站起来，不能再长了，我不想变老头子。”

他妈妈猛然看到面前站着个小伙子，个子高，肩膀宽，有两撇像宪兵那样的黑胡子，再加上说话声音低沉，诸位可以想象到，她这时是多么的惊奇。

“本韦努托，我的好孩子，你全变了。”

“变了就好，妈妈。您瞧，现在我可以干活儿了。”

他也不再去找工作，就从板棚里拉出爸爸留下的小车，推着它满城边走边叹喝：

“收破烂啊，收破烂啊！”

隔壁那些大婶听见他响亮的声音，就从门里往外看。

“多漂亮的小伙子！您是哪儿来的？”她们问。

“‘一分钟也不坐的本韦努托’！难道是您？”

“是我，大婶。别不相信。我坐在椅子上睡了一觉，醒来就长上胡子了。”

就这样，本韦努托开始工作了。大家喜欢他。他一直不坐，老是动来动去，时刻准备着帮助别人，净是忙这忙那。这样的人，谁不喜欢呢？有一回大家甚至想推选他当市长。

“我们就要你这种人，你不会在沙发上闲坐……”

可是本韦努托谢绝了这个建议。

几年以后，他妈妈也过世了。

本韦努托心里想：“现在我孤零零一个人了。我还是不能闲坐着，因为这样我就会很快变老。我还是到处去流浪，看看世界上有什么新鲜玩意儿吧。”

说到做到。他把所有的破烂装上小车，就专周游世界。他可以整天整天、整夜整夜地走，因此他见多识广，跟各种各样的人都聊过天。

“您真是个讨人喜欢的小伙子！”人们常常对他说。“跟我们一起坐会儿，谈谈天吧。”

“我可以站着谈天，”本韦努托回答说。

他就这样走啊走的，一点也不变老。可有一回他走过一间破房子，看到一个叫他心酸的情景：床上躺着一位生病的妇人，床边一大堆孩子坐在地上，一个比一个哭得响。

“唉，小伙子！”那妇人看见了他，对他说。“要是您不太忙，请进来一会儿吧。我动也不能动，没法哄孩子们睡，可他们的每一滴眼泪对我来说就是一把尖刀。”

本韦努托走进屋子，把一个孩子抱起来，在屋子里走来走去，一边走一边唱催眠曲哄他睡觉。就这样，他把孩子们一个个都哄睡了，就最小的一个怎么也不肯睡。

“您抱着他坐一会儿吧，”那妇人求他说。“您坐下来，他马上就睡了。”

本韦努托走到灶旁边，在一张凳子上坐下，孩子马上就不哭了，这是个少有的漂亮男孩，他一笑，整个屋子都亮了。本韦努托扮了多少个鬼脸逗他笑，后来还给他唱歌。孩子最后睡着了。

“我衷心感谢您，”那妇人说。“要是没您，我真急得要自杀了。”

“噢，这种话就是开玩笑也说不得，”本韦努托答道。

他出门的时候，无意之中往墙上的镜子里瞧了瞧，看见白头发都长出来了。

本韦努托心想：“我坐下来会很快变老，这一点我全给忘了。”可是他马上耸耸肩膀，回头再看一眼那些睡着的孩子，然后上路去了。

又有一回，他夜里经过一个小村子，看见一个小窗里有亮光。一个小姑娘坐在纺车后面，一面纺线，一面伤心地叹气。

“您怎么啦？”本韦努托问她：

“我已经三夜没睡了。我今夜就得把活干完，要不，他们就一个子儿也不付，我一家就得挨饿了，而且我的纺车说不定也要给拿走。这会儿问我要什么我都肯给，但求能睡上哪怕半个钟头。”

“半个钟头不过是三十分钟，”本韦努托心想，“我也许可以替这小姑娘纺三十分钟的线吧。”

于是他说：

“好，您去睡一会儿，我来替您纺线。我真想在这纺车旁边坐一会儿。它是那么美，纺起线来又那么好。过半个钟头我叫醒您。”

小姑娘在长凳上躺下来，马上就像只小猫似地睡着了。本韦努托在纺车旁边坐下，可一直没叫醒那小姑娘，因为每次走到她身边，就觉得她在做美丽的梦。

直到天亮太阳出来，他才把小姑娘叫醒。

“我的天，我睡了一夜，可您一直在纺线！”

“不要紧，不要紧，我干得挺欢。”

“可您满头都沾上灰尘了！”

本韦努托想：“今天我不知又老了几岁啦？”可他并没有因此难过。他终于完成了小姑娘托他做的事，瞧她脸上现在多么高兴啊。

还有一回，本韦努托碰到了一个不幸的老头儿。他眼看就要死了。

“多么可惜啊，”老头儿叹着气说，“多么可惜啊，我不能再跟谁打一次牌，就得上那个世界去了。我所有的朋友都死得比我早。”

“嗯，要是不过那么档子事，”本韦努托说，“我可以跟您打一次牌。”

他们就打起牌来了。本韦努托先是站着打，可老头儿责怪他说：

“你那么站着，把我的牌都看见了。你一准想赢我，欺我这个可怜老头儿。”

本韦努托只好在椅子上坐下，要到牌打完才能站起来。他打得那么慌忙，牌也打乱了，老头儿于是赢了。老头儿高兴地搓着手，像一个小孩子钻进别人果园里偷梨吃，居然吃到了似的。

“再打一场，”老头儿高兴地说。

本韦努托本想从椅子上站起来，因为着头儿已经占掉他一生中的许多天，许多个月，甚至许多年。可他不愿叫这可怜老头儿伤心。他于是继续坐着打第二场，打第三场。老头儿由于高兴，好像变年轻了。

“他的岁数转到我的身上来啦，”本韦努托看着老头儿屋子里挂着的镜子，叹了口气。

本韦努托的头发全白了，像盖了一层雪。

“嗯，没什么。这老头儿只想赢一场牌，谁知道他已经想了多久啦。”

就这样，咱们的本韦努托每次想帮助人，就只好坐下来，头发越来越白了。后来他的背也开始弯了，就像给一阵阵狂风吹得弯倒的树。眼睛也没有原先好了。“一分钟也不坐的本韦努托”越来越老，到后来头上一根黑头发也没有了。熟识他的人都说：

“你做好事有什么好报呢？要是你只想着自己，你现在就会像只小麻雀那样蹦蹦跳跳。”

可是“一分钟也不坐的本韦努托”不这么想。他的每一根白头发都使他想起一桩好事。他干吗要后悔呢？

“你与其把你的生命零零碎碎分给大家，还不如给自己保留起来好，”隔壁那些多嘴大婶对他说。

可是本韦努托微笑着摇头，心里想，每一根白头发送给他一个新朋友，他有千千万万个朋友，朋友遍天下。你们有许多朋友吗？你们想有那么多朋友吗？

本韦努托就这样到处走，虽然如今拄着根拐杖，而且常常得停下来喘口气，可他永远不停脚。他就这样走着走着，来到了假话国。在这里，他就像他父亲那样收破烂过日子。

“您到过这么多国家，”瘸腿猫打断他的故事，提意见说，“难道您就不能给自己挑个好点儿的地方吗？”

“一分钟也不坐的本韦努托”笑笑：

“正好是这里的人需要帮忙。毫无疑问，这是世界上最不幸的国家，也就是说，这是对我最合适的地方。”

“对了，这是一条正确的道路！”小茉莉听着老头儿讲故事，热泪盈眶，叫着说。“现在我知道，我该拿我的嗓子来干什么了。与其全世界到处跑，

震坏一切东西，我不如尽力用我的嗓子使人们快活。”

“你这样做可不容易，”瘸腿猫说。“比方说吧，要是你给孩子们唱催眠曲，你反倒弄得他们睡不着。”

“可把睡着的人吵醒有时候也可能是件好事，”本韦努托温和地回答说。

“我要完成这个任务，”小茉莉用拳头捶了一下地板说。

“现在，”瘸腿猫说，“你需要治好你的膝盖。”

一点不错，小茉莉的膝盖越肿越厉害，他已经既不能站，又不能走，他们决定让他在本韦努托家里呆到伤好为止。而且“一分钟也不坐的本韦努托”从来不睡，夜里可以守着小茉莉，不让他睡着了再唱歌，免得再次引起警察的注意。

第十五章 在这一章里诸位读者可以读到，小香蕉怎么坐牢又为什么坐牢。

诸位不用花什么脑筋就能马上记起，小香蕉那天一早就离家前去寻找幸福。他当时什么打算也没有，只不过渴望着做出点事来，向人们显显自己的本领。

城市刚刚苏醒。打扫院子的在用水龙带冲洗街道，同蹬自行车上班的工人开句把玩笑，这些工人随时有洗一身冷水澡的危险。这是个快活和晴朗的时刻，小香蕉在人行道当中停下来，觉得脑子里美丽的念头像鲜花怒放。他甚至闻到了它们的香味，就像在他周围，就在人行道上，一下子开出了千百万朵紫罗兰。

“这可是个好主意！”他忽然下定决心。

这时他正走近一家工厂的大门口，当场就在人行道上坐下来，从盘子里找出彩色粉笔，动手就画。几个工人一下子围住了他。

“我敢打赌”，其中一个说，“他又要画帆船，画头上围着光圈的圣者了。只是通常总有只狗，嘴里叼着帽子，转来转去帮他要钱，可这样一只狗在哪儿呢？”

“我听到有这么回事，”另外一个说。“有一回，一位画家在地上画了根红线，周围站满了人，挖空心思要猜出这根红线是什么意思。”

“到底是什么意思？”

“大伙儿就问画家，画家回答说：‘我只想看看是不是有人能从这根线底下而不是从这根线上面过去。’接着他把帽子拉到脑门上，就走了，他的脑袋瓜八成有点毛病。”

“可这个不是疯子，”有人说。“你们瞧。”

小香蕉头也不抬，画得飞快，简直来不及看清楚他的手怎么动，他刚才的幻想好像在人行道上实现了一一出现了一丛美丽鲜艳的紫兰花。这虽然不过是画的，可是太美了，到后来，空气中真的散发出紫罗兰的香气。

一个工人轻轻地说：

“我觉得闻到了紫罗兰的香气。”

“你要是不想坐牢，你最好叫它西葫芦。”他的伙伴说。“不过你说得对，是闻到了香气。”

小香蕉周围一下子寂静无声。只听见粉笔轻轻地在人行道上簌簌响，紫罗兰每画一笔，紫罗兰的香味就浓一点。工人们很惊奇。他们不住把手里的那包早饭从这只手换到那只手，装作在看自行车的车胎有没有漏气，却对小香蕉的每一笔都不放过，高兴地吸进使他们心旷神怡的香气。

汽笛响了，可是工人一个也没走开上工厂去。只听见他们叫：“真棒！”小香蕉抬起眼睛，看到了观众的眼光。他在这些眼光中看到那么大的喜悦，甚至都觉得不好意思。他赶紧收起粉笔，走了。

一个工人赶上他说：

“你怎么啦？干吗走了？再画一分钟，我们就把身边的钱全都给你了。我们还从来没见过这么美丽的画。”

“谢谢，”小香蕉喃喃地说，“谢谢。”

他说着穿过马路，想独自一个人留下一会儿。

他的心蹦得老高，只见上衣胸前鼓了起来，像藏着只小猫似的。小香蕉

真正感到了幸福！

他在城里走了半天，也不想再画什么。他脑袋里闪过千百个念头，可全都好像不合适。

他忽然看见一只狗，马上产生了真正的灵感。他就地在他产生灵感的地方，在人行道上蹲了下来，开始画了。

总是有这么些路人，他们没别的事，就是从这条街荡到那条街，他们是职业路人，要不就是失业者。因此一转眼工夫，小香蕉身边又围满了观众。

“瞧这怪人，他在画猫。谁想看猫，咱们城里多的是。”

“这不是只普通的猫，”小香蕉高兴地回答说。

“你们听见吗？他画的不是普通猫，大概是戴眼镜的猫吧？”

谈话一下子像给魔法定住似的，停下来了，因为这时候小香蕉刚画完狗尾巴的最后一笔，狗已经站起来，兴高采烈地汪汪叫了。人堆里发出惊讶的叫声，警察马上到出事地点来。

“什么事？这儿出了什么事？我看见了，我看见了！说得准确点是我听见了：猫在汪汪叫。我们有喵喵叫的狗还不够吗！这猫是谁的？”

这堆人很快就散开，因为谁也不想回答这个问题。只有一个人合该倒霉，他就站在警察身边，溜不掉，他的手给警察一把抓住了。

“这猫是他的，”他只好指住小香蕉低声说。

警察放开他，揪住了小香蕉：

“好，你跟我来！”

小香蕉不用多请。他把粉笔往口袋里一塞，还是那么兴冲冲的，跟着警察就走。那只狗也把尾巴一卷，干它的事去了。

小香蕉给关在一间单人牢房里，等着警察局长开恩审问。可是小香蕉的手由于想画画，痒了起来。他画了只小鸟，要把它放走，可是小鸟不愿意离开他，就蹲在他肩膀上，亲热地啄他的耳朵。

“我明白了，”小香蕉说，“你肚子饿。”

他很快就画了几颗谷子。这倒使他想起自己也还没吃早饭。

“我只要两只煎蛋就够了。不过再吃个大桃子也不坏。”

他把要吃的东西画出来，一下子，满屋都是煎蛋的香味。香味透到门外，钻进了狱卒的鼻子眼儿。

“唔……好香啊！”这小伙子说着，伸长鼻子拼命吸气，不肯放过一点香味。

可后来他产生了怀疑。他眯缝起一只眼睛从门缝往牢房里看。他看见里面关着的人津津有味地在大吃煎蛋，呆住了，满脸惊讶的神情，就这副样子，让警察局长看见了。

“好哇！”警察局长气得发疯，大叫起来。“简直了不起！看来，我们从饭馆叫了菜来请犯人吃啦！”

“我也……我也……”那狱卒吞吞吐吐地叽哩咕嚕，说不出话来。

“你怎么啦，不懂得监狱的规矩吗？就是面包和水，水和面包，别的什么都不给！”

“我也……弄不懂是怎么回事，”狱卒终于说了出来。“也许是他把鸡蛋放在口袋里带进来了。”

“就算是这样，那么炉子呢？我不在这里，你们倒出了新花样啦：牢房带个厨房。”

可这时候警察局长亲眼看到，牢房里没什么炉子。小香蕉为了不叫狱卒受不白之冤，决定说出来，他是怎么弄到这顿早餐的。

“你把我当傻瓜吗？”警察局长疑疑惑惑地听完他的话，说。“我命令你给我画一盆白酒烩比目鱼，你怎么办？”

小香蕉一言不发，拿起一张纸，就把他要的菜给画出来。

“要香芹菜不要？”他一边画一边问。

“要香芹菜，”警察局长冷笑着说。“你真把我当大傻瓜了。等你画好，我要你把这张纸吃得一干二净。”

可是小香蕉一画好，纸上就发出了白酒烩比目鱼的香喷喷气味，一转眼，当着惊奇得眼珠凸出的警察局长的面，桌子上就出现了一道热气腾腾的菜，它好像在说：“请吧，请来尝尝我们的味道吧。”

“请多吃点，”小香蕉说。“饭菜预备好啦。”

“我不大想吃，”警察局长吃惊以后恢复了常态，嘟囔着说。“比目鱼让狱卒吃。你跟我来。”

第十六章 小香蕉一下当起大臣来，可很快又给人们赶下台。

警察局长不是傻瓜。正相反，他是个大滑头。

“要问这个人值多少黄金，他值的黄金就跟他的身体一样重，也许还重些，”警察局长把小香蕉带进王宫，心里想。“既然我有个挺大的保险箱，我干吗不在那里面藏上几公斤黄金呢？放在那里谁也不能碰，耗子是不咬黄金的。国王一定会给我重赏。”

可是他全部希望落了空。贾科蒙国王一知道这回事，就吩咐把画家带到他面前去。他冷冷地把警察局长打发走，对他说：

“由于您的发现，赏给您一个特等功奖章。”

“我要这奖章来干什么？”警察局长咕噜说。“这玩意儿我已经有二十四个。全是厚纸板做的！我的桌子要是腿长腿短，倒可以拿这些奖章来垫脚，叫桌子不摇晃。”

让他去自言自语地咕噜，走他的道吧。咱们还是来看看小香蕉跟贾科蒙国王见面的情景。

小香蕉站在全能的国王面前，一点也不慌张。他一面镇静地回答问题，一面不转眼地欣赏国王那头漂亮的橙黄色假发。这头假发在他脑袋上闪闪发光，就像摆在市场上的一篮橘子。

“您干吗这样盯着我看？”

“我在欣赏您的头发呐，陛下。”

“您能画出这样的头发吗？”

贾科蒙国王暗暗希望，小香蕉能直接给他在秃头上画出漂亮的真头发来，这样睡觉的时候就不用不着脱下假发放到柜子里去了。

“这样漂亮的头发我当然画不出来，”小香蕉回答说，心想，这个回答准会让国王听了高兴。

他从心底里可怜这个倒霉家伙，秃头给他带来了那么大的苦恼。可是也有许多人反而把头发剃得精光，省得梳头麻烦。而且看人并不看头发的颜色。就算贾科蒙国王真有一头漂亮头发，乌黑的，卷曲的，可他还是个众所周知的恶棍海盗。

贾科蒙国王叹了口气，决定把他那个在秃头上画头发的主意暂且搁一搁，而目前他决定利用小香蕉的天才，使自己成为一个伟大君主而载入史册。

“我封你做动物园大臣，”他对小香蕉说。“动物园虽然有，可是里面没动物。你得把它们画出来。我希望你把各种动物画得越多越好。”

小香蕉心想：“当大臣到底比坐牢好。”天还没黑，他就已经当着成千观众的面画出了上千只各种各类的动物，并且使它们活起来。这里面有狮子、老虎、鳄鱼、大象、鹦鹉、乌龟、鹈鹕，还有狗。诸位倒想象一下，狗还有各式各样：看家狗、快腿狗、狮子狗、矮脚狗。它们汪汪大叫，引起宫廷官员的极大不满。

“国王陛下让狗汪汪叫，我们可怎么办？”他们叨唠说。“这是违反法令的！有了这种不好的先例，人们就会产生危险的念头了。”

可是贾科蒙国王吩咐不要去干涉小香蕉，让他爱怎么画就怎么画。这样，宫廷官员只好压下肚子里的怒气，不做声了。

小香蕉把动物画出来，它们就在笼子里各就各位。池塘里呆的是白熊、海豹、企鹅。小驴在动物园的林荫道上拉着小车，让娃娃们兜风玩。

这天晚上小香蕉不能回他的顶楼去睡觉。国王在王宫里给他准备了房间，在房门口派上十个卫兵，主怕他逃走了。

第二天在动物园里再也没事可做了，国王又封小香蕉做食品大臣，照当时的说法，也就是国家第一文具纸品大臣。他们给他准备了一张桌子，还准备了一切需要的东西，让他在王宫门口画画。人们想吃什么就可以求他画什么，画出来就给他们。

起先人们很失望。他们向小香蕉要墨水，按假话国的语言来说就是面包，可他真画了一瓶墨水，马上说：

“下一个。”

“我要墨水干什么？”倒霉蛋咕噜说。“又不能喝又不能吃。”

可是人们很快就明白了，要问小香蕉讨什么，就得说出这些东西被禁止叫的本名来。

宫廷官员的愤怒达到了极点。

“事情越来越糟了，”他们气得脸发青，唧唧咕咕地说。“这样下去不会有好结果。谁也不再敢说假话了。贾科蒙国王是怎么搞的？”

可贾科蒙国王还是等待时机，以便最后能请小香蕉给他画上真头发。头上长上真头发，就不怕风吹了。眼前他让画家爱画什么就画什么，一点不生气。宫廷官员满肚子不高兴，可还是只好把这些苦药丸硬咽下去。苦药丸把他们的肚子都撑满了。

将军们也不痛快。

“瞧，”他们说，“咱们终于弄到了这么一个画家，可让他画什么呢？画煎蛋、烤鸡、炸土豆、方块巧克力。应该画大炮，一点不错，正是画大炮！咱们可以用大炮配备咱们的常胜军，扩张咱们的王国国土！”

最好战的一位将军就直接会见贾科蒙国王，跟他谈这件事。

这个老海盗听了这番话，只觉得血在血管里沸腾。

“大炮！”他大叫大嚷。“好极了，大炮！还有军舰、飞机、飞艇！马上给我把小香蕉叫来，他见他妈的鬼去了！”

贾科蒙国王的亲信已经好久没听见他骂“见他妈的鬼”。早先他派他那帮海盗去打接舷战时，总要站在他那只海盗船的船长台上训一通话，在训话中，这句骂人话一直是他的口头禅。

分发食物的事马上停止。小香蕉于是站到国王和他那些将军的面前。几面墙上都挂着大幅的地图，侍从们已经拿来一盘小旗子，把它们插在准备占领的地方。

小香蕉不打断任何人的话，静静地听完了所有慷慨激昂的发言。可等到大家给他纸和铅笔，要他马上动手制造大炮的时候，他在纸的正中央写上一个大字：“不”，然后把这张纸高高举起，在整个大厅里走了一圈，让每个人都读到这个字。

“诸位先生，”他对他们说，“如果你想喝杯好咖啡，让你们的脑筋清醒清醒；我一转眼就可以给你们办到。如果诸位想要骑着马去打狐狸，我可以给你们画血统最纯的快马。可是大炮嘛，对不起，请诸位把它们忘了吧。你们永远得不到我的大炮！”

马上就开始了一场真正的大乱。所有的人同时大喊大叫，用拳头擂桌子。可是贾科蒙国王怕擂痛了自己的拳头，就把侍从叫过来，抓住了他，使尽力气，用拳头捶他的背。

“脑袋，脑袋，”只听见大家狂叫，“砍掉他的脑袋！”

“咱们还是这么办，”贾科蒙国王最后说，“不要砍他的脑袋，给他时间考虑考虑。我想，既然这个画家是天才，就不会很正常。让他到疯人院里去关上几天吧。”

宫廷官员大喊大叫，认为这个处罚太轻。可是他们知道贾科蒙国王的脾气，很快就静下来了。

贾科蒙国王又说下去：

“眼下他不过是还没拿定主意，该用铅笔画呢，还是该用颜色画。”

就这样，小香蕉也给关进了疯人院的单人房间。他们不让他带着纸张、铅笔、颜料和画笔。屋子里没有一块砖头，也没有一支粉笔。大概只有血可以用来在蒙着毛毡的墙上画画。小香蕉只好不由自主地想，眼前他没法画出什么杰作来了。

他在板床上伸直身子，把头枕在手上，眼睛盯着新刷白的天花板。他眼前接连闪过美丽的幻影。他将来打这里出去以后，准备把它们画出来，并使它们变活。至于能够离开这里这一点，他一刻也没有怀疑过。

他的想法是对的，因为已经有“人”在千方百计搭救他了。这要搭救他的“人”是——这名字准已经在诸位的嘴边——嗯，还用说，当然就是咱们的瘸腿猫。

第十七章 瘸腿猫牺牲自己一只脚，帮助小香蕉往窗子外面跳。

小茉莉在“一分钟也不坐的本韦努托”家养膝盖上的伤。瘸腿猫一知道小香蕉当上大臣，就决定去找他，求他释放玉米老大娘和罗莫莱塔。可惜等它来到王宫，小香蕉的福星已经比残月更快地坠落下来了。

“你要见小香蕉，就到疯人院里去吧，”卫兵们冷笑着对它说。“可谁知道放不放你进去呢？除非你也发了疯……”

瘸腿猫想了半天，该装疯呢还是另想他法进疯人院。

“我的爪子，你们帮帮我的忙，”它最后拿定了主意。“现在你们有四只，在墙上爬可方便多啦。”

疯人院是一座碉堡似的阴森大楼，有一条深水沟团团围着。瘸腿猫只好游水。它钻到水里，游过深水沟，顺墙爬上去，钻进眼前第一扇开着的窗子。里面原来是个厨房。厨师和仆人全都去睡了。只剩下一个孩子在洗地板。他一看见有猫就尖声大叫：

“滚开，你这脏东西！你不知道这里没吃剩的东西吗？”

的确，这可怜孩子老是饿着，厨房里不管扔掉什么，直到鱼骨头，他饿得都要吃。他赶猫，是怕猫把他最后一点什么给叼走。他连忙打开通长走廊的门。走廊两边，关疯人的，说得正确点是关犯人的房间一望无际。这些人其实都不是疯人，他们的全部罪名只有一个，就是有过一次敢于说了真话，而合该倒霉，这句真话给贾科蒙国王的警察听到了。

有几个大房间只用粗栅栏跟走廊隔开。其他房间关上大铁门，铁门上开着个小窗洞，用来送饭。

在一个大房间里，瘸腿猫看见了玉米老大娘的几只小猫。而使瘸腿猫感到十分奇怪的是，还看见了善良的汪汪。它们相互把头枕在尾巴上睡了，谁知道它们在做什么好梦呢。瘸腿猫不敢叫醒它们，因为它这会儿还没办法救它们。在同一个大房间里，正如诸位知道的，还关着卡利梅尔威克塞尔。他正好没睡，一看见咱们的瘸腿猫就求它：

“小妹妹，给我弄只耗子来，因为你没关着！一只小耗子就行！我的爪子已经多咱没碰到过耗子了。”

瘸腿猫不认识卡利梅尔，心里想：“他倒真是个疯子。”

在走廊尽头有个大统间，里面至少躺着百来个人。其中有玉米老大娘和罗莫莱塔。要是点着灯，瘸腿猫大概就会看见她们，把她们认出来了。再说玉米老大娘要是没睡着，她大概也会照她的老习惯一把抓住瘸腿猫的尾巴。可是灯熄了，所有关着的人，包括罗莫莱塔，都睡熟了。瘸腿猫踮着脚尖，穿过整个统间，来到一道楼梯旁边。它上楼找了半天，最后找到了关小香蕉的单人房间。

小香蕉头枕在手上，睡得很安静，继续做好梦，梦见他将来准备画的那些美妙图画。可其中一幅忽然变成了空白。在美丽的花束当中猛地露出一个猫头，对着小香蕉喵喵地叫，跟瘸腿猫一模一样。小香蕉惊醒过来，往门上一看，马上明白自己还是在疯人院里。可是门上的小窗洞开着，露出瘸腿猫的头。瘸腿猫在叫个不停，这可不是做梦。

“小香蕉，小香蕉！你睡得可香啊！”

“瞧，瞧，这要不是瘸腿猫的胡子，我就让我的脑袋给砍掉！”

“对你说。醒醒吧！是我瘸腿猫，我身上还带着你送给我的那条腿呢。”

没说的，这条腿灵活极了。”

瘸腿猫一边说，一边把整个身子缩起来钻过铁窗栏，跳进了屋子，跑到小香蕉身边，舔他的手。

“我救你来了。”

“谢谢你，可怎么救我呢？”

“我还不知道。嗯，可以偷走看守人身上的钥匙。”

“他们会醒的。”

“那我就使劲把门咬开，帮你出去。”

“唉，这扇铁门，你咬上十年也许还只能咬出个小洞。等一等，我知道我现在要什么了。”

“要什么？”

“锉刀。找把锉刀来，其余的事由我自己来办。”

“好，我就去弄锉刀。”

“我要是能画出锉刀，事情就简单多了，”小香蕉说，“可这些强盗，连个铅笔头也没给我留下。”

“嗯，如果只是这样，”瘸腿猫叫起来，“那有我的爪子！你别忘了，我的三只爪子是粉笔画出来的，只有第四只用的是油画颜料。”

“不错，可它们要磨损的。”

瘸腿猫却什么都不愿听。

“不要紧，你随时可以再给我画出来。”

“可怎么跳下窗子呢？”

“你画个降落伞。”

“那么过深水沟呢？”

“你画只小船。”

等到小香蕉把逃走所需要的东西一一画好，瘸腿猫的一条腿已经只剩下那么一点儿，就像经过截肢手术似的。

“瞧，”瘸腿猫笑起来，“还好我没改名字，我本来是瘸腿猫。永远是瘸腿猫。”

“我这就给你再画一条腿，”小香蕉说。

“咱们没工夫了。趁看守的没醒，咱们快逃走。”

小香蕉动手用锉子锉。幸亏他画的锉子很锋利，锉起铁来就像切香蕉。几分钟工夫，门上就开了个大缺口，咱们这两个朋友走到走廊上来了。

“让咱们把玉米老大娘和罗莫莱塔也给带上，”瘸腿猫建议，“再把几只小猫也带走。”

可声音把看守们吵醒了，他们开始巡逻，要捉闹事的人。小香蕉和瘸腿猫听到看守们有节奏的脚步声，一条走廊一条走廊地走过来。

“咱们赶紧到厨房去，”瘸腿猫轻轻地说。“既然没办法把大家都救出来，至少得让咱俩得救。咱们脱了身，就比关在这里有办法得多。”

可他们一到厨房，那孩子又对瘸腿猫嚷嚷起来：

“我可是刚把你赶走，你这大馋鬼！怎么，你想偷我的面包吗？走！窗子在那里，滚出去。淹死了也是活该。”

他气得没去注意小香蕉。他眼睛里只有猫，生怕它跟他抢东西吃。小香蕉套上降落伞，准备好小船，一把拉住瘸腿猫。

“咱们走！”

“对了，对了，滚蛋，”小孩子吼叫着说。“再也别上这儿来！”

直到小香蕉往窗外一跳，那孩子才疑心有什么不对头。

他搔着头想：“还有这个人是谁？”可他为了不惹麻烦，决定不做声，装作什么人也看不见，什么声音也没听到。他在一堆垃圾里找到一个白菜头，忙用牙去啃，高兴得咕噜咕噜哼个不停。

疯人院里面很快就发现小香蕉逃走了。看守们从窗子里探出头来张望，大叫着说：

“来人啊！出事啦！一个危险的疯子逃走了！”

小香蕉和瘸腿猫在小船里把身子弯得很低很低，用手划着，渡过了深水沟。要不是已经有一辆小车在等着他们，他们是逃不远的。“一分钟也不坐的本韦努托”猜出了瘸腿猫的意图，把小车停在那里等好了。

“快，快躲进去！”小老头低声说。他让他们坐进小车，用一堆破布片把他们盖起来。

看守们追来，他用手给他们指着相反的方向，对他们说：

“上那边去看看吧。他们跑到那边去了。”

“你是谁？”

“是个收破烂的穷老头，停在这里喘口气。”

这收破烂的穷老头为了向他们表示他确实累了，就在小车的一边把手上坐下来，抽起了烟斗。可怜的本韦努托！他心里明白，一坐下来他的头发就要更白。虽然只有几分钟，谁知道他将失去生命中的多少个年头呢。可本韦努托就是这么个好人。

他心里想：“我失去的这些年头将要加到别人的生命中去。我就要这样，为了别人的生命献出自己的生命。”

他把一口烟直喷到看守们的脸上。

真不巧，这时瘸腿猫鼻子痒得要打喷嚏。这是因为把它连头蒙着的破布上净是灰尘。只有象鼻虫会说它们是香的。瘸腿猫想用两只前爪捂住鼻子，不让喷嚏打出来，可等到它想起前爪只剩一只，已经太晚了。它打了一个大喷嚏，太厉害了，冒起了一大股灰尘。

瘸腿猫为了不使小香蕉被发现，情愿自己跳出小车逃走。

“这是谁？”看守们问。

“是只狗，”本韦努托回答说。“原先躲在破布堆里，现在逃出来了。”

“既然逃，一定是心中有鬼，”看守们说。“我们去追它。”

瘸腿猫听到后面沉重的脚步声和叫喊声：“逮住它！”

“让他们追我吧，”它心里很高兴，“至少可以让本韦努托和小香蕉两个没事了。”

它沿着城里的大街小巷跑，看守们紧紧地追啊追啊，追得舌头都吐出来了。到了王宫前面的广场，到了瘸腿猫曾经安静地睡过一夜的圆柱那里。

“再轻轻跳一下，咱们就得救了，”它求它的三条腿。

可是三条腿没全照它的话办，热心过了头。瘸腿猫本来只要钩住圆柱，一下子爬到它顶上去，结果竟贴在圆柱上，重新变成一幅，三腿猫画。这时候它对这件事反而觉得高兴，因为看守们正像后来在报告上面写的，“一无所获”。

“它上哪儿去啦，怎么没了？”他们我问你你问我。

“我看见它跳到这圆柱上去了。”

“可圆柱上什么也没见。”

“只画着些乱七八糟的东西。瞧，一个孩子拿学校里偷来的粉笔画了只小猫。”

“去它的，咱们走！图画不关咱们事。”

这时候本韦努托把小车推回家，不时停下来喘口气。他在小车把手上不得不又坐了两三回，因为他累得走不动了，一句话，当他从家里出来的时候，不多不少正好八十岁，而现在当他重新看见自己家的门槛时，他一准已经不止九十岁了。他的胡子碰到了胸口，眼睛在皱纹后面几乎看不见，声音低沉得像是从地底下发出来的。

“小香蕉，起来，咱们到家了。”

可小香蕉没听见他的话：他在破布堆底下挺暖和，睡着了。

第十八章 请诸位读一读这一章就可以晓得，本韦努托怎样过完他一生的最后时刻。

“你在这儿干吗？怎么，跟你那些破布在谈话？”

本韦努托正在拼命叫醒小香蕉，可一个巡夜的在他背后停了下来。

“怎么会跟这些破布谈话呢？”本韦努托反问他，想拖延时间。

“可我听得清清楚楚，你是跟这堆破袜子说什么来着。你准是在数袜子上的窟窿。”

“也许说过，可连自己也没在意，”本韦努托嘟囔着说，“您要知道，我太累了。推着车子走了一整天。对于我这个上年纪的人来说，这活儿已经太重了……”

“您累了就歇会儿吧，”巡夜的同情地说。“这种时候，谁还会卖破布给您呢？”

“我这就坐会儿，”本韦努托说着，又在大车的一边把手上坐下来。

“您要是同意的话，”巡夜的说，“我也想坐会儿。”

“坐吧，还有一边的把手。”

“谢谢。您知道，巡夜也挺累的。您就想想吧，我本想当个钢琴家，可以一直坐着弹琴，主活在美妙的音乐当中。我在小学作文里还写过这个志愿。作文的题目叫：《你长大要当什么？》我写道：‘我长大要当钢琴家，周游世界，开音乐会，许多人会为我鼓掌，我将会成名。’可如今呢，我甚至在小偷当中也没名气。我连一个小偷也没捉到过。我说，您不是个坏人吧，啊？”

本韦努托摇摇头使他放心。这巡夜的没交上好运，本韦努托很想对他说几句安慰的话，可是他再没力气了。本韦努托只觉得生命一分钟一分钟地离开他，他只能一声不吭地听着。

巡夜的一边叹气，一边没完没了地继续讲他的工作，讲他一生没有买过钢琴，讲他的孩子们。

“最大的十岁，”他说。“昨天他在学校里也写了篇很好的作文。老师总是出同样的作文题目：《你长大要当什么？》我的儿子写道：‘我要当飞行员，乘人造卫星飞到月亮上去。’我满心希望他能做到。可是过两年我就得送他去做工。因为我的工钱不够养活全家。很难相信他会成为宇宙飞行员，您说对吗？”

本韦努托摇摇头。他摇头的意思是，应该相信世界上没有什么做不到的事，对于实现自己的理想，永远不要丧失希望。可巡夜的没注意到他的头在动。他看看本韦努托，觉得他在睡觉。

“可怜的老人，”他低声说：“他当真累了。好，我继续巡我的夜吧。”

巡夜的贴着脚尖走开，尽力不发出响声。本韦努托一动不动地继续坐着。他没有力气站起来了。

“我这样再等一会儿，”他轻轻地叹气说，“再坐一会儿。我能做的都做了。小香蕉现在安全了。我向巡夜的可怜人交了心。”

他的思想乱了，越来越糊涂了。他觉得从很远很远的地方传来歌声，好像在唱催眠曲。可是很快，他已经连歌声也听不见了。

我的朋友们，这催眠曲可不是本韦努托的幻觉。这是小茉莉睡着了老脾气发作，又唱起歌来。他的歌声冲下楼，在胡同里回响，把小香蕉惊醒了。

“本韦努托！”他把鼻子从盖着他的破布堆里伸出来叫道。“本韦努托，

咱们在哪儿？出什么事了？”

可本韦努托已经再不能回答他了。

小香蕉跳出小车，摇了老头儿两下。可怜的老头儿，手凉得像冰一样。房子里继续传来小茉莉迷人的歌声。温柔的催眠曲在空中回荡，充满了整个胡同。

小香蕉跑进房子，上楼叫醒了小茉莉，两个一起跑到街上来。

“他死了！”小茉莉大叫起来。

“他死都怪我们，他把他最后的力气都花在我们身上了，而我们却安安稳稳睡大觉，什么也不管。”

巡夜的在胡同口出现了。

“咱们把他抬回家，”小茉莉低声说。

可是他不用小香蕉帮忙就把事办妥了。本韦努托轻得像个娃娃，小茉莉几乎不花什么力气，就把他抱进了房子。

巡夜的停下来一会儿，看着小车。

“收破烂的老头多半住在这儿，”他说。“他把小车放在路当中，为此该罚他的款。可他是个好老头。我就装作没在这条胡同走过吧。”

可怜的本韦努托，他家里甚至找不到一把椅子可以把死者放下。只好把死者放在地板上，在头下面垫上个枕头。

本韦努托下葬，是在诸位如今还一无所知，而将在下面几章读到的那些事情之后两天。成千上万人来送葬，可是没有一个人发表演说；虽然关于这位收破烂的老人所做的好事，每一个人都可以讲出很多。

就在这次下葬的时候，小茉莉一生中第一次放声歌唱而没有弄坏任何东西。他的歌声照常强劲有力，可是更柔和，所有听到他歌声的人都感到自己变得更善良了。

可我已经跟诸位说过，在此以前还发生了不少事情。首先，小茉莉和小香蕉发现瘸腿猫不见了。在这些倒霉日子里乱哄哄的，他们没注意到这件事。

“它本来同我一起在小车里，”小香蕉说。“当然，在破布堆里我设法看到它。可我好像听见它忽然打了一个喷嚏。”

“它准是遭殃了，”小茉莉说。

“说不定是又回疯人院，去救玉米老大娘和罗莫莱塔了吧？”

“大家都做事，”小茉莉感到惭愧说，“就我一个人吊儿郎当。只会震碎枝形吊灯和叫人害怕。”

还从来没人看见他这样悲观失望过。可正在这时候，他脑子里掠过一个了不起的主意，像颗大星那样闪闪发光。

“不对！”他忽然叫起来。“我能干什么，咱们会看到的！”

“你上哪儿去？”小香蕉看见他跳起来穿上衣就问。

“现在轮到我去，”小茉莉回答说。“你别出门，警察在搜捕你。你会听到我的消息的。噢，这将是一个惊人的消息！”

第十九章 说假话的毛病一去不回来，真话愈益受到所有人喜爱。

小香蕉逃走所引起的一场风波过去之后，疯人院又重新平静下来。大统间、单人房间和走廊里的人都睡了，只有厨房里那个不幸的孩子还没睡。他几乎从来没法睡好觉，因为他肚子老饿着，夜夜他都在垃圾堆里东翻西挖找东西吃。逃走的小香蕉也好，追小香蕉的人也好，他一概不感兴趣，可如今连他也对站在广场中央、面对疯人院的那个古怪小伙子感到了兴趣。这个小伙子，说真个的，不很高，还可以说是相当矮，他正开始唱歌。

厨房里那孩子一边吃土豆皮一边看着他，摇着头。

“这家伙真发疯了。哪儿见过有这样的事：唱小夜曲不是对着漂亮的姑娘，却跑到疯人院窗子底下来唱？不过这是他的事，我管不着。可他嗓子真棒！我敢打赌，看守这就要来抓他了。”

可看守们追瘸腿猫追了半天，结果没追着，累坏了，这时正睡得像死猪一样。

小茉莉先是轻轻地唱，试试嗓子，现在却越唱越响，越唱越响。厨房里那孩子张大嘴巴，连土豆皮也忘了吃。

“嗨，听着他唱，连肚子饿也几乎给忘了。”

他正打窗子里往外看，没想到这块窗玻璃一下子碎了，一块玻璃片差点儿削掉了他的鼻子。

“嘿，谁在那儿扔石头块呀？”

猛一下子，这座阴森大楼的四面八方，一层一层，玻璃开始一块接一块地往下掉。看守们跑到所有的大统间和单人房间里去看，还以为那是关着的那些人造反了。可是他们不得不马上改变想法。关着的人醒是的确都醒了，可他们很安静，正在欣赏小茉莉唱的歌。

“那么，是谁在这儿打破玻璃呢？”看守们嚷嚷起来。

“你们轻点！”四面八方对他们说。“让我们听唱歌。玻璃关我们什么事？它们是我们的吗？”

接着窗上的铁栏杆也像火柴杆似地折断，从窗框上掉下来，劈劈啪啪掉到下面深水沟里，沉到沟底。

等到疯人院院长知道出了什么事，他浑身一阵哆嗦。

“这是冻得发抖，”他对秘书们解释说，可暗地里想：“开始地震了。”

他叫来了他那辆汽车，对大家说是去向大臣报告，实际上是溜之大吉，回他郊外的别墅，让疯人院去他的吧！

秘书们气得发疯，心里想：“什么大臣不大臣，他不过是找借口溜走。我们怎么啦，就该像耗子在耗子笼里那么等死吗？可不干！”

他们有的乘汽车，有的步行，一个个很快就过了吊桥溜走不见了，快得连守门的也没看到，他们是怎么溜得没影儿的。

天开始亮了。白蒙蒙的光线已经溜过一家家的屋顶。对于小茉莉来说，这好像是一个信号，对他说：“唱得更响些！”

诸位能听到他唱就好了！他的声音冲出来的那股力量，就像岩浆冲出火山口。疯人院里所有的木门都散开，变成了碎片，铁门七弯八翘，已经不能算是门。门里关着的人都高兴得又蹦又跳，跑到外面走廊上。

警卫、看守、卫生人员一个接一个冲到屋外，跑过吊桥，奔到广场上。所有的人一下子都想起，他们在城里有要紧事。

“我得给我那只狗洗澡，”一个说。

“有人请我到海边玩几天，”另一个说。

“我忘了给红色的金鱼换水，我怕它们会死掉，”第三个说。

他们说假话说惯了，因此不能直截了当承认他们是怕得要死。

总之一句话，几分钟以后，疯人院里的工作人员已经一个不剩，只除了厨房里那个不幸的孩子。他就那么站着，惊奇得张大了嘴，手里拿着他那块土豆皮。他根本不想吃，一生当中，第一次感觉到脑子里像掠过一阵清风似的，产生了一种令人向往的思想。

在整个大统间里，罗莫莱塔第一个发现所有的看守都跑了。

“咱们还等什么？咱们也跑吧！”她对玉米老大娘说。

“这是不合规定的，”玉米老大娘回答说。“可话得说回来。规定却跟咱们作对。好，咱们走。”

她们搀着手走出房间，到了楼梯那里，楼梯上已经有一群一群人在飞奔下楼。声音吵得可怕，可在这千百个声音当中，玉米老大娘马上就听出了她那几只小猫的叫声。反过来，这些小猫，瘸腿猫的七名小学生，也立刻在无数人当中认出了主人高昂着的头和严肃的脸。它们喵喵地叫着，马上扑到老大娘的脖子上，打四面八方舔她。

“好，咱们这就回家，”玉米老大娘噙着泪水说。“一，二，三，四……都来齐啦？七，八！还多了一只。”

不用说，多出来的这一只就是善良的汪汪。在玉米老大娘的怀抱里它也呆得下。

小茉莉于是停止歌唱，问所有出来的人见到瘸腿猫没有。可是谁也不准。他简直忍耐不住了。

“里面没出来的还有没有？”他叫道。

“没有了，一个也没有了，”人们回答。

“好，那你们看着。”

他像潜水员要沉下水时那样吸足了气，用两只手掌围着嘴，保证全部声音直奔一个方向，然后震耳地一叫。要是火星和金星上有人，而这些人又具有听觉的话，那他们一准能听到他的声音。只要跟诸位说一件事就够了：整座大楼就像遇到旋风，一下子摇晃起来。屋顶上的瓦和烟囱像灰尘似地给扫走。接着从顶层开始，墙歪斜了，晃动了，最后可怕地轰隆一声坍落下来。填满了深水沟，把沟里的水溅到四面八方。

这总共是一分钟的事。对这一点顶有发言权的是厨房里那个孩子。直到关着的人都已经逃得一个不剩，他还留在大楼里。他正好跳出窗子，三扒两扒游过深水沟，刚来到广场上，就听见身后轰隆一声：整座大楼坍下来了。

整个广场响起了“万岁”的欢呼声。正在这时候，太阳升起来了，虽然谁也没想到去叫它说：“快出来吧，要不就错过这场景色了。”

广场上的人把小茉莉托起来，隆重地托着他走，连记者也来不及挤到他面前去，问他印象如何。他们只好退而求其次，满足于访问阴着脸站在一边的卡利梅尔威克塞尔。

“您难道没有什么话，想要给《模范假话报》讲一讲吗？”他们问卡利梅尔。

“喵，”卡利梅尔转身用背对着他们，回答说。

“很好，”记者们说。“您是目击者之一。您能给我们解释解释，怎么

会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喵，”卡利梅尔又叫了一声。

“妙，妙极了！我们要最坚决地辟谣，疯人院根本没有坍下来，疯子也没有满城跑。”

“请你们明白，”卡利梅尔忽然脱口而出，“你们该明白了吧。我是一只猫！”

“您要说的是狗吧，既然您喵喵叫？”

“不，不，是猫！我是猫，我捉耗子。好了好了，现在我看透你们了。你们怎么也躲不掉，怎么也逃不出我的爪子了。你们是耗子，我马上就要抓住你们，喵！喵！”

卡利梅尔说着猛跳起来。记者们好不容易才来得及把钢笔藏进口袋，跳进他们的汽车。卡利梅尔倒在地上拼命地喵喵叫，就这样躺了一整天，直到一个富有同情心的过路人把他拉起来，送进了医院。

一个钟头以后《模范假话报》出了号外。头一版整版地用大字印着一个标题，写道：

男高音小茉莉又一次失败：

他的歌声未能震坍疯人院！

报纸编辑高兴地搓着手说：

“这个辟谣新闻写得好极了。今天我至少可以销售十万份。”

可是卖《模范假话报》的报贩马上抱着一大捆卖不掉的报纸回来。一份也没人买。

“怎么？！”编辑叫起来。“一份也卖不掉？人们怎么啦，难道读日历吗？”

“不，编辑先生，”一个最大胆的报贩回答他说。“日历也再没人读了。十二月叫八月，您说这种日历他们会读吗？月份改了名称，难道人们就觉得暖和了？出了大事情啦，编辑先生。人们当面笑我们，建议我们把我们的报纸拿来折纸船。”

这时候编辑的一条狗跑进他的办公室。这只狗管自在城里溜了一圈刚回来。

“喵喵！”主人无意中叫了它一声。

“汪汪！”狗回答说。

“怎么啦？你汪汪叫？！”

狗不理睬主人的问话，却高兴得尾巴直摇，汪汪汪叫得更起劲。

“这可是世界末日到了！”编辑擦着脑门上的汗，急叫起来。“地地道道的世界末日！”

可这只是一切假话的末日。疯人院一坍倒，千千万万人一下子都得到了解放，说出了真话。更不要说狗了，它们汪汪吠；更不要说猫了，它们喵喵叫；更不要说马了，它们萧萧嘶鸣：全都按照动物学和语法的规则办。真话像会传染的东西一样传播、扩展，绝大多数居民都传染上了。店老板已经动手更换他们货品的标签。

一个面包师傅拿下他写着“文具店”的那块招牌，把它翻过来，用块炭在上面写上“面包店”三个字。一大群人马上在他的铺子前面围拢来，拍手叫好。

可是更多的人聚集在王宫前面的大广场。带头的是小茉莉。他放声歌唱，

人们听到他的歌声，从城里四面八方，甚至从近郊的农村跑来了。

贾科蒙国王从他的房间里看到这么多人大游行，不禁高兴得拍手叫好。

“ 快来快来！ ” 他大声吆喝宫廷的官员。 “ 快点来！我的子民百姓想听我发表演说呐。瞧，他们都集合在外面要向我贺节了。 ”

“ 难道今天是节日吗？ ” 宫廷官员们你问我我问你。

诸位也许觉得奇怪，可他们的确还不知道出了什么事。探子们没有回王宫报告，却分头跑去给自己找个藏身之所了。

只有贾科蒙王宫里的猫还继续在汪汪叫。整个王国里，这是最后几只不幸的猫。

第二十章 贾科蒙国王的遗物，就剩下了一根圆柱。

诸位知道，预言的书世界上是没有的。没有一本书能把一切未来事件记载下来。要写这样一本书，至少先得当上《模范假话报》的总编辑。总之一句话，这样的书是没有的，即使在贾科蒙国王时代也没有。

真可惜！要是有这样的书就好了，戴假发的倒霉国王可以把书一看，这天就读到这么一条记载：“本日贾科蒙发表不成演说。”

话说回来，正当贾科蒙国王迫不及待地等着仆从们给他敞开面前的玻璃门，要到阳台上去的时候，小茉莉的声音开始发挥威力了：玻璃门一下子乒零乓郎震碎，玻璃片像雨点般撒落了一地。

“当心点！”贾科蒙对他的仆从叫。

“乒——乒！……”他的屋子又响起一声回答。

“镜子碎了！”贾科蒙嚷嚷起来。“谁砸碎了我的镜子？！”

贾科蒙惊奇地往四下里一看：为什么没人回答他？可是——唉呀！——他背后一个人也没有了。大臣们、海军上将们、内侍官们和宫廷所有大小官员刚听到第一声信号，也就是小茉莉的第一个高音，都冲到自己房间乔装改扮去了。他们二话不说，就把穿了这么多年的豪华服装干脆扔在地上，打床底下拉出旧皮箱，拿出海盗衣服，嘴里嘟囔着说：

“只要不戴上黑眼罩，我可以冒充看院子的。”

“我拉掉了袖子上的锚，大概没人会把我认出来。”

贾科蒙国王身边只剩下管开关阳台玻璃门的两个仆从。这时候门虽然已经破了，可他们还是毕恭毕敬地抓住门把手，不时用他们袖口的花边去擦它们。

“你们也走吧，”贾科蒙国王叹了口气。“现在我周围一切的一切都要完了。”

一点不错，说时迟那时快，枝形大吊灯的几千个灯泡都碎了：小茉莉这一天唱得可真不赖。

两个仆从不用再请，马上向后倒退，三步一个大鞠躬，走到通楼梯的门口，就像听到一声口令似的，一个向后转，为了快点到楼下，干脆坐在楼梯栏杆上往下滑。

贾科蒙国王走进自己的房间，脱下王袍，换上一身平民衣服。这套衣服他原是买来到城里私访时穿的（不过他直到现在还一次没穿过，他宁可派密探到城里去）。这套衣服咖啡色，银行出纳员或者哲学教授穿上最合适。橙黄色的假发跟它最配了！可是很可惜，假发只好拿掉，因为不管到哪里，这头假发比他的王冠更为人所知。

“唉，我这头美丽的假发！”贾科蒙国王又叹了口气。“说得更正确点是，我那些五颜六色的美丽假发！”

他打开他那个重要的柜子，眼前是一排排假发，就像准备好马上要演出的木偶的头。贾科蒙国王看见这些诱人的假发不能不动心：他随手抓起整整一打，就塞进了手提箱。

“我把它带走。在流亡日子里，它们会帮助我回想起这些幸福的日子。”

他连忙下楼，可没有像他那些宫廷官员那样下地窖。那些官员是像耗子一样钻下水道溜出王宫的。贾科蒙国王宁愿走进他美丽的御花园，应该说是

走进他过去的御花园。花园依然那么美丽，一片绿油油，香气扑鼻。

贾科蒙再吸了一次御花园的空气，接着打开通胡同的一扇小门，断定没人看见他以后，走了百来步，就来到广场，挤在给小茉莉热烈鼓掌的人群之中。

秃脑袋和咖啡色衣服使贾科蒙国王完全变了样。再加上他手里拿着手提箱，叫人看着更像个商行的推销员。

“您大概是个外来人吧，”忽然旁边有个人亲热地拍拍他的肩膀，问他说。“跟我们一起听听男高音小茉莉的音乐会吧，瞧，那就是他。那小伙子像个自行车竞赛选手。看外表，一个破子儿也不值，可您听他嗓子多好？”

“我听我听，”贾科蒙嘟囔着说。他心里加上一句：“我还要看呐……”

不错，他眼看着他心爱的阳台坍塌了，他眼看着诸位已经可以想象得到的场面：王宫像日子太久的纸糊房子那样散开，一大股尘土直冲云霄。小茉莉又唱了一个高音，把尘土驱散，于是大家看到，王宫原址只留下了一个废墟。

“再说，”贾科蒙旁边那人又对他说，“您知道吗，您有个漂亮极了的秃脑袋？我跟您说这个，您大概不会生气吧。您也看看我的。”

贾科蒙摸摸自己的头，再照旁边那人说的，看看对方那个秃脑袋，这秃脑袋又圆又光，像个乒乓球。

“您的秃脑袋的确漂亮，”贾科蒙说。

“您说到哪儿去啦，我这秃脑袋是最普通的！您的秃脑袋才真是闪闪发亮。再加上现在太阳照着，它亮得叫人吃惊，看了眼睛都发痛。”

“好了好了，算了吧，您过奖了，”贾科蒙嘟囔着说。

“我向您保证，我丝毫没有夸大！您知道我要跟您说什么吗？如果您参加我们的秃头俱乐部，马上就会选您当主席。”

“当主席？”

“对，一致通过。”

“你们有个秃头俱乐部？”

“当然。直到昨天它还是秘密的，可如今公开了。它的会员都是本市最出色的人物。您要知道，参加俱乐部还不太容易呐。必须证明您头上一根头发也没有。有人生怕我们的俱乐部不接纳，甚至把头发也拔掉了。”

“您说我……”

“我准备打赌，您可以当我们的主席。”

贾科蒙觉得，再过一分钟他就要感动得流泪了。

他心里想：“我全错了。我的生活道路没选对。可重新开始现在已经太晚。”

他趁着人群在动来动去，便躲开他的谈话对手，离开了广场，顺着空无一人的大街走。十二套假发在他的手提箱里闷声地簌簌响。好几次他看到阴沟洞口有脑袋探出来张望，这些脑袋他觉得非常眼熟的。他们不是他那些海盗吗？可是一见这位身穿咖啡色衣服、神气十足的秃头公民，这些脑袋马上缩进去不见了。

贾科蒙国王决定自杀，就径自上河边去。可是到了河边，他又改变了主意。他打开手提箱，拿出假发，一个接一个都扔到水里。

“再见，”贾科蒙一面扔一面低声对它们说。“再见，你们这些假的玩意儿！”

可是这些假发没有就此完蛋。在河里捞东西比鳄鱼还狠的一群孩子，当天就把它捞了上来，他们把这些假发晒干，戴在头上，快快活活地大游行。他们又笑又唱，没想到这是给贾科蒙国王送葬。

趁贾科蒙一去不回的时候——他应该说是十分走运，因为他还可以上什么地方去当可尊敬的秃头俱乐部主席，至少也当个秘书，——咱们再到广场上来看一看。

这时候小茉莉已经唱完他那首威力很大的歌，一面擦汗一面说：

“好，事情到此结束了。”

可他的心还在疼，因为瘸腿猫始终没找到。

“它能上哪儿去呢？”咱们这位主人公这样问自己。“它不会在疯人院那堆瓦砾底下吧？我太会破坏了。”

可是人群没有让他难过得太久。

“圆柱，”四面八方对他喊，“得把圆柱推倒！”

“为什么？”

“因为圆柱上雕刻着贾科蒙国王的远征和功绩。这也是弥天大谎。贾科蒙连鼻子也从来没有打他那王宫里伸出来过。”

“好，”小茉莉说，“我这就来给圆柱唱支它受不了的小夜曲。只是大伙儿走远点，别让它把你们压扁了。”

靠圆柱站着的人赶紧走开，——广场上整个人群像给风吹着的大海那样波动。这时候，小茉莉终于在圆柱上，在离地两米的地方，看到了他所熟悉的那幅三腿猫画像。

“瘸腿猫！”他大叫一声，心一下子轻松了。

画颤动起来，它的轮廓扭曲了，可接着又恢复原状，一动不动。

“瘸腿猫！”小茉莉叫得更响。这一回声音透过大理石，克服了它的阻力。

瘸腿猫同圆柱分开了，瘸着腿在地上跳。

“我多高兴啊，我多高兴啊！”它喵喵叫着，拼命亲小茉莉的腮帮。“要不是你，我就得一直留在这圆柱上，最后给雨水冲刷掉。大家知道我爱清洁，可我根本不想洗得过了头，连性命都给洗掉。”

“可我是干吗的？”这时传来小香蕉的叫声。他又用手推又用胳膊肘顶，终于挤到了他的也是咱们的共同朋友面前。“你要是遭到了这种不幸，我可以把你重新画出来，你将比原先更漂亮，更真实。”

三个刚会面的朋友彼此有那么多话要讲，咱们还是别去打扰他们吧。

那么圆柱呢？

说老实话，圆柱碍着谁啦？它上面画着的假事情，只会使人们想起无耻骗子统治这个国家的时期，而一支唱得很好的歌就摧毁了他的整个王国，那也就够啦。

第二十一章 这个童话的结尾非常简单：绝不能用战争来解决争端。

我匆匆忙忙地写完了第二十章，可还有一叠条子忘在我的口袋里，等诸位知道这些条子的内容，咱们这个故事就完全结束了。这就是我那天听小茉莉给我讲假话国历险记时记的最后几张条子。让我现在来看看。其中一张记着贾科蒙国王下落不明。因此我没法告诉诸位，他是变好了，抑或是他那双海盗的脚又把他带上了邪恶的路。

第二张条子记着：小茉莉对自己所做的事总的说来虽然很感满意，可每一次他走过广场总觉得有点不舒服，就像一个人的鞋子里落进了一粒小石子。

“非得毁坏王宫，让它变成一个废墟不可吗？”他责备自己说。“即使我只震碎些玻璃，贾科蒙也是要逃走的。那只要把玻璃工人请来就行，一切又都井井有条了。”

小香蕉十分关心要让小茉莉摆脱这粒折磨着他的“小石子”。于是他用了几张纸和一盒颜料，就把王宫完全复原了。他做这件事一共只花了半天工夫，连上面一层的那个阳台也没忘掉。等到阳台在原来的地方出现，市民马上请求小香蕉上去发表演说。

“请听我的劝告，”小香蕉回答说，“最好还是通过一条法律，禁止在这阳台上发表演说。再说我只是个画家。大家真非听演说不可的话，还是去请小茉莉吧。”

这时候阳台上出现了瘸腿猫，它叫了起来：

“喵喵喵！”

下面广场上响起了掌声，没有人再要求发表什么别的演说了。

我再来看看还有一张条子。上面记的是：玉米老大娘被任命为流浪猫学院院长。还有什么说的，这个决定完全正确，有了这样一位院长，诸位就可以放心，再没人能逼迫猫像狗那样汪汪叫了。罗莫莱塔重新去上学，今天她大概已经不是坐在课桌椅上，而是坐在讲台上吧——经过这么长一段时间，她一准成为一位很好的女教师啦。

最后，在最小的一张条子上，我看到记着一句很短的话：“战争以一比一告终。”

瞧，我差点儿忘记告诉大家关于战争的事了。

这件事发生在贾科蒙逃走之后几天。贾科蒙不是曾经叫小香蕉给他画大炮吗？他原想有了这些大炮就有把握，于是背着他的百姓，向一个邻国宣了战。这种玩笑跟邻国人民可开不得，邻国人民马上出兵保卫祖国。

“可咱们根本不想打仗，”新部长们说。“咱们不是贾科蒙那种人。”

一位记者决定就这件事访问小茉莉。现在小茉莉从事音乐工作，准备开一个真正的音乐会。

“战争吗？”小茉莉问道。“还是建议对方停止战争，改为举行一场足球比赛好。结果也可能把膝盖跌伤，但无论如何可以不用大规模流血。”

真是万幸，这个意见对方完全赞成，因为他们实在也丝毫不想打仗。足球比赛定在最近一个星期日举行。小茉莉当然帮自己的球队，由于太入迷，忍不住忽然叫了一声：“冲啊！冲啊！”这一下足球马上飞进了对方的球门，如果诸位还记得的话，就像过去有一回在他家乡曾经发生过的那样。

小茉莉马上暗暗拿定主意：“这场战争无论如何不能以不正当的胜利结

束。这是足球比赛，任何作弊做法都是比赛规划所禁止的。”

他立即又让一个球进了另一方的球门。诸位要是换上他，一准也是这么干的。

小茉莉唱的歌

我在这里录下小茉莉唱的若干首歌。这些歌有的滑稽，有的有趣，有的严肃。诸位可以选出自己喜欢的，其余的忘掉算了。

假 话 献给贾科蒙国王

朕承认假话，
不是你说的。
不是我说的，
是哑巴说的，
是聋子听见的，
他听见了，
告诉死耗子了，
让死耗子听了，
用一个脚尖
登登登！乱转起来了。

大海里有多少鱼 献给爱吃鱼的瘸腿猫

里窝那有三位打鱼汉，
争了整整一年零一天。

他们争来又争去：
大海里有多少鱼。
第一位说：“七条以上，
沙丁鱼可不算上。”

第二位说：“不止一千条，
虾和鳗鱼给除掉。”

第三位说：“一百万条还不止！”
三位全都有道理。

彩 虹 题小香蕉的一幅画

下雨。满天阴沉沉。
地平线上黑得慌。
忽然，你瞧，在街上，
来了一个撑伞小姑娘！

来的这个小姑娘，
撑把可爱小雨伞，
这把雨伞像彩虹，
七种颜色真鲜艳。

七瓣伞片紧相连，
看着真像花一朵，
雨里看到这彩虹，
过路的人都快活。

猫 报

献给瘸腿猫，让它看完《模范假话报》以后散散心

如今猫也有份报，
新闻一点也不少。
报纸最后那一版，
栏目叫做《小广告》。

“ 征求舒适小房屋，
兼带过时旧沙发，
不能有小孩子，
他们爱拉猫尾巴。 ” “

征求一位老太太，
想要跟她做个伴。
务请出示品行证明书，
外加肉店的帐单。 ”

“ 获过奖的猎鼠家，
求个粮仓活儿干。 ”
“ 一名单身素食者，
征求牛奶房的大老板。 ”

没家的猫到了星期天，
吃过中饭拿起报，
读着这些小广告，
比读小说味道好。

它们张开大眼睛，
做上一两小时白日梦，
然后开始作准备，
晚上要去参加音乐会。

献给玉米老大娘

假使我的名字叫但丁，
我就写出长诗篇！
假使我的名字叫欧几里德，
几何定理就该我发现！
假使我的名字叫乔托
我就成为大画家，
在所有的美术作品中，
作出最有艺术性的画！
可是不，我的名字生下就有，
我不打算跟它分手。
我丝毫不为我这名字十分响亮，
我不为这名字抱怨：
它能叫我每一天
变好那么一点点。

驴子的故事

献给假话国中一头老装狮子哇哇叫的驴子

我认识有一头驴子，
又是顽固，性子又躁。
可这驴子就是一样古怪：
它是驴子，自己却不知道。

驴子说道：“我是大象，
我想这点毋庸置疑。
我没鬃毛，这就说明，
我不是头狮子——实在可惜。
我也从不咩咩地叫，
可见跟羊没有关系。
我看起来不是律师，
因为我没上过公堂……
万一我是将军的兄弟呢？
将来弄个大臣当当？
或者国王亲自封我当上一个侍从官长？
我到底是什么人？
请你告诉我吧，
镜子！”

镜子答道：“小家伙，
你呀，地地道道
是头驴子！”

“ 驴子？ ” 驴子马上大叫。
“ 不行！侮辱我吗？我可不让。
为了你的回答侮辱了我，
我就尅一蹶子你尝尝！ ”

……你看，满桌子是
那镜子的碎片，
但是在这世界上面，
驴子难道会少一点？

一，二，三！
献给罗莫莱塔的数数歌

一，二，三！
街上走着三只大公鸡，
三只母鸡在后面跟着。
它们为什么不唱小曲？
也许想要快点吃到饼，
也许赶着去啄葱？
要是它们进城来，
我将告诉这些鸡：
假话说上一百句，
也编不成一条真理。

说着玩
献给小香蕉

我想画幅黄色的画：
一只公鸡在当中，
几个角上是定音鼓，
顶上是个鞭子的柄。
我想画幅青色的画：
画上祖鲁人的背部，
整棵青竹，
魔鬼尾巴笔直伸出。
我想画幅灰色的画：
一个蜘蛛网张开来，
浓雾，乌云，
我拿工资前的口袋。

“ 要是 ” 游戏

要是让阿尔莱基诺 作主，
会有怎样的天空？
它将变成一个五彩大天幕，
由太阳的光线织成功。
要是让姜杜亚当上国家的部长，
他要用糖来造屋，
一扇扇门——是巧克力糖。

要是让普尔契内拉 执政，
就会立起这么一个法：
碰到谁的思想坏，
就换一个脑袋瓜。

样样丢掉的焦万尼诺

样样丢掉的焦万尼诺，
丢了坐车机会，中午电车白错过，
丢了嗓音话也说不出，
丢了唱片，丢了路，
丢了竖起指头那股劲，
丢了钥匙没法再开门，
丢了雨伞，丢了棍，
丢了胃口吃起东西像嚼蜡，
丢了脑袋（本来是空的），
样样丢了，
唯一没丢掉的是快乐。

小茉莉的口袋

一个口袋
放着护身符。
一个口袋
放手绢。
一个口袋
放钱包，
可钱包里
没有一分钱。

白头发 献给一分钟也不坐的本韦努托

都是意大利著名木偶。
都是意大利著名木偶。
都是意大利著名木偶。

“ 砌砖匠啊砌砖匠，
请回答我好不好：
你头上的白头发，
一共到底有多少？ ”

“ 我每造好一座房，
白头发就多一根，
在每一座房里面，
我的劳动有一份。 ”

“ 老师啊老师，
请回答我好不好：
你头上的白头发，
一共到底有多少什 ”

“ 我头上的白头发，
可是多啊多得很，
我每教了一个学生，
白头发就多一根。 ”

“ 老爷爷啊老爷爷，
请告诉我好不好：
你头上的白头发，
一共到底有多少？ ”

“ 我每讲一个故事，
白头发就多一根，
我把故事编出来，
讲给我的孙孙听。 ”

小茉莉的谚语

不爱树木，
森林禁入。

听见雷声掩耳就逃，
燃起闪电绝办不到。

要是给我月亮的话，
拿了就走，眼也不眨。

派疯子去捉蛇，
可绝对使不得。

没有两个脑袋，
哪来双倍智慧？

月月笑呵呵，
一年准快活。

锤子鱼的故事

锤子鱼啊真苦恼，
铁砧鱼它没找到；

拼命找也没有用，
墙鱼、钉子鱼都没踪影；

它想敲碎石头鱼。
可石头鱼不知哪里去；

它想敲扁指头鱼，
指头鱼却没寻处。

因此它就悲叹说：
“没东西锤要我干什么？”

有一只鞋，再有一个跟，
我很乐意把鞋钉。

渔人将要网到它。
怎么跟他说呢？
一顿好菜，顶呱呱！”

英国民歌之一

“密斯脱猫，你从哪里来？”
“我上王后那里玩得真痛快。”
“那里一定非常热闹吧？”
“我就看见一只老鼠没尾巴。”

英国民歌之二

话说从前有只猫，
要上加拿大跑跑。
这是故事的前半。

他拿着个纸袋袋，
装着面包和火腿，
故事到此就算完。

英国民歌之三

萨拉曼卡三位有学问的人，
坐张长凳出海去航行。
他们要不马上沉水底，
环游世界没问题。

萨拉戈萨三位有学问的人，
坐个木盆出海去航行。
木盆要是一直浮水面，
这故事就不会完。

晚 餐

献给任食品大臣期间的小香蕉

普尔契内拉和阿尔莱基诺，
吃晚饭共一个盆，
如果盆里有一点东西，
就会知道晚餐味道好得很。

阿尔莱基诺和普尔契内拉，
喝酒共一个杯，
如果杯子不空，
就知道这个晚上就会醉。

圣诞节之歌

吹风笛的正在街上走，
要是让他作主的话，
你知道他关于圣诞节，
将会怎样说吗？

“ 我希望在每座房子里，
都有一棵圣诞树，
在每一棵树上，
金星银星闪闪密布。 ”

麻雀在雪地上蹦蹦跳，
要是让它作主的话，
你知道它叽叽地叫，
将会怎么说吗？

“ 我希望在点起灯的时候，

孩子们将找到礼品，
他们想的礼品应有尽有，
不只一样，可多得很。”

图画上马棚里的那牧人，
要是让他作主的话，
你知道他用那根长棍，
将要签字，立什么法？

“我要世上没孩子流泪，
在圣诞节的这一天。
白的、黑的、黄的小朋友，
个个露出盈盈笑脸。”

我是完全没有权力的人，
你们知道，我要告诉你们这一点：
所有这些美好事情，
也并不是很难实现。

只要我们相互伸出手，
奇迹就有可能出现：
那时圣诞节的这一天，
将延长到整整一年。

